梵蒂岡圖書館藏
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
文獻叢刊

（第一輯）

24

張西平　［意］馬西尼（Federico Masini）
任大援　［意］裴佐寧（Ambrogio M. Piazzoni）

主編

大象出版社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第一輯）

24

張西平 [意]馬西尼（Federico Masini）
任大援 [意]裴佐寧（Ambrogio M. Piazzoni）主編

大象出版社

目錄

天主聖教約言……〔葡〕蘇如望述　一
天釋明辨……〔明〕楊廷筠著　三三
天主聖教實錄……〔意〕羅明堅述　二二九
教要解略　二卷……〔意〕王豐肅述　三一九
天主教要……五一五
造物主垂象略說……〔明〕徐光啓述　五五一
聖體要理　二卷……〔意〕艾儒略述　五七五
主教要旨……〔意〕利類思著　六五三

天主聖教約言

〔葡〕蘇如望述

提要

《天主聖教約言》，葡萄牙蘇如望述。明末清初杭州超性堂重刻本。梵蒂岡館藏號：RACCOLTA GENERALE-ORIENTE-III 221.1。

本書為天主教辯教類著作。作者蘇如望（Jean Soerio，1566—1607），葡萄牙籍耶穌會士。約於明萬曆二十三年（1595）來華，在南昌傳教達十餘年之久。中文著作除本書外，費賴之著、馮承鈞譯《在華耶穌會士列傳及書目》謂其尚『用漢文撰有《十誡》』。然今見《天主聖教約言》之主要內容，即是對《十誡》之疏解，疑為一書誤傳為二。其撰述時間，據費氏謂本書於萬曆二十九年（1601）初刻於韶州（治今韶關），則當在本年或稍早。全書以問答體撰成，主要論述天主為造物之主宰、靈魂不滅、天堂地獄諸說，並指出信從天主聖教之三要事，即行天主規誡、知信天主事情、領聖水，於此三事之中又特別舉出《十誡》逐條予以詳細疏釋。此外尚有排擊佛、道二家之處，如其言天主無所由生時即云：『佛祖、菩薩、神仙，皆有父母所生，而不免蚤遲壞死矣。』又論《十誡》之首誡時則云：『世人不信天主聖教為真，而信二氏菩薩、神仙可敬，謂吉凶係兆，日辰可擇，卦命可推，風水可求。此等無正法之情，皆違此天主規誡，而自取大罪也。』從明末耶穌會士刊書傳教的歷史來看，本書是最早出現的一批教理問答類著作之一，在研究《十誡》譯述與早期天主教在華傳教史等方面均有參考

價值。

本書開本 26.6 釐米 ×16.5 釐米，版框高 20.3 釐米，寬 13.7 釐米。半頁九行，行十九字。白口，四周單邊，單魚尾。版心題『聖教約言』。卷端題『武林超性堂重校梓』。此本之外，梵蒂岡尚別藏九部。其中館藏號為 BORGIA CINESE 334.3 者，亦為杭州超性堂重刻本。館藏號為 BORGIA CINESE 350.12 者，行款為九行十八字，卷端題『耶穌會後學蘇如漢述；同會黎寧石，羅儒望，丘良秉、厚訂』，別為一本，或較為早出。館藏號為 BORGIA CINESE 518.8 者，行款為八行二十字，卷端題『楚中欽一堂重梓刊』。以上二本與超性堂本內容大致相同，應屬同一系統。館藏號為 BORGIA CINESE 334.2 者，版式為四周雙邊，行款為半頁八行，行十六字。館藏號為 RACCOLTA GENERALE-ORIENTE-III 248.1 者，包含三部複本，版式、行款及內容與前本皆同，而開本較大，刻印亦不甚精，或為後來翻刻，其中一部前六頁下半且遭損毀。其內容較超性堂本系統略有不同，如首段『必要看《天主實義》等書』，此本即改作『必要看天主聖教諸書』。館藏號為 RACCOLTA GENERALE-ORIENTE-III 286.8 與 290.9 者，版式、行款亦與八行十六字本同，而卷末題『粵東老城天主堂重梓』，內容與以上各本均有不同之處。如末段文字，超性堂本作『願學者須細想前語，而誠心欲從之，便可詳其理矣』，八行十六字本作『細想前語而欲從教者，便可詳問其理矣』，而此本則作『願學者須細想前語三五次，領洗進教，守奉誠行，已得天堂之真路，免地獄之永苦，而誠心欲從之，方可詳其理矣』。又本書尚有單頁節本傳世，梵蒂岡圖書館亦有收藏，本次出版已收錄，

具體情況可參見彼處提要。此外陳倫緒《羅馬耶穌會檔案處藏漢和圖書文獻目錄提要》著錄一部，行款為八行二十字，卷端題名作『天主聖教蘇如漢先生或問約言』，並題『耶穌會中人仝校，天主教中人德望翁元爚修齡甫梓傳』，從其內容來看，應與杭州超性堂本屬同一系統。古郎《中韓日文目錄》著錄十一部，包括粵東老城天主堂本、楚中欽一堂本、杭州超性堂本等。又有清同治十年（1871）金陵天主堂石印本較為常見，中國國家圖書館等均有收藏。費賴之言本書有明萬曆二十九年韶州刻本、萬曆三十八年（1610）南昌刻本、萬曆三十九年（1611）湖州刻本，後二本為龍華民所刻，其與現存各本的關係，尚待進一步考證。（謝輝）

天主聖教約言

一

1

62 3

20. Volum:
Tom: 1. S.ae Legis Compen:
dium p. P. Joannem Soë:
rium.

III. 221 (vol. 1)

107

天主聖教約言

耶穌會士蘇如望述
武林超性堂重校梓

或曰天主之道何如予荅之曰天主聖道事情甚廣甚多難以言盡必要看天主實義等書而後能得意也雖然吾且舉其要而約言之如左

欲明天主聖道何如先當識天主是何主然後可達天主之道何道也天主非他即生天生地并生人與萬物之大主夫天地人物先無而後有則天

地人物之先必有一箇人物之主宰以生之矣蓋凡物不能自成必有所以成之者如樓臺房屋不能自起必成於工匠之手則天地人物猶然不能自成必有所以生之者即吾所謂天主也而此天主實乃天地人物之根宗焉若李老君盤古等皆在天地之後皆有父母而生亦我人類愚民以其爲開混沌生天地人物者大誤矣

或曰天地人物既由天主而生敢問此天主由誰生乎予曰天主之稱乃萬物之根原如有所由生

則非天主也。蓋物之或有始終。如草木鳥獸。或有始而無終。如天地鬼神。及人之靈魂。惟天主無始無終。而爲萬物之根底。無天主則無物矣。譬如一顆樹。其花果枝葉及本樹。皆由根而生。無根則皆無。然其樹之本根。固無他根所由生矣。則天主既乃萬物之根底。亦無所由生也。夫天主當初欲生萬物以爲人用。先開闢天地。化生物類之諸宗。然後化生男女。亞黨厄襪二人。即此二人無父母而爲萬民之祖宗。其餘不拘佛祖菩薩神仙。皆有父

母所生而不免蚤遲壞死矣天主旣乃天地人物之眞主又生萬物以爲人用則人愛敬天主當然之理也而不愛敬之者便得大罪矣譬如雙親生養兒子食之衣之延師教之若爲子者不敬其父母必爲不孝子而得不敬雙親之罪況天主是人第一箇大父而可以不愛敬之乎此萬物之主旣明則世人之事易解矣夫人本有魂魄兩端其魄雖壞而死然其魂絕不能終而滅矣葢世上之魂有三等下等名曰生魂卽草木之魂也此魂扶草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木以生而長。草木被拔砍斷其魂遂消滅。中等名曰覺魂。即禽獸之魂也。此能扶禽獸生長。而又使之以耳目視聽。以口鼻啖臭。以肢體覺物情。但不能推論道理。禽獸至死而其魂即滅焉。上等名曰靈魂。即人魂也。此兼含生覺二魂之德。是以能扶人生長。及知覺物情。而又使之能辨衆理。以應萬事者也。其身雖死而靈魂永存不滅。由此諸人知怕死人。而不怕死猛獸者。蓋人性之靈知有良能以覺人死者之後。有未死之魂在可懼。而禽獸全

散無聞以驚我也此人魂既不滅而人死後猶在又不可信輪廻六道之謬說則定有所往之居處夫居處依天主聖教有二其一在上而有萬福卽所爲天堂賞善之所也其二在下而有萬苦卽所謂地獄罰惡之所也蓋天主至公無私無善不賞無惡不罰然現世亦有爲惡者富貴安樂爲善者貧賤苦難何者實乃天主待其人之死然後取其爲善者之靈魂而昇之天堂受無窮之福亦取其爲惡者之靈魂而置之地獄受無窮之刑使無天

堂地獄之賞罰。以報世人所爲之善惡何得而明天主至公乎。

或曰善惡之報亦有現世何如。曰設令善惡之報咸待於來世。則愚人不知來世之應何以驗天上之有主乎。故常有犯義者遇災禍艱難。以懲其前而戒其後。順理者蒙吉福之降。以酬其往而勸其來也。若有爲善而貧賤苦難。或乃因爲善之中亦有小過惡。故天主以是現報之。至於死後則入全福之域。永享常樂矣。若有爲惡者而富貴安樂。

乃因爲惡之內並有微善。故天主以是賞之。及其死後則陷深陰之獄。永受萬苦矣。此天堂地獄二處俱是天主所制。併天主所管。蓋作制天堂地獄人力不足矣。世人欲免下地獄受萬苦。而得上天堂享萬福。必要三件其一要知認天堂之主。即天主也。世人欲歇住他人之屋。先要認其屋之主方可入住。若未知天主之先能上入萬福之所乎。其二要曉得天堂之路。即天主之道也。世人不知所欲往之路。則不得到。而未知天堂之路。可至之乎。

其三。必要行所已知天堂之路。即天主聖教益人雖已知所欲往之路。若在家閒坐而不出行。決不得到。則欲上天堂萬福之妙處。必須行天主聖教之事矣。

或曰。天主乃天地人及萬物之主。而其道爲眞道。倂爲天堂之路。已得聞命。今願聞欲從此天上之主。如之何則可。予曰。欲從天主聖教者。必有兩意其上在於誠心奉敬天主。爲其乃天地人物之公主而生萬物以養吾人者。其次在於顧本人之靈

魂以免下地獄受萬刑而能上天堂享萬福然欲得此意必要三事其一要行天主規誡其二要知信天主事情其三要須聖水

天主十誡

天主規誡不過十條其前三條以奉敬天主爲本其後七條以和睦世人爲務蓋萬善全德於此二者備也

一欽崇一天主萬物之上

天地鬼神人物皆由天主而生則天主乃天地鬼

神人物之主宰。而最當愛敬。夫人敬奉本國君王。爲其乃一國的主。而賜之以田里及爵祿。亦孝敬雙親。爲其授我以身體及衣食。然天主乃天地人物鬼神之主。賦我以性命及靈魂化生天地萬物。以存養吾人者。爲衆祖之所出。衆君之所命。則吾人宜感此天地萬物之恩主。而加誠以愛敬之。該當之理也。故凡祭拜天地日月佛祖神仙菩薩等。物皆違此誠。而得大罪於天主也。蓋天地之內。止有一上尊。如天無二日。民無二王。有二則亂矣。一

人無二身。一身無二首。有二則怪矣。或曰。乾坤之內天王爲大已無疑。然天下萬國甚濶。或天王差此等佛祖神仙菩薩。保領各方。如國君獨居京師。欽差官員布政於各省。而吾人者。爲國君若敬尊之。不可謂得罪於國君也。則爲天王拜敬佛祖菩薩神仙。似無害理也。余曰若此輩之人。眞乃天王之官。眞是其所差者。敬尊之理也。但各省庶官皆臣服一帝王。皆用臣禮而敬之。並用其律法而不敢違命。二氏菩薩神仙在世之時。未曾知認天王。未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用臣禮以敬之。未傳天主之公法。但教世人以輪迴六道。不殺生。不娶親。修煉長生飛昇等無理之私誡。以勸人奉敬自己。而謀天主之位。則非天主所差可知。況彼之所教若爲眞情。必要滅人類而遜讓世界於禽獸。葢非但不該殺畜生以養人。亦不該用牛畊田。用馬代走。用各獸馱物。此數事却不可免也。又不該婚配以傳人類。不可用奴婢。不可殺强盜犯人。此等亂天下之事。何者。恐吾父母輪迴而在其內故也。若修煉長生飛昇等無理之

事誰不知其皆爲枉費銀財。人力而終不可成也。則其邪道與天主正道不同。而專擅行教不過爲人私意所立明矣。旣非天主的官。亦非我等父母。未傳眞道於世。亦是父母所生。未免死壞。且不能救人於艱難。則世人何故而奉敬之也。由此可見世人不信天主聖教爲眞。而信二氏菩薩神仙可敬。謂吉凶係兆。日辰可擇。卦命可推。風水可求。此等無正法之情。皆違此天主規誡。而自取大罪也。二毋呼天主名而設發虛誓。

前者一誠教世人以誠心敬天主此第二誠教世人不但以誠心敬亦當以實口敬今世人昧自己心呼天主以發誓願或以證己欲害人之心或以證虛假之事皆違此誠是妄呼天主名而發虛誓也即如下人既爲假事妄請上人以證其爲實非但不敬其人而反大輕矣況請呼天主上帝以證己僞情害人無理之事哉

三守瞻禮之日

天主始開闢天地化生萬物以養吾人六日之內

遷化萬品。故從天主聖教。列國之人。每七日皆聚於天主聖殿。瞻禮謝恩。觀祭祀禮儀。并聽談道解經。此三誡者。俱爲至要者矣。

四。孝敬父母。

此一條誡。與下六條皆據一端公理。曰。己之所欲。則施之於人。己之所不欲。亦勿施於人。即所謂以己之心量他人之心而已。雖然。吾且舉每誡之本理。而約言之。此孝敬父母之誡甚重。故在奉敬天主三誡之末。而和睦世人七誡之首也。蓋父母之

恩至大至廣則爲子者竭力以事父母而孝敬之自然之理也然吾所謂孝敬父母者不止吾一家之父母也假如朝廷掌管萬民爲天下之父母也及朝廷差官布列各省與郡邑代王行政與夫禦災捍患救濟萬民在一省則爲一省之父母在各郡邑則爲各郡邑之父母均之在所當敬均爲天王所誡之意豈獨生我之父母而已哉

五毋殺人

古時天主化生人類欲萬民相愛如兄弟不付之

利器以相殺傷也至生禽獸則付之利爪尖角長牙硬蹄毒氣等物以禦其所害也惟尼位有治民之職依法笞杖絞斬不可謂違此毋殺人天主之誡也蓋爲救民除害不得已而爲之如良醫爲病人除其所已壞之肢以免壞其餘者故民當服其刑不可因而怨之矣若不在位者而或打罵殺害他人或思謀報怨而害之或用毒藥等以害之或自己或他人之命皆謂殺人而違此天主誡也

六毋行邪淫

世人雖不能無欲然當有理以制之苟無理以制之惟欲是從則人道廢而入於禽獸矣是以天主嚴誡不可違一夫一婦之道而不許縱淫娶妾之邪風也蓋夫婦不相得房帷相妬嫡庶相爭一家不和等過皆由此而生矣至若男色宣淫無忌尤害正理之甚者此雖禽獸不論理之類亦知陰陽之交感而無此反性之合也故此淫惡罪大不勝言矣或曰不縱淫娼不用男色皆合正理然無子娶妾爲無後而免不孝之罪是處權道何爲犯天

王誠也。子曰西國聖語曰。不可先行不善以圖後善。娶妾本不善。雖襲以孝名。亦非正道矣。子養父母孝事也。無財以養而行偷盜曲徑之事以需之不免於刑法及爲小人也。娶妻以繼嗣正路也。無後而娶妾曲徑也。得曲徑以邀孝名。決不可矣。況孝否。與繼後否無相干。葢孝者係已。未有求孝而不得孝者。生子係外。常有求子而不得子者也。七。毋偷盜。

此誠雖不待解而明。然當知不但行偷私取。非義

財物。凡教人偷騙他人物件。或傳左道而得人錢帛。皆違此誡。而自致偷盜之罪也。

八。毋妄證。

此誡。亦是緊要者。蓋講人長短。讒謗結怨。錯賴無過的人。及說謊等罪。皆是也。故不可不慎也。

九。毋願他人妻。

第六誡總禁行邪淫。而未及誡願他人的妻。並心裡惡念頭的罪。故此誡又復詳之。

十。毋貪他人財物。

此一誡教人心上勿貪愛他人非義財物蓋行偷盜之情前七誡已禁嚴矣夫財雖人所同欲然有義存焉不可苟也理在而願天下之富不爲傷義理不在而貪一芥亦爲害義君子必辨理之可否而取舍之可矣十誡之內惟此兩條明誡心上之慾止是必要由此二端推及其餘蓋邪心既起雖未及行而罪過之意已成於心也大都財色的心世人極好故天主特詳此二端使人推及其餘

天主誡雖有十條約而言之二者而已蓋愛敬天

主於萬物之上。又愛世人如己。足以盡之矣。此十誡最合於明德之理。故天主親書而降諭。令普世遵守。順者必昇天堂受福。逆者必墜地獄加刑。愼之愼之。

天主事情。即從天主聖教者。所當信之事也。領聖水者。是進天主聖教之規矩也。然而兩端固無難行。是以今不必解也。願學者。須細想前語。而誠心欲從之。便可詳其理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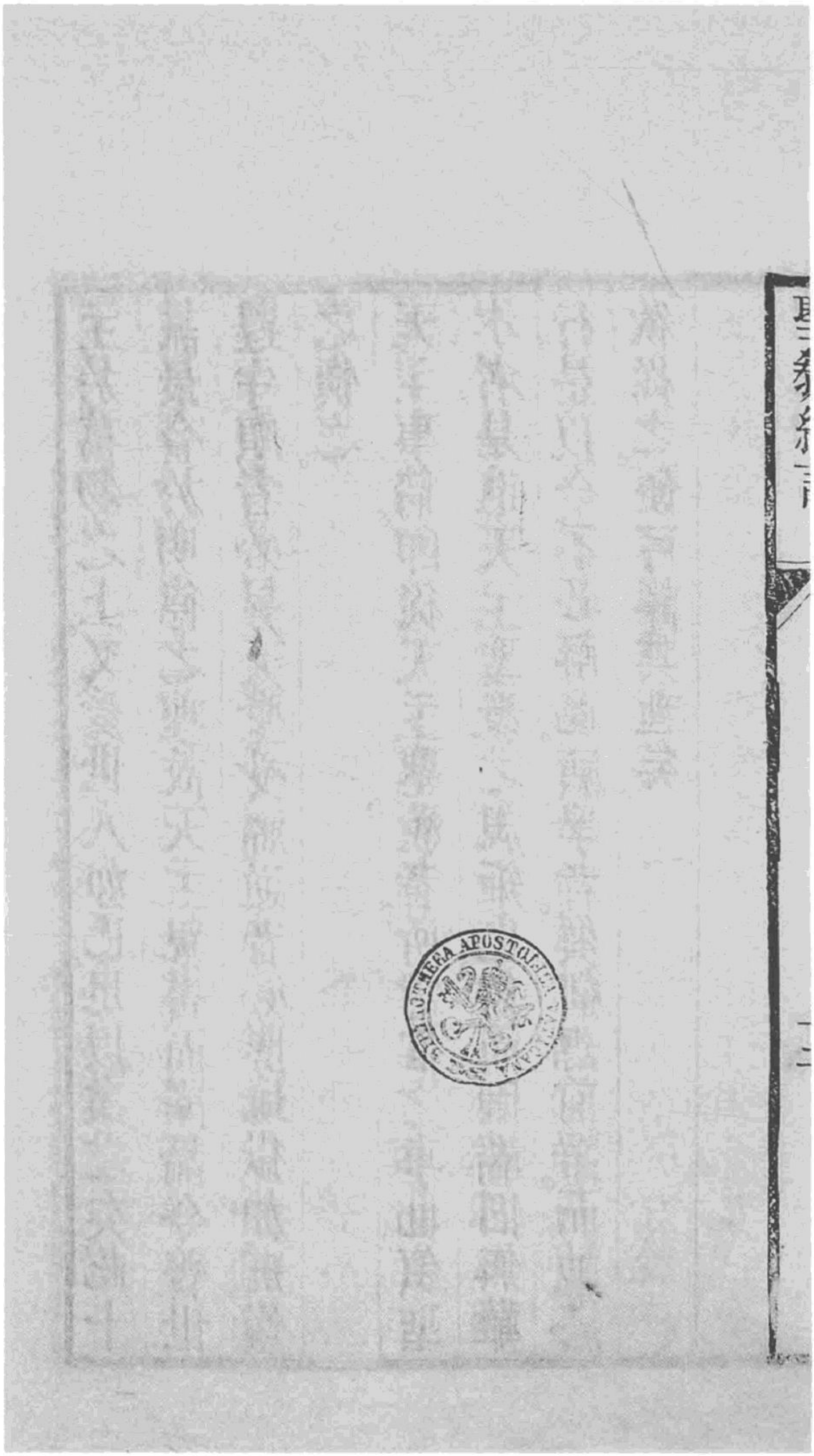
BIBLIOTHECA APOSTOLICA VATICANA

天釋明辨

〔明〕楊廷筠著

提要

《天釋明辨》，明楊廷筠著。南明福州天主堂刻本。梵蒂岡館藏號：RACCOLTA GENERALE-ORIENTE-III 221.2。

本書為天主教辯教類著作。其撰述時間不詳，但大致應在明萬曆三十九年（1611）楊氏受洗入教之後。丁志麟筆受之《楊淇園先生超性事蹟》載楊氏著有《西釋辨明》，蓋即此書。其書之宗旨，在於主張佛教乃是『依傍天學』而立教者。如其在本書首章《原教》中所說：『諸國素慕大西歐邏巴風教之美，若天外另一世界，願生其地而不可得，故傳聞耶穌降生事蹟，與其教誡語言，一一模擬而效之。然自西竺而遙傳歐邏巴之事，真義已失卻一半；用華語而譯番文，真義又失卻一半；以江左名流托言於佛，番非真番，譯非真譯，並其一半之真義澌滅不存。』故楊氏即撰為此書，將佛教『就中名相，依傍西書』之處予以指出。全書三十章，除首章《原教》提出佛教為剿襲自天主教之異學的觀點外，以下自第二章《天堂地獄》至第三十章《律教宗》，即列舉佛教教義，而一一辨析其『似天學之說而實非』之處，如『世尊』乃取自十誡之首的『欽崇一天主萬有之上』，『觀世音』從聖母瑪利亞變化而來，『三世佛』則本於三位一體說，等等。作為中國教徒所撰的護教名著之一，本書對於研究明末佛耶論辯的歷程，與楊廷筠及其所代表的中國士人由佛入耶的思想轉變，均有較高的參考價值。

本書開本26.4釐米×17釐米，版框高20.3釐米，寬14.4釐米。半頁九行，行十九字。白口，四周單邊，單魚尾。卷前有張賡《題天釋明辯》。書名頁題『勅建天主堂繡梓』。《天主教東傳文獻續編》即據梵蒂岡此本影印，而方豪先生《影印天釋明辨序》謂書名頁所題勅建天主堂，為順治十二年（1655）所建之北京天主堂東堂，並據此定該本為刻於清初。但據《思及艾先生行述》等文獻記載，南明隆武帝曾諭令改建由艾儒略所創立的福州天主堂，並樹坊於門曰『勅建天主堂』。本書序言謂『艾先生亟為梓傳』，又作序之張賡亦為福建人，故所謂『勅建天主堂』實應指福州天主堂而言。此外陳倫緒《羅馬耶穌會檔案處藏漢和圖書文獻目錄提要》著錄一部，與此本應為同一版本。古郎《中韓日文目錄》著錄三部，謂刻於北京，然今經目驗，實亦即此福州天主堂本。方豪先生謂尚曾於上海徐家匯、北平北堂等教會藏書樓獲見此書，今則未見。（謝輝）

二

2

62 4

20i Volum:
Tom: 2. Diuinæ Legis,
et Idololatricæ clara
distinctio, sub nomine
Doctoris Michaelis.

III. 221 (no. 2)

108

1

天釋明辨

武林楊淇園先生著

勅建

天主堂繡梓

BIBLIOTHECA APOSTOLICA VATICA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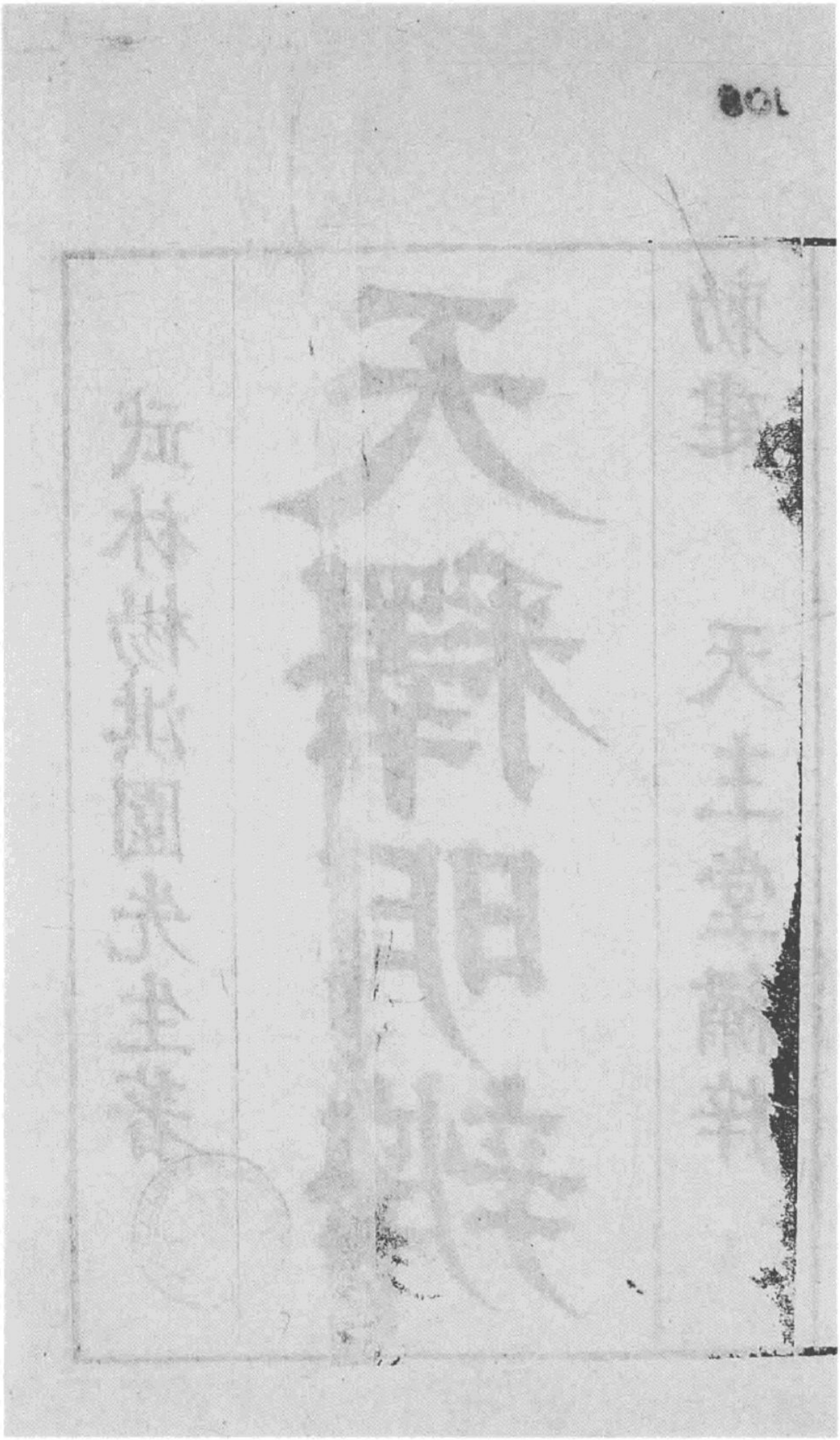

題天釋明辯

於乎天學之不明不行也釋教亂之也但古來慧業文人多爲釋家惑溺何哉卽惑溺迺至原道則罔不云道之大原出於天天之眞是其不可掩也如斯夫京兆楊公淇園爲天學苦

心先行諸撰述誘人又謂似是之關
最宜詳明遂不得已而作此辯此辯
行釋其無所逃敗然吾以爲深入禪
理者其轉入天學更彌精也夫人不
困幽谷不知光天之大之尊吾天會
中玄扈徐相公及楊京兆初時者等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夙慧博極羣書誤入釋門久且深因
窮思反得天學而亟歸之恨晚永歸
之無貳徐相公云吾生平多疑至是
了無可疑吾亦時欲作解至是了無
可解此廼眞慧業文人之眞識力矣
古吳趙太常嘗從尊人翰撰公讀書

于京兆之室習京兆辯論甚晳虛懷傾服爰茲不忘其知天事天之自贊贊艾先生亟爲梓傳而命余代之引昭事生張賡

張賡

天釋明辯目錄

原教
天堂地獄
世尊
殺戒
盜戒
淫戒
巧言綺語戒
觀世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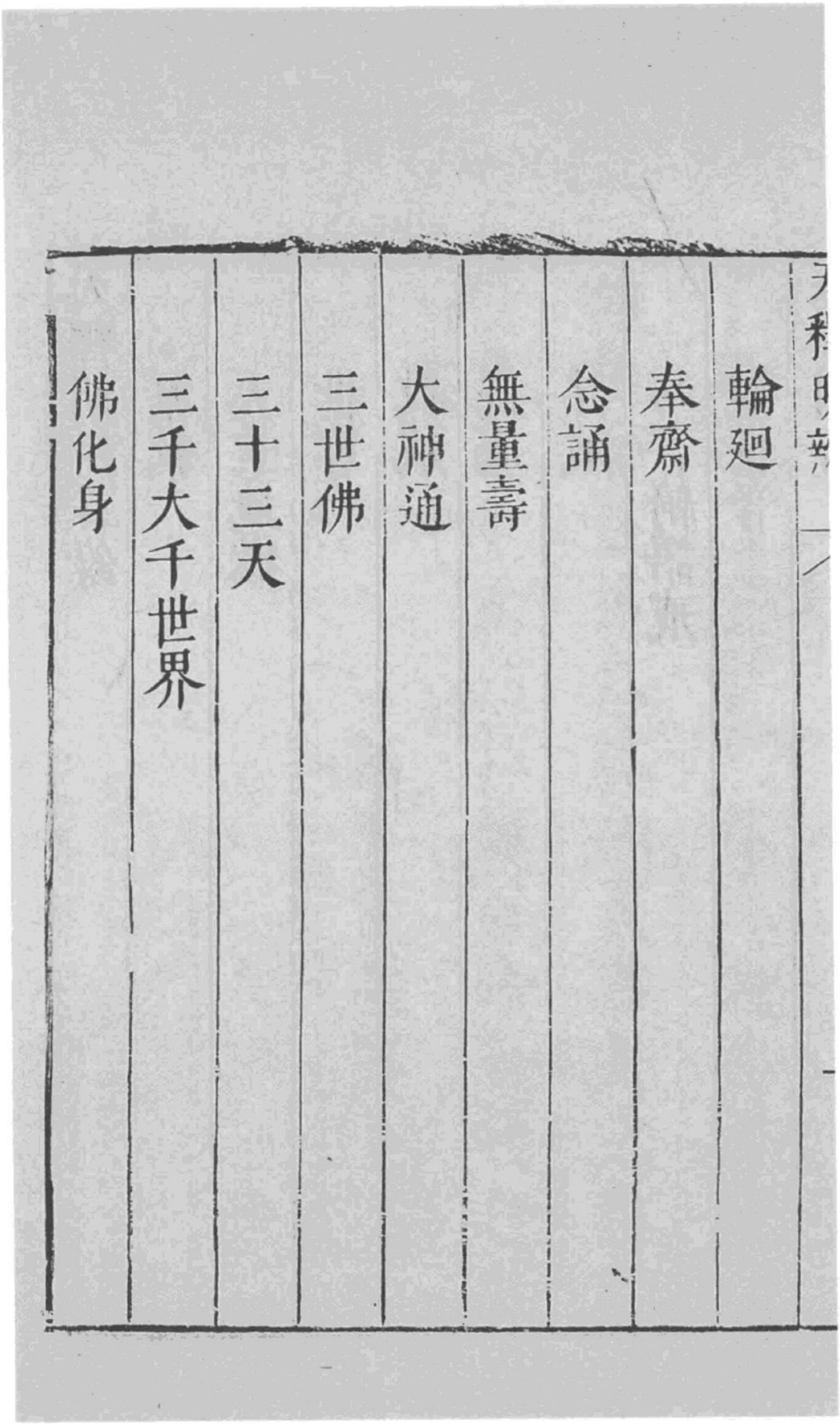

天釋明疏

輪迴

奉齋

念誦

無量壽

大神通

三世佛

三十三天

三千大千世界

佛化身

5

四大假合
大事因緣
閻羅斷獄
度世誓願
苦空
禪觀
出家
四恩
梵音梵字

祈禱
懺悔
夢幻泡影
律教宗

天釋明辨目錄終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天釋明辨

武林　楊廷筠著

原教

道術不明。風俗日壞。異學誤之也。異學可得聞乎。曰。縱橫名法。農圃醫數。雖非大道。然用之皆有可觀。王者不偏廢焉。不名爲異。巫覡禨祥。白蓮無爲。顯與道悖。止可誑愚民。不能動君子。異則異矣。其害猶易見也。害者維何。在于佛老。葢自周道衰而楊墨起。晉室亂而清談熾。改換緣飾。二氏之言。遂

盈天下。譬物朽而蛀生室穴而盜入焉所從來矣。曰二氏並興老固先出乃後人尊佛反勝于老豈有說乎曰煉取三物近在人身不能作僞一也藥物房中理既不正事亦不驗難以惑智者二也蓬萊弱水在方輿之內與萬億國土之說懸殊其端不可匿三也古來天子求仙秦皇漢武皆未曾遇即仙籙仙符非從絕域來難以翻譯變詐四也天子求之不得公卿以下無從點綴宋眞之天書道君之靈素雖極意恢張終不能炫眞五也若佛氏

則不然。彼以實有爲幻虛無爲眞展轉逃遁莫可窮詰。問其經籍則來自異域無可證對之因問佛所生則生自億劫誰識去來之跡其言人道用住世法精取之吾儒以爲不可破壞之法門其言神道用出世法麤取之天學以爲不可思議之功德儒理平實且家喻戶曉非精取不能立宗天學宏深此中尚未及傳卽麤取已足標異兼斯二義遂能傾聳一時網羅千載然而羊質虎皮硯中玉表有識自能鑒裁今姑取其依傍天學者約有數端

各綴其說。學者平心以觀。其爲似是而非。舉一廢百。可得而究言之矣。

問依傍天學。可得聞乎。曰。可。天主耶穌（耶穌譯言救世者即天主降生後之名號也）降生西國。計時在中國西漢末造。至東漢永平年間。耶穌之教。已垂世數十年。流傳漸遠。及於東國。歐邏巴之所謂東。正中國之所謂西。印度葱嶺五天竺。皆其地也。諸國素慕大西。歐邏巴風教之美。若天外另一世界。願生其地。而不可得。故傳聞耶穌降生事蹟。與其教誡語言。

一一模擬而效之。然自西竺而遙傳。歐邏巴之事。眞義已失。却一半用華語而譯。番文眞義又失却一半。以江左名流托言於佛。番非眞。番譯非眞譯。并其一半之眞義澌滅不存。就中名相依傍西書者。向實未知。年來西書既出。一一可驗。曰天堂地獄。曰世尊。曰殺戒。曰盜戒。曰婬戒。曰巧言綺語戒。曰觀世音。曰輪廻。曰奉齋。曰念誦。曰無量壽。曰大神通。曰三世佛。曰三十三天。曰三千大千世界。曰佛化身。曰四大假合。曰大事因緣。曰閻羅斷獄。曰

度世誓願。曰苦空。曰禪觀。曰四恩。曰出家。曰禱祈。曰懺悔。曰梵音梵字。曰夢幻泡影。曰律教宗。此數種俱似天學之說。而實非也。請一一剖之。

天堂地獄

問天堂地獄如何。曰釋氏天堂地獄。似天教罷。辣依瑣。曰弗耳諾而爲言也。而實不同。夫作善降祥。作惡降殃。儒有恒言。皆生前報應之理。死後一節。未經指點。死而靈性不滅。必有安頓。以爲報應之所。釋氏揣其意而爲之說。因天教有天國地牢之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言。遂以華音演之。亦曰天堂。地獄。據彼云。天堂在六道中最優。地獄在六道中最劣。然不免與四道互相輪廻。出不得生死關。惟念佛修淨土。徑生西方。證佛地位。高出天道之上。再不輪轉。平生好施捨。行方便者。多生天堂。有寶珠纓絡。車渠瑪瑙。金玉城池。音樂花鳥。富貴之玩。故謂之人天小果。較人道不遠。較佛道大相懸絕。修天堂者。雖樂。福盡輪廻。不若西方之極樂也。平生極惡者。死入地獄。刀山劒樹。剉燒碓磨。種種極刑。如所繪像。血肉淋

滴。慘不可視。然受報已盡。亦得輪廻。惟阿鼻一獄。永劫不超轉也。其言如此。然細詳之。天堂爲人天小果。享盡輪廻。獨地獄中。轉與不轉。分爲兩截。與天道不復相稱。其說何居。且寶珠纓絡等。原無可愛。不過供耳目之玩。世有不貴異物者。視之不殊土塊。何足爲樂。靈體清虛。如何承受。而地獄之刑。止於剉燒碓磨。有形之麤具。難及性靈。宜乎司馬温公闢之曰。旣無形體。刑亦安施也。問曰。然則天教云何。曰。天教云。天主安立世界。分爲三等。其最

上界爲罷辣依瑣。今所云天國。乃萬福之所。大主天神聖劦之。最下界爲因弗耳諾。今所云地獄。乃萬禍之所。魔鬼罪人居之。在中界爲蒙鏗。今所云人世。乃禍福相兼之所。人類禽獸草木居之。上下二界。是善惡一定之處。中界是善惡未定之處。惟其未定。故自有作有修。而有瞬息改移之修悖。惟其已定。故無作無修。而有萬年不改之苦樂。人世非無樂。然樂中有苦。不若天堂之樂爲眞樂。爲純樂。爲永樂。無纖毫之苦。人世非無苦。然苦中有樂。

不若地獄之苦。爲眞苦。爲純苦。爲永苦。無纖毫樂。地獄之不可比人世。猶人世之不可比天堂。相去懸絕。智想不能思慮也。問曰二所境界。可得聞其詳乎。曰眞純永樂。眞純永苦。是二所境界之詳。必欲一一舉似。身未曾到。口焉能言。且身未曾到。卽聞人言。亦焉能信也。昔有聖人。天主賜之親見兩境。既出。欲詳其狀。曰世間無一物可以比方。遂終已不言。雖然。西儒亦嘗談其畧矣。謂人之性光。喜開。不喜閉。升天堂者。性光大開。天主又益其眞光。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使之能通萬理凡平日心所窒礙一時了徹從古聖賢咸得交接不言而心喻不行而神至飛行天地無所阻障天堂之上美好萬倍人世入其中者應接不暇欣悅無厭且性繇天主賦天爲本所今歸本所如富貴人久客得歸而其最快心不可形容者生平願到天堂見天主萬善萬福篤信而熱愛之熱愛而切望之今日到此親見不疑向慕之情滿足無憾得小者無歉心得大者無侈心如長人服長衣短人服短衣各無有餘不足之意也凡

此皆神靈所發與色聲香味觸等嗜好迥然不同知得天堂所享則地獄之苦亦屬神受可以一一反觀比于剉燒碓磨精麤輕重又萬倍矣夫此二所異於人世福不可增禍不可減天主賞罰正理原自如是若似釋氏言天堂之上有福盡時福盡則苦如名花開發至於萎謝豈不可憎地獄之下有禍盡時禍盡則樂如草木凋枯至於發榮豈不可羨憎則美中有惡不爲全福羨則惡中有美不爲全禍與人世賞罰亦何以殊又釋言天堂地獄

二所安在天教言天堂在宗動天之上地獄在輿地球之中人則戴天履地可升可降原有其理有其處而天神魔鬼各各奉天主命以類相引如磁石引針琥珀拾芥雖欲不就不可得者釋氏謬謂天主所居止於天堂可得輪廻佛則另有世界在西方淨土再無輪廻此則掇拾西教之緒言又欲駕而出於其上創爲甲天尊佛之說望空白撰是以荒唐悠謬全無理據耳

世尊

問世尊如何。曰。釋氏世尊。似竊天主首條。云。欽崇一。天主萬物之上也。而實不同。夫有物必有主統。於一尊。一家有一家之尊。一國有一國之尊。天下有天下之尊。等而上之。又有上天下地神鬼人物之尊。推而至於古往今來。無盡無窮。必有古往今來無盡無窮之尊。吾雖不能定其何名。以理推測。決有一位至尊不可加尚者爲之主宰。此人心所共明也。釋氏曰。佛爲世尊。在三千大千世界之外。其尊無比。天教曰陡斯。即宇宙眞宰。在天地神鬼

人物之上其尊無比二家相爲角立幾於聚訟奉佛教者極言佛道之廣大陡斯且失其尊奉天教者極言陡斯之全能佛乘又失其據然則烏乎定之世間稱尊不過二端非屬名分即屬道德匪是二者莫與焉名分道德兼則舉世尊之兼而造其極舉世共尊之此止宜有一不得有兩也故曰天無二日民無二王家無二宗子凡紛然雜出皆亂道也今難以口舌辯即就人所自明平心而論莫大於天地是天地從何來必有生天生地者在莫衆

於人物是人物從何來必有生人生物者在莫靈於神鬼是神鬼從何來必有生神生鬼者在有如是能方謂全能能如此全方謂共主舉世間名分之尊道德之尊無得而踰焉誰足以當之道家曰天尊似乎近之然老聃亦人耳而躋之天尊則不倫矣佛氏之爲世尊吾不能知謂其生天地乎生神鬼乎生人物乎不聞內典中有此說也既與天地神鬼人物了不干涉無甚功德不知佛氏之尊尊過陡斯其實安在謂佛是性耶性則天賦不能

自造則有大靈明者而後此性因之而顯故中庸曰天命之謂性性胡足以當尊謂佛是盡性者耶盡性必須人類自應受命於帝不應越上帝而自爲尊也謂佛以性理教人扶持宇宙功德甚大耶此益屬人事從古開天帝王名世聖賢如此多矣未聞有尊羲農堯舜等爲天地萬物之主也況古時無佛世不加亂今世有佛世不加治宇宙成毀何關於佛乃舉世信之尊之至無以並眞不可解祇因佛氏之徒推崇其教過分讚揚雖以古今極

尊之天帝。反抑而居其下。設之爲像。筆之於書。又嚴其不信佛經。謗毀佛法之罪。人有賢愚。位有貴賤。其畏死怖罪之心同也。故聞不經之言。心雖不然。不敢疑辯。羣然影附。遂奉爲法寶。凛爲功令。似謂至是無非。靡過佛乘矣。獨西來諸儒不畏死。不懼禍。直以理爲衡。心爲鑑。身歷目覽爲繩尺。能疑能辯。不復含糊。於是是非眞僞。毫不能遯。何以言之。夫仰而見天之動。俯而見地之靜。中而見人物之並育並行。幽而見鬼神之體物不遺。此實理也

心所明也天何以能動地何以能靜人物何以並育並行鬼神何以體物不遺必有主命存乎其間設無主宰必且錯亂斷滅造化或幾乎息此實理也心所明也聖人時人之耳目也義理皆取決焉自有書契以來立教聖賢必令人敬天畏天如曰天命曰皇降斷斷乎定有所指孔子曰郊社之禮所以事上帝也此上帝以其至尊無偶故謂之上原與陛斯尊稱理大懸合此實理也心所同也此心之同南海北海東海西海不得有異故此心之

同。儒墨佛老。智愚賢不肖。安得有殊。是故定尊於一。方是正理。紛然雜出。宄必爲邪。如云中國有二天子。必是亂臣。生身有二父母。必是賊子。此天理民彝大緊關處。何可無辯。或曰敬天子者。不敬公卿大夫乎。愛父母者。不愛伯叔兄弟乎。既敬天主。即敬佛何妨。曰子之視佛。果是公卿大夫。伯叔兄弟乎。佛以上天下地。惟我爲尊。謂之世尊。創爲梵天帝釋之像。拱立其傍。與之摩頂受記。是其意非但不臣天子。反欲以已爲天子之天子。而令天子

臣之。非但不事父母。反欲以巳爲父母之父母。而令父母事之。則將謂佛爲天主之公卿。大夫抑亂臣乎。將謂佛爲天主之伯叔兄弟。抑賊子乎。是故天教於人。無所不愛。雖至罪人乞丐。猶不敢侮。獨語及此事。則必直窮到底。明知與世乖忤。不敢含糊遷就。夫豈好辯哉。大不得巳也。

殺戒

問殺戒如何。曰釋氏戒殺生。似竊天教。第五誡戒殺。言也。而實不同。夫上帝好生。殺者生之反。戒殺

則保全物命。養我慈心。意本甚善。但人之行。仁自有次第。又必有究竟。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此次第法也。言之必可行。行之必可久。此究竟法也。人類與吾一體而分。無論至親。即行道乞人。亦且痛痒相關。釋氏却不從此理會。無論疎遠。即至親瓜葛。亦漠然等之路人。如天教十四哀矜之事。能一一修舉否。不此之務。惟諄諄然教人戒殺。甚而市買生物。縱之林沼。謂之放生。有大福益。不但於理甚悖。抑聖賢次第之仁。決不如是。夫聖賢立法。

必近人情故愛物之政惟生之有時而用之有節祭祀燕賓養老扶疾則用牲天子諸侯無故不殺牛卿大夫無故不殺羊士無故不殺犬豕此於禮不廢於物不濫法可行而行可久者也今乃盡教人不殺謂彼與我同性恐是我多生眷屬若此理果真當盡廢諸禮乃可設大禮不廢禮必用牲將何以全豈多生眷屬大禮便可殺乎文王畜雞彘孔子事釣弋是多生眷屬二聖猶且殺之而庖犧作網罟始佃漁皆至不仁事爲萬世造孽者作俑

也。且釋氏戒殺。必令世人盡不食肉。乃爲能淸其源。而世人能不食肉否。必市井鄉村。盡不鬻生物乃可。而人間有餘之物。能不鬻販貿易否。旣不能絶。則一切生物。有則必鬻。鬻則必買。買則必食。食則必殺。自然之理也。何能戒殺生乎。又云不能茹素。但食三淨肉。此尤遷就私情。不合義理。夫戒殺者。專爲生全物命之故。今物已戕矣。肉已入口矣。安在全物命乎。以不見不聞不特爲可免已之罪。而不知有見有聞有特已坐他人之罪。已則恣食。

18

是掩耳盜鈴之說也。人則受罪。是借刀相殺之法也。此說一行。開方便端。何慊不爲。屠行肉案。從此接踵矣。夫肉食難絕。則宰殺之事。世所必有。假如此方人。應用十豕。或千魚。必有十豕千魚。應受刀砧之害。爾偶見不忍市而放之。彼於此不買。必於他處買之。捉生替死。安在其爲仁。嘗譬之邑中戶役。有力者。藉分上免之。仍發下戶抵當。何曾免得戶役之苦。而脫者有營求之費。僉者有僉報之擾。兩者俱傷。不曾沾惠。魚鱉禽鳥。網羅一番。已半戕

生意。即幸而得脫。不久就斃。況羅者之繼至乎。偶一爲之。似亦無妨。立之教言。勗人嘗行。大惑事矣。且世間好事。應做者甚多。即依釋氏言。戒殺放生。謂之好事。亦不過萬善中一小善。柰何他事通不講。獨講此乎。想緇流倡教。必立一法。惟此法易信易行。故盛言其利益。人亦相習。不復考論耳。豈知天生六畜。原供人用。故其生也。賴人飲食。資捍衛。方得保其軀命。人亦取之養我肉身。此天主恩也。若不爲人用。誰則牧養。縱放林野。將爲强猛者攫

食亦必無生理在野爲强猛食在市爲人類食又何異焉西土有國人不食豕其國無豕豈不反斷豕種哉問曰天教第五誡是何誡也曰戒毋殺人明揭一人字以別於專求活物者夫所云殺人豈必以挺與刃手足他物毆人謂之殺人哉凡奪人之財觸人之忿因而致死者皆殺人也或用毒言罵詈呪詛或起惡念利人喪亡或用譖謗敗人之成事汚人之身名皆殺人類也推而至於坐視飢寒袖手顛連與疾痛危困可救不救以致於死皆

殺人類也夫殺人之事雖淺深麤細爲類不同然心之不慈必繇淺而深繇麤而細擴而充之而後毋殺人之戒其守乃全耳曰然則天敎不持齋乎曰持有正志之齋有克己之齋正志者謂奉祀上帝安可不明潔其心則先期有齋克祀痛己之罪皆爲肉身貪戀世味汚穢眞靈嘗仇視此血肉而極力貶抑之則後期有齋其所爲齋或減殺或減味大抵不適於口體使之饕心難逞不必盡斷諸物也聖賢之齋必變食變其嘗食以示敬心非必

啖素也。天教亦然。正與吾儒一一脗合。

盜戒

閻盜戒如何。曰釋氏戒盜。似竊。天教第七誡第十誡。言也。而實不同。夫財乃日用所需。而日用裕。而日用窘。故人人貪戀之。富貴者芬華在念。願欲無涯。積之愈多。營之愈急。貧賤者衣食不充。飢寒難忍。望之愈切。求之愈殷。他物皆有饜足。惟此再無厭足。無厭足。其究必至爲盜。盜類有三。有竊取之盜。有明取之盜。有似竊非竊。似明非明。取非其有。

之盜穿窬掏摸欺其不見惟恐人知此竊取之盜也明火執杖搶奪白晝不懼人知此明取之盜也二盜者人人公惡誰肯犯之乃世之不爲盜者鮮矣商賈飾偽物以哄人盜也駔驔設機械以局騙人盜也胥吏舞文弄法以恐嚇人盜也豪右武斷放利兼併盜也官府憑籍勢位酷以濟貪盜也衣冠之倫口談道德假途聖賢既得名因得利盜也其心皆竊取其事則明取之而明取之最顯著者無如今之緇流四民皆有嘗業皆有勞動皆是自

食其力。一日不力。餬口無資矣。惟緇流不耕也。而有餘食。不織也。而有餘衣。不營造屋宇也。而琳宮瓊室。皆其廬舍。其稍能修飭。善談名理者。則餽遺香積。捆載充牣。奉者極其誠敬。受者以爲當然。知有受。不知有辭。但有取。不聞有予。問其酬謝之法。不過爲之回向願。其得福空言相謾。安然消受。如此而已。男婦老幼。智愚賢不肖。莫不以爲宜然。謂施者爲種福田。爲人天果。若降福之權。彼實操之。夫貪世之財。猶可言也。貪　上帝降福之權。不可

言也。舉世不以爲非。彼亦儼然自是。故明取之盜。莫甚於此輩。問天教第七誡。第十誡云何。曰七誡母偸盜。十誡毋貪他人財也。天主教規。日誦主經。所求於天主者。惟日用糧。何云日用糧。穀果牲畜。救飢之糧。麻縷絲絮。禦寒之糧。諸皆天主所賜。故日日祈之。夫天主養人。如父母養子。雖不求而自予。然子之孝者。亦當思哺育之恩。希望圖報。不可安然衣食。忘厥所自也。至於孤寡惸獨。生而廢疾者。則有形哀矜之七端。人各推厥羸餘。多立賢院

以濟之是又體天主愛人之心以愛人如已繇是帝賜豐登人民和洽有無相資盜賊衰息此絶其偷盜之原立教之本意也若夫道德高峻之士則食教皇之祿敷教四遠祿僅足用而止不求積聚麤衣淡食無忮無求間有同志爲天主樂施者彼即轉給貧乏或以充刻書之費秋毫不以入私此勸人守毋偷戒皆一切躬行於已而後言之非如繇流諜諜口舌只教人濟已施已者比也曰既云毋偷盜又云毋願他人財語不重贅乎蓋財色二

欲人所易犯故倍加叮嚀不厭煩複偷盜者身所作也不止起念願財者心所萌也尚未作事但見人之有輒生欣艷欣艷於人欲得於已身雖不行其心固已馳於彼矣此念一動必流於貪處勢不便猶能禁制利權在手誰能振脫故盜之惡必萌於願而遠盜之方必始於毋願如斬草者芟其根止沸者息其火貪不期克而自克矣

婬戒

問婬戒如何曰釋氏婬戒似竊天教第六誡第九

誠言也而實不同葢夫婦生育之本人道之大端人倫之一也故天教不禁而釋氏欲人人槩絶之以斷婬根果如所言必將滅人類而廢五倫之一矣豈理哉但天主初闢天地止生一男一女俾成夫婦今亦不容偏多偏寡以亂人倫正道耳夫何柔順女人守正猶知從一而終剛强堂堂男子反不若彼一娶不已有妾有媵甚者宿妓狎童公然無媿婬亂極矣夫婬於女同於禽獸婬於男劣於禽獸天教禁之其理甚正今釋氏戒婬果然戒婬

否。其賴佛修行和尚。大壞本教。固無足論。即有高行沙門。登壇說法。密密叩其生平起居。果能純守童身。不犯一色否。名爲出家。已媾室家之事。欲以欺人。人誰可欺。且其接引人羣。惟以持齋念佛。放生布施。參禪講義。爲無漏工課。而婬色大誡。通不稽考。能辨以上工課。便是善智識。大檀信。而左。燕右趙。龍陽。都子。薦枕。侍席。通。可無問。不識爲時師者。果嚴於已。寬於人耶。抑恐拂人情。不欲違忤。姑以此取順耶。將謂此事。無妨學道。已與人安然行之

無忌耶。名曰戒婬。而受戒者。不聞其不婬。犯婬者。不聞其責改。即婬戒之設。亦虛然耳。問曰天教第六誡。第九誡云何。曰第六誡是毋行邪婬。第九誡是毋願他人妻女也。二語易明。不必多解。惟就天教再發明之。彼謂毋行邪婬。淫非謂不娶妻也。一夫一婦是爲正色。即不得已。絃斷復續。所對止於一人。亦名爲正。不名爲邪。邪婬者。正配之外。不列夫婦。不屬五倫。乃爲邪耳。有二色者。名爲邪色。有邪色者。安可學道。能發心悔改。方可入教領受。聖

經行遵教禮不然者斷不曲狥所以貧賤之人原無二色遵守恆易富貴之人漁色偏多入教恆難縉紳不如齊民多爲此事若能嚴此色戒萬事俱可及解其領會契洽且百倍易齊民矣至於西儒自律非止無二色與毋願人色乃又潔守童眞者也諸儒謂之撒責兒鐸德西國品級之名又謂耶穌會中人聖人所立行教救世之會不但諸儒即同堂願修之學侶亦是守貞其不娶之故自有別論大抵好色屬情情起自形質一夫一婦相將不離發乎情止乎理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義雖情而實性有之不妨學道不若諸儒全以性用情念不生於道甚易合造位甚高也嗚呼即一色戒可想像西儒之品格矣與言及此企服何能已已。

巧言綺語戒

問巧言綺語戒如何曰釋教戒巧言綺語似竊天教第二誡第八誡言也而實不同夫言爲心之聲人間交接全藉言傳言而實所傳皆實心言而妄所傳皆妄心故誠意之學自不妄語始也今據釋

教戒巧言戒綺語豈不甚正而其諸經所載論疏所述率皆巧言綺語何也古來操筆繪辭非巧言綺語不能動人賞鑒故極力粧點犯此二戒者無過文人而釋氏之書十九出文人筆是以言多荒唐語極紕繆將此二戒遍律釋書有百口不能解者矣葢中國自五胡雲擾天下聰明才辯之士盡避亂江左彼時聖王不作處士橫議以儒先仁義之道平易無奇特求世外不稽之談以新耳目而托之乎西來藉口於佛語假借名號以神其說詭

言億刼以迹其辯自作自証迭倡迭和故奇巧之習不覺其遂至此極也嗚呼竺國在中國之西人迹未到故僞言可匿毆邏巴諸儒出入其地熟視其書習聞其教何嘗有玄詞渺論如中國佛典所言者乎欲以綺巧爲戒而自蹈於綺巧自處於虛詐其誰信之其誰信之曰天教第二誡第八誡云何曰二誡毋呼天主聖名以發虛誓第八誡毋妄證前誡是敬天事要人以實心事天主不敢一言欺上帝也後誡是愛人事要人以實心對人不

敢一言欺同類也所謂虛誓者如人奉教誓絕那一件後竟不絕爲虛誓改那一事後竟不改爲虛誓言在先必期踐之於後方爲敬天主之真若賭呪食言又其粗矣妄証者不但敗人之名壞人之事不可虛妄即事本實而我非親見親聞言本善而理或半虛半實即不可出口出口便屬妄証言在後必期券之於先方爲愛人之真若干証曲直又其粗矣夫戒殺戒盜戒淫戒妄語皆人心之良原有此公惡故中華西國釋氏不約而同僉有

27

此戒夫戒殺仁也戒盜義也戒淫禮也戒妄語信也九州四海咸通此理智也緣仁義禮智信五德根於性生故處處咸設此戒戒其能滅性者但名目雖同而指歸差別不知後人不守而失其初旨歟抑前人立法原有全缺也此當虛心一一體勘

觀世音

問觀世音如何曰釋氏觀世音疑從天教聖母瑪利亞來也而實不同夫瑪利亞是如德亞國女子天主豫生其聖德高過世人特選擇爲受生之母

被聖寵於　主世無其比經云滿被額辣濟亞者是也是以受孕在胎即知其爲　耶穌救世者在襁褓即奉之爲天主在世三十三年時時供奉代人祈赦過免罪以瑪利亞之聖德又滿被聖寵所以求無不允是爲極慈極悲救苦救難西國奉事天主者無不虔奉聖母藉之轉求故所繪聖像有天主手撫天地者有瑪利亞手捧　耶穌者像有多端而聖母手捧則第舉初生之一時事葢禮重最初而第二位費畧從天國下生世界乃人間莫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大之慶古今未有之事故國中欽崇首繪此圖其後奉之講道奉之救世奉之受難奉之昇天自各有像第此中未盡傳耳而竺國摹彷其事遂以慈悲救難歸之觀世音女飾莊嚴善才龍女護從其傍令世之女流便於奉事其迹雖近似而來歷大相懸矣閱其經卷念彼觀音力一切苦難盡解脫與諸經讚佛神通大意相同而天教則不然謂解脫罪愆必繇天主雖聖母之被寵不能自專止爲人代求而觀音則令人求已求賜福即得福求赦

罪即得赦罪。佛教諸品。各各自有其權。政出多門。貪天歸已人。將何所適從乎。或謂觀音妙莊王公主或謂大士男身總屬渺茫不可究詰矣。

輪迴

問輪迴如何。曰釋氏輪迴。似竊古人閉他卧刺自撰之言。非實有也。彼憫愚俗頑鈍。難於化誨。設喻設教。以感動民心。乃云人世自多種輪迴。皆就人所最懼最怵者。立爲名相。使人有所警動。不敢爲惡也。而西儒知道者。非之。曰。閉他卧刺。意則善矣。

所以立教非也愛人自有正道其成就人自有實心實事何必飾無爲有以誑之乎本欲誨人已先妄語是不愛已也不愛已又焉能愛人何也天下惟一眞乃可不破稍加粧揑久必昭彰一事涉欺衆信俱毀明者因此端之誑并眞實可信者俱疑爲誑矣愚者又因明者之疑并已之篤信者亦轉生疑矣今世將聖賢明教千古正傳半信半疑莫肯確認是誰之故權教爲俑貽害無窮耳可謂閉他卧刺其人賢其心善遂云此教無妨哉天教謂

臥刺死後必不免地獄非無見也乃旁近諸邦傳流其說迄於竺國遂以爲至理妙法而中國沙門因而祖述其說不知此一端者在西國已爲久棄之唾無復置齒者矣或曰西儒不言天堂地獄乎何以別於閉他臥刺也曰彼言天堂地獄似屬形相色身受用之苦樂故享可言盡盡可復輪轉天教之言兩所本是神靈苦樂不涉粗迹烏得同然其說流傳已久浸灌最深非多方破解不能使人洞然無疑也今將輪廻之謬一再詳之如何見人

與畜類不相輪廻凡生物皆依本性如草生草木生木馬生馬牛生牛同性故也草不能生木牛不能生馬不同性故也據天教草木止有生魂故依類而生依期而長而不能趨避是無覺魂也禽獸有耳目口鼻血肉故有生有覺能知趨避而不能推論義理惟人可以知古今察天地窮事物五嘗百行皆從此出是爲靈魂與禽獸草木迥然不同豈止云靈蠢之分且無靈故謂之蠢不蠢故謂之靈靈之與蠢如明之與暗明則不可謂暗如燠之

與寒燠則不可爲寒寧僅僅疑似分別已哉告子惟不知性乃謂生之爲性孟子直折以犬牛與人絕不同性人將信告子乎信孟子乎既不同性如何相生況人性之妙彰往察來無所不通何一受物形毫無明德通不理論則又曰形體拘之耳夫性是神物一拘可通垓埏閒神能役形也不閒形可拘神也且形亦奚甚異乎即以豕論其耳目口鼻四肢盡與人同五臟六腑百節盡與人同以至血肉氣味無不與人同者何人性著彼便至拘碍

不得出露。而天下之言蠢極無比者。獨歸之豕耶。或曰物類雖蠢。亦有靈者。麟鳳龜龍。命曰四靈。此外蜂蟻之君臣。虎狼之父子。鴻鴈之兄弟。且知時候雞司晨。犬司夜。蛛網蠶絲之巧。更僕難悉。不靈若是乎。曰所謂四靈。即言青龍白虎朱雀玄武四位言。非必其有靈性也。麟鳳龍不可見矣。龜果有靈。何不逃余且之網。免七十二鑽之患。即此一物。推之可見。凡物皆有一性。性中各有一善。或予之自全。或令之有用。或借之示法。蓋造物主化工之

妙物物皆然特此諸物尤最昭著耳然此諸物偏善天主特付之司物之天神又默引之彼實不得不然如火自然炎上水自然流下依其本性水火不知也諸物亦不知也只有此一善不能兼他善故其性有嘗六合中凡物類同即性情同彼不能自專不能明悟所以有嘗無變若能明悟能自專如人類然則不知多少變換矣蓋此等善物非靈性所發不關心肯所以善俱無功與狼虎之殘忍蝎蛇之毒害其不得有罪者同緣上帝未付

靈性原無知識不得課其功罪也若果靈性所發蜂蟻等善乃世間至善人類不如死後當上品上生天堂之上皆此輩托生矣又畜生輪轉爲人須有大善如羊豕等是何善功而得轉乎或將曰彼原造殺業業盡亦得轉生也嘻羊豕既有殺業應受殺報若不殺而豢養之終身又不爲用增其業也殺之則羊豕業盡而業又歸之屠宰也業之流轉何有已時且吾不知爲羊豕者利於殺而業盡乎利於不殺而業不盡乎則戒殺之說又非通論

矣如何見人與人不輪廻若人有輪廻者必能記憶前身何自古至今通無一人記憶老年人能記少年時事靈性往來數十年如一日者若此有死彼有生刹那間事何遂毫無影响則曰人死或有罪未得遽生或病耄消耗而死不能記憶也夫有罪者誠不能遽生若前世聖賢死必速生並未聞速生是何人今世帝王據釋教皆云羅漢轉世亦不聞前世是爲何人又有强陽而死無疾而暴死者不必盡消耗也何知前身者通無一人耶據史

傳中間有言前身某人者多是好奇之文人與附會之稱子三代以前無此說三代以後之聖賢無此說豈從古所未有賢聖所未言止一二文人衲子其言可憑信乎甚有一端易辯此者夫天地開闢之初必止一男一女此二人者每人各付一靈性二人未死已生數男或數女此數男數女各有靈性從何得來自後十而百百而千千而萬萬而億兆以至無盡豈皆從禽獸中輪轉釋氏不能解漫云從他刼帶來他刼不知何處帶來不知何法

一個個帶來。還大夥帶來。寄在空濶處。逐漸取用乎。又初生人類。一男一女。如此其少。禽獸魚蟲已萬億其種矣。謂之人必善種所投。謂之禽獸魚蟲必惡種所投。豈他刼帶來。止帶一二善種而惡種獨萬億之多耶。則他刼帶來又有所不通矣。問者曰。當今世界。人類已如此多。況前乎千百世之既往。後乎千百世之將來。不可勝數。地獄雖寬。未必寬過於地。安得如許大獄。容此罪人。吾意有增有減。新故相代無窮。固不若六道輪廻。猶有分屬安

頓之處也曰子疑及斯夫不思有質無質有礙無礙彼此迥不相倫耳人身是形質乃有拘礙人鬼有靈無質不是礙物何處不可安頓一燈之光大可數畝而一室可容萬光是何安頓是何窒礙耶且夫地獄是極苦之所逼窄正是地獄一局法子乃欲其寬舒安養諸惡人乎夫三所世界是天主分定地獄之異人世猶人世之異天堂百千萬倍不足比量今子欲將人世較量天堂地獄真管窺蠡測之見矣況以凡人心思欲議易天主成法

曰。不若以彼易此。是必天主立法有未盡善。反不如人類之心思也。何足為天主。何以稱全能哉。

奉齋

問奉齋如何。曰釋氏奉齋。似天教大小齋期言也。而實不同。夫口之甘食。原屬性生。斷肉茹素。矯其本性。膏粱之子。尤稱難能。今食素者。有斗齋。有月齋。有六齋。八齋。有長齋。克己如此。原是好念。但人發念必有所為。若止為惜物命。為求利益。為佞佛生慈。是三者皆非也。何也。謂物與己同類。不宜殺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食此輪迴謬談前篇已詳辯之六畜原爲人用若人不食用誰畜誰管且斷絕其種類王政之五雞二彘爲不仁之大者也此可無論矣爲求利益吾不知利益之權寔誰司之世間善人善事甚多豈無加于吃素戒殺者奚獨于茹素之人偏加福佑乎彼以食素認作上善世間食葷俱是大惡聖王之法卿大夫肉食祀先者血食奉親者有酒肉胡爲以惡事加于尊貴者耶至佞佛生慈言似有理吾獨謂慈者仁之發仁者人也當以愛人爲先論

愛人泛而同類近而親友至切而家庭皆是當愛用慈莫切于此今一體人類漠不相關獨區區惜此物命不親親仁民而切先及物吾未許其真慈也使佛不論義理惟佞佛非過矣或曰天教大小齋如何曰小齋者變其嘗食或平時肉食齋則去肉平時兼味齋則少味或全食蔬菜亦隨人意大齋不止變食且要減食減其三食止用一食有三日者有四十日者此皆外齋齋之淺者也又有內齋在明潔其心齋日

36

密守十誡毋蹈七罪當克之條隨宜行十四哀矜晨昏日課持誦加勤默想聖教事情傳曰齋者齊不齊而致其齊易曰齋戒以神明其德此所謂內外兼理之齋也或曰西士持齋亦有爲乎曰有爲一爲虔修祀禮西國于祀禮極重臨祀必衣冠盡易飲食必改嘗以示敬也二爲抑制氣血氣血在腸胃只思飽在舌口只思甘滑在唇齒只思軟脆在鼻齆只思馨香何厭足之有不但飲食之人則人賤之而昏志氣生疾病皆原于此能齋則滋味

澹泊氣血不強悍有觸不至橫發肉身自得其職矣三爲伸拔性靈性靈原是一身之主只爲嗜慾昏迷飲食尤最飲食既薄氣力軟柔此中清清明明做得主宰如僕從委順主令嘗伸靈性又得其職矣四爲扶助德行凡人見善不能爲見惡不能去或爲之去之不能勇決皆緣真性爲氣血剝蝕不能振拔今既主宰清明無所牽絆則見事剛勇不沮不退五爲默領真福口之于味是極重嗜慾爲欽崇天主故捐所甚愛以此蠲潔身心主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光必炤如屋宇灑掃達官貴人自來駐止繇是益發心光增長善念愈積善功經所謂顯辣濟亞是也此皆奉齋者之所爲專屬心性不緣生物不緣福利不緣求媚西國克己正志之齋乃是如此人誠克己齋可也勢或不能即日啖血肉不爲違主命人不克己念或妄寄即入關長齋亦空費祈求吾見世人有茹素食淡垂數十年面黃體瘦勉强吞啖如此堅忍本是好念可與進善惜其中無實見不加審擇以此難事等閑小小用之曾不爲

之。一轉移也。可用深嘅。

念誦

問念誦如何。曰釋氏念佛誦經。似竊天教念天主聖號。與聖教日課也。而實不同。夫釋氏欲人淨念。教之念佛。念不易淨。教之誦經。皆謂攝心歸一。令不妄馳。後人以口呼佛號爲念。非初意矣。而誦經止及緇流。士庶不及。迨至末教。又盡掃一切。直指心性。非空非有。背塵合覺。而第一諦義。併念誦又屬口頭禪矣。不識初者是乎。末者是乎。初末者。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皆非乎。夫釋氏所念六字佛號。其義可知也。天教所念　天主聖號。三十六字。其義可知也。深心理會。當自能辨。天教日課。人人得而誦之。惟會士則多而詳。教士則少而畧。顧人之功力何如耳。或曰凡教多端。皆爲心性。心性誠徹。念誦猶爲粗迹。末教直談義學。見性明心。立地成佛。最爲直捷。子不聞乎。曰子何談之易也。心性誠徹。可知念誦爲粗。若子不念不誦。果是心性眞徹。不藉若修粗迹乎。抑若念誦多拘。心性易匿。托言念誦之不必乎。將

平日心性原不參求念誦亦未着意權時口辨特尋此好名色以禦人乎三者必居一於此矣夫真爲心性願了生死必大有工夫豈惟虛參偶見不敢妄承即時時念誦猶謂未滿其向慕也此爲即念誦即參悟若云參悟爲精念誦爲粗正其未曾參悟乃爲此違心之言耳嗟夫教化既衰人心好徑知人貴高明則專談心性以合之不知自謂高明寔卑暗也人喜直捷則談不須念誦以合之自謂直捷寔欺妄也特宜細辨所念者是何名

號所誦者是何經籍審其來歷察其義理果至平至奇至實至妙非凡所見必過人知量者所立何人可更何地可易自當一心信奉之矣夫凡古今立法雖小道必有善處可觀惟善中有缺即不得爲之聖法聖人立法必其盡善盡美乃稱聖法而況聖人之上有天神天神之上有　天主天主耶

蘇立此名號使人持念立此經課使人誦讀必是大有利益謂能消罪必寔消罪謂能益福必寔益福人視　天主如一粟在太倉一滴在大海有何

分數乃欲不遵　天主之勑命乎故人誠認　天主則念其名號誦其日課皆自表信望愛之真心日用粗功無非精義不認　天主念號誦經已爲粗迹并粗迹而無之益昏昧放逸罪不細矣何也君父有命無可違棄若曰吾擇其可從者從之不必從者違之自行自止無法無守謂之亂臣賊子非耶嗚呼今之學者不務實功闕畧念誦固涉虛恢不務窮理妄有念誦復歸冥蹈其爲無益均也可勝慨哉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無量壽

問無量壽如何。曰佛言無量壽。似本　天主。無始無終言也。而實不同。夫　天主生物。各有本壽。壽最短者。爲有始有終。草木禽獸魚虫。人之肉軀。皆藉四元行。偏則爭。絕則死。是也。壽最長者。爲有始無終。十一重天體。日月星辰。水火土氣。天神魔鬼。人之靈魂。皆　天主自造。不藉四元行。一成無壞是也。是可言無量矣。然猶有始。則不得云無量。惟　天主。則超然獨存。無始無終。化成天地。爲天地

之主長養人物爲人物之主役使神鬼爲神鬼之主天地人物神鬼未有天主已先有推之不見其始天地人物神鬼可滅　天主不可滅推之不見其終乃可言無量壽乎佛氏之壽吾不知如何佛猶是人人即四元行會合不過百年無有不壞佛或非人疑指爲性性不能自立屬于人爲人性屬于物爲物性屬于天地鬼神爲天地鬼神性俱天主以後所生佛既是人其所有者即是人性欲與　天主比壽何異莛之與楹卷石之與太山乎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大神通

問大神通如何。曰釋氏大神通。似竊天教。天主有全能言也。而實不同。夫佛法初來。繇漢明使蔡諳等十三人。往西域取經。歸而以四十二章經奏之。雖語多附會。未敢放言高論。第令人忍辱克己。作實修行事。未嘗有他奇也。後來朝廷宗室大臣百官翕然從風。意謂卑之無甚高論。何以示尊。何以聳世。于是種種神奇。日積月增。事難枚舉。如云白毫宛轉五須彌。紺目澄清四大海。空中化佛無

數億化菩薩衆億無邊四十八願度衆生九品咸令登彼岸此放言高論始作俑者也華嚴金剛世謂大乘法寶觀音普門品世謂度世津梁試摘其語殊可揶揄經言佛以大威神力能舉恒沙世界彈指見前總攝十方諸佛菩薩悉入眉間白毫光中無剩無餘嘗于維摩丈室致八萬四千獅子寶座高廣各幾千繇旬悉能容受佛告須菩提盡四方世界滿貯黃金以充布施不如經中持誦四句功德勝彼而念彼觀音力求無不遂害無不避如

此神通種種絶倒作是經者文人戲筆取快一時不以爲異豈知癡人之前不可說夢稱子嘗聒無誑今之僧俗能知夢知誑有幾人哉習其誕語遂謂上天下地大有神通能救拔一切惟佛獨也故雖聖人有名教名教亦不畏之天子有王法王法亦不畏之即從古以來聖王教人尊天順命亦視爲蒼茫渺忽通不畏之舉世所尊惟知有佛而已假令有人自言吾能挾太山超北海鞭霆駕霧粉碎虛空亦必試之使吾親見若不必實有其事止

據大言一心信順恐世間無此痴人也問曰子謂天主有全能於何見之曰廣矣大矣不容聲說矣姑言其顯著者日之麗天光炤下土萬物生意皆取給焉一晝一夜不爽其候孰使之然月星暎日以昭其度各有所司各有所攝化生萬物孰使之然風雷雲電雨露霜雪倏有倏無四時容移萬載無改孰使之然四行無知之物相生相滅自爲消長一物離却不得孰使之然峙而爲山禽獸草木居之流而爲川蛇龍魚鱉居之平土而爲疆域

43

人民靈秀居之其間各正性命保合太和傳生別類靈蠢各得孰使之然是即不言神通而全能如此不謂之神通不可佛于是數者有一乎且吾再問子有耳目口鼻四肢則必日有所需于世凡天地間五色燦然供吾目者繇天繇佛曰天之能五聲琅然供吾耳者繇天繇佛曰天之能五味充然供吾口者繇天繇佛曰天之能五香郁然供吾鼻者繇天繇佛曰天之能萬用雜然供吾體觸者繇天繇佛曰天之能曰然則子已知　天主有全能

佛不與其事。子之明已過我矣。何必更爲之說乎。大抵論道者。當先明天人之撰。天之與人。如霄之與壤。大海之與一沙。其分量懸絕。不可筭數。聖人教人事天畏天只通其理焉耳。若謂人之力量可與天主並而造化生心。宇宙在手。此後人爽口驚俗之窾語。不思而發。害道傷理。莫此爲甚。何以明之。宇宙間惟天神力量最大。司天者能運天體之大。司地者能奠地域之大。故主動主靜。惟其摶捖。如上所言日月星辰。風雲雷雨。山川草木。禽獸

人類種種化工不可思議不可測識皆天神司之
寔　天主命之矣　天主無命天神且不克效其
能則世間百神衆職無一不係能于　天主之命
可知矣若夫人道其分量藐小只可盡人之事因
天贊天因地贊地就造化生成後而裁成之輔相
之不能化無爲有變毁爲成即如神農之嘗藥燧
人之鑽木黃帝之支干虞帝之璣衡羲和之若時
稷之播穀契之明倫皆　天主已啓其事聖人因
而相成之而其能相成之聰明才力又皆　天主

所與且命天神陰騭默佑所以古來聖賢功德愈高持念愈虛舉而歸之于天奉天享帝極其隆重一切典禮謂之天叙天秩賞罰謂之天命天討官職謂之天工帝載一毫不敢專焉自非然者聖王不能以已意命空中雨一粟地上長一毛體間迸一錢也聖王且然何況凡人且人之力量可以挽回造化則堯水湯旱孔厄顏夭挽回之實又安在乎聖言既遠異學繁興於是畏敬之事微而無忌憚之風長然蒙莊禦寇之流不過滅裂仁義誹毀

先聖而已。從未有卑視天道。藐忽上帝。謂彼尚在輪廻之內。已獨超三界。越三千大千。而逈出其外。蓮臺地獄。皆其主張。世人生死。無不經其掌握。神通廣大。舉世無比。若今之談佛佞佛。放蕩無忌者也。或者又曰。神通非佛法所貴也。予則曰。既非所貴。即不宜列之於經。試問以上諸款。是否大乘寶經所載。釋流至心歸命。篤信不疑者否。不貴神通。又大藏何函中。載有此語。而變爲此說乎。本以神通。廣大。恢張其教。復以不貴神通。閃避其譏。舍

曰欲之而必爲之辭轉換支吾如見肺肝矣夫謂天主能主世界寔徵其理明有其事如父母實主一家能處分一家之事君長實主一國能處分一國之事此眞理也謂佛氏大有神通自言自證無一實際如畫師不畫人物只畫鬼怪西遊記摹寫悟空極其神異此綮言也明者請辯之

三世佛

問三世佛如何曰釋氏象教似本天主三位一體言也而實不同此理甚大又甚微未易形容聞

者未易領畧姑就人可知畧淺解之造物主無形無聲却不是空無實有至靈至妙者在惟至靈妙却又無形聲所以爲天載不可思議夫天主至尊無對不容有二然天主一體之中包含三位第一位曰罷德肋譯言父也第二位曰費畧譯言子也第三位曰斯彼利多三多譯言聖神也總言造物主靈體雖有三位統爲一體未有天地人物先有此大靈體萬彙之象萬象之理靈體中都已完滿具足故爲第一位既有無窮靈體豈得不生覺炤覺炤不惟能炤

萬埋而又自紹其本體無窮之妙而內自生其像猶第二我也此乃第一位而生第二位二位互相愛慕而發第三位也位雖有三其寔無大小無先後故云一體此理甚深而微天學書中言之詳矣姑取譬之日日有輪有光有熱三而一日也又取譬之水水有源有流有歸三而一水也又取譬之人身之靈魂蓋靈魂是天主所造靈體故其像亦畧相肖靈魂有三德曰記含曰明悟曰愛欲記含能具萬象似第一位明悟能通萬理似第二位

愛欲能達萬用似第三位總一靈魂又似一體但人記含萬象必藉五官受處方有不受全無天主靈明不藉五官無所不有人之明悟有起有斷天主嘗炤無斷自無始至窮盡一徹齊徹愛欲因感而動有息有限天主生生之原無息無限是又萬萬不可比然不如此比方益無處理會矣人能洞天堂有主主有三位三位惟一體始知西學言天實有所見非如世認蒼蒼之天渾然一氣冥然不靈穆然尸無事之地與世界判然不相干涉

也。竺乾氏聞有三位一體之說。未得其解。乃以過去見在未來當之。過去爲毘盧佛。見在爲釋迦佛。未來爲彌勒佛。到處叢林。莊嚴廟貌。金身寶座。焜耀寰中。愚民不知何義。人諾人趨。其後佛宮。又有尊釋迦。而侍阿難迦葉者。又有尊阿彌陀。而侍觀音。勢至者。又有尊如來。而侍文殊。普賢者。不識于一體三位之說何居。即法身。報身。化身之說。雖欲更端。稍爲救正。然從前諸佛。名號。作何消除。若實有諸佛。豈已全能。本是一佛。奚多名相。或分或合。

總無取裁。

三十三天

問三十三天如何。曰此端殊無取義。疑本西教天主耶穌住世三十三年來也。而寔不同。耶穌天主之性不能有盡。緣兼人身血肉所成。不容不盡數止三十三年者。一以示人身形器不得嘗存。不容戀着。一以示救世之功至此完成。宜還本所。如天子之子。奉命巡方。巡歷已週。同還復命。仍歸宮闕。理之正也。而竺國訛傳。遂謂天有三十三重。

爲此說者果表度測之乎抑有異人異書傳授得之也天教西儒專以窮理爲事觀天察地尤窮理首事而又有美瑟等聖人受天神默啓等書故其國人講論天文最爲精絶有曷有說此中儒者湯見止言天體十一重耳據人目力所及最近者爲月輪天離地四十八萬餘里上之爲辰星卽水星天又上之爲太白卽金星天又上之爲日輪天又上之爲熒惑卽火星天又上之爲歲星卽木星天又上之爲鎮星卽土星天此所謂七政也又上之

49

爲列宿卽二十八宿天其離地遠遠各有里分比對地球大小各有倍數明載諸書茲且未述已上八天皆有本動動皆左旋自西而東第九重爲宗動天獨右旋總八天皆從右旋其自東而西隨宗動挈轉之勢也而轉之遲速先後則因各天自有本動本動速則其去已遠而挈動反遲本動遲則其去未遠而挈轉反速蟻逆行磨上人逆行舟上均是此理據嵒說所攷自地心至宗動天已六萬萬若干里矣此外又有無星之天天堂之天其大

其高益不可測眞隷首不能窮其筭矣安得更有三十三多重之天體乎據三十三天名目除兜率餘摩那加遮等屬梵音不可理解其欲界色界無欲界無色界非想非非想他化自在等名不過文士詞頭語便欲盡天載於穆之神益屬不倫又可置弗論矣

三千大千世界

問三千大千世界如何曰佛言三千大千世界各各有天王主持似本天教天神無數言也而實不

同。夫三千大千爲數。是三百萬之多。佛之言此數者。見得世人所知止一天下之大。一天主之尊。而不知如是大且尊者。尚有三百萬之多。佛道又高出其上。其大其尊。不可思議。比之人羣。佛是周天子。天主不過千八百國之陪隷輿儓。其等級亦大甚懸矣。以此尊佛。以此導人信仰。總之只成戲論耳。今止據吾上篇。吾人所戴履之一天下。自地至天。第九重。已六萬萬若干里之遙。卽令學佛之子。精于幾何。窮年累筭。恐亦不能極其數。何暇

論十二重。三十三重。又何暇論于其外。三千大千乎。即就華藏嵒所言一四天下。而論其謂四天下。共一須彌山。共一日月。須彌山中腰細。而上下廣。如腰鼓之形。四天下在其細處。日月繞須彌而行。以成晝夜。請評論之。日月麗天。各自一天。故行有遲速。有斜正。日月在天內。人從地上望而見之。以知晦朔。若如所云。日月俱在天外矣。星辰安所炤焉。且四天下共一日月。則我南瞻部洲。止應得四分之一。宜乎晝止二十五刻。夜有七十五刻。何有

晝夜長短及晝夜平分之不同乎又南贍部洲惟應一面向須彌山腰近日月處每日可得四分之一左右側處已隔遠止可微逗日光而背處一面將萬古爲長夜也有是理乎人之心量有限何能上通天載苟無默啓傳授欲以私智臆說強生附會何怪言之泮渙而無倫也釋氏好爲空無之說其端易匿其辨難窮每每不言實事纔一言及便是舛錯以此知其弘濶勝大之言皆是信意信口通非實見彼三千大千世界不必與論有無一處

不能明處處可知粉塗灰西儒嘗言　天主開闢時先生無數天神各有所司自天地日月星辰以至山川草木禽獸各有天神統司之而人身則一人有一天神護持之若無天神護持魔力盛行人人難免魔害故以天神計之數且無筭不止三千大千以　天主視之不啻周天子與千八百國輿儓僕隸等級相懸也何可混而爲一也佛氏始認天神爲諸天後復訛諸天爲天主遂認世界如此之多而梵天帝釋主持世界者猶拱立佛座之側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52

持論若此豈非萬世之罪人乎凡立論垂世貴當貴實苟當耶實耶吾人所戴所履之天下義理無窮討論不給第患智力短淺不能窮馬體之一毫滄海之一滴不此之慚而爲高論謂一天下有限不足盡性必舉三千大千爲言曰吾能盡知無限世界來歷因緣謂其言果當果實有裨世學吾不信矣夫佛出三千大千之外必其道德高過三千大千之上古今不能有兩何以有千百億古佛之多此一可疑也佛道之大非累刼不能成而云放

下屠刀。立地成佛。即心即佛。剎那成佛。又何若是之易。二可疑也。人苦行一生。未克成一鄉之善士。何況一鄉之上。有一國之善士。有天下之善士。有一四天下之合萬國坤輿。爲南贍部洲之善士。有三百萬世界之善士。爲一鄉之善士。尚辭不能。爲三百萬世界之善士。而稱佛。顧乃能之乎。三可疑也。今之勸人作佛者。請于此明置一對。佛爲誑人之魔學之者。甘爲魔。誑乎。伊言世界之多。世界可委其道術。果真道耶。此論可證諸謬。

53

佛化身

問佛化身如何。曰釋氏佛化身。似本天教。耶蘇降生言也。而實不同。夫降生之事。原難理辨。釋教天教。難以私見定其真訛。惟二端並陳。使人自擇。當有取裁焉。釋言佛雖暫居人世。實古佛轉身。雖生今世。寔累前刼已有。使人以是人非人疑之。夫六合之外。聖人有所不能知。今且超天地。歷累刼而盡窮其來踪寄跡。吾不識何人有此能。何人有此考驗也。須佛是一人。考驗又是一人。方可憑信。

若自言而自證之吾未敢以爲然也或云若然則耶穌降生亦無明證將於何信之曰是大不然觀時行物生則知天中有主聖經明言之天教詳載之即吾人自有明德不讀一書不識一字者亦必知之不必覼縷天既有主爲我人類造許大世界必非無思無爲混沌一氣聽其自然流行即有錯亂斷滅不顧也其理亦明不必再言通此二端而降生之錄可得而推測之矣天主有意每傳示天神天神則默啓世間聖人彰明其理西國有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美瑟聖人者受天主聖寵每蒙天神默啓能彰往察來知人間所未知之事筆之于書其言天主生人嘗垂至教在上古以依從性教人皆向善自順主命不必有書契也其在中古以書教文字始興聖人出焉其在末世立寵教降生爲人代人贖罪立救世法違其法者降地獄順其法者昇天堂而所以降生之故又有別論此美瑟等聖人在初有書契時耶穌未生前二千餘年明載傳記凡洪荒開闢後世未來之事歷歷傳寫如在目前

其言　天主降生有時有地有異星出現其降生也擇有至德室女以　天主性接人之性不用男女交感童身成孕降生之後爲世人贖罪歷盡苦難併爲世修行作法此等備細詳載美瑟等聖古經中所以彼中民人咸望　天主降生救贖我等而　耶穌降生果應其時與其地若合符節在明理之士篤信知是　天主一心歸命至死不變而性惡之徒如般雀比辣多等疑爲妖妄果欲害之謂　天主若降是何等尊高必大顯神聖豈甘在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世受苦疑其作惡遂將聖體釘之十字架上死而乃瘞于是耶穌救世之功乃始完成葢耶穌身有二分一分是人肉身人肉身可以死死則能贖人罪一分是天主性不可以死故三日後自死者中復活復活後又在世講道四十日從衆中連肉身白日昇天此事千古以來絕未經見原難遽信若非親見焉得不駭後宗徒傳教四方猶有不肯尊信謂天主未生生者非天主謀欲加害宗徒願學天主冒苦受刑甘心如飴後來者

愈多愈烈死者至數萬人以證聖道之真而後教始大明大行緣一證美瑟預報之書再證爲道致命之聖人至今西國一道同風無叅疑信者矣所以西儒遠來所傳所述原是耶穌生後事蹟既降生人類中自有言語有行事使人可信可傳若夫耶穌未生之前天人懸絶形聲俱泯將以何者垂示世人哉問曰降生在何國何時獨取彼國寵異一方何也曰降在大泰如德亞國此國代有賢聖最尊信美瑟等聖之古經人日日仰望降生

眞主下世必擇善地炤臨知吉士無如此國猶創業帝王有湯沐邑何必疑也以通曆攷之在西漢之末庚申年實漢哀帝元壽二年也與佛化身之說其考據有無一中智能辨之矣有天主降生言行紀畧十數卷行世可攷鏡

四大假合

問四大假合如何曰釋氏四大假合本天教四元行生萬物言也而實不同夫儒言五行木火土金水西言四元行水火土氣釋言四大地水火風俱

言萬物所繇以生似差不遠但儒言五行有金木而無氣釋言四大有風而無氣此則有分別耳夫萬物之生多藉于氣非氣則諸行不能和合透入萬有儒何以獨少氣行無乃以人間用物無過此五件最多且大云爾天教則言天主生萬物先有其料四行和合萬物出焉是生物之質料也四行慈笋相似重重包裹地土最小居中水則包之氣又包水火又包氣天又包火氣水土人物在四元行中如魚遊水中無處非是魚一息無水則不活

人物一息無四行則不生故爲萬物料也或曰火惟烹飪則能養人禽獸草木未聞賴火爲用物生資藉太陽太陽爲日意者日卽是火耶曰不然日能生物自有正論謂日卽爲火非也日在四行之外也謂烹飪爲火非也麗木之火乃火之分體非其原火也原火至淸至妙其位至尊高其功極大凡火不得比焉或曰五行生尅自然之理缺一不可何獨遺金木乎曰金木是四行所生更無餘氣可生別物特以木類甚多金類甚貴爲世取用通

行甚廣。故列之五行。其實論。生物之功。全不能相配也。四行各自爲用。與別行絕不相同。而無一物可少。四元行。合則生。旺爭則衰。絕萬物藉此以成。此非他物所成也。金得水土居多。故體重。性嘗沈。木得火氣居多。故體輕。性嘗浮。金木在四行中亦猶禽獸虫魚。物類之一類。皆四行所生。非同四行能和合成物者也。故儒家以陰陽五行七者爲萬物之母。天教以火水氣土四者爲萬物之材。差數不同。大意固無遠也。釋氏聞四行之說。畧一變換。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謂之地水火風其意疑地無安着藉風力承之遂以風代氣而配三大行之用是殊不然彼通不知地在中間上下四旁皆有天而地之中心爲重濁本所凡有形之重皆附麗焉歸其本所聚諸重濁以成形自地而外悉是輕清漸遠地漸輕清上下四面皆然豈有重者反歸輕處人知此方承足處地不能上天即知上下四旁承足處俱不能舍重而歸輕然則地不在中央更歸何處此見造物主設位之妙亦緣真主有命命之靜自不得不靜何

須風力承載。即如所言承地之風。必剛猛異常。方能不墮。在人物觸之。必無生理。安能和合三行。而生萬物也。剛風不能生物。須承地處空無一物。豈人類物類。惟一邊地有之。而餘地一邊。乃斷絕生理乎。則日月星辰。一日一週。有一半落空。虛炤無用矣。夫風是何物。即氣之動者。是氣無時無處不與火土相合。風則有時作。有時息。有時而猛。有時而微。在西國有高山一地。終古無風。豈此地偏缺一行。缺一行。將何以生乎。要之天下惟氣彌漫無

際可稱四大之一風時來時止能除濕能破滯易云風以散之其功與雲雷雨露相等助四行成生物之物寔不在四元行之列也至於假合之言亦屬影响未爲確論天教以形質之物必藉四元行如草木如禽獸如虫魚如人之肉軀實實四行所聚未嘗假也但四行各有一性相遇必爭相爭必剋相剋必壞即謂之假合亦可惟靈性不藉四行入于水火水火順之入于氣土氣土順之非惟無剋亦且無爭再不磨滅故謂之真假合是對真者

言無眞則不得言假矣告子以生之謂性有生之物同謂之性言靈性從血肉而發人與禽獸虫魚無二無別釋氏祖其說即肉軀即靈性互相輪廻若肉軀是假靈性亦不可謂非假靈性是眞肉軀亦不可謂非眞安得言四大假合乎原釋教初意欲破人執着謂世間萬物成則必毀無有堅久即此身是幻何須貪係云爾豈知草木禽獸虫魚人之肉身原有毀壞可稱假合人性不屬四行不與萬物輪廻奚云假合此則釋氏所未剖也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大事因緣

問大事因緣如何。曰釋氏大事因緣。似本天教爲我等死候言也。而實不同。夫人生寄寓耳。須臾耳。不足以當大事。死則還其本所。數甚久長。人不聞道。以寄寓而迷本所。以須臾而悞久長。關係甚大。故謂之一大事。西儒教人。專言死候。謂生時萬般皆可假僞。死後一毫瞞昧不得。生時有作。死必食報。故欲吾人時作是想。將一聚白骨。嘗對目前。即種種快樂。一念死候。泊然無味矣。種種憂患。一念

死候怡然輕寬矣而又念此靈性是從何來自天主命之既天主命之必能主張我能審判我能禍福我何可不一心敬奉之乎惟一心敬奉故天主加其力量經謂之額辣濟亞生時益增德行死候多方接引譬如子是父母所生則養育其身體訓廸其德性德性益良寵愛益加焉非如他人父母於我身心不關於我教養不管即亦不緣進修加其寵愛此自然之理也西儒教人念死候必修德行修德行必先祈天主不得主佑思

不啓行不翌令人知善而不能行知惡而不能去知悔而不能改知改而不能不再犯皆不得承受主佑之故世有妄人自謂已力足恃皆悞却一生者也儒者云天命之謂性知天命故知性知性故知死候故曰未知生焉知知死又曰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是眞能了一大事者矣釋氏言性與此有異謂性是佛賦耶未嘗言佛賦既非佛賦何云佛能主持而令人祈之也謂性非天授耶未嘗言非天授既爲天授何云天不能主持而不令人祈

之也。若曰佛報四恩。未嘗不敬天。試問諸經何函。是敬天一門。四恩之說。亦後代緇流補苴其缺。推墨附儒。豈其本旨。況四恩首天地。天與地配。是指日月星辰之天。山川草木之地。屬于形氣者。謂有功世間。隨俗加敬。更不知天地之上。原有真主。知敬而不知有主。有主而不知加敬。譬主人晏客。酒食既畢。不謝主人。而謝庖厨。父母作室與子居處。不念父母。而念木瓦。此爲不知恩者。安得謂之報恩。故大事因緣。必已能解能修。方可傳法

立教今且不知生安能知死不原始安能反終不知眞主安知敬事如來爲一大事因緣出見于世大事依舊未明因緣依舊未了豈不悞已悞人也耶

閻羅斷獄

問閻羅斷獄如何曰釋氏閻羅斷獄似本天教天主前審判言也而寔不同夫生前既有善惡死候必加審判而審判大權誰寔爲主一天主也或曰天主一耳而每日死者萬萬一一審之判

之。天主不甚勞乎。曰子何視天主之小也。譬如人身數萬毛孔。一毛孔動。靈性即覺。可云靈性有勞否。又如日光四海九州之象。無不兼炤。可云日光有勞否。靈性日光是天主所造。已有如此。矧天主自性。嘗炤嘗覺。自無始至無窮。一齊炤見。凡人自初生至死候。一齊炤見。不須推測。不須等待。亦不須衆神與之分職。世間事雖天神分職。惟人生時賦畀靈性。死後定其賞罰。獨天主專之。予若知天主全能。以全無中造成天地萬物。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如此神妙則審判其所造者爲事更易子不須疑矣或曰閻羅果無有乎則今人往往有夢見閻羅死去見閻羅放還復生者抑又何也曰閻羅之稱不知何義即使有之不過如世間獄官禁卒刑人之類奉大吏命收管罪人止管罪人不能出入輕重其罪也魔王奉天主命收管罪魂在火中同受熱在水中同受寒在黑中同受暗在臭中同受汙穢在密中同受逼窄其苦更甚第奉天主命不得不然謂其能審斷善惡孰升天堂孰降地獄

自已受罪。安能予人奪人。若世人夢中之見。生還之見。皆錄平日習心或緣魔鬼眯亂。有何足據。且地獄有主。必自開闢以來。即有所屬。不得遷轉更換。如世間官府陞任去任。而令人所傳。皆爲有名有姓。多是眼前知見之人。益信其妄矣。

度世誓願

問度世誓願如何。曰釋氏度世誓願。似本天教耶。穌救世者言也。而實不同。夫發願救世。意豈不善。度盡世人。已方成道。願豈不大。論豈不高。然皆

虛語耳實事安在子貢欲博施濟衆夫子言堯舜猶病未聞堯舜所難人力可能之也且問釋氏用何法度人耶輪廻等語既爲明眼勘破義學精微皆是吾儒日用家嘗止憑語言教誡便是度盡世人有是理乎凡言度世者必寔有事驗如起死回生赦有罪爲無罪拔地獄之苦升天堂之樂方云度世之實佛氏自審有此力量否天主之下莫尊於天神天神奉天主命能令天地不毀不能以已意榮瘁一物佛氏視天神何如乃欲度盡世

人。已方得道。以此發願。吾知其終不能成道矣。今有人言。吾願五嶽皆黃金。恣人採取。四海貯菽粟。滿人食用。大地皆廣厦。盡人帡幪。吾願方稱。最後乃取一金一粟一寶。以爲受用。不然寧不衣食寧乏使用。爲此言者。非極痴愚。必敢爲大言。以誑惑一世者也。豈有不操一術。便欲爲古今未有之事。言雖誇大。其誰信之。或曰佛教甚善。猶謂不能度世。如天教　耶穌。名爲救世者。　耶穌非人乎。何獨能救盡世人也。曰　耶穌二字。是西國本音。以

此中義意解之稱爲救世者夫救世事有大小如寒而衣之饑而食之渴而飲之勞而逸之病而醫療之凡衰矜等事皆救人之小者人力可能也然且取必博施至聖難之若夫生萬物以養人之肉身付萬理以養人之靈性又于靈性離肉身之後令其能免地獄能超天堂決非人之力量可與定須歸功天主也辟之朝廷爵祿之主方能予奪臣民父母生育之原方能主張子女餘人通不相關雖有煦煦之言總是虛人情耳吾主耶穌以

爲非人則生於瑪利亞明有軀體載有血肉謂非人不可以爲全是人則性位是　天主費畧之性之位其降孕也不錄人道其出胎也不坼聖母纔覺欲產便已在前既生之後聖母仍是童身謂之非　天主不可以　天主本性接人之性故論其五官百體無以異于人羣而全能至善之本性與天主罷德肋一體而分辟天子之子其耳目口鼻四肢與人同也獨其生自帝王權位尊于天下威福加于四海人所不能濟之人天子之所能濟之

以其權自天子出也世所不能救之人罷德肋之子費畧能救之以費畧之能與罷德肋等也罷德肋無形聲而耶穌有形聲耶穌在世似有始終而在天實無始終謂天主全能救人語非誕也又問耶穌救世之寔可得聞乎曰廣矣大矣深矣奥矣不可得而思議矣天主生人之初即預知千萬世之後人類大惡應入地獄若一槩赦之是主命可輕違也不得言義一槩不赦是人人悔改無門也不得言仁吾主欲施方便

何繇計惟有降生爲人代世受難方可贖盡人之罪雖無誓願而意之所至更勝誓願蓋天主一身可當千萬世之人身天主一身受難可當千萬世人身之受難雖主性全能無可加害而身備血肉全與人同五毒備加被釘而死其苦難寔願慘受故千萬世人前後脩者從此盡得脫免原罪自罪徑升天堂耶穌受難之功也所稱度盡世人惟耶穌乃可當之佛氏竊其餘緒寔不中聲將何事比耶穌耶或曰佛氏亦有捨身與受難

何異曰佛氏捨身恐是喻言若曰四大可捐云耳非真喪其身也即使真喪其身亦與匹夫匹婦自經溝瀆者等耳帝王爲臣民而盡瘁功德方稱無量況天主之尊又萬萬倍於帝王者乎故天教論耶穌降生贖罪之功大于化成天地生育萬物之功彼是救人之肉身此是救人之靈性彼是以意而成如人主之出命令此是以身而贖如人主之親赴難相提而較誠不可並論也問曰聞西士以撒格辣孟多七端禮儀能解救人罪有此理

乎。曰七撒格辣孟多。皆是教人遷善改過之方法。依法者縱有罪過。主教撒責兒鐸德能解之。非獨撒責之道德能解之也。非獨所傳之經言能解之也。所重者是耶穌之命。耶穌在世親立此七端命後代教皇世世守之。教皇又命有道德者。奔走萬國流傳其教。皆如教皇親至其地。即如耶穌在世無異。故能遵此撒格辣孟多七端之教者。即得免罪受福也。或曰天主全能。何不人人予之至善。乃多費如此氣力也。曰若論天主力量。

使人人歸善亦有何難然　天主生人獨異于萬物欲令其能自專也能自專者所作善惡繇已可以功罪課之不能自專者所作善惡不繇已不得以功罪加之此造化生人生物之區別也人有靈性可以推論可以主張惡本易爲而不肯爲善本難行而不肯不行所以謂之德謂之至善升天堂者非此不可若使付以自然之善本不能爲惡如火自熱如水自寒如蜂蟻之忠蛛蚕之巧皆天主所付之能彼寔不得不然且又不知所以然即

有善乎是　天主之善非水火蜂蟻蛛蚕之善也天主生人強令之善乃與萬物不自專等是待之反薄非造物主以人爲貴之初旨矣且云天主何不人人予之以善此言亦非也　天主以靈性付人原是極光明之物光明中萬理皆有故云仁義禮智性也　天主所與我者我固有之也聖經謂之明德儒者謂之良知何嘗有一不善賦在人身後來之不善皆人所自作重形骸不重真性重世間習尚不重至尊賦予惛惛逐逐日陷于非于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天主曷與焉。不能順天而反怨天。不思甚矣。

苦空

問苦空如何。曰釋氏苦空。本天教窘難。益德言也。而實不同。夫苦空原是二解。空者。空無所有。苦者實受諸苦。空是見地。苦是實修。若談空而不談苦。則逆來不能順受。舉所謂空非真空矣。夫人具耳目口鼻四肢。血氣所充。咸欲順適。苦之來也。與血氣相逆。誰肯順受。惟認得諸體所攝。俱是空相。成則必壞。完則必缺。自然受時。已覺無味。過去益無

戀着不難來去脩然矣諸色既空即苦亦是空受時雖稍逆碍過去大得灑脫不難消釋矣故嘗謂苦空二字不可分別不可偏遺也釋氏初教原從苦入日中一食桑下一宿布衲行脚不求安飽齋有八關課有六時耳目口鼻四肢血氣無一使之自逸彼既不能力食又不虛受供養如此習苦頗合克己正學如此談空似不妄空實際然而本原既昧無敬畏天主之心雖苦亦徒苦性道未晰無誠意脩業之實雖空亦強空耳至于今之淄流

又失初意只道幻空不究苦空談義日高砥行日澗以了悟爲解脫以戒律爲拘縛眞修苦行未見其人或衣食無門勉趨清淡共立禪燃指刺血書經等事又皆意有所爲可當苦空否士農工商必各執一業足以餬口方可無求于人此天主生人與帝王持世只有此法今舍四民之業徑入空門而身衣口食不免仰給十方其勢不得不生希冀生希冀便增營謀增營謀便入粧飾而掩惡著善之事無不有矣此皆倡教者之罪也一郡之中

披剃者數萬人。失數萬人之業。須倍得數萬人之力作以養之。無功世間。虛叨供養。此等罪孽。作何消受。誰實貽之。亦倡教者之罪也。西儒國中之教。吾未及詳論。觀其來此。無非苦行。凡所躬修。與所立說。皆是捐棄世樂。銳意克己之事。如富貴壽考安寧。完聚榮名逸樂。人世之所羨也。彼一不經心。貧賤危險勞苦。屈辱拋棄忍耐。人世之所病也。無不備嘗。夫豈性與人殊乎。彼之所屬原務脩身與升天堂享無窮福。故在人間。不望世福。謂順境者。

損其天上之眞福而不願有也不辭世禍謂逆境者益其天上之眞德而不願去也於凡拂逆之來非但無避且欲迎之非但不得已而受又且甘之如飴彼皆貴族上智來此鏟釆韜光不異凡流默簡晻修不令人知有誠信向善者雖殘疾乞丐必爲周旋誠信不如雖寇蓋臨之只生憐憫而已大抵世之所趨彼之所去世之所棄彼之所取教要眞福八端第一乃神貧實能空掃一切也第八乃爲義而受窘難實能忍受諸苦也釋談苦空亦復

如是乎。耶穌在世。備受難苦。原未易與人言。今將窘難益德。爲世人作榜樣。爲升天作階梯。具兄解者。亦可默會於言表矣。

禪觀

問禪觀如何。曰釋氏禪觀。似本天教。默省退修。言也而寔不同。夫天教不廢世事。凡人倫日用。服勞作務。無不與世同也。然欲升天堂。更有欽崇天主。愛人如己之寔功。不深究其理。則尚涉人事。未契眞原。故其教有默想省察之法。每日或晨起或

午或臨卧默省數刻省其夜之所夢晝之所爲所言所思有無違悖十誡有則亟悔依教規行解罪之禮力改前非痛自刻責行善功以補之此皆求安自心不令人知乃心上工夫較之事爲則更細矣而又有退脩之一法蓋已上工夫日夕持循儘堪湔刷但恐日久成習又作故態至三月或半歲乃又猛勵精神收攝視聽密處一室即書亦不觀同堂共業之士通不交接接亦不出一言專想平時推論妙義如某聖賢所論某端所行某件是何

精意吾今心境與此符合否從此體認耶穌聖教有證入否理會有得即密密護持竊意聖之洗心乾之專坤之翕大旨亦不異此釋氏則不然彼知因果報應可以誘愚民不可以動中智故有教門言語文字可以動中智不足以契闇脩故有律門遺教梵網可以契闇脩不足以諸上哲故有宗門最後專談義學盡掃有爲不立文字直指心性明心見性立地成佛於是禪宗止觀之學大行于世矣夫語及心性原是聖門未發之中天命之性

明德至善之本體。但釋氏不談心性之用。止將無聲無臭。窈然冥然者。虛摹其意象。有無雙遣。能所俱捐。加之新辭巧句。活脫變化。安得不據上游。安得不傾動一世。而管壘之堅。公輸墨翟。不能與較勝負。宋儒所謂彌近理。所謂如淫聲美色。所謂令之惑人也。乘其高明。非此之謂歟。夫人心難持。比于六轡。無時無鄉。最稱神物。求之於動。既多妄思。求之于靜。亦生浮念。欲祛浮念。難靠靜功。故靜功更須依泊。還勝於彼。乃作十六觀想。寄想在觀。妄

念不生立此法門救人紛擾用意良亦勤矣不識眞主徒然逐妄之心獨非妄乎西教最精處乃爲絶意絶意非無意也以天帝眞宰爲歸宗以聖經教誡爲繩尺以同方善信爲步趨自身耳目肝膽俱無有焉認是天理卽勞心焦思無半點私在仍是無意認是人欲卽耽空守寂不覺涉于私見仍是有意聖賢之心義理爛然有觸念起觸去念無子之四絶原非工夫乃其本體如是也且天主付人此心正欲其用之進善成德聖賢存養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此心正欲其推之修齊治平若止一念不起與木石等何貴有此心有此修哉禪家者流跏趺止觀必須遺棄人倫返視收聽即果能依觀作止一心不亂亦程子所謂有直內而無方外止得寂然不動尚少感而遂通一邊夫子教人兩端必竭而釋乃欲一端盡之就其美處亦有何用乃欲驁然加諸神聖之上也豈不惑哉

出家

問出家如何曰釋氏出家似本天教會士言也而

實不同夫人各有家誰能棄捨何用出家何人可稱出家西國之教人人知奉　天主其教各有會會各有意大都爲形神哀矜之事人有外身則有形哀矜之會如食飢者飲渴者衣裸者舍旅者顧病及囹圄者贖虜者葬死者此七端會中或各司其事或兼總其事以求利益人之肉身焉人有內神則爲神哀矜之會如以善導人啓誨愚蒙責人之有過失慰憂者赦侮者恕人之弱行爲生死者祈　天主此七端會中交相警勉互相覺察以求

利益人之靈性焉此皆在家居士人人可行不必出家也惟　耶穌教會兼形神事而責任尤備不得婚娶願守童貞不得安居奔走萬國入此會者願效　耶穌在世之事　耶穌是童身故會士亦守童身　耶穌以其聖體祭禱于　罷德肋故會士亦嘗行彌撒之禮復以　耶穌聖體奉獻于罷德肋　耶穌受苦難救贖人罪故會士亦不辭險阻普救人魂若此會士乃可言出家耳問曰西士嘗言要重人倫今不娶無妻子矣離家棄父母

兄弟矣。出遊外邦。無君臣矣。獨守朋友一倫可乎。曰是正所以重人倫也。天教入耶穌會者。事非尋常事。人非尋常人。豈于大倫反不講究。要是奉君親之命。體上帝之意。爲世任此大事。乃盡倫之至者耳。何也。西國官有三品。上品理天學。次理民事。其次理兵事。理民事猶今文職。理兵事猶今武職。而莫尊于天學。耶穌會士。則天學中超拔者也。人生子弟。皆望之爲第一等人。父母之所祈祝。有志之所自許。皆以與會爲出身。彼國中。天人理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明生死念切此事若良知良能不待教而然者也然而獨子者大都不可入會多子而少聰明聰明而非有志不可入會誠難之也假如人家有數兄弟其願婚娶者父母留之待已爲之娶妻生子以衍道脉中有賢智特達願離俗精脩者則不爲婚娶務令讀書窮理如入耶穌會者先試之艱苦事數端每端各數月試之不屈其心眞矣其基固矣然後學費絡瑣費亞凡事物之原必要窮究務期能通能辯能講如此數年費絡瑣費亞成矣始

應試試而中者乃學德洛日亞此理高人智量未易窮究有聖賢之成書有名儒之講解乃可得通如此又數年德洛日亞成矣然後應試試而中者爲撒責兒鐸德今之遠遊傳教者正是此人蓋百千中無一二人也其不中者仍歸就學矣彼國試法與中國糊名不同與薦舉徵辟亦異試期必錄教主界斯玻及道德名儒爲主司每一人就試必經衆主司逐位而考將奥義提質數條無一差謬方得入選蓋主試者與待試者皆聖賢心腸欲符

天主意全非爲利爲名故取用至公至當非如他處選場須用關防兼有奔競也問曰若然諸儒中式者皆守堅貞之節通天學之奥矣獨棄家事遠遊忠孝之道何在曰孝親之道服勞奉養末也立身揚名大也既有兄弟以全侍養乃順親志躬爲顯揚之事夫一子登朝猶可庇及九族況得正道而登天國生者死者俱受蔭庇不更宏遠乎自身得入天堂萬年長生何論子孫至于初入會中習諸會事教皇命也畀斯玻考試教皇命也奉勅旨

遠遊異域猶食祿本國教皇命也如朝廷差官出使絕域道極險遠歸必受異賞尚不足爲忠乎所少者獨是夫婦一倫而叩之寔有至理也彼謂天主制夫婦之禮正謂生子別無他意今既求道一身自可萬年何論嗣續不娶非缺也且日日當行彌撒禮若娶妻不潔之躬懼不可以對越況又家務分心欽崇天主之意必不專且一矣彼能絕色故能訓人無二色夫婦之道大正反目之釁不作其默維夫婦之倫不更大乎今學佛者或爲

78

窘迫事故。或爲利人衣食。全非慕道之心。爲之師長者。止令之供役使。守庵院。了應赴。絕無法嗣之意。求田問舍。不異俗人。而穢媟不可言。又俗家所未有者矣。舍已之家。空棄人倫。入彼之塗。反纏俗障。捨身出家之義何居乎。議者不誚彼之出家。而疑此之不娶。吾未敢以爲定論也。

四恩

問四恩如何。曰釋氏四恩。似本天教。第一。誡。第四誡。言也。而實不同。四恩者。一天地恩。二父母恩。三

君長恩。四佛恩。合之四法。即天地君親師之五大。第取義則不同焉。釋氏本義。原只尊佛。其餘一切不理。故國王不得臣。而令父母反拜。即天王帝釋之尊。亦侍立佛足之下。果以爲恩而當報之。何前後立教如此相反。彼以佛即天地。即父母。即君長。專心奉事。謂之一恩。可也。彼見儒者攻其滅棄人倫。等于無父無君。自心不安。且世法森嚴。誰容此等獨出倫嘗之外。故後之稱師稱祖者。補此一段。謂終日焚脩以報四恩。不知既謂之報。須奉其命

令。守四民之分。各理一業。有益世道。有功人間。不至虛糜三飡。乃可言報。若止如釋氏焚一炷香。叩幾個首。便筭做報恩。吾恐報恩不如此易也。況立此名目。原是補救缺失。非本教初意乎。若問天教第一誡。欽崇一天主萬物之上。第四誡孝敬父母。請終言之。夫天地生養萬物。爲人食用。故世謂其功德甚大。但須知天地如何能生養萬物。必有緣故。全賴日月星辰。風雨露雷。水火土氣。互爲其用。而物之飛潛動植。胎卵濕化。始各各自傳其類。

此間必有大天神以分領其事西經謂之諳若而天神無私意咸奉天主之意爲意天神有大能咸賴天主之能爲能故生養萬物不得歸功天地不得功歸天神惟當歸功天主焉曰天主之當欽崇既聞命矣謂之曰一者何哉曰天無二日民無二王主無二大天主既造成天地人物鬼神而爲之共主矣豈更有並造天地人物鬼神而爲之主者可與稱兩大乎無兩大必無兩事之理即有百神皆是奉天主命者吾爲天主敬

百神。豈可遂與　天主並其尊事哉。神繇主命。不可並事。若非繇主命。即屬僞妄。又絕不可事。辟如百官是朝廷所命。敬百官即是敬朝廷。然安得以朝廷禮事之。若不繇朝廷。僞官僞勅。人人共罪。將迸斥誅戮之不暇。況可以尊朝廷之禮尊之哉。曰如何爲欽欽崇萬物之上。曰凡人有所欣羨。有所嗜好。而係戀難捨。刑法不能制。義理不能喻。求之必欲得。得之不欲失。此一念誠切。視之在萬物之上也。吾今當猛思曰。吾重視此一物。甘違　主命。是

愛此一物之心加于吾　主之上矣平日欽崇一天主萬物之上其心如何而頓背之忍將全功盡棄之乎即斷然力止不得以彼奪此不得以彼等此推而至於喜怒哀樂皆用此法以平其情而無一物得加掩蓋　主命之上方爲欽崇一　天主方爲欽崇一　天主萬物之上孔子言好仁者無以尚之斯言可繹矣若第四誡孝敬父母此自人良知良能不必多費詞然非但生身父母也君王是統我之父母官長是臨我之父母又有晉顧者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爲衣食父母授業者爲教訓父母推而至于父母之所生父母之所友父母之所愛皆有當盡分量依分盡職乃不失孝敬道理如是方可言報恩也

天教愛　天主愛人前三誡言愛　天主事而欽崇條則爲三誡之首後七誡言愛人事而孝敬條則爲七誡之首卽此二條可知其他故知恩報恩惟天教爲最實云

梵音梵字

問梵音梵字如何曰釋氏梵音梵字似本天教以

音起字。及十字。聖號言也。而實不同。夫中華與各國字體迥異。中華先有字。後有聲。乃有音。西國先有聲。後有字。乃有音。中華用六書。盡萬字之體。西國本二十三字母。盡萬字之用。所以形聲甚遠。繙譯易訛。釋教文字。與西國本教別。其以音起字。與一合二合以至數合。大畧同也。釋氏將巴譯之語。直指爲經。無辯無證。即十分訛舛。誰復知之。其未譯之語。則尊爲咒語。爲眞言。若爲天地未洩之秘。使人可心持。不可理解者。此愚人之術也。世間豈

有聖賢立教欲人終不可解之理乎天教中譯過之語儒者皆通雖以西音換華字讀之無一語不類況未嘗神異其說謂之眞言秘藏切不可解也大都釋氏欲奇而使人不可測西士欲平而使人不可疑立教虛實即此亦一證矣至釋經中有卍字不知主意云何意此卍字即竊十字聖號而爲之乎蓋天教以耶穌降生捨身救人死于十字架上將前乎往古之原罪盡行消除後乎來今之地獄獄有四重盡有出路此之功德比造成天地

另有本論

養育萬物尤爲廣大無比如父母拚身命贖子之死其恩輕重大小自然懸絕故天教十字聖架爲萬恩之府萬福之原學道者無時無刻不注念此事名曰十字教自朝至暮每事祈望　天主必畫十字即凡語言文字亦必用十字起頭釋氏竊取其法故將十字屈曲婉轉以成此體意固無害然不識字中大意有字形無字解豈不差千里之遠乎或曰釋經繙譯不免訛舛似無證辯是矣西儒之書乃彼自譯自證亦猶是也無訛舛乎曰此極

易辯。凡僞造訛言。惑世誣民。必其於世有取也。西儒則一無取於世矣。必詭異其踪。使人不可測。不能詰以遁其情也。西儒則逢人喜辯。不極暢不止。矣。必謂遠來。止挾一二卷。其端易窮。其僞易飾也。西儒則萬卷。縹緗印刻。精妙。非惟口不能誦。抑且目不能遍矣。必信手繙譯。只務新人耳目。悅人心志。不顧與原文相失。西儒則解求逼真。一字未真。推敲無已矣。必遷就於口。不顧自心。西儒則極重妄言之罪。數十年來。數十人中。從不聞片語之虛。

試將其書隨手探出一條隔別試之一人解如是數人解如是不差一字矣所以釋氏諸經先後屢易西儒立說初終一揆

祈禱

問祈禱如何曰釋氏禱祈似本天教祈求天主言也而實不同夫釋教盛行充塞儒路雖緣梵音新妙能驚俗士之襟義學玄微復動高賢之聽然察其隱衷原無他故祇有祈禱一法最易惑人如藥師琉璃經求官位得官位求男女得男女求長

壽得長壽。普門品經。念彼觀音力。一切福樂。一切禍患。皆得如願。此爲淺陋。誠不足論。惟大乘諸經盛言諸佛悲智願力浩大無邊。一切世界帝釋梵天。能用神通威力。撚指刹那間。攝入現前。無剩無餘。聽其法音。即得解脫。此等宏濶勝大之言。即賢智猶悚異焉。緣人一生作過多端。念及彌留。難逃地獄。地獄之苦。誰能救拔。惟有大慈悲大神力之佛佗。方可倚仗。人類不同。獨此一念。生來自有。所以魔事成風。無間僧俗。即有高談宗鏡。喙示往生。

禍福祈求。通斥爲妄。而叩其初念。有一不爲是者。吾未之見也。若無祈求一門。世間多少義理之書。遠勝內典。佞佛將無一人矣。且人自有心。亦何不思。若果有佛。定是聰明正直。必且佑善而棄惡。必且喜直而惡佞。不爲媚事加親。不爲特立加疎。此在世人稍稍近正者。猶然。況彼所謂佛乎。吾果爲善。佛不能不佑。既不須求。吾果是惡。佛不容不棄。又不可求。爲善去惡。在我而已。不求我而求佛。果何益乎。或曰禱祈之事。非始于佛。如祈蚤祈穀祈

雨雪晴霽之禮。聖王通行。禱高禖。禱尼丘。臣子爲君父禱于上下神祇。傳記多有。則禱祈亦何傷。曰如是禱祈。特人私念耳。求之無應。十嘗八九。孔子曰丘之禱久矣。獲罪于天無所禱也。此正可爲不求佛。而求已者之的證也。若在天教。未嘗無禱。然其禱止知有。天主不知僞神也。止知求眞福不專求世福也。世福惟求日用糧而已。不求其餘也。何也。天主將世福公布人間。惟人自取。此有餘彼必不足。故不欲人多取。惟取而益德者。默佑之。

取而過度者裁抑之取非其有或因而爲惡者罪罰之則求之有道得之有命求果無益于得也若乃晨昏日課用信用望用愛以求者惟是聖寵與得眞福眞福八端皆出聖入神之學求之不厭其賚得之不厭其多此之爲求果非世俗之求也或曰　天主尊無二上信當求矣譬如欲富貴者求天子然又有求公卿者求要津諸大吏者則求天主何可不併事百神乎曰固也　天主初闢天地即生無數天神生天地即有司天地之天神生

86

山川草木。胎卵鱗介。倮虫。即有司山川草木。胎卵鱗介倮虫之天神。各司其事。諸天神者。皆以　天主之意爲意。扶持各類。不至消滅。孰謂不當敬事。然一者。全是　天主之命。百神無自專權。二者吾不盡知神爲何在。于何而事之。三者百神均是有功。盡宜祇事。經典所載。總領護守天神。數位之外。其餘萬萬。何容揀擇而事。所以天教欽崇只一天主奉。天主則百神皆在其中。且亦百神所共忻也。專事百神。則　天主反在所忽。又百神所甚

恫也況百神是　天主所命萬年千載無有更代安得以人鬼當之今所當者皆眼前名位之人幽魔無數妄加尊稱躋列上聖凡人乃欲以凡人爲天神有此理否始繇一人訛僞繼則通國習迷久乃溺爲固然豈知人之所立非　天主勅授何異戲場僞職無有權柄禍福於彼何與禱祈於我何裨崇隆廟祀暮鼓晨鐘以此而求得福固難且有背　天主之罪

懺悔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問懺悔如何。曰釋氏懺悔。似天教自尼登濟亞。洗滌人罪言也。而實不同。夫懺悔已罪。出自誠心。即改過遷善之門。亦何不可。今人行此者。既不知獲罪于天。當求解于天主。又不明言已有何過犯有何罪。全無改心。但令僧人與念某經。終以回向。務求利益。夫不悔不改。已負一罪。再求利益。罪上加罪。復有所謂梁王懺者。益屬淺陋。無論此懺六朝人所造。原無至理。即使果皆上聖格言。吾跪而拜之。於吾積惡叢愆。有何干涉。便能滌除乎。義理

之書無過周易試取一部易書香花供奉一字一拜不識於人罪過能損纖毫否也此理極明不但愚夫村婦習矣不知賢士大夫亦復胡跪膜拜通不知耻誠不可解也當時寶誌和尚伎倆如此何異流俗緇髡彼且不能自懺何能設法懺人哉夫罪自已作須自已更辟之病在腹心須自飲藥他人強飲我病何干又辟之得罪君父惟君父能解之他人輩笑我則何與若天教洗罪之法解罪之禮寔有深意與此不同天教謂人罪過皆得罪于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天主人不知悔其心方迷是爲地獄基本人誠知悔其心已悟即爲天路階梯只患悔不眞數不力體面支吾無救靈神耳眞心痛悔決意斬除舊慝不留新愆不作光光潔潔明體復完如千年幽谷一燈纔炤舊暗全除萬丈葛藤一斧斫開糾纏立解有何汚染得掛其中此之爲解人自解之有實理焉又　耶穌在世設立妙法以救人罪初入教者痛悔果切司教者依　耶穌所定經言以聖水洗之謂之拔地斯摩既洗之後即日命終徑升天

國。如或氣習溺人。不免再犯。犯而不解。是爲縱惡。從前善功聖寵。一切俱失。又須向司教者。切悔而告解之。蓋知而故犯。其罪更重。故心悔不足。又須尸告。乃足彰其悔恨之誠。堅其自新之念也。是之謂白尼登濟亞。即痛解也。行此禮者。新罪又赦。從前善功聖寵亦可追還復得焉。蓋耶穌昇天。親留法旨。將此教規傳布世間。復擇宗徒有聖德者。立爲教皇。爲諸國教宗。傳賢不傳子。代代聖賢主世傳教。教皇在。即耶穌在也。教皇廣求賢哲。任

畀斯玻。司教爵名畀。斯。玻。在。即。教皇。在。也。畀斯玻又博選有道德者。爲撒責兒鐸德。撒責兒鐸德在。即。畀。斯。玻。在。也。層累而上。轉屬而下。總與天。主。住。世一。般。總。有。洗。過。之。權。此。非。人。力。能。也。重。在。耶。穌。有。命。命。在。世。間。永。永。不。改。命。不。可。改。理。不。可。疑。也。以其寔理。合其寔事。故惟天教赦罪之法。斷非虛語。

夢幻泡影

問夢幻泡影如何。曰釋氏夢幻泡影。似天。教。在。世。

須臾言也而實不同夫釋氏慮人貪着不能解脫故言人世無嘗不是堅久如夢如幻如泡如影如露如電極易消滅過即等空人何苦留戀不舍哉此意未嘗不是然不逐一分剖槩等無嘗世味是幻即善業亦應歸空善業既空即惡業亦總非實使人躭有者既不知空溺空者并全棄有未可謂作引世之津梁也天教專談一寔不言事物無嘗惟言肉身是四元行會合不能堅久身既易壞身之享用益復迅速故謂之須臾須臾云者以人壽

極長不過百年靈神一離肉身非是極樂即有極苦萬萬年如是再無回轉以百年之人壽視萬萬年之天堂地獄豈不誠須臾乎人若知此以須臾之苦易萬萬年之樂何憚不爲以須臾之樂易萬萬年之殃何苦爲之至于萬萬年身後之苦樂全係須臾在生之人世則我此生寧容浪做天教令人嘗念死候聞自鳴鐘刻刻懼曰時又去矣對所懸髑髏刻刻自儆曰爾肉身相也非人世須臾意哉夫以肉身之須臾可謂夢幻泡影享受之不堅

又謂之如露如電。若靈神在人。有作有受。斷斷不滅。生前死後。在在實有。安可以無嘗概目之乎。或曰。人類只有一生。再無多生。前見教天堂地獄。不信輪廻等篇。已明其旨。不多喙矣。然竊有疑焉。天堂地獄。享受不同。其無窮同也。生乎吾前。以遡天地之初。升天堂者。已先享數千年之樂。降地獄者。已先受數千年之殃。從此迄後。至于無窮。乃復與後死者同等。吾恐前人之善。未必盡勝後人也。何以獨僥千年之樂。後人之惡。未必盡減前人也。何

以獨少千年之苦。似此不均。難明天意。曰以若所論。必欲人類生死同在一日。不先不後。方謂賞罰得平乎。有世界。必有人類。必逐漸生。逐漸死。自然之勢也。且天堂之爲極樂。以其滿樂之分量。再無可加一日猶萬年也。若以一日之樂。歉于萬年樂之分量不滿。非天堂矣。地獄之爲極苦。以其滿苦之分量。再無可加一日猶萬年也。若以一日之苦。寬于萬年苦之分量不滿。非地獄矣。所以兩處分途。再無輪轉。如天堂可輪轉。樂中有苦。非

滿分量之極樂。地獄可輪轉。苦中有樂。非滿分量之極苦。造物主安立世界。即預定法以待作善作惡之人。萬萬無差。不俟後人智巧補益之也。誠知此理。則與前數篇之義。益相發明。何用執爲疑府耶。

律教宗

問律教宗如何。曰釋氏律教宗。似天學性教書教。恩教言也。而實不同。夫釋之流弊。固有多種。原其正派。不越三門。曰律。曰教。曰宗。律者。嚴其戒行。教

者闡其義理。宗者則直指心性。世之學佛者。畏戒律拘。而喜談名義。又嫌教門漸。而直揭宗風。語則繇粗而入微。功則舍眞而入僞。良繇始其教者。實無原本。故揚其波者。必至極弊。何也。律本徹上徹下。何有精粗。乃五戒十戒。菩薩戒。意爲重輕。持律偏頗。不出天理人情之至。故法立自不能守。敗律亦不能懲。至藉口者。謂之小乘。縛律妄希解脫。豈欲爲破壞者開方便法門乎。彼佛諄諄遺教。罔知遵守。一玷清規。教宗俱失矣。古以脩道爲教。以明

誠爲教。教原不可分門。若以分章課誦。登壇講解。謂之教門。其教亦淺。毋惑乎末後。遂有不立文字。盡斬葛藤。直指心性之宗門。相逼而來。趨所必至矣。夫宗門玄悟。能盡廢語言否。曹溪以下。漸分南北。泒衍五宗。燈燈相續。話頭公案。幾復充棟。自謂能除事障理障。而不知纏于參證。其爲事理之障。轉甚安見宗之勝于教也。儒者卽心卽事。故教以直內。必義以方外。未發爲中。必中節爲和。有廓然大公。必有物來順應。性行俱盡。人已兼成。是眞能

93

洞心性者。宗家有體而無用。守其一膜。而遺其萬緣。吾不識天命之性。果止守此一膜。天地萬物通置不理乎。逃虛涉僞。大爲性宗之賊。故愚嘗謂依傍教律。雖涉筌蹄。猶遵門戶。揭示宗風。大啓僞途。益滋迷謬。究指識歸。不能不違衆痛伸其辯也。若西儒之教。標其外廓。與儒大異小同。但究中扃。全非一轍。天教以賦畀之良知。良能。爲性教人。類受衷。原有明德。不教而知。趨避上古之人。皆有之經典之訓。爲書教聖人迭興。天主啓廸命之垂訓。筆

于書契傳後信今此中古之事也晚近之世眞性
已雕緣染日甚書契不能勸聖人復作其力有限
天主耶穌降生世間親行諸德以爲世表并立赦
過宥罪之法是爲恩教此漢哀帝元壽以後事也
語緒甚長粗述崖畧世風以漸而入于漓主恩以
漸而入于篤是豈後人臆說哉蓋西國當洪荒之
後美瑟生世即有此語垂之古記至今觀之若左
券焉不可識造物主貴人之至意生生之大德乎
釋氏悞其傳而顛倒用之猶猿猴之效人行事故

昔之淳風今變爲僞西教恪守天主教法故今之世風遠勝于昔此得之西來諸公先後傳示若出一口不我欺也

天釋明辨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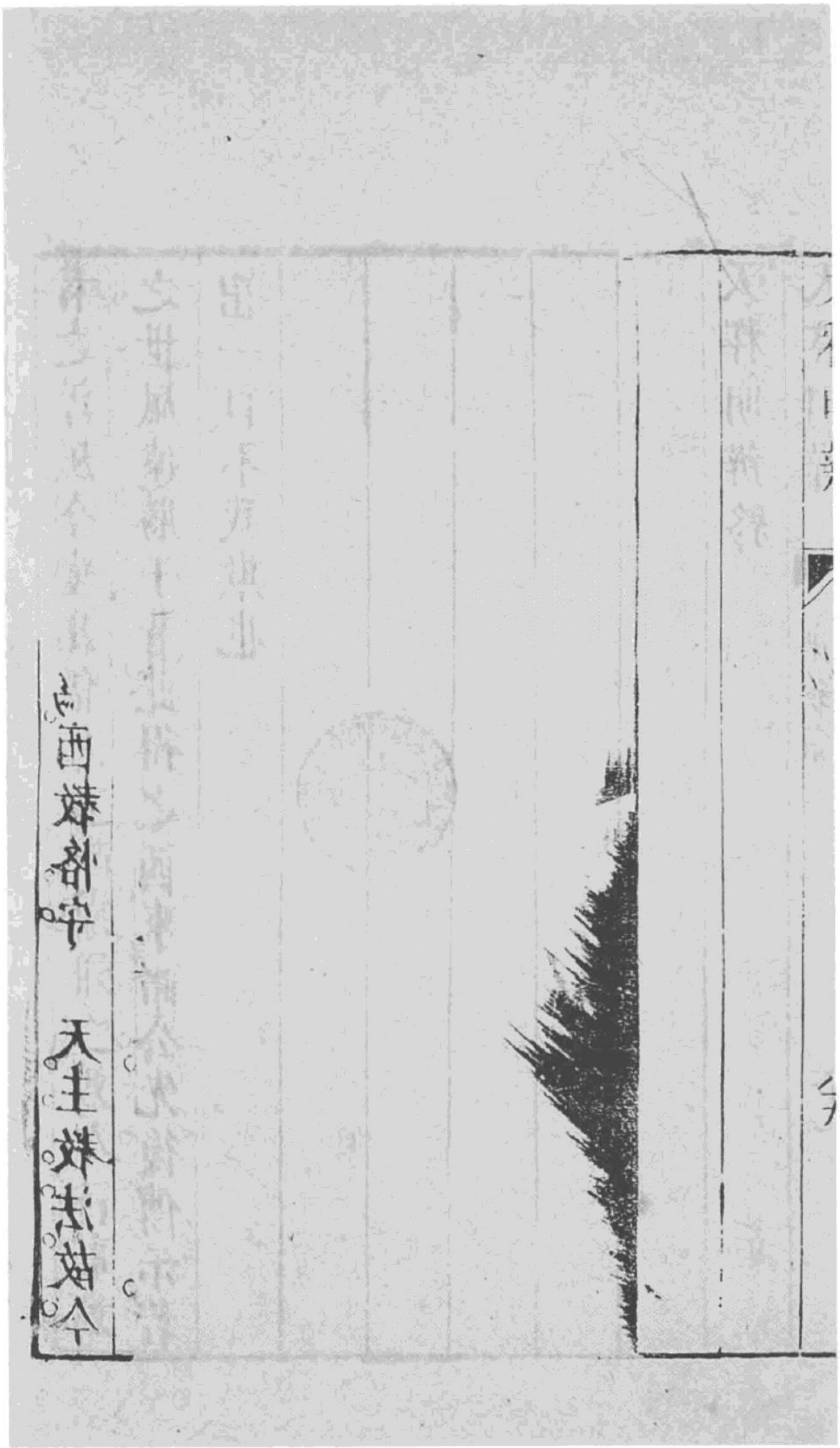
天主教略說
西洋教會宇宙

天主聖教實錄

〔意〕羅明堅述

提要

《天主聖教實錄》，意大利羅明堅述。明崇禎間刻本。梵蒂岡館藏號：RACCOLTA GENERALE-ORIENTE-III 221.3。

本書為天主教教理宣傳類著作。作者羅明堅（Michele Ruggleri，1543—1607），字復初，意大利籍耶穌會士。約於明萬曆七年（1579）抵達澳門，隨即學習漢語。萬曆十年（1582），與利瑪竇一起抵達廣東肇慶。曾赴浙江紹興、廣西桂林，後被逐回。萬曆十六年（1588），他被耶穌會遠東視察員范禮安派遣，返回歐洲，請求教皇遣使北京，以利在華傳教工作。但此計劃卻遲遲不能實現，他亦因此失望，返回意大利薩勒諾城，後於此城去世。其主要著作還有《葡華辭典》、《中國地圖集》、《中國傳教史》，以及對《四書》的翻譯等。此書是西方傳教士到中國後由西文翻譯成中文的第一本書，也是歐洲人『最初用華語寫成之教義綱要』。共有十六篇，採用問答體的形式，內容涉及天主論（天主的存在、天主惟一、天主的本性與奧妙，以及對佛教及民間宗教的批判），創世說（論宇宙的創造、天神和人類的創造、人之靈魂不滅），天主對世人的三次規誡（大洪水、硫黃火懲罰人類、梅瑟律法和基督法律），十誡，修行和聖禮，末日審判，為升天堂而進行的修行，為贖罪而進行的『淨水除罪』，三位一體等。其價值在於：首次用中文介紹和宣傳天主教信仰，確立了將天主教的哪些基本教

心理傳播到中國，為天主教教義的在華傳播開了先河；許多術語，確立了天主教普遍接受的核詞彙的中文譯法；反映了天主教入華初期，耶穌會所採取的傳教策略的變化。

本書開本 26.8 釐米 ×16.7 釐米，版框高 20.3 釐米，寬 14.5 釐米。半頁九行，行十九字，小字雙行同。四周單邊。卷前有羅明堅撰《天主聖教實錄引》，後題『耶穌會後學羅明堅述，同會陽瑪諾、費奇規、孟儒望重訂，值會傅汎際准』。此本之外，梵蒂岡尚別藏一本，館藏號為 BORGIA CINESE 324.1，《天主教東傳文獻續編》即據該本影印。此外法國國家圖書館、羅馬耶穌會檔案館、臺灣輔仁大學圖書館等亦有收藏。黃興濤、王國榮《明清之際西學文本》據羅馬耶穌會檔案館藏初刻本標點。（葉農）

三

3

20.i Volum:
Tom: 3. S.ae Legis uera
Relatio P. Michae=
lem Rogerium.

III. 221 (int. 3)

天主聖教實錄

109
IHS

天主聖教實錄

天主聖教實錄引

嘗謂五常之序。仁義最先。故五倫之內。君親至重。人之身體髮膚。受於父母。爲人子之報父母者。皆出於良知良能。不待學而自然親愛。故雖禽獸性偏。亦有反哺跪乳之恩。矧伊人乎。余雖西國。均人類也。可以不如禽獸而不思所以報本哉。今蒙給地柔遠。是卽罔極之恩。將何以報。惟以天主行實。原於西國。流布四方。得以拔靈魂升天堂。免墜地獄。姑述實錄。譯成唐字。畧酬柔遠之恩於萬一

云爾。況能從此聖教者。其事不難。不必坐守禪定。亦不必屏棄正業。一惟誠心奉敬天主。無有疑二。則天主必降之以福矣。實錄未見之先。如黑夜無光。不知生死之原。實錄既見之後。自明天主根因。而知所以善善而惡惡者。眞若扒雲霧而覩日月矣。抑或視爲故紙。則受永刑入地獄。終難克見天主。夫誰咎。夫誰咎。第天主義理精微。難以闡發。故作二人問答於是篇云。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萬曆甲申歲秋八月望後三日遠西羅明堅撰

耶穌會　後學　羅明堅　述

同會　費奇規　重訂

值會　傳洗際　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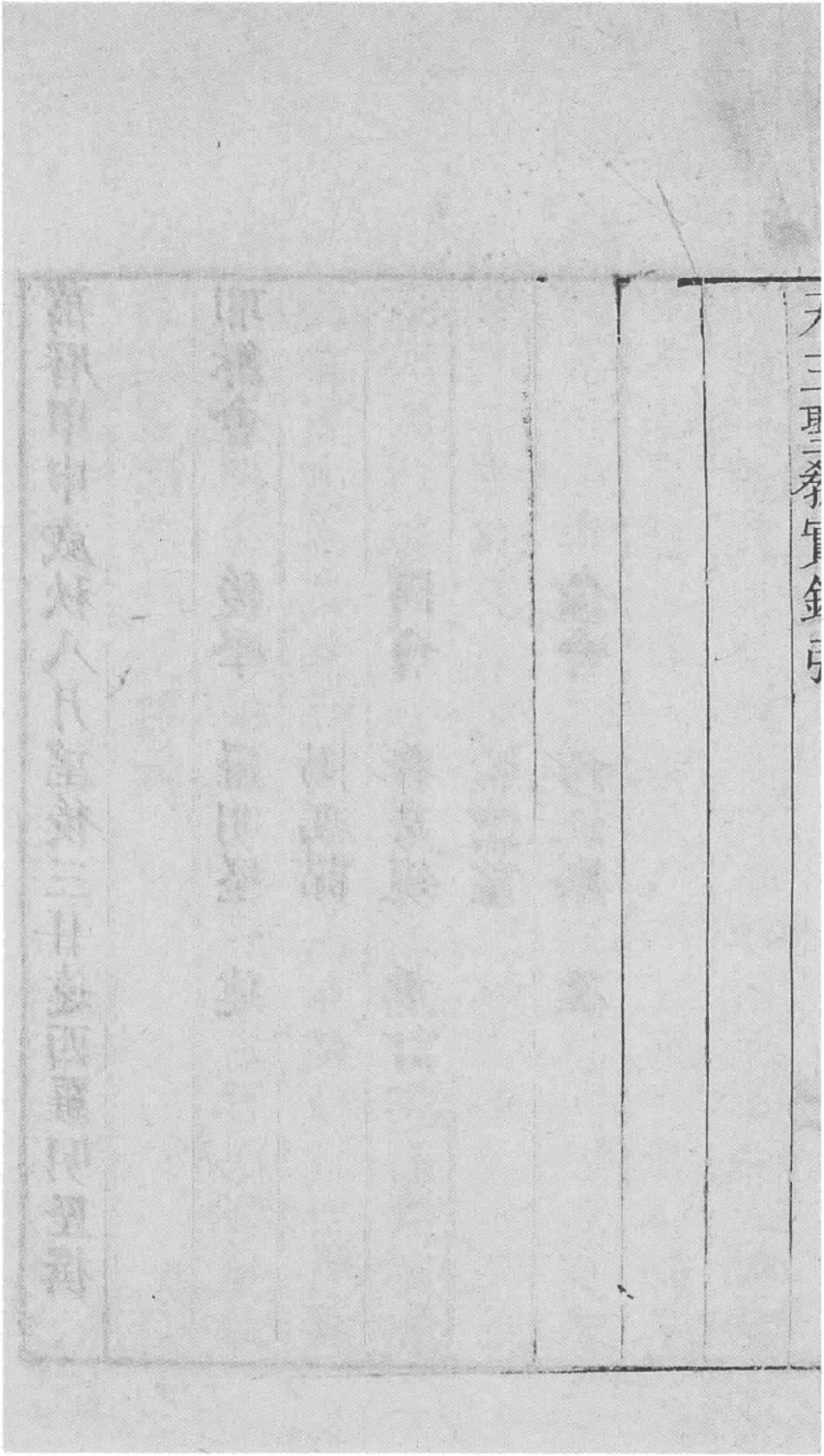

天主聖教實錄總目

眞有一天主章之一
天主事情章之二
解釋世人冐認天主章之三
天主制作天地人物章之四
天神亞當章之五
論人魂不滅大異禽獸章之六
天主聖性章之七
解釋魂歸五所章之八

自古及今天主止有降其規誡三端章之九
解釋第三次與人規誡事情章之十
解釋人當誠信天主事實章之十一
天主十誡章之十二
解釋第一面碑文章之十三
解釋第二面碑文章之十四
解釋天主勸諭三規章之十五
解釋聖水除罪章之十六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天主聖教實錄

耶穌會　後學羅明堅　述

眞有一天主章

問天下萬物。惟賢才最貴。蓋以賢才通古今。達事理也。故欲明理之人。不遠千里而師從之。予自少時。志欲明理。故奔走四方。不辭勞苦。其所以親炙於明師者。誠不少。切磋於良朋者。亦至多。孜孜爲善。吾心猶未足也。何者。今世之事。雖可畧明。死後之理。誠未知也。今幸尊師傳授天主經旨。引人爲

善。救拔靈魂升天堂。予特來求教。希勿吝。答曰。堅生西國。聞中華盛治。不憚風波。泛海三載。方到明朝。今居於此。非爲名利。惟奉祀天主而已。蓋天地之先。本有一天主。制作乾坤人物。普世固當尊敬之。人雖至愚。知有尊長在上。則知奉敬。只不知誰爲至尊而奉敬之耳。予見賢友敏達。姑揭一二正理云。天地之中。眞有一尊。爲天地萬物之主。吾西國人所奉之眞主是也。吾且以理譬之。譬有外國一人。遊至中華。見其各處州縣府司三院承事

一位人君。撑持掌握。故能如是之安泰。雖未嘗親至京師。目見君王。然以理度之。誠知其有一位人君也。如此。乾坤之內。星高乎日。日高乎月。月高乎氣。氣浮於水。水行於地。地隨四時而生花果草木。水養魚蝦。氣育禽獸。月隨潮水。日施光明。予忖度之。誠知天地之中。必有一至尊無對之天主。行政施權。使無天主焉。能使四時而不亂哉。此乃第一之喻理也。且物不能自成。樓臺房屋。不能自起。恒必成於良工之手。人必生於父母。鳥必出於其卵

知此則知天地不能自成必繇於天主之制作可知矣此余所以知其原有一天主也此乃第二之喻理也且日月星宿各尊度數苟譬之以理誠如舟楫之渡江河擣艦帆舵百物俱備隨水之上下江海之淺深風濤之或靜或湧而無損壞之憂者則知一舟之中必有掌駕良工撑持掌握乃能安渡此固第三之喻理也何況天地之間事物如此其至衆也苟無一主亦何以撑持掌握此天地萬物哉此余所以深知其定有一尊之天主也

天主事情章

或曰。予聞尊師明言。始知誠有一天主矣。敢問天主之說何如。答曰。凡物之有形聲者。吾得以形聲而名言之。若天主尊大。無形無聲。無始無終。非人物之可比。誠難以盡言也。嘗聞古有一位人君。欲知天主之說。問于賢臣。賢臣答曰。容臣退居一月尋思。乃敢以對。至期而君問之。答曰。此理微妙。誠然難對。乞再容一月何如。如是者已三月矣。並無以對。君怒曰。爾何戲侮若此。臣曰。臣何敢戲君。但

此理精微益思而理益深亦繇仰覩太陽益覩而眼益昏是以難對耳又聞古有一聖人欲盡明天主之說晝夜尋思一日在於海邊往來遇一童子手執漏碗望海而行聖人問曰子將何往童子曰吾執此碗欲汲盡此海水聖人笑曰欲以漏碗而汲盡滄海子言謬矣童子曰爾既知漏碗不能汲竭海水而顧勞神殫思求窮天主之量豈不大謬須臾童子不見聖人驚悟知其爲天神也以此觀之則天主誠非言語之所能盡吾直解其畧耳但

天主之德甚是圓滿。無所不足。予先以理譬之。凡人皆稱火甚熱。何也。因其能熱乎萬物。又稱日甚光。何也。因其能施光於月。而照萬物耳。夫火之熱。日之光。萬物之靈秀。皆天主之德之所及也。是以稱其圓滿而無所不足也。此乃天主第一之事情也。且又甚嘉。而能施恩於人物。何以徵之。作之金石珠玉。作之草木花果。又作之諸般禽獸。而使之知覺運動。若夫作成人類。則又賦之靈魂。聰明睿智。達事情。知物理。是以稱其甚嘉也。此乃天主第

二之事情也。且天主甚是靈通。何以知之。知其魚游而處之水。鳥飛而處之木。走獸之類。而置之山野。又明普世人心之善惡。是以稱其靈通。此乃天主第三之事情也。天主有甚權衡能幹。而能宰制乾坤。生養人物。夫當世之王者。且能行政。平治天下。況天主乎。是以稱其權衡能幹。此乃第四之事情也。且又正法而能賞善罰惡。人之爲善者。今世雖未盡賞。至於身後。必降之以永福。爲惡者。今世雖未盡刑。至於身後。必加之以永禍。此乃第五之

事情也。天主且甚慈悲。人若犯罪。而能遷善改過。哭求赦宥。則亦恕之不責。是以稱其慈悲。此乃第六之事情也。又見天主無爲而成。苟有作爲。亦只成於須臾之間耳。若夫人之欲成一器。必賴良工精製而後成。若無良工。則不能以成其器。天主與世人。大是不同。是以無爲而成也。此乃第七之事情也。或聞之而躍然喜曰。吾今眞知天主之事情矣。第欲以身見之。未知得否。答曰。得見之以理。而不得見之以目。且宇內之物。一者有形。一者無形。

有形之物。眼得而見之。無形之物。若天神。魔鬼。人之靈魂等物。人皆不得而見。但度之以理而已。亦猶見其室上烟騰。雖未嘗親至室中。自然知其室中之有火矣。見其人身運動明智。則知其有靈魂。若愚昧之人見有形之物。則曰有。若無形不得而見者。則曰無矣。因此余言天主。天神。魔鬼。靈魂等。皆是無形。人不得而見之也。若賢者則不然。見其有天地。則知有制作天地之主。見其人身之運動明智。則知其有靈魂矣。此所以言欲見天主而不

得見之以肉眼也。

解釋世人冒認天主章

或曰。吾平日所習詩書。亦有數卷。其中義理與此大異。茲者領教尊師。方足吾願。先聞眞有一尊天主。復聞掌握乾坤。及其圓滿慈悲等情。誠爲正理。柰何當世之人。不識天主。將妖詞洋溢普世。何哉。

有者曰。宇內靈神極多。不特天主。有者曰。天地至尊。非餘物之比。有者曰。釋迦彌陀。眞成道果。有者曰。世界並無靈神。凡事皆繇乎命。妖詞多端。罔知

眞理。希指引爲幸。答曰。余見尊友畧明諸經。又以妖詞詢問。吾故樂告。葢人之覔眼光明。得以眞知正理。亦猶明目之人。見其物之白者曰白。黑者曰黑。人之覔眼暗昧。不得明其正理。似乎盲瞽之人。以白爲黑。以黑爲白矣。予今言之。天主最靈。獨有一尊。掌握宇內事物。譬如一人止有一首。一家止有一長。一國止有一君。假如有二。則國家亂矣。故曰天主獨尊。其餘天神。亦不得配乎天主矣。且天非尊神。乃天主之家庭也。世之奉事乎天。亦何異

于遠方鄙細之人輒至京都見其皇宮殿宇則施禮而拜之傍人有笑之則曰吾拜吾君夫何笑今人奉敬乎天是即拜皇宮之徒耳其可笑當何如或者又問汝言天非尊神焉能化生萬物哉答曰化生萬物皆繇天主掌運諸天流轉而降之雨露然天能降之雨露而其所以降者天主使之也譬如鋸鑿雖能成器皆繇匠人使用乃能成器也或問釋迦勤苦勞心著作經文四千餘卷果無可誦讀與曰釋迦經文虛謬皆非正理故不可誦姑試

論之曰。四生六道。人鬼輪迴。又曰。殺牲者。鬼靈不得升天。或魂歸天堂者。復能迴生世界。及地獄克滿之際者。復得再生於人間。又曰。禽獸來聽講法。亦得以成其道果。又有一經。名曰大乘妙法蓮花經。囑其後人曰。能誦此經者。得到天堂受福。今且以理論之。使有罪大惡極之徒。家有錢財。買經誦讀。則得以升天受福。若修德行道之人。貧窮困苦。買經不得。亦將墜於地獄與。此釋迦之言。誠不可信。或問。彌陀釋迦。既非得道之人。若人求福。感應

甚驗何也曰此等皆邪魔惡鬼潛附佛像之中誑誘世人是以求之有應也或問天主何故容其邪神而不除滅之也曰人既背主向魔故邪魔惡鬼得以迷之上古之人甚愚見世人畧有威權及其死後則立之貌像置之祠宇以爲思慕之跡及其年久人或進香獻紙以爲祈福之基魔鬼因欲迷人爲惡故居於神廟以應世人之祈求夫人之奉敬邪神及其既死則靈魂墜於地獄爲魔鬼所役使此乃魔鬼之幸也或曰予聞人之貧富壽夭皆

出於命。未知是否。曰。人之貧富壽夭。要皆天主之所命也。或曰。天主至公。則當賞善而罰惡可也。吾觀世人固有惡者而富貴。亦有善者而窮貧。何也。曰。善惡而見報者。其事固少。至於死後。善者。靈魂升於天堂而受福。快樂。悠久無疆。惡者。靈魂墜於地獄受刑。苦楚萬狀。永遠不脫。此其事甚大也。然其間。亦有爲惡而富貴者。行惡之中。亦有小善者存。故天主以財物見報之。若死後。則必加之以刑矣。亦有爲善而貧賤者。爲善之中。亦有小過。故天

主以貧賤見報之。至於死後。必加之以福矣。故吾曰萬事皆繇天主。而不出於術數之命也。

天主制作天地人物章

前已明言天主之德。今以制作天地人物言之。自五千五百五十餘年以前之時。別無他物。只有一天主。欲制作天地人物。施之恩德。故於六日之間。俱各完成。第一日。先作一重絕頂高天。及其衆多天神。混沌之地水。第二日之所成者。氣也。火也。九重之諸天也。第三日。則分其高者爲山。流者爲水。

第四日。則作之日月星辰。第五日。作衆禽飛於上。魚鱉游於水。第六日。作百般走獸。及人祖。以生育乎人民。或曰。此事皆未前聞。今得領教。誠爲至妙。若第一日之制作也。有幾件事否。答曰。第一日之所成者。其中固有四般。第一般者。地也。此地甚廣。周圍計九萬里。其中心。乃地獄之所在也。地形重乎水。是以地居于下。水浮於上。第二般者。地上之水也。水環地外。似乎鷄卵之白。地居水中。如有鷄卵之黃。第三般者。絕頂之高天也。天神與奉天主

之聖人。俱居於此。第四般者。造天神之數衆多。或曰。我今已知天主先日作地。譬如房屋之定基址及成絕頂一重之高天。而覆乎世界萬物。譬如房屋之成其障蓋也。曰。此言誠是也。今吾就汝所言房屋之事。而明言之。第二日之制作。亦有三般存焉。第一般者。絕頂高天之下。又作九重之諸天。上下相包。如葱頭然。若第九重之天。流行似箭之速。一日而周天一次。第九重之天既動。而下八重諸天亦因之以俱動矣。若第八重之天。衆星所居之

天星之在天亦猶木節之在板也第七重者塡星所居之天塡星者土星也第六重者歲星所居之天歲星者木星也第五重者熒惑星所居之天熒惑星者火星也第四重者日輪所行之天第三重者太白星所居之天太白星者金星也第二重者辰星所居之天辰星者水星也第一重者月輪所行之天也第二般者乃月下之火此火與月相近其性甚熱而又次燥也是以與水之性相背馳第三般者乃火下之氣也此氣雖在火之下實則水

之上也其性甚濕而又甚熱是以與地之性不相和至於第三之日天主作其地與人物所居彼時地水混沌故分其山處之高人之困於水者有所寄河海分其處之低橫流混濫者皆繇地中行使人物得循其居止于山則布之草木又作一處甚妙光景付與原祖亞當所居第四日之所作者日月五星分於諸天諸般星宿居於第八重之天施光於宇內爲人所瞻仰但月屬陰本無光必借日之光以爲光歸朔之時日疊乎月是以月光

在上。世人見其月昏。至初三四。則月頗離乎日。故上弦臨望。日月相對。世人居中。是以見其圓滿而光明。至於二十三四。則日復近乎月。故下弦。日月旋轉。及其相映之際。遇地隔于中。地影衝障。是以世人見其月蝕。月行黃道。而遮其日光。故世人見其日蝕也。若第五日之所作。使魚蝦游于水。衆禽飛於空。而生生不已。第六日。則先成其百般走獸。次成一男。名曰亞當。後成一女。名曰厄襪。使之配偶。此二人者。乃普世之祖。使居樂土。是謂地堂。無

寒無暑百果俱備。且天主令之曰。爾若尊順乎我則萬物亦順乎爾爾若背我則萬物安肯順爾哉。

天神亞當章

或曰。前言天神亞當天堂地獄四事。尚未遍曉。望明教我。答曰。吾先告爾天神亞當之事。蓋天主之所成者有三般焉。一者無形。一者有形。一者魂形兩全若無形者。乃是天神。聰明超出世人。世人亦不得以肉眼見之。世人要做一件事。久即忘却。天神則不然。且天神之心。欲爲善事。則終始如一。絕

無倦怠之心。豈若世人作事。嘗有半途而廢之情。所以天主令此天神。指引世人爲善。或曰。敢問天神共有幾多。答曰。天神衆多。難以勝數。卽使古往今來世人。亦不如天神之多也。或曰。抑不知此等天神。亦得居天堂否。答曰。天主造之天神。誠有尊卑不同。其中分作九品位次。造之世人。任其爲善爲惡。然後從而賞罰之。若天神之在天堂。亦是如此。天主當時方造天神之日。囑之曰。爾等安分。則得同吾受福于天堂。若違法犯分。吾卽重刑不恕。

間有一位總管天神。名曰路祭弗爾甚是聰明美絕。尤異於衆天神。乃告管下衆天神曰。吾得掌握乾坤人物。而與天主同品。間有天神應之曰。然。天主因這天神驕慢犯分。並與衆天神之黨惡者。逐出天堂之下。而爲魔鬼。是以魔鬼常恨乎天主也。或曰。天神之被逐者。共有幾多。答曰。三分中逐有一分下去。天神常懷被逐之恨。故迷誑世人爲非作惡。及惡人死後。即拘其靈魂進於地獄。此乃魔鬼之幸也。人若心正爲善。則魔鬼不得而害之。及

其既死則魂升天堂受福矣其餘二分天神永居天堂奉敬天主專于引人爲善或曰尊師言魔鬼無形人常見其似乎猛獸何也曰魔鬼欲人驚駭故變成形像而使人得見也或曰天神未得罪天主之前居於天堂亦有幾久答曰天神方成之際即獲犯上之罪遂逐下爲魔鬼矣或曰天神既被逐則彼所居之位即空了吾不知後亦有人居此位否答曰此問甚妙而且有理吾言第一端之物者天神魔鬼有靈無形者也今且告之以魂形兩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全之說。天主既逐下天神。則天堂之位已空。故造亞當阨襪爲形兩全。使之生傳人類。其間若有爲善之人。則取其靈魂升天。以克天神之位矣。或曰。原祖亞當也。似世人否。答曰。亞當魂形兩全。與我等一般。但他聰明美貌。故爲普世之祖。彼時若不違誡。天主當使亞當常生不死。及其年久則魂形俱升天堂受福。雖後世子孫。亦得如是。彼時既違其誡。則天主逐之出地堂而罰之。得有勞辛死亡諸苦。所以今人之有疾病災難亡夭者。皆因亞當

之所致也。彼時亞當既違其誡。自知得罪天主。是以哭告天主。求赦罪愆。天主見他悔過。但許其靈魂待後升天也。或曰。當時亞當違何法誡。答曰。天主既造成亞當。置之地堂快樂之所。欲試其心。先以一樣果子。囑之曰。此果不許汝食。若食此果。即是違吾誡耳。魔鬼見亞當循善。妬其後日靈魂升天。即誘亞當食之。以違天主之誡。是以亞當既自得罪。復貽其罪于子孫。而與天主爲讐矣。夫無形之物。與夫魂形兩全之物。余已明言。若夫有形無

魂之物者。天地水火等物。止有形象而無靈覺者也。

論人魂不滅大異禽獸章

或曰。尊言人有覺形兩全。禽獸亦有覺形兩全。二者相同否乎。答曰。人有覺形兩全。禽獸亦有覺形兩全。人之身體。固成於水土氣火。而禽獸之身。亦成於水土氣火。但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在乎其有靈魂。吾嘗聞異端有言曰。人之靈覺。或進于禽獸之身。而回生於世間。此誠虛誕之詞也。夫人自

已之魂只合乎自已之身安能以自已之魂而合乎他人之身哉禽獸之魂不能論理但覺肉情謂之覺魂只合乎禽獸之身奚可以人之靈魂而合乎禽獸之身哉亦猶刀只合乎刀之鞘劍只合乎劍之鞘烏能以刀之內而合乎劍之鞘哉欲知禽獸之魂不同乎人必須虛心以聽可也彼世界之魂有三品下品之魂者草木也此魂只扶其草木生長而已及草木枯萎此魂遂滅中品之魂者禽獸也此魂在於禽獸之身能助禽獸之生長及其

耳目之覺動。至於身死。則此魂遂滅。上品之魂者。人也。此魂之扶乎人有三。一則能扶其身之生長。二則能助其耳目之覺動。人身既死。則此二事俱無矣。若夫第三。則精靈之魂。能明事理。欲爲則爲。欲止則止。雖至身死。而此一事固常存而不滅也。或曰。尊言魂有三事。其扶助生長覺動二事。身死則隨身而滅。惟精靈一事。身雖死。乃能常存而不滅。吾固不能無疑。答曰。扶助生長覺動之二事。皆賴身用事。故身死而此二事俱滅。若人之靈魂不

賴乎身。故身死而精靈之魂。悠久常存而不滅也。或曰。尊言二事賴乎人身。靈魂不賴乎身者。幸明教我。答曰。吾今先以二端之賴乎身者言之。誠以目司視。耳司聽。鼻之于臭。口之於味。四肢之知其冷熱。固矣。設有一物。不置之目前。而置之背後。則不見。物之有聲者。近於耳則聞。遠則不聞。物之或香或臭。近於鼻則能辨。遠則不辨。物之鹹苦辛甘。入口則知。不入口則不知。又如同一耳也。聾者則不聞。同一目也。瞽者則不見。此所以余言身死而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一事亦必之以滅也若夫精靈之一事固不論賢愚皆有之者也譬如禽獸若逢饑餓見有可食之物不擇是非而遽食之若人則不然苟遇饑餓之時立志不食即雖美味擺列於前而亦不食又如一人之身遠遊在外而此心一點尤必時常掛念家中則此明理之靈魂誠不賴身而用事者也故余言人之靈魂大異乎禽獸者如此或曰尊師所言人魂不滅吾嘗聞人有言靈魂隨身而滅何如答曰禽獸之身魂皆因水土氣火而成苟此四

者。有一相勝。而不相和。則身隨死。身既死。則魂遂滅矣。人之身。雖亦繇於水土氣火而成。但人之靈魂。乃天主所特賦。非成於水土氣火。是以不能滅也。此乃第一之理。且天主報應無私。善者必賞惡者必罰。假如今世之人。亦有爲惡者而富貴。爲善者而貧賤。天主必待其人既死之時。然後取其善者之魂。而升之天堂受福。審其惡者之魂。而置之地獄受苦。若魂隨身而滅。天主安得而賞罰之哉。此乃第二之理也。且普世之人。亦有棄其事業家

產而爲天主精脩苦行。若魂與身俱滅。亦何須脩行哉。此乃第三之理也。惟人有靈魂。故人常問人之死後如何。若禽獸則無靈魂。故未聞問及禽獸之死後如何。人何故而常問也。皆因其魂之不滅而已。此乃第四之理也。或曰。人死靈魂不滅。既是不滅。吾不得而見聞之。答曰。宇內之物。不得而見者。亦猶夫風能動物。人亦不得而見其形也。亦如黑夜之時。雖有人近汝。汝亦不得而見之。若欲見黑夜之人。必須燭火。然後得見。若以汝之靈魂。欲

見他人之魂。而及其無形等物。必須至於死後。得見天主。天神。魔鬼。及人之靈魂。無形等物也。或曰人死之後。魂既不滅。何故不在本家。而覬顧其妻子家人乎。答曰。天主制作萬物。分定各有所在。不然。則其事亂矣。且不謂之死矣。且觀星宿居於諸天之上。不得降於地下。而雜乎草木。草木生于地下。亦不得升於天上。而雜乎星宿。魚鱉之在水者。不得往於山林。而雜乎禽獸。故言萬物各安其所。不得而妄動也。譬如水底魚饑將死。雖有香餌在

岸亦不得往而食之是以人之靈魂雖念妻子亦不得回在家中也或曰人之靈魂未升天堂之先居於肉身之時常與妻子合歡及至死後升天之時不知亦有合歡於妻子之思念否也答曰人魂若離其身則與在世之日不同矣亦猶水性常趨下而歸於海及其太陽炎照之時則變其氣之輕清上騰而無趨下歸海之性矣是以吾嫌異端之虛詞言人靈魂既離乎身復投別人之胎而回生于世界也或曰尊言靈魂永不滅夫既不滅則必

須費用。吾不知其費用何物也。答曰。人之與草木禽獸。其類各別。類既不一。則所用亦異。何以見之。草木。下品也。所用之資甚卑。故用之糞土。禽獸。中品也。而勝於草木。故食用芻草。世人。上品也。故用珍羞美味。因其品之高。故生時所用之資必高。若夫人之靈魂。更極尊貴。故不用世間有形粗物。而但用明理之神味。眞知灼見。不容世間虛詐矯誣之禮以欺之也。

天主聖性章

天主一性而包含三位西土謂之伯瑣亞也第一曰罷德肋譯言父也第二曰費略譯言子也第三曰斯彼利多三多譯言無形靈聖或聖神也分別位有三者合性體言之總一天主而已須知此三者更無大小無强弱無先後可言也且約舉兩三端以推之其一曰凡有神性者本有明悟亦有愛欲也司明悟者先引而使知司愛欲者後從而使行無明悟則昏昧不得知所當行也無愛欲則虛弱不得行所已知也兩者相須相賴也司明悟者

既明事物。必生事物之象而含存之。司愛欲者。愛一物。必生一愛情而內含存之。此神性之妙用也。凡有神性者皆然矣。其二曰。夫物之宗品有二。有自立者。有依賴者。物之不恃他體以爲物。謂之自立。物之不能自立。而託他體以爲其物。謂之依賴。自立之物。或有形者。如天地人身等類是也。或無形者。如天神人之靈魂等類是也。依賴之物亦然。或有形而賴有形自立之體。如五色之類是也。或無形而賴無形自立之體。如五常明才七情等是

也。人物及鬼神皆如此。極于天主至精至純之情性。豈有自立依賴之殊也乎。則明悟愛欲等內發之情用。本自立無賴。而成一純性。一純體矣。其三曰天主必至靈至神者也。至靈神則不能不明盡其性之妙也。明盡其性。則不能不生其象也。此象因爲天主內發之全象。故於天主必同性體。同知能。無多少之異焉。因爲天主自然之象。則無始終。無先後。無移變之殊焉。雖然。彼此無不同。唯位不同矣。蓋本有授受之次第故也。即授者。謂之罷德

肋父也。第一位也。受者。謂之費畧。子也。第二位也。又父明其所生之子。必不能不愛之。子明其所授生之父。必不能不親之。父子相親愛。則愛情繇發矣。此愛情因爲天主內發之情。則於天主必同性體。必同知能。無多少之異焉。因爲天主自然之愛則無始終。無先後。無變移焉。直因其爲二位相親之所繇立。故特有次第之殊。而謂之斯彼利多三多。聖神也。第三位也。天主一體三位。此之謂也。嘗譬之水矣。出于泉。流于川。聚于湖。泉川湖雖三。其

水實惟一而已。罷德肋爲無源之源。則泉也。費畧源生於罷德肋。則川也。斯彼利多三多。源發於罷德肋及費畧。則泉川共聚之湖也。若天主位雖分三。體實唯一。葢神妙之極。難以言語形容。一而三。三而一者也。

解釋魂歸五所章

或曰。尊言天主造成萬物。各有其所。又言人之身死。靈魂亦有其所。吾欲知其靈魂之處何如。答曰。天主造有五所。以置人之靈魂。地心有四大穴。穴

第一重最深之處乃天主投置古今惡人及魔鬼之獄也其次深者古今善人煉罪者居之蓋善人死時或其罪未及贖竟則置之此所受苦迨其罪盡消除即獲升天堂矣又次則未進教之孩童居之孩童未嘗爲善不宜上天堂受福亦未嘗爲惡不宜下深獄受苦第以元祖亞當遺有原罪故處之此所雖無福樂亦無苦刑又次則古時聖人居之夫論聖人功德死後即可升天但亦因亞當之罪天門閉而不開以故凡古聖死其靈魂姑居此

處以待耶穌受苦之後降臨取出引導之使升天堂也天堂之處甚是清潔高聳天主並諸位天神俱居于此凡進教人在世守天主十誡其死後靈魂到此與天神爲侶和順相愛眼見天主晝夜光輝無寒無暑無饑無渴無病無苦甚是快樂而悠久受福矣此乃天主賞善之所也

自古及今天主止有降其規誡三端章

或曰前言世人違背天主法度則置之地獄不知天主以何規誡使人遵守而救人靈魂升天答曰

天主之造世人。若有爲善。則取之升天受福。故降其誡於普世。使人爲善。而救其靈魂升天。先一次之誡天主並無字跡示人。其中只有二事。第一條。使人心中自知只有一天主。所當敬奉。第二條。使人存一推巳及人之心。如不欲人以無禮加諸我。則亦不敢以此加之于人之類。人若能遵此誡則升天堂受福。而與天主同樂矣。若違此誡則墜地獄加刑。而與天主爲讐矣。此乃先次之誡也。至於二千四百五十年之後。世人漸忘此誡。惡事日興。

人皆無行善之心。天主大發慈悲。復降一端之規誡。令一聖人。解釋前誡。出示普世。使人復知爲善。此誡中有三事。一者。教人奉事天主禮儀。二者。以十誡教人行善。三者。教人以善政治國。至於一千五百一十年之後。天主見普世人違誡。又皆相從爲惡。乃復降第三次之規誡。即今所守之十誡也。此誡至平而又至善。乃天主自降生於世界。而親自教人。彼時至今。有一千五百八十四年矣。自此誡之後。再無別誡也。或曰。先一次之規誡。果是何

人而賦普世。而使之知也。答曰。乃天主默示人心也。世上爲王者。亦不得與人法度。而救其靈魂升天。蓋爲善去惡。此乃正法。人人不須學習而自知。亦猶物之全者大。物之半者小。此理亦不待學而自明也。或曰。古者天主付人規誡。默示人心。吾不知當時之人。爲善爲惡。答曰。古者人漸衆時。又相從爲惡。只有一人爲善。名曰諾阨。天主命天神告於諾阨。說某日世界有大難。是以諾阨預知。即造一巨艦。將妻子婦女八人。及其禽獸之類。俱載于

艦中。後果天降洪水四十日。世界人物。一切淪沒。及至洪水休息。諾阨登岸爲家。仍前生繼。以其禽獸盡放之山林傳種。後至年久。諾阨子孫衆多。分居萬邦。及至四百年之間。爲善者少。爲惡者多。有五城之處。人皆爲惡。將男作女。而行邪淫等事。天主降火。燒死五城之人。中間只有一善士。名曰落德。天主使之預知。落德同二女逃出全命。或曰。先時規誡。吾已知是天主默祐人心自知。非有書寫字迹矣。其第二次之規誡。有書示人。吾不知何人

而降之也。答曰。向也已言世人不得以規誡與人。惟天主能以規誡與人。彼時天主令一聖人。名曰每瑟。將此誡書教萬邦。又有善士。將此誡解釋。使衆人皆知。或曰。第三次之規誡。吾未知是何人而降也。答曰。天主見人違誡。自降生於世教人。親講此誡。平而且妙。正而有理。或曰。天主三次之規誡何如。答曰。先時規誡者。乃默示乎人心。人難盡守。故天主復作次之規誡。令一聖人。曉喻普世。此誡之中。條件極多難守。至天主降生。除前誡之多端

者。改舊從新。使人易守。吾譬先次之規誡。世人不能盡守其詳。亦猶初種之禾苗也。次之規誡。雖有聖人解釋。勝乎先次之誡。猶如苗之有孕。繁冗而不結實也。終之規誡。輕善明白。誡如禾苗之結實。人皆知此中之實可以養人也。或曰。終之規誡所教人者何事。答曰。終之規誡。教人者。前有愛天主萬有之上三條。後有愛人如己七條。名曰十誡。凡人守此十誡者。自能得天主之寵愛矣。

解釋第三次與人規誡事情章

或曰吾未知第三次之規誡何如。答曰。爾欲知此。且以理譬之。如人欲往一處。須用三事。一則此心專要去到。則得以往之。若心不欲去。則不得以往之。二則須明其道路。則得以往之。若道路不明。亦不得而往矣。三則必須有力。則得以往之。若力不足亦不得而往矣。世人之欲升天堂者亦然。一則決意要去。如尊信天主十二條事情是也。二要明其道路。如十誡是也。三則必須氣力。如七條撒格辣孟多是也。（解見末章）三次之規誡教人其中只有此

三事耳。人能遵守此三事。則得以升天矣。

解釋人當誠信天主事實章

或曰。尊言人當誠信天主事實。吾不知其當信何事也。答曰。一者。當信惟一天主。全能者罷德肋。故爾時從無造有。化成天地。葢天主三位一體不分。共一全能。共化成天地。獨言罷德肋化成天地者。以彼二位。一爲子。一爲聖神。則第二三位。皆繇于第一位罷德肋也。故言第一位而二者在其中矣。又造成天地屬能。而能之事情屬罷德肋第一位

也獨言造成天地者。天地內。包函萬有。言天地。則萬有在其中矣。二者。當信天主第二位費畧降生。名耶穌。埶利斯督。耶穌。譯言救世者。埶利斯督。譯言受油擦。古禮立王。及主祭之宗位。以聖油點其額。天主第二位費畧降生救世。本爲萬民之主。而又始立天主大祭之禮。故以此義爲名號也。三者。當信天主選擇世間良善童貞女。名瑪利亞。是爲聖母。不繇交感。童身而受天主第三位斯彼利多三多之降孕。聖母瑪利亞孕九月而生耶穌。既生

之時。並無半點汙穢。仍前全體之室女。譬如太陽射光於琉璃瓶中。光雖在內。而琉璃瓶。依舊不穿漏也。四者當信耶穌到三十三歲之時。自願在于十字架上。被釘而死。救拔普世之靈魂。或曰。天主無所不知。而耶穌何以不知人之害已。天主無所不能。而耶穌何以不能避人之害已。答曰。天主未降生千百年前。已嘗示意於聖人。謂日後人有欲害已者。及既降生後。又嘗爲聖徒言之極詳。何爲不知。其不避害者。正欲因是而贖人之罪。乃降生

之本意耳。何爲不能乎。況天主之性。及人之性。奏合一位耶穌。受苦難死者。人性也。若耶穌天主之性。則未嘗受苦難死也。譬如日光炤樹。樹雖砍斷。而日光猶存。則耶穌天主之性。譬之日光。耶穌之身。譬之樹耳。五者。當信耶穌身死。魂進于古聖寄所。名曰令薄。救出人類原祖亞當。及往古諸聖人之靈魂。引而升之于天堂受福。耶穌至於死後之第三日。以魂湊合其身。而復活于世。六者當信耶穌復活于世。又在四十日。與一切聖徒來往。詳究

教中與理。命其傳道於四方。一日午間。忽於衆聖徒前昇天。祥雲擁護而去。居於天主罷德肋之右座。或曰。天主罷德肋原無形體。何以分左右乎。答曰。此尊耶穌之詞也。世人之禮。大槩以右爲尊。宗徒錄經者。言耶穌復活後。帶人之性與身上天。則得天主下之至尊位。而非諸天神與衆聖人所得比也。七者。當信天地終窮之日。則耶穌從天降來。將往古來今人之生死者。公審判。從而賞罰之。或曰。人死時。天主卽因其平日善惡而報應之。亦所

得爲。何必待天地終窮之日乎。答曰。人死。本靈魂至于天主臺前聽審判。因向所行之善惡。卽受賞罰矣。若其肉身。置在墓中。俟日後之公審判也。八者。當信天主第三位斯彼利多三多。與第一位罷德肋。第二位費畧。一體不分。一性。一能。一知。一善。更無大小先後之殊。九者。當信有聖而公之額格勒西亞諸聖相通功。額格勒西亞者。譯言天主教會也。天主所立之教。絕不侔於人類所立之教。謂之聖教。又爲天下之總教會。非一國一方之教會

也謂之公教諸聖相通功者。天主聖教中常有已往現在之聖人。其功德碩大。吾人祈望天主降福赦罪。不能恃自已之功力。亦賴聖人之轉祈。因而得天主之賞赦。是聖人之功。相通於教中人矣。又不獨通於在世之人。即煉罪所之人。亦得相通。譬之天子寵賚功臣。而亦得贈廕其祖考子孫。理則一也。十者當信罪之赦。天主生人。原各賦以明德。能辨善惡。審從違。但人爲原祖亞當之原罪所蔽。故行事之時。多有過愆。此背天主之命。而得罪天

主者也惟天主教會有二等赦罪之真禮。一則凡人誠心信道。入教之時。懺悔宿過。然後領受聖水。則天主盡赦其舊惡矣。一則入教之後。若有違誡而得罪天主。不得再領聖水。但有解罪之正規。必也自怨自悔。不當得罪於天主。請求解釋。乃必得罪之赦。而復爲天主所愛矣。十一者。當信吾人肉身死後。至於天主公審判之日。還要復活。上文已言天地終窮之日。往古來今人之生死者。公同復活。受天主之審判。從而賞罰之矣。但此肉身之復

活惟天主之力能然。蓋天主制作天地人物之先。能以無物爲有。此人之復活。乃復活於既有之後。又何難哉。十二者。當信肉身復活之後。善人之靈魂偕其肉身常生於天堂四體美好。靈魂至樂。永無間斷之期也。其身體光明。非日月可比。亦永無損壞之期。任意所適。一霎可遍。亦不必飲食衣服寢息爲也。靈魂明見天主。一體三位之神妙。則聰明睿智。悉知萬物之所以然。心止于善。終無遷徙終無違越。心滿願足。與天神並行矣。此十二條之

事情。設若疑惑中間之一條。即是不敬天主。其罪甚大。而入于地獄。或曰。人若不信此十二條事情者。何謂不敬天主。答曰。譬如帝王立有命令。人若不肯遵信。即是欺藐其君。況天主甚尊。又不特帝王比也。或疑其眞傳之事情。非不敬天主而何哉。所以人欲爲善。思升天堂。必須遵信十二條。及十誡。及七條撒格辣孟多。然後可也。

天主十誡章

天主教人正道者。有二事。一者十誡。二者勸諭三

規若欲知此誡者必先闡其喻理彼爲帝王者立之律令治理萬民使之遵守則國平治若天主爲普世之主創立法度頒行天下使世人遵守名曰十誡人欲爲善一則皆當奉敬天主二則當和順乎四海之人天主因欲教人故立碑二面第一面之碑文有三條之事奉敬天主第二面之碑文有七條之事和睦世人

解釋第一面碑文章

或曰尊言第一面碑文惟奉敬天主之事乞詳示

答曰內有三條事情第一條要誠心奉敬一天主不可祭拜別等神像若依此誠而行則是奉敬天主世人皆知敬其親長然敬天主當勝於敬親長之禮何則天主甚是尊大勝于親長是以當誠敬也違犯此誠者不敬天主一也不信天主事情二也愛其親長及夫百般財物有甚于愛敬天主者三也如守此誠不得敬天地日月及諸鬼神夜夢不祥吉凶有兆尋擇日辰占卜卦術等事或曰不信天主事情謂之違誠何也答曰此中違誠有三

罪。世人既識天主。而有眞經。不肯受教者。罪之一也。不信天主十二條事情。罪之二也。信從別法教門。謂能升天。不須天主眞經。救其靈魂。罪之三也。或曰。過愛財物親長。甚於愛敬天主。何可謂之違誡乎。答曰。此中有一罪。如人怨恨天主使已有貧難疾苦。有罪也。何也。天主似乎父師。父責其子。師責其徒。只欲使之守善進德。是以不當怨恨也。或曰。欲聞第二誡。果何說也。答曰。第二條誡。嗟呼天主名而發虛誓。此第二誡也。前之第一誡。教人心

敬天主。今之第二誡。教人口敬天主也。其中違誡之罪甚多。不及逐一詳告。姑揭其畧耳。或虛假事情。而發誓願者有罪。或誓願害人者有罪。或曰。第三誡者。何謂也。答曰。第三誡者。當守瞻禮之日。禁止百工。詣天主堂。誦經瞻禮天主。其餘時日。各作本業。固皆正理矣。譬如每月朔望之日。人皆作揖上官。況天主尊大。於每七日之間。其可不拜之乎。此三者。俱是奉敬天主。甚爲至要也。

解釋第二面碑文章

或曰第二碑文有七條規誡乞示答曰中之第四條者當愛親敬長此事甚重是以占乎六條之先蓋天主令世人和睦況人倫之至親者莫過於父母是以當孝順也子幼之時受其鞠育之恩甚多至于長大而不知報其恩則虧其教養之勞矣且禽獸尚知報本何況于人乎蓋爲父母者亦當盡其養育之道爲師者亦當盡其教誨之道其爲尊長者亦當盡其慈幼之情夫婦亦當盡其倡隨之義反是俱有罪矣如父知其子之從於惡黨而不

之責。師以淫穢詩詞。而授于徒。尊長而加逆刑於奴僕。子不孝順其親。徒不尊敬其師。奴僕不奉事其家主者。俱有罪矣。第五誡。毋亂法殺人。天主造成世人。有如兄弟之親。故不付之利器。造成禽獸。固有長牙利爪。然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極甚。所以當和順也。葢天主令人和睦。人若平心怡氣。則無殺傷之繇矣。如殺人必用凶器。若遠其凶器。則無殺傷之具矣。亦猶好飲者。若遠乎酒。則自無醉人矣。是以吾嘗稱中華。乃禮義之邦。人雖無帶刀

佩劍其中亦有違誡之事或打傷他人者或舉意欲害人者或思欲圖報寃家者或惡語傷人者或妬人富貴者俱有罪矣或問曰居官之人而刑戮其囚犯吾不知有罪否也答曰世人非法殺人者有罪若有官長依律用刑以決囚犯葢爲萬民除害烏得言其有罪亦猶良醫爲人除其壞齒而免壞其別齒也第六誡毋行邪淫等事世人以色慾爲重是以設法嚴禁也天主初造男婦使人一夫一妻生傳子孫人之娶妾者有罪何也一女不得

有二男。一男獨得有二女乎。夫婦以相信。故相結。信失而結解矣。況夫婦乖。妻妾妬。嫡庶爭。無一可者。此所以有罪也。或奸淫他人妻子者。俱有罪矣。或以男子而行淫穢者。此罪尤大。其中罪情多端亦有解釋於第九誡之內者。第七誡毋偷盜諸情或令人偷盜。或同人偷盜。或教人兒女而偷其父母之物。或教人奴婢而偷其家主之物。或放債而倍過其利息者俱有罪矣。第八誡毋讒謗是非。第九誡毋戀慕他人妻子。第十誡毋冒貪非義財物。

或問曰。財物色慾。何故而重誡之也。答曰。天主明知世人以財色爲重。是以重誡之也。此天主所以作之十誡。前三條者。敬乎天主事情。後七條者。益乎世人事情也。

解釋天主勸諭三規章

或曰。尊師前言勸諭三規。何如。答曰。揭三者而言之。世界惟有三事。得以誘人作罪。一者自專。二者貪色。三者貪財。是以天主勸諭修道之人。守此三規。一者。凡事不可縱性自專。須從尊長之命令。

者無慾三者絕無私財或問曰世人若無尊長在上而舉意作事亦有財產家業亦有娶妻繼嗣吾不知有罪否也答曰若人非專務脩道者則是無罪若既專務脩道或自私財物或娶妻繼嗣者其罪甚大不可言矣人若絕其財色專一奉事天主者甚勝乎娶妻求財之輩矣守此三規則易得道升天矣是以我等脩道者固守此三規一者任集於會中凡事請命於會長二者不思色慾三者不思財利以資日用此所以一心奉敬天主也

解釋聖水除罪章

或曰。前言十條規誡。三條勸諭。則吾既得聞命矣。問七條撒格辣孟多。果何說也。答曰。七條事情甚多。且難一言而盡。必須後來著書明示。方可解明。今且舉其至要之一事而言之。經文稱曰。保爺斯摩譯言領受聖水。人欲進天主教者。則請傳教先生誦經文。以天主所立之聖水與之。既得天主聖水。則前罪盡洗。方可升天。其餘邪魔惡神難以侵近。若未領聖水之先。靈魂穢濁。罪惡多端。彼時事

邪魔如君主。與天主爲讐怨。及其死後。則魂進於地獄。而與魔鬼同羣矣。世人若欲升天受福。必從此教方得天主之恩。所以宇内萬民。皆當認生我御我之大原大主。而虔奉之。萬不容緩也。

BIBLIOTHECA APOSTOLICA VATICANA

天主聖教實錄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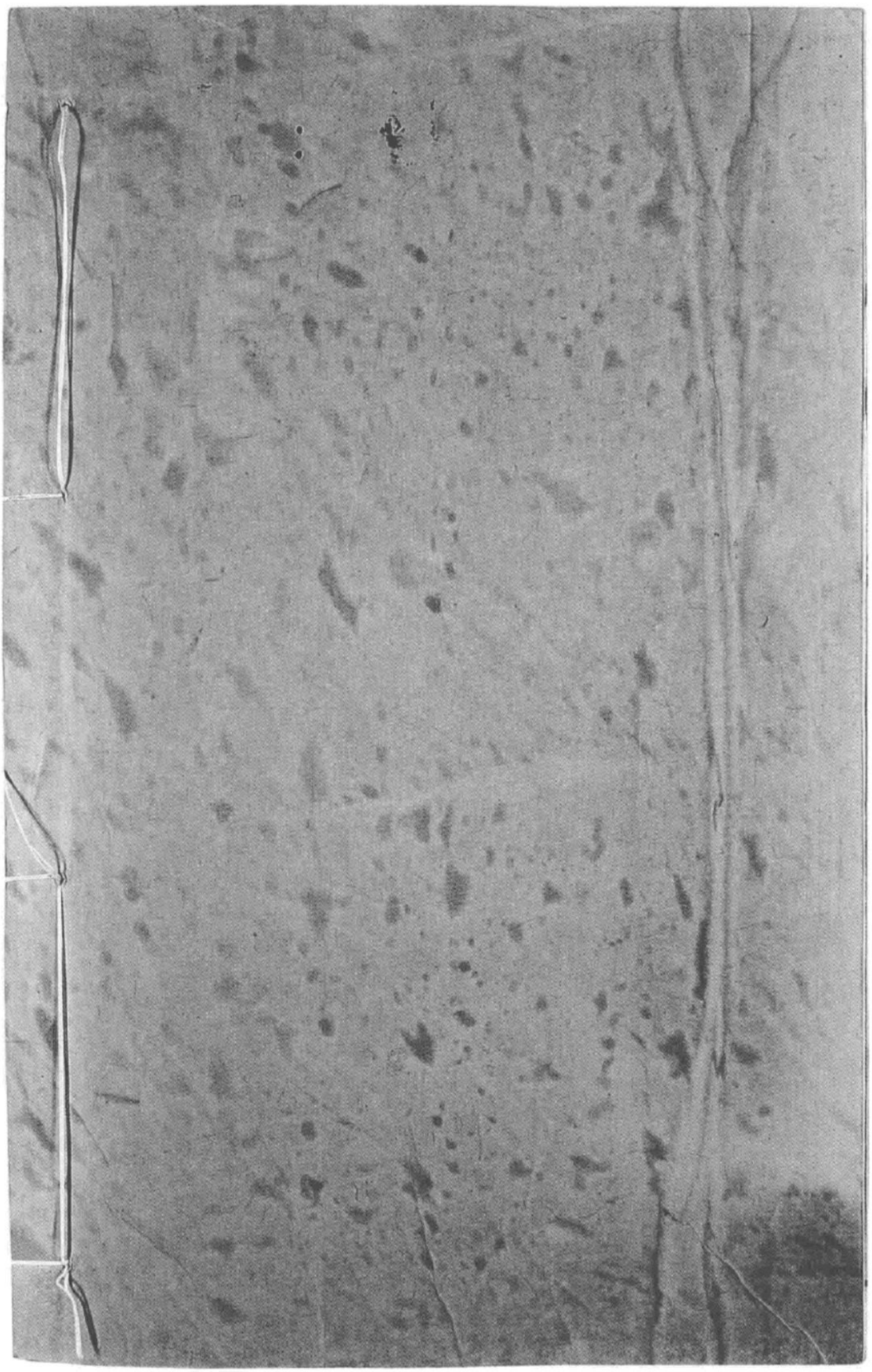

教要解略

二卷

〔意〕王豐肅述

提要

《教要解略》二卷，意大利王豐肅述。明末慎修堂重刻本。梵蒂岡館藏號：RACCOLTA GENERALE-ORIENTE-III 221.4。

本書為天主教聖書類著作。作者『王豐肅』，即高一志初次入華時所用之名。其撰述時間，據卷前自序題『萬曆四十三年歲次乙卯四月穀旦』，可知當在明萬曆四十三年（1615）左右。而費賴之著、梅乘騏等譯《明清間在華耶穌會士列傳》則謂撰於高氏被逐澳門期間，亦即萬曆四十五年（1617）至天啓四年（1624）間，未知所據。全書二卷，上卷包括《天主經》、《聖母經》、《天主十誡》、《十二亞玻斯多羅性薄錄》、《天主一體三位論》、《聖號經》、《阨格勒西亞撒格辣孟多有七》，下卷包括《形神哀矜之行十四端》、《真福八端》、《罪宗克罪七端》、《向天主有三德》、《四宗常德》、《身神諸司》。除《天主一體三位論》為申明《信經》中三位一體之說的專論之外，其餘各篇均先列天主教經典原文，再以『解略』對其進行疏解。從其內容來看，與據學者考證可能為利瑪竇所編譯的《天主教要》大致相合，故有學者指出，本書實為疏解說明《天主教要》而作，如意大利學者米尼尼（Philip Mignini）在《利瑪竇——鳳凰閣》中即說：『權威的教理手冊《天主教要》出版後，利瑪竇還啓動了為信徒編寫說明手冊的工作。然而因為時間的關係，他將這項工作交給了龐迪我，最後這本說明手

冊於1615年由王豐肅以《教要解略》為題出版。』在研究早期耶穌會士翻譯注釋天主教經典，以及傳教策略與方式等方面，本書頗具參考價值。

本書開本27釐米×16.7釐米，版框高21.5釐米，寬13.3釐米。半頁七行，行十五字，小字雙行同。白口，四周雙邊，單魚尾。卷前有明萬曆四十三年王豐肅《天主教要解略序》，卷端題『慎修堂第三刻』。此本之外，梵蒂岡尚別藏二本。其中館藏號為RACCOLTA GENERALE-ORIENTE-III 290.5者，亦為明末慎修堂重刻本。館藏號為BORGIA CINESE 337.3者，其版式、行款與此本皆同，而卷前無王豐肅《天主教要解略序》，卷端題『絳州段袞第四刻』，應是自慎修堂本翻刻而來。費賴之言本書有明天啓六年（1626）絳州刻本，未知是否即是此本。此外古郎《中韓日文目錄》著錄二部，皆為慎修堂重刻本。陳倫緒《羅馬耶穌會檔案處藏漢和圖書文獻目錄提要》著錄三部，除慎修堂重刻本外，尚有一本卷端題『閩景教堂重刻』，又別為一本。此外尚有清同治八年（1869）慈母堂刻本，較為常見，中國國家圖書館與北京大學圖書館等均有收藏。（謝輝）

教要解畧

四

4

626

20i Volum:
Tom: 4. Cathechismi
explicatio p P. Alphons:
Vagnonum.

III. 221 (Vol. 4)

天主教要解略序

夫道者。與天地與人物而生焉。所謂率性之道也。一而已。何邪正之分。自本性既鑿。人以意欲各爲流徑。初道餓矣。乃賴古聖賢亟開指以補之。所謂修道之教也。從是有是道非道之分。迨乎暮世。習深而性隱。樂非道之寔而諱其名。始

曲文意欲以傳理。堅持流徑以成戶。無知之衆。亦遂便而就之。於是邪道熾。正道棄。乃至邪篡正而莫能分。

天主憫之。於今千六百餘年前。當漢哀元壽二年。大發聖慈。躬親降生。著我初性開我後迷。總立逸教。加撰經典。躬行以化民。當時所施聖恩。所顯聖蹟。不勝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記數故雖至愚亦神而信之服從以衆乃更於中自選十二宗徒特賦聖能令不煩學習自通方語以分游四海廣敷正訓從此賢聖嗣興倡和彌盛而凡我人類之識真主絕岐路者蓋四分之三矣獨夫中華東西遼遠水陸間隔雖奉

事

上帝。久已流傳。而其詳細。及
天王親降挘人之大旨莫爲報致。使有
餘之聰智。不得依歸。無所用而復好用。
支言左說。尾其後而中其肯矣。今所睹
識高邁靈異之士。四國無有。乃入門旣
誤。遂至陋聖學之庸近。標誕事爲玄奇。
明知無益有損。而因習爲通。與情姑便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者亦四國無有用中華以誤中華爲計之毒孰是烈乎吾二三友從太西踰八萬里來此以語才能拙而野獨自信正道大宗欲東西推準因不憚枯形竭神與大君子証所同而顯所獨幸

天王默佑道緣不相夷鄙得以教要所載朝夕切究之亦既積而盈帙其於西

士經釋。誠不啻千百中一二。姑先梓以亟公同志。名曰解畧。倘不以不經目之事。概爲不入耳之言。則翻譯全部。予日望之

萬國曆四十三年歲次乙卯四月穀旦

西海後學王豐肅謹序

教要解畧卷叁之上

西海王豐肅述　愼修堂第三刻

天王者何天地人物之王宰也。許見實義等論其道玄微精細載籍極博此數策其大要云

天王經

在天我等

父者我等

願爾各見聖

爾國臨格。

爾上旨承行於地。如於天焉。我等聖

爾今日與我。我日用糧。而免我債。如我

亦免負我債者。又不我許陷於誘感

乃救我於凶惡。 亞孟

天主經解畢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天主經

天主經者。天主訓世經常之大道也。此經作於天主降生之後。訓其聖徒。俾昕夕朝禮祈求之語。凡六十七字。中分爲七節。謂之七祈求。如於天爲以上三節。人所願於天主之事也。乃救我於凶惡以上四節。即祈求者自願之事也

在天

天上地下。天主無所不在。靡有方所獨曰在天者。天尊地卑。天上堂尤

大主所大顯神聖尊嚴之處。人在此世。俱爲客鄉。亦云禽獸之世。不能見天主此世之後。得升天堂。始與立天主前而明見之。且天主之意。亦欲人記憶本鄉安樂之處。常向往之也

我等父者

天主生人。日日保護。又親自降生。代人贖罪。故謂之父。必以此語冠於經首者。與我世人。常思念其愛人無已之情。各盡子情。日日圖報謝之。又恃是情。敢求其所須之事也。以此觀之凡人不信天主而違其教或信而未

能眞切者。卽以天主爲父亦虛耳

我等

此經非一人所私得。乃徧教衆人之經。故人稱天主我等父。而不稱吾父。其求天主。不但爲我求。亦代衆求也。蓋人同一大父。則當以兄弟心相愛代爲祈求也

願爾名見聖

天主本自神聖。卽天下尊聖之不加增。不尊聖之不除減。何願爲。第論

天主生人之初。本欲人人偕之大道必人人知有天主而宗主之。名乃隨處顯揚而欽奉。故此願。非爲天主。乃爲衆人也。吾儕不可不存此願

爾國臨格

此語有三解。一曰。我願天主賦聖佑於我。且臨吾神中。如以爲國都然。二曰。爾國。指持權主宰。每事引導之。三曰。天主本天地萬民之主。但天堂。願死後。得詣天上國。見天主也。三曰。天主。大展威權攝服之。如爲邪魔所誘。不信從者多。乃我願天主。平之世。恒莅其本國也

爾旨承行於地。如於天焉

天神在天。遵行聖旨。無纖毫違逆。亦無纖毫勉強。吾儕在世。如十誡等。富貴者鮮不婬溢。貧賤者鮮不怨望。必須一一如天上神人。無少背違。乃爲愛敬天主也

我等望爾。今日與我。我日用糧

日用糧。兼內外言之。內者。聖佑德行之事。聖神諸恩。　耶穌聖體。此屬靈之用粮也。外者。飲食衣服。一切所需。此屬體魄之用粮也。須此言者。

天主欲人。記憶本來。原從天主所生。則須望天主福祐兼養之。不似禽獸。但從地上求養也。文言日用者。不欲我等急迫。覬覦未來之物。但求諸本日而已。蓋人生一日之用。既願得今日者。又希求明日者。何無屬厭也。

天主禁之

而免我債

我債者。我之所犯罪惡。如業已違背十誡則心負諸惡。即如人身負諸債債當償還。惡亦當省悔賠償使復於無過。若誠心懺悔。決於改圖。天主

必恕之。是以不容自懈。須蚤暮依定限課業。課業。樣。樣。新。新求　天主赦宥。如爲勾銷冊籍可也。若人未能知其自悔誠否。則亦未知　天主曾果恕否。豈可懈惰。不日事祈求焉

如我亦免負我債者

負我債。人之侮害我者。種種不一。報無道者。未嘗一日不思逞也。以是存心。先已不能體　天主所訓。愛人如己之言。安能祈　天主赦我罪債耶。必於人之負我罪債者。一切都捐。渙然氷釋　天主赦我。亦當如之

又不我許陷於誘感

誘感者。如魔之誘人。釋道之誘人。堪輿日者之誘人。師巫詭術之誘人。此輩壞人心術。日久不自知覺。更相蔓延。轉以教人。爲害滋大。夫人情性本弱。易溺於邪。故必求天主洪庇。既不令卒陷於邪。且預絕其誘感之端也

乃救我於凶惡

凶惡。兼內外言。內者。如魔鬼之加我以禍。私欲之納我於危。外者。如水火

之災。疾病之厄。鬨狠之殘傷。人所時有也。不賴天王慈憫提拔。鮮不及於凶難矣。倘亦求其庇佑。令我忍受。不令我失志失節也

亞孟

亞孟者。人有祈願而必欲得之詞也如云此七事者。萬望令我求而得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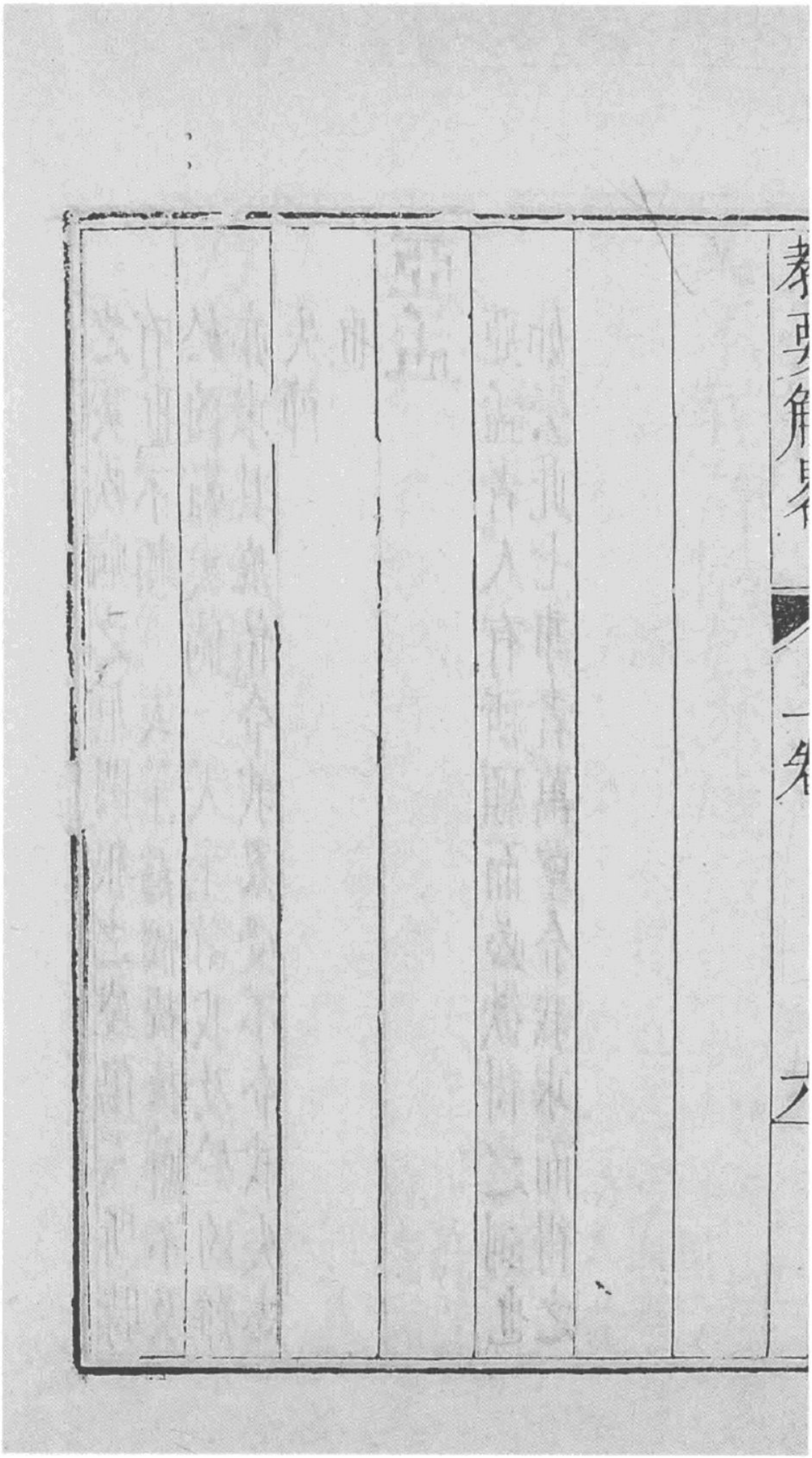

天神朝

天主聖母經

亞物

瑪利亞。滿祝額辣濟亞者。

主與爾偕焉。女中爾爲讚美。爾胎子

耶穌併爲讚美

天主聖母瑪利亞。爲我等罪人。今祈

天主。及我等死候。

聖母經解畧

聖母經

此經次系天主經之後者。爲人祈求天主。欲易達其意故。與聖聖母。先爲代請焉。此經前四句。乃天神朝天主聖母贊頌之詞。後六句。乃後來聖人。約天神語意。而祝告聖母祈求天主之詞。　天主降生九月之前命一聿天神降於如德亞國。諭意於聖德之室女。名瑪利亞者云　天主欲

擇爾爲母。借胎降生。爾意云何。因歷頌其美。後主教聖賢述天神之詞以祈瑪利亞。爲代已請收於天主云

亞物

此朝禮慶賀之詞天神特來奉報聖母以其所獲異寵於天主者即依國俗以是冠其讚語故教中聖賢存之

瑪利亞

天主聖母名彌。譯言海星也。浮海者。不識東西南北。則望天星爲識。吾人

涉此險危世界。如蹈海中。不得聖毋接引。未易遵行　天主聖道。以至於上升天堂也　一說瑪利亞譯言母主亦是

滿被額辣濟亞者

額辣濟亞。譯言寵也。天主愛人。即賦一聖寵於人靈魂之中。得此聖寵者。心能通曉道理。又能奮發志力。以行諸善。避諸惡。實衆德之根荄也。臨死之候。存此聖寵。畢竟當受天上之福。故先聖名此爲真福。其價則大者大償。小者小償。唯自所爲耳。若犯誡得罪　天主。則失此聖寵。以致爲惡

易爲善難。臨終不悔。無升天之資。受地獄之罰矣。譬如日光照射室中。幽隱畢呈。驟和煦發。若日光既去。輒晻昧失照。惟見陰慘。無復生意。日猶天王。光猶額辣濟亞也。聖寵不失。靈性躍然。聖修進達。不則昏蔽墮落。自然之理。聖母德極隆備。不惟此寵無替。且爲天王愛護至極。寵綏獨盛。即衆天神衆聖人之被寵者。悉不能如其充盈饒足也。故特稱滿被焉

至與爾偕焉

至。謂天王。爾謂聖母。聖母自在胎時。天王即愛護之甚。故當神形

之交。卽不受元罪。脫離母腹。又不沾世塵。其神與身。俱瑩粹無比。是以衆天神。衆聖人。雖亦得天主與偕而曾不若聖母之與偕。尤爲親切也

女中爾爲讚美

女子不孕不育。嫁不免失其身。今聖母之德。冠絕女中。誕生天主。功莫大焉。實未有人慾交感之害。依然室女。豈不極美可讚頌耶。

爾胎子耶穌併爲讚美

此句。乃聖婦意撒伯兒稱揚聖母之詞也。聖意撒伯兒。聖母之親戚。有聖

德當日按見聖母誌知天主降孕故以此言稱之主教聖賢并述其詞係於天神賛頌之後耶穌者天主降生後名號譯言救世也天主救世人皆讚美至追其篤生之自必及其母氏譬之樹果木者其實美好因并重其本木故瑪利亞又與天主并爲讚美也

天主聖母瑪利亞

人欲求聖母之祐故摠挈天神之頌美者約之一言曰天主聖母顧呼之謂其極近天主佑人之權尤大也

爲我等罪人

天下誰人無罪。人既有罪。或不敢自求天主赦宥。或求本意易於通達則因聖母生來無罪者。托之人轉祈天主救我等罪焉

今祈天主。及我等死候

天下人。無時無患。亦無時無險。亦無時不聖聖母。轉祈天主提祐。故謂今祈天主。至臨死時患難愈大。往日罪惡。至此日此時。愈覺積累重多其一切鬼魔爲祟。引誘愈甚。心志愈昏。氣力愈衰。則愈當哀告聖母。聖其

通達拯救。故教中人。往往奉敬聖母
臨終多獲報應。余大西國俗。每日晚
三次擊鐘。令人每次
誦聖母經一遍以此

亞孟

解見
天主經

天王十誡

一。欽崇一天王萬物之上。

二。毋呼天王名而設發虛誓。

三。守瞻禮之日。

四。孝敬父母。

五。毋殺人。

六。毋行邪婬。

七。毋偷盜。

八。毋妄證。

九。毋願他人妻。

十。毋貪他人財物。

右十誡總歸二者而已。愛慕

天王萬物之上與夫愛人如己此在昔
天王降諭令普世遵守順者升天堂受
福逆者墮地獄加刑

天王十誡解畧

十誡原本

十誡者正理十條。所當遵守。戒違犯也。天王初生人時。即以此理賦之。銘刻於人心。使其常能惺惺覺。不待提醒。皆知趨所當趨避所當避也。但人

因原初。犯有違逆。王命之罪。覬以論致罪種流傳。私欲爲累。正理昏。而趨避種種舛矣。天王憫之。乃於二千四百五十餘年之後。選一聖人名每琵者用石二方。勒以十誡。授而命之偏傳其人。其一石。刻前三誡。教人以心言行三者爲操柄。而愛敬其一石。刻後七誡。教人以心言行和睦同類。不害其身名財等。爲操柄。而天王推廣愛天王之心以愛人。蓋天王之教以仁爲本。用此二愛。乃爲克盡耳。勒石者何也。天王以始銘於人之心。人自以私欲昏之。此不得盈於石。使常目注之。可不恣耳

第一誡

欽崇一天王萬物之上

此誡有二義。一以天王生天地人物。爲一王尊，當崇祀而敬奉之。一以天王道等異端爲淫祀。毋令得等天王。隨宜屏黜之。黜邪道之類。正以專於奉敬天王也。故曰欽崇一天王。一者，無二。如所謂天無二日。民無二王是也。然而善事天王難言矣。

一天都由三德而盡。曰信。曰望。曰愛也。

三信者，信天王爲真天王。萬有之宗根也。其言真言。其教真教。無此信者。迨

此誠也。聖者既知天主爲萬有之根宗。便屬吾人之父大父。必聖其庇祐而陰相之。或生前降福而免災或死後紀之功德而登之天堂。無此愛者。犯此誠心慕念天主者。犯此誠也。愛者。誠也。其云尽在本身妻子財寶及世間萬事萬物之上。無此愛者。犯此誠也。其云尽黜釋道諸異端者。勿得移信聖愛天主之念而用此輩也。何也。天主惟有一眞。已知天主爲眞。則釋道上等等俱屬魔術。人兼信托諸此者。乃爲犯此誠而自取罪戾。益此算陰陽地理風鑑諸術。皆爲偽幻。愛信聖於此。自不得復愛信聖於彼矣

天王之信也。或曰。子教中。於天王外。亦嘗事神聖者何。曰。吾教中諸神聖。當日悉獨欽崇天王。未嘗自擅一分尊。不若佛道經藏中。專令人供奉

天王。不及天王。甚而妄言天王供奉已也。故吾等亦事諸神聖。其轉祈天王福我耳。亦不敢加於事天王之上也。或又曰。天王本無形聲。欽崇以心。奚必像乎。曰。吾輩欽由像攝念。使時時提醒耳。觀聖況天王降世。已取生人之形體而救世。安得不像事之

第一誡

毋呼天主名而誓發虛誓

此誡以言奉事天主也。誡中有四義。一教人宜呼天主名者若何。二教人宜發誓於天主前者若何。三教人宜持願於天主者若何。四教人宜贊美天主者若何。凡呼天主名者。須敬慎。勿輕忽。如遇嬉笑之類漫稱天主聖名。此以輕言褻天主矣。如爲祈福禳災而呼天主名者。屬三德中之望念。足覘其誠敬。而況發誓於天主前者。其可否。宜以真正切二端辨之。發誓者求我証明。則明知天

王爲一至明至公至尊者矣。倘開出於偽。謬引王相質是知其明而敢欲瞞之。事出於邪。謬引王相質是。急切知其公。而故欲私之。所關不甚引王相質。是以瑣屑瀆至尊而於慢忽上王。皆不可之大者。抒願於天王者。其事宜貞。宜正。宜關切王。而又實能踐之。或不貞。不正。亦不關之事。天王之事。而致願。如姦盜悖逆之類。事之害於義者。一切宜禁也。即事貞且正矣。於天王大有關切第陳詞而不復踐。是名虛願不酬。罪於釋道。尋像設之大焉。其他身赴寺觀。發誓願於昔前者。皆人不可也。倘昔

誤爲之。亦不可踐也。贊矣　天主者。天主生人。賦以形魂。自孩提至老死。食息起居。無刻無時。不默爲庇廕。功德最不可限量也。吾人亦當時時讚美而歸功焉。即有疾病貧窮患難相侵。此或　天主望人緣是懺過而遷善。則亦大恩也。而或者不能忍受。呼天怨望。亦犯誡之不淺者也。

第三誡

守瞻禮之日

此誡。教人以外禮奉事　天主也。天主制作天地人物凡六日。迨七日

則諸事輟矣。故天王與古聖人約令以每七日爲瞻禮之期。命其民守爲。亦以世人勤動。不遑寧處。秪爲身家計耳。內之靈魂荒而不治。天王遍使王所憫悲也。即此第七日。獻虔瞻禮得入殿觀祭祀。瞻望羅拜。稱謝恩馬。是日也。象皆環侍撤責而鐸德。闡經義。令諸奉教者。懺悔罪過。而洗滌其魂靈。猶歟休哉。盍用餘日治身。而用此日以治心。則此日者實未易得也。吾人至日。須潔淨欽敬輟作業而謹守之。必躬必親。念茲在茲。不敢僅襲其名。而姑完此誠爲者。若或耽玩嬉遊。不事瞻禮。非

守也。即瞻禮。而心念忽忽他馳者。一日富守而不守者也。吾輩宜慎戒焉。或人可矣。彼細民者。池一日。則廢之業。何以堪之。凡士大夫及庶人之業。有所事事。七日而瞻禮。得無職曠。士不治事。則工輟。而庶人亦不治事。則廢時失事。甚則妨人主甚則人主如荒。庶人傭賃代作者。因辭焉。是又害之矣。子曰。不然。庶人夕拮据。不遑寧處。所易升斗。大都人朝爲不主事俯育計耳。而不先事天以一家言之。子弟所入稟既。不主以假汲汲謂得事父母。而唯已身與妻孥之爲凡瞻禮者。即爲孝乎。吾以爲

所受稟旣之半。以供　天王可也。況人一月之間。飲酒茹葷。登涉嬉戲。皆有餘閑。而獨於瞻禮稱有妨害乎。盍移飲酒茹葷。登涉嬉戲之暇。以賞瞻禮之須臾也。且歐邏巴國。每七日。自旦達暮。盡輟常業。此第躭一朝十日。晷之工夫已爾。廼言厲耶。矧一日而見陰將實受焉。今卽不見。後將實受焉。固不可諉之冥冥也。或人有大獲已事。盡守之心。卽不與守之禮。　天王亦自鑒之

第四誡

孝敬父母

此誡乃天王勒石七誡之第一也人於父母最親近其受父母恩德深重故此一誡也繫之奉敬三誡之後冠之和睦世人七誡之首其中包含孝敬之事有三一曰厚奉養二曰慎從命三曰致謹慤供養者父母於子懷抱時受諸苦辛迨長而成人撫師授室惟疾是憂其養育子者亦以孝養者何懼至也故爲子者亦以孝養之道可謂孝矣從命之之問安視膳兼口體心志咸使無累報焉是則盡養之道可謂孝矣從命父母有命即當奉行勿惜勞苦勿避者

艱難自非亂命屬犯十誡之事者諸凡教令。唯唯是從。卽竭蹶致身。心亦甘之謹慤者。子於父母豈敢不敬。但恒人。外或勉強。謬爲恭敬。中心脫有忽畧。卽此施之他人。猶爲倨慢。況生我者父母乎。是故言宜婉色宜愉心宜欽欽翼翼。如對神明。內與外。並致其謹慤。毋敢簡易不恭也。粤稽古昔。天王於人之孝敬者。往往錫之耆壽使多歷年所而獎勉其功德。自非然者。繩以極刑。戮厥身焉。可不慎乎。卽此推廣之。臣事君。少事長。賤事貴。下事上。皆當以孝敬之心事之。所謂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也

第五誡

毋殺人

此誡。即十誡原本。所謂害人之身者是也。天主生人欲爾我相愛。如兄弟然。不若生禽獸者。予之爪牙毒螫以相戕也。故人於禽獸可宰殺。爲天主所生以滋養人耳。人則同類。共一大父母。天下一家。四海一人。疾痛病癢關係一身。可相殺乎。是以世有殘酷不仁者。君公官府。王持世道者。以國法治之。無赦。凡以體天主生人之心。而安全善類。所謂殺以止殺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此誡也。不獨自操戈置毒。是已。循此誡也。以至于毋致人於死。及一時私忿。計較傷殘。與夫惡欲其死者。方爲殺人。即爲人畫奇策。陷人於危地。或偶爾觸怒。不自禁止。而投身水火。自經溝瀆。以至見孺子入井之類。而不拯救。生子女不育。而輒自溺死。皆殺人之類。皆逆天王之誡。而罪大莫逾者也。

第六誡

毋行邪婬

第五誡以全人身。此誡以全人名。并欲不害其類也。人情於重生命之後

即所重者名。而害名之罪。無如邪嬌最鉅。稽昔天王制作天地肇生男女。即以此誡爲訓。後之聖賢繼起者亦往往衍天王意而載之簡編誡重之也。若人邪嬌。則已之名壞。且辱其人之夫辱其人之祖宗父母子女親戚。試反身度之。豈不殆哉。或者曰好嬌亦有辨矣。若妄。若娼。似無妨於義。是不然。天王厥初生行。無傷於義。是不然。天王厥初生人。惟是一陰一陽之謂正道。凡二陰者必邪也。男正位乎外。女正位乎內內外之權。兩不相下。故曰敵體。一女不得有二男。一男獨得有二女乎。如鳥獸尚有雌雄牝牡之匹。或一失其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類而不再偶者。矧伊人哉。夫婦以相信。故相結。彼此各有淫邪。彼此之信失而結解。並失幷解。豈獨婦人則爲罪耶。傳謂家齊而後國治。娶妾宿娼家道危矣。夫婦乖。妻妾妬。嫡庶爭。無一可者。或者又曰。娶妾爲續後也。是又不然。有後。欲以全孝名也。譬之子以養親爲道。無財而行竊盜。寺邪事以供之。及於刑僇。得免爲不肖子乎。娶妻以繼後。正也。無後而娶妾。邪也。從邪行以邀孝名。君子羞之。況孝不孝與嗣矣。關世有多生子。而忤親者。孝乎。無子。而順親者。不孝乎。蓋欲孝子。係已未有求孝。不得孝者。生子。係

天王常有求子而不得者矣。且今人子愈多。妾愈衆。總邪婦之欲使然耳。而宿娼者。亦爲無後乎。娼多不孕。卽孕亦無定父。而將以誰爲孝乎。甚至男色宣婦。公行無忌。此尤悖理之甚者。彼禽獸昆蟲。猶然知陰陽之配。辨孕字之時。可以人而不如異類乎。凡邪淫者。不直害名。抑亦害厥人類是不可不省也。能守誠者。於邪淫之事。獨身行遠之。卽口亦封。卽念亦杜。乃稱能全其名。而無害於人已

第七誠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毋偷盜

此誡原本所謂無害人之財也。誡中有二義。一謂明盜。明盜人所易解。惟暗盜其途甚廣。其罪常令人不及自知。或以詭計而鈎人之財或假人物而損壞之。或負券而不償。或償負而故意遲留之。或拾遺而不歸其主。或取公費而獨私之。或見人資產殷茂而謀得之。或教人欺賺而樂觀其成敗。或傳左道而竊其名或目擊人之穿踰而不禁。或知情偷盜而貪貿其物。此外愈推愈廣。愈廣愈細。故奉誡者。或至於違。非獨悔罪

而足。倘其所得非義之財尚在。必當還之主人。否則天主之罰無赦也。況天主於偷盜者。必不令久居其物。西嗲所謂非義之財。如風散雲。可不戒哉

第八誡

毋妄證

此誡。教人勿害人以言也。言之害人最大者無如妄證。尤無如公庭之時此時兩造質成。証之者。投左左重。投右右重。利害禍福。判於片晷。可弗慎

歟。倘人本無是事。而故誣陷之。如此者妄。即人本實有是事。爲政者詢究及矣。而故曲庇之。如此者亦妄。即不陷人。不庇人。或邪言以導人欲。或諛諛言以長人傲。或乘閑而逞無益之譚。使人廢時失事。亦屬妄証也。又有好雌黃者。論人過失。好人所也。至者。讒謗人是非。夫過失果眞。及人所自我始暴其短焉。此不可不誠也。至讒謗人者。亦當以此義推之。夫妄証害人之名。尤甚於偷盜害人之財失可償。名失難贖。奉誠者。如蹈此

愆尤。須自怨自艾。明陳已往妄証之罪。而一洗其人之寃焉。天主乃恕宥之

第九誡

毋願他人妻

第六誡禁人行邪婬。則邪念亦宜慎矣。但未明言願欲根本之地。人或不能杜於未萌也。蓋天主生人。陰陽配合。各有本對。他人之妻。雖曰人合。實天主前定之矣。我乃願之。逆天主之命而妄意邀求。種種惡行。自此

起矣。是爲禍梯。罪不重哉。此願之始終。畧有三級。其初或有魔屬使之發於一倪。所謂念頭者是也。次則忻喜之矣。又次之則實願其婦媾矣。

誡者。或於念頭初起時禁之。或於忻喜時禁之。或於實願時禁之。其罪有深淺。悔罪有遲速。賞罰有輕重。

均莫逃於天主之判也。慎勿曰輕。

所不知已獨知也。遂不及致嚴焉。

曰。於娼何如。曰。娼雖無夫。天主焉。

之。實非爲爾妻也。其罪亦重耳。

六誡所禁者行。此所禁者願。彼此

罰、輕重相應也。

第十誡

毋貪他人財物

第七誡禁人偷盜。槩以行言之。此誡亦從願欲根本之地絕之。令毋貪他人財物也。此誡願字融九人之於財。勢必需然。顧其義何如耳。義在。而願天下之大富。未爲傷廉。義不在。而願介之微。亦爲苟得。此念不可不謹也。

或曰。天王財色之願。言之諄諄而詩邑諸欲其餘八誡。不言其願者。何。曰。財人。易迷而難禁。又此二者。槩爲之根。此誡一定。則慾寡而心清。心清

而諸慾念自銷。諸誡將自守矣。故天
曰。國法直戒外行。而不戒內願。天
王何獨嚴耶。曰。國中之法。本務於治
外。未能燭人之隱念於將萌。則亦未
能禁之。惟天王之教。專於內修。曰
其全能。用膽畢照。故於願欲之戒。尤
加嚴
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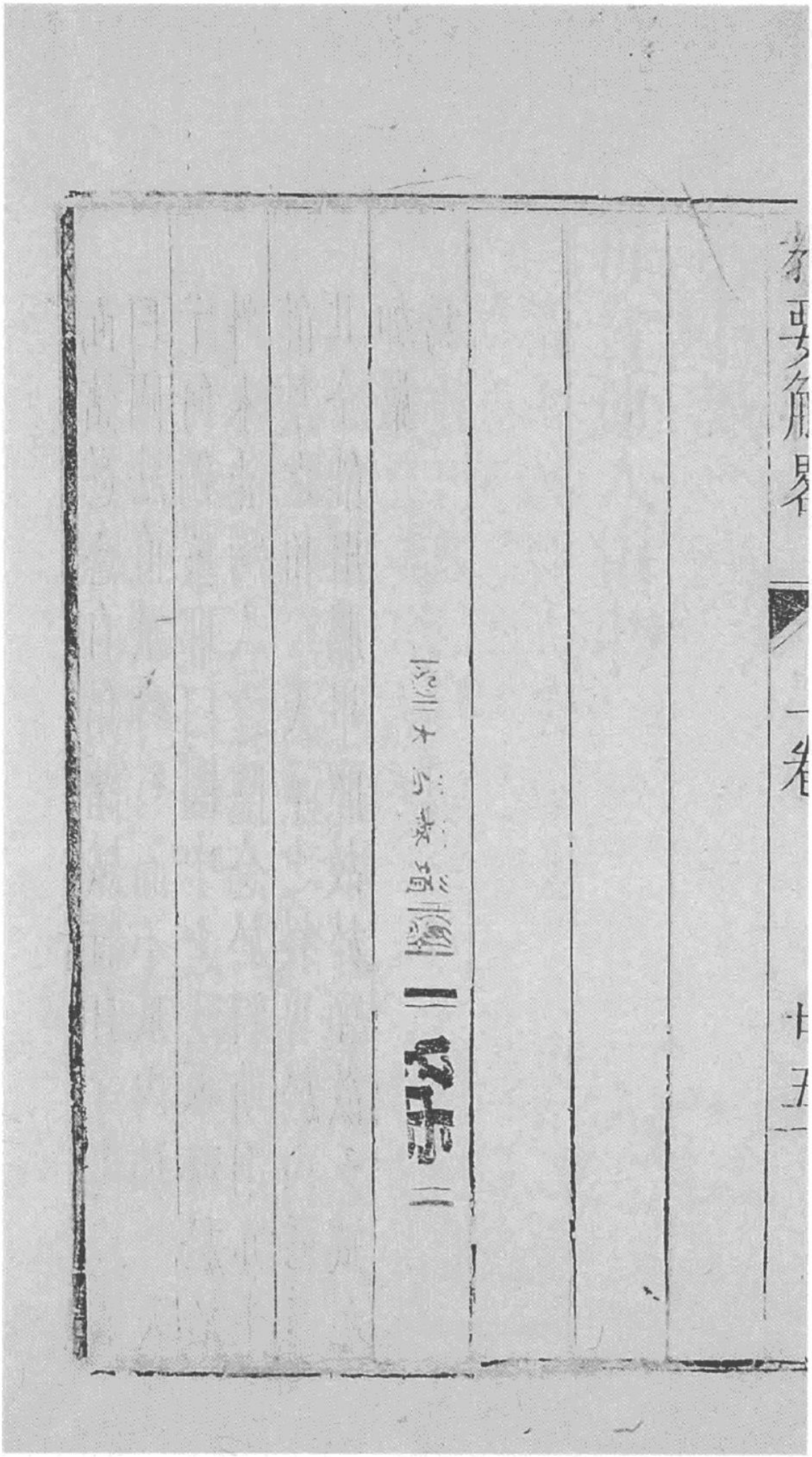

十二亞玻斯多羅性薄録

我信惟一

天主全能者罷德肋造成天地

我信其一

費畧耶穌契利斯督我等主。

我信其因

斯彼利多三多降孕生於

瑪利亞之童身。

我信其受難於般雀比剌多居官時。

被釘十字架死而乃瘞。

我信其降地獄第三日自死者中復活。

我信其升天於全能者

天主罷德肋之右座。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我信其日後從彼而來審判生死者

我信

斯彼利多三一多

我信有聖而公厄格勒西亞諸聖相

通功

我信罪之赦

我信肉身之復活

我信常生　亞孟

二亞玻斯多羅性薄録解畧

亞玻斯多羅。譯言遣使者。耶蘇在世。擇十二宗徒。使之行遊四方。廣宣聖教也。性薄録者。譯言共具也。宗徒未散時。共俱紀録　天主事理。十二要端。俾凡從聖教者。知而誠信之也。信者。聖教之門。衆善之根。故聖經言人欲歸依　天主者。必須從信入也。天主事理。超越衆理之上。極其玄深極其微測。人即至聰至明。而所知有限。不能窮究其精。故凡入教者。不得

不以天主之正傳爲其實據而篤信焉

我信惟一天主全能者

信者。絕無疑惑而央意傾慕之也。天主極尊極靈。無少差謬。又極實。無少欺罔。天主既以教戒傳之聖人。人當信之。不容疑矣。全能者言有無窮之事力。即所謂無所不能也聖經於天主之名。繁稱屢易。不一而足。總以全能一語冠之。經首欲人知天主爲全能。則自然忻慕天主。而信其能生天生地。生人物。種種事理矣

罷德肋

鮮內伯瑣亞者乃靈明之性體以獨立而別於諸同性同類者也茲借位字以免異名之滯後微此

天主一性而包合二尊位西士謂之伯瑣亞也第一曰罷德肋譯言父也第二曰斯彼利多三多譯言無形靈聖或聖神也

分別尊位有二者合性體言之總一天主而已須知此三者更無大小無強弱無先後可言也詳見於後

造成天地

罷德肋有全能故爾時從無造有化成天地獨言罷德肋者蓋三尊位共

有全能。其化成天地。而彼二位者。一爲子。一爲聖神則第二二位。皆由於第一位罷德肋也故言第一位而二者在其中矣。文造成天地屬能。而能之事情屬罷德肋第一位也。解親下文第三信獨言造成天地者天地內。包涵萬有。故言天地。則萬有在其中矣

我信其一　費畧

其字。指天主第一位罷德肋。惟之言獨也。言天主第一位罷德肋。獨有一位子。所謂費畧而已。夫天主何以有子。天主全能。能使萬物各

自生生無已。何獨於已。疑其無所生平。或曰。天主與萬物迥異。無形無聲。何以能生同類之子。曰。此事極深難明。姑比之對鏡者。纔照時。便生已像在鑑之內。動靜喜怒。纖忽靡差。全不煩自己造作安排也。天主自明照見自己性。遂生自己像。所謂子也。子因原受於天主之全性。故與天主罷德肋異位。同體同性也。費畧而曰一。無二之謂也。天主罷德肋一照即窮盡本性。故但生一像。所謂一子一費畧也。其與多像多子者異也。

耶穌契利斯督

此天主第二位費畧。降生爲人之名號也。耶穌。譯言救世者。契利斯督。譯言受油擦古禮。立王。及王祭之宗位。以聖油點其額。天主第二位費畧。降生救世。其在世也。本爲萬民之王宰。而又始行祀天主大祭之禮。以傳於後。故以此二義爲其名號但未受真油之外點擦。惟內受額辣濟亞之潤澤。以分於諸神聖耳。此聖名號。爲衆天神所貴。衆邪魔所懼。是以在教中人。有患難。及諸厲魔相侵無避之者。法莫善於呼此聖名也

我等主

天主費畧。原同罷德肋。生養萬民。且謂之萬民之主。又因降生受苦。贖萬民之罪。又當稱爲萬民之主。故曰我等主

我信其因斯彼利多二多降孕生於瑪利亞之童身

此條言　天主第二位降生之事。其指　天主第二位費畧　耶穌　契利斯督。後倣此。斯彼利多二多。即天主第二位。譯言聖神也。降孕。謂第二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位因斯彼利多二多之神功授人第二脇
中。瑪利亞室女名號。即　天主瑪天主利
位費畧所選而爲母者。此室女雖得孕生子。蓋由
亞無人道而得孕生子。蓋由　天主精血性聖性
斯彼利多二多於其腹中聚會化成一軀體。而賦之靈魂以成人是人
第二位費畧接合之於己位。于是有主耶穌。是
母瑪利亞得孕而生耶穌。是　天主及人之二性。以天主性母之三
有　天主及人之二性。以天主性母之三
言則有父而無母。以人性言。則有母而無父也。或曰　天主費畧降生
因不獨　天主第三位斯彼利多生
多而經獨稱斯彼利多三多者
斯彼利多二多從　天主罷德肋何。及曰

天王費畧相愛爲由也降生救世愛人之事。雖三位俱在其間不得相分。而愛之情尤切屬於斯彼利多三多也。至如能之事。則屬於費畧。此不可不窓也。或之文曰天王二位費畧降生爲人者何曰天王第二位費畧降生爲人者獨謂天王所取之人性不接係乎天王第二位故。若人公性。但切係於天王公性。則當謂天王性切係於天王公性。

三位降生爲人矣。譬之一人穿衣。旁有兩人者或挈其袖。或披其襟。其實天王三位費畧體之被衣者惟中一人耳。雖公行降生之功。但第二位

實被接人性而稱人也。聖母瑪利亞生　耶穌之後猶然處子。所謂童身也。譬之日光射入玻璃瓶中。玻璃不損。

我信其受難於般雀比剌多居官時。被釘十字架。死而乃瘞

天主第二位　耶穌在世凡三十三年。率聖徒布教四方。往往顯著靈異聖蹟。證驗其言。使萬民觀感而化也。亦當時有異端者流倡爲左道惑世誣民。又有掌古教數人。原受正傳。但襲外禮。不務內修。欲人尊奉已。而其

心傲滿。不專奉敬天主。耶穌常憐而勸戒之。或嗚攻之。彼又內妬耶穌之德大聖尊。妄謂耶穌謀圖本國之主位而代之也。以訟於官。官名般雀比剌多者。爾時亦知無罪。但怵於衆言。姑順其意。始削木爲杖。以笞其背。繼用荆棘爲環以籠其首。受種種苦楚不可備述。竟釘之十字架死焉。十字架者。以兩木縱橫爲十字。刑惡人之凶具也。比死有貴家二人平日信受耶穌之教者。隨同聖母取下耶穌聖體。以石棺葬埋之焉。或曰天主無所不知。而耶穌何以不知人之害已。天主無

所不能。而耶穌何以不能避人之害已。曰。天主未降生千百年前人已詳言。何者。嘗示意聖人。謂日後人有欲害及降生後。又嘗爲聖徒道之極能贖人罪。爲不避害。政欲緣是而不知其不之罪。乃降生之本意耳。何爲天主之性。及人之性。湊合一位。耶穌受苦難死者。人性也。若天主之性。則未嘗受難死也。或又耶穌能赦人罪。何必受難。釘死十字架。等於罪人。曰。天主至善。欲人罪。天主亦至公。不欲輕宥人罪。宥人罪。蓋人得罪至尊天主。其罪至大。人性至卑。不能自贖。故天主愛人而

而求赦其罪。必須取人之性。奏合性。所取人性。因天主之性。始貴且尊。以之受難贖罪。始稱也。況主教人成德。其進爲之方。必由於天主之恩。苦難而避安樂。乃世人多耽安樂。不受苦難而成德。則人效法。亦不能勤修其德也。惟見天主先行苦難而避安樂矣。騰犢獸王或苦難而成德。又曰。

天主耶穌贖往古來今衆民獄之罪。不何世之人。又多行不義而下地獄。

蒙天主之宥者。比比也。曰。

設進教行善之法。以救世人。而世人

总天主之恩。自違於教。比之人醫者且

倫藥餌以救病人。惟恐病人旦暮

死。彼病人者。迷於飲食。不能依方服藥。自取喪亡也。且凡教之爲義。必能者從之。後乃行其賞罰。若天王使人皆爲善升天堂。此亦甚易。但如此。則作善之權。在天王。不在人也。又何以行其賞罰乎

我信其降地獄

地之體如彈丸。獄在丸之中心。從周遭論。此爲極深極下之處也。地心中有四大穴。穴第一重最深之處。天王投置古今惡人。及魔鬼獄也。其次深者。古今進教人煉罪者居之。蓋進教者。雖已行正道。其於一切過失。亦

嘗懺悔而決欲改之。但未及贖竟。而遽死。天主則置之則獄。令受苦若干日。罪罰畢日。命昇天堂矣。又次則未進教之孩童居之。孩童不知人事。未嘗爲善。不宜上天堂受福。亦未嘗爲惡。不宜下深地獄受苦。然因先祖亞當。遺有原罪。故但處之此間。亦無刑獄也。又次則古昔從教聖人居之。天堂中教之門。因亞當之罪。閉而不開。故以待導引聖人之死。未得遽升。姑居此獄。以待耶穌降生受苦之後。下獄取出。引導降之使昇天堂也。所謂降地獄者。即從此第四重之輕地獄也。但吾天主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此第四獄中。大發光明。震駭第一重極重地獄之魔鬼。而安慰第二重煉罪地獄之進教人耳。又曰。耶穌軀體。當日在墓中何以曰耶穌降地獄也。曰。耶穌具有天主人二性。其人性之軀體。當日在墓中。其人性之靈離身即降地獄也。若天主之性。亦同軀體在墓。亦同靈降地獄也。

第三日自死者中復活

天主未降生之前。聖賢已預傳記天主事情。云後某時。必降生。被釘死。

又後其時。必復生。及耶穌降生。又自言之。悉如聖賢所說。至被惡官釘死。於三日後復生。夫耶穌初死即復生。亦無難。不三日。恐人未信爲死耳。三日。未有不真死者。此時復生。則真復生也。其自死者中復生。則又不賴他力。獨由已能。非若人曾有復生者。乃賴天主力也

我信其昇天

耶穌復生之後。在世四十日。與一切聖徒來往。詳穿教中奧妙。勸其傳道於四方。常云我自復生之後。更無苦難。即我昇天去日後有宦爾苛教中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人者。我自在爾左右衛護。爾毋勿慮也。一日忽於衆門人前昇天。祥雲擁護而去。在世必四十日者。欲人遍知已之復生。若在世日少。則有見有知。有不知。或難遽信也

於全能者天主罷德勋之右座

天主罷德勋。原無形體。何以分左右。所謂耶穌坐於罷德勋之右者。尊耶穌之詞也。世人之禮。大槩以右爲尊。聖人録經者。言耶穌復生後帶人之性上天。而其人之性。則得天主下之至尊位。非諸天神與衆聖人

天主耶穌既兼天王罷德助同所得比也。或曰。天王與天王罷德助同性。道上天。即宜人性。托天王性以座。盖所同升之人性。托天王性以爲尊。故也。譬如天子披衮衣。居衆臣之上。而之上。衮衣不宜居衆臣之上。而上者。托天子之身以爲尊也

我信其日後從彼而來審判生死者

耶穌在世。屢言世界終有窮盡之期古聖人。亦屢申言其意。謂其窮盡也。萬物俱被火焚。此時天不運。地不生。四時不錯行。衆民盡死。天王令天神吹獅器。令古今死者。起枯骨而肉之。徧使復生。因聚會衆人而審判之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令各受生時所行善惡之報也。或曰。人死時。天王即因平日善惡而報應之。亦所得爲。何必待日後乎。曰。人死。本魂靈。至於天王臺前。聽審判。因向所行之善惡。遞受賞罰矣。若其魄。置其墓中。俟後日之公審判也。此公審判。亦有說焉。蓋人常見世之爲善者反勞苦。爲惡者反逸樂。似乎天王不加覺察。亦未免爲不公也。此時當衆前審判。而賞罰之。則知天王未嘗不察不公矣。又耶穌在世。大槩世人不知。故被惡官之難而釘死。其降世而審判之。則人知耶穌爲萬民共王矣。又世之聖人者。多遜

世隱伏。不欲人知。惡人者。多潛謀秘計。亦不欲人知。世之人。善惡混淆。未免同類視之。自天主降世而審判之。則或善或惡。各自暴露。而聖人、惡人。大畧覩矣。又人在世。爲善爲惡。無不用鬼魄兩者。既同行善惡。亦宜同受善惡之報。但行善惡之時。鬼靈先起行善惡之念。則先得功。或罪而身尚未得功罪也。故人死。鬼靈先上天堂。或下地獄。以受報。而身未受之。必待普天下諸民復生之日。乃受之矣。審判生死者。其理甚多。姑舉一二。然不可不信也。

我信斯彼利多三多

斯彼利多三多者。天主第三位之稱也。天主第一位罷德肋。既生費畧。便愛之甚。因全與之本性。故天主第二位費畧。既生于天主罷德天肋。亦便愛之甚。因全受其本性。故彼此之愛相結則愛之情。從此而起。愛爲天主內起之愛故亦有天主第三位者此也之全性。所謂天主也

斯彼利多三多。譯言無形靈聖也。辭天位之體說前第二位已言其畧。但彼爲降生之功言之。此則專言人於斯彼利多三多第三位。當深信勿疑也

或曰。衆聖人及天神。亦可爲聖神。何獨稱斯彼利多三多。曰。天主第三位。爲衆神。衆聖之聖。衆善之根原。故獨稱斯彼利多三多。且聖神也。若天主第二位。與天主第一位。皆可稱聖神。然因第一位有本名。所謂費謂罷德肋。第二位有本名。所謂費謂罷德肋。第三位宜亦有本名。則所謂斯彼利多三多是已。乃全能屬罷德肋。全屬費畧。神愛屬斯彼利多二多。又自知有辯

我信有聖而公厄格勒西亞

厄格勒西亞譯言天主教會也此教。普天之下皆有之。但統一無二耳。

蓋立此教者。惟一尊。衍此教者。惟一信。能體教而同歸宿者。惟一處故耳

所謂聖者有三義。因立之者。乃天主爲衆聖之聖。一因此教所訓誨之事理皆爲聖。而衆教人所圖所望者。皆欲爲聖。二因此教中自古迄今常有實修德行之聖人也。所謂公者。天地造成以來。常有天主聖教之會。乃天下之總教會。非一國一方之教會也。所以自古至今。凡實歸入天主之聖教者。可稱厄格勒西亞中人。不然。則異端曲學耳。或問此聖教

宜有主首。以爲依歸。耶穌既昇天即教無主首乎。曰。天主耶穌。歸天前歸天後。無不爲聖教主首。身雖不見其神祐常在。不得相離。又於將昇天次擇一聖徒名伯多錄。而托之代主聖教。命衆人依其訓也。聖徒遐逝教中尊宿繼立賢者代之。至今千有六百餘年。教化緒業。未嘗斷絕。即吾輩常所稱教化王是也。此王之位至尊。其權至大無比。大西諸奉教國王咸順其訓。開化布教於四方。決聖經之疑。定聖人之品。分終聖者之餘功。以賜之教中人。而以時頒解罪之敕。教人神魂。則其職事也

諸聖相通功

聖教中人。可譬一身之百骸。百骸協合。必血氣貫通。如手足彼此相護。通爲運用也。人在聖教者。其所行善。其所得功。彼此相通。雖東西南北。相爲間隔。不能斷通功之義。又天主聖教中。常有已往現在之聖人。其功勞。天主賚之。使膺受福澤。吾人欲望天主之降福賜惠。不能恃自己之功力。必賴聖人之勳勞。轉祈天主。天主因通聖人之功。而賜人福澤。是聖人之功。相通於教中人矣。此聖人之功。不獨通於在世之人。即

煉罪獄中之人。亦得相通譬之天子寵賚功臣。而亦贈廕其祖考子孫。理則一也

我信罪之赦

此罪之赦。乃聖教中第一恩也。天主生人。原各賦以明德。能辨善惡。審從違。但人爲原罪惡習所蔽。故行事之時。多有過愆。此片天主之命。而得罪天主者也。既得此罪。即禱之諸佛道等邪神。必無能免之者。所謂獲罪於天。無所禱也。蓋若輩皆屬人類。且爲邪道。不能救世人之罪。惟

天主教會有解罪之權若人誠心入道入教之時懺悔宿過必欲改圖然後領受聖水行入教之規則天主愛憐之盡赦其舊惡此時如赤子初入教時純一無雜也後此若復違聖誡而得罪天主不得再領聖水但有解罪之法可用耳人欲知此赦罪之恩大即宜思此得罪之害大蓋人既犯誡得罪天主即天主天神并諸聖人所疾惡而斥爲鬼魔之屬也則將無分於天堂而宜墮地獄者也雖平生苦修諸善若怙終不改悉當歸於無用雖聖人之功亦不能全與相通必也自怨自悔請求解釋乃

必得罪之赦。而復爲天王神聖所愛好。諸魔鬼所畏懼。其於教中聖賢之功。亦復相通。并其原所積之善以悉復還之。譬之一肢痿痺不仁。即遍體氣血壅滯。若此肢病愈。即周身如故矣。此之爲恩。何如大也

我信肉身之復活

此肉身之復生。乃聖教中第二恩也。上文已言世界窮盡之日。天下萬民奉天王之命。并肉身俱得復生。以聽耶穌之審判。而受各人平日所爲善惡之報矣。但此肉身之復生。惟天王之力能然。蓋天王制作天地

人物之先能以無物爲有此人之復生乃復生於既有之後。又何難哉。試觀物之種子。在地極爲微細。亦無知覺。然時至必生。一化爲十百。繁衍茂盛。十石不能禁遏。孰爲之哉。纖悉皆天主之生意也。

問

人死有長幼賢愚。疾病嫵妍之殊。復生時。如往昔否。曰。天堂中。皆全人。無愚嫵。無疾病。若復生而下地獄者。則愚嫵疾病。亦如在生之時矣。言第二恩者。惟天堂中人說也。又曰凡復生時體全無缺。蓋天主全能功無欠耳

我信常生

此常生。乃聖教中第三恩也。常生之期者。四體美好。靈竟至樂。永無間斷也。凡人在世。多有期望。無厭足時。惟此厭常生之時。乃人所望之極至。至足飽滿。更無他求矣。譬如人在世間。所可欲者。身體康健。心性聰明。內安外富貴。此外更無可欲也。以此推之。知常生之恩爲大矣。蓋身體光明。非日月可比。亦無損壞之期。任意適一霎可遍天上。亦不必飲食衣服寢息爲也。若靈竟因爲明見一體三位之神妙。則聰明睿智。悉天主知從萬物之所以然。心止於善。終無遷徙終無違越。心願滿足。與天神并行。富

貴功名。又不足言也。或曰。今世教中之德行不齊。功勞不等。後世之常生何如。曰。天上亦分等級。以爲報應。非一律也。曰。報之不一。亦相羨慕否。相妬忌否。曰。人各自滿足。各自安分。彼此相愛。更不似人間羨慕因生妬忌也。比之一父生三子者。製衣長短不等。三子殊無爭心。各自量已身相稱而止矣。或曰。若惡人。亦可言受天主常生恩乎。曰。魂靈不滅則同。所受極苦則異。是特可謂常死耳。不宜言常生也。詳見畸人辯後支第

亞孟

此解不同上文乃所謂眞是之詞凡
已上所言皆爲眞實當信者也

天主一體三位論 位字解見前篇

天主一體三位之意。信經已槩言之。但未述其詳。則或不能無疑於心矣。故今復立此論。明揭其畧。使受教者。愈曉其旨義。而篤信其微眇矣。且約舉兩三端以推之

其一曰。凡有神性者。本有明悟。亦有愛欲也。司明悟者。先引而使知。司愛欲者。後從而使行。無明悟。則昏昧。不得知所當行也。無愛欲。則虛弱。不得行所已知也。兩者相須相賴也。司明悟者。既明事物。必生事物之象。而含存之。司愛欲者。愛一物。必生一愛情而

內含存之此神性之妙用也凡有神性者皆然矣

其二曰夫物之宗品有二有自立者有依賴者物之不恃他體以爲物謂之自立物謂之依賴自立之物或有形者如天地人身等類是也或無形者如天神人靈魂等類是也依賴之物亦然或有形而賴有形自立之體如五色之類是也或無形而賴無形自立之體如五常明才七情等是也人物及鬼神皆如此極於天主至精至純之情性豈有自立依賴之殊也乎則明悟愛欲等內發之情用本自立

無賴。而成一純性。一純體矣

其六三曰。天王必至靈至神者也。至靈盡其性之妙也。明盡其性。則不能不明生其象也。此象因爲同

天王內發之全象。故於天王。必爲同

性體。同知能。無多少之異焉。因後無

天王自然之象。則無始終。無先後位

移變之殊焉。雖然彼此無不同。唯位

不同矣。蓋本有授受之次第。故也

授者。謂之罷德肋父也。第一位也。第二位也。又明父

者。謂之費畧。子也。第二位也。又明子

其所生之子。必不能不愛之。子也

所受生之父。必不能不親之。父也

親愛則愛情。由發矣。此愛情。因其相

天王內發之情。則於天王。必同性體。必同知能。無多少之異焉。因爲天王自然之愛。則無始終。無先後。無變移焉。直因其爲二位相親之所由立。故特有次第之殊。而謂之斯彼利多三多。聖神也。第三位也。天王一體三位。此之謂也。嘗譬之水矣。出於泉流於川。聚於湖。泉川湖雖三。其水實惟一而已。罷德助。爲源。源則泉也。費畧源生於罷德助。則川也。斯則彼利多三多。源發於罷德。費及助。則泉川共聚之湖也若　天王位雖畧分三。體實唯一。金神妙之極。難以言語形容。一而三。三而一者也

聖號經

以十字聖架號。

天主我等主救我等於我雙目因

罷德肋及

費畧及

斯彼利多三多名者。亞孟

聖號經解畧

學者所當信。并所當認爲要緊者。總有二宗。其一。天主一體三位之事。其二。天主弟二位降生受難之事。此二者。乃聖教與諸異端所由辯也。缺其一。卽教之功無緣可成矣。盖人不識其所由始。并其所向終。必莫能立志於道。旣識其終始。而不識其所由將得其終者。亦無由至矣。故入教者。於此兩義。俱欲知之明。信之篤。斯於患難之際。必不至恐懼疑惑。而可以安意授命也。是故古昔聖賢。約爲一字號經。經中備是兩義。使諸從教者。恒得記憶。亦易念誦矣。十字本經曰。因罷德肋。及費畧。及斯彼利多三

多。名者。亞孟。譯言因父。及子。及聖神之名者也。所謂罷德勋費畧斯彼利多三多者。卽指天王三位也。先念罷德勋一句。張開右掌。指額者。指天王第一位。爲無源之源也。次下指胸。念及費畧者。指第二位。從第一位生也。次橫手。指左右肩。念及斯彼利多三多者。指第三位。從前兩位相愛相結而來也。三位之終。總歸一指天王之神妙。雖兼有三位。然其實總歸一體。一性。一智。一能。稱一天王者也。念此聖經。幷上下左右畫十字號者。用指天王降生受難。釘死十字架。從是闡明教化。開陞天之

路也。此十字聖號。緣向來沾被主　耶穌苦死大恩廣澤。是故大神大力。或以止抑內動之邪。或以捍左右不測驅避外魔之誘。或以恒天患。故未畫大十字之先。規以小十字聖架號。天主。我等主。救二次。畫其額。其口。其胸。而并念十字聖架號。天主。我等主。救於我讐。盖諸惡念。莠言。邪情。妄動我曰十字之威力。以動從等。以宅之以具首口心而發。故用十字之威力。以動從等。以宅之以具克之矣。若邪魔之類。遇此聖架號。退卽平善乞求相矛盾。故欲避其患。法莫便莫大甚多。然知奉教者也。畫十字。而誠心乞求　天主庇蔭者也。此之爲效驗。甚大甚多。然知奉教者也。不特於鬼魔。及當世之患害。方乃

之諸凡飲食寢息出入靜動以是
先之將必得聖祐遂所祈求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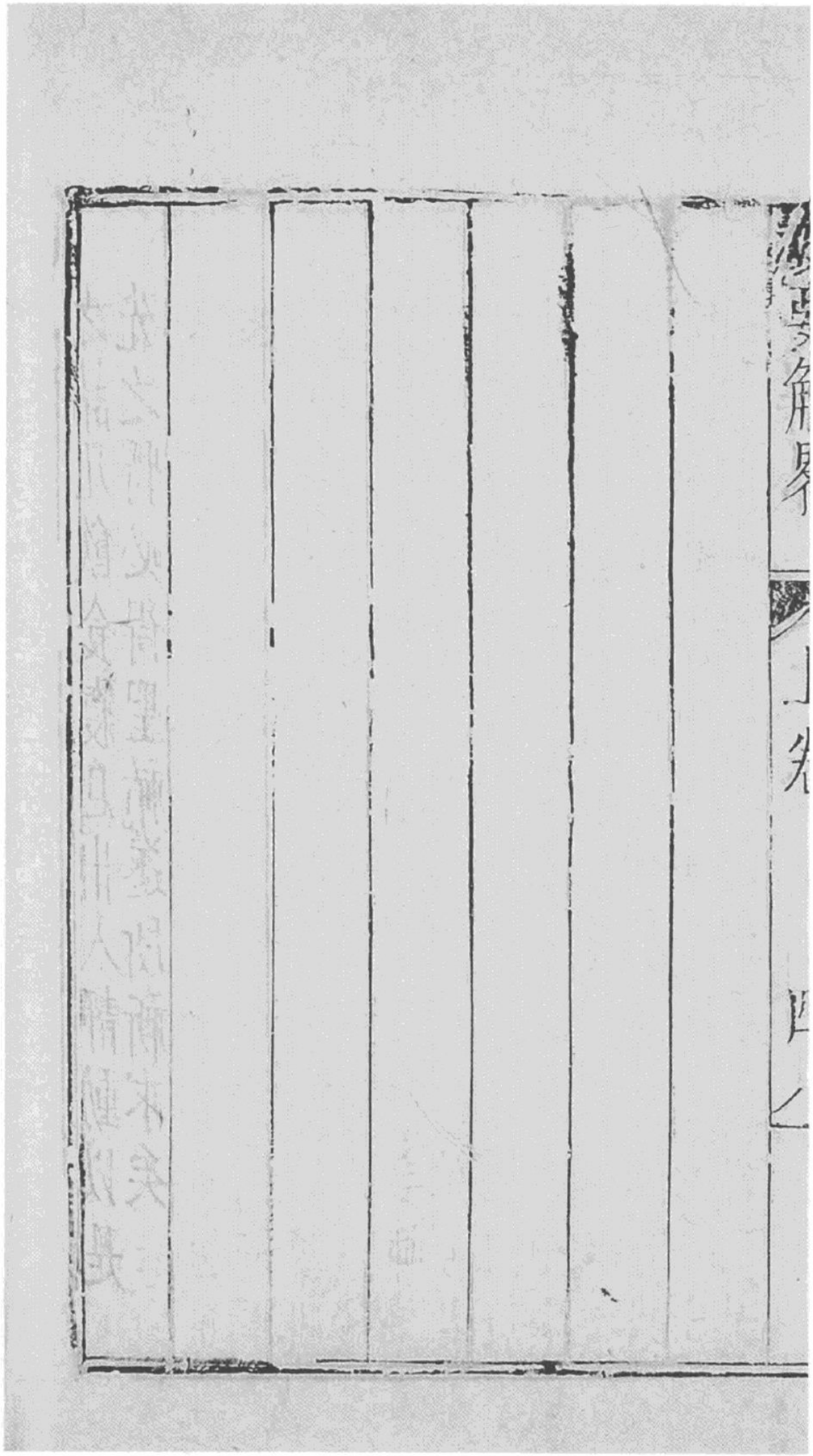

阨格勒西亞。撒格辣孟多。有七

一。扳弟斯摩。

二。共斐兒瑪藏。

三。共蒙仰

四。白尼登濟亞。

五。阨斯得肋麻翁蒭藏。

六。阿兒等。

七。瑪地利摩紐。

撒格辣孟多解畧

天主教事有兩端。先有所當知。後有所當行。所當知者。屬信經。所當行者。屬十誡。此兩端者。非得聖寵。人莫能曉。蓋天主事情。極大且深。若直賴此人之聰明。其何能盡知。直賴此人之功力。其何能盡行也。

欲邀天主之寵。又係之撒格辣孟多。撒格辣孟多者。譯言聖事之跡也。聖事者。指天主聖祐。即教中所謂額辣濟亞也。世人又非託有形象之

物。不能通無形象之物。天主之祐。正無形象之物。乃天主欲人明其意。且求其事。必係之外迹乃可也。迹者。如朝廷設官。寻以符篆。此有形象之物。而權卽於此寓焉。權者。無形象之物也。人見符篆卽知此官之權。管攝何職耳。撒格辣孟多。總有三義。其一。言天主用此物。言有迹之物。其二。言如用器然。以賦聖祐。其三。言外迹物與內聖祐。意理相應。如外用清水以滌汚。內用聖祐以洗惡是也。此撒格辣孟多。其數有七。一曰。拔弟斯摩。二曰。其斐兒瑪藏。三曰。其蒙仰。四曰。白尼登濟亞。五曰。阨斯得肋麻。六曰。翁藏。

天主欲賦此聖祐以養成人之神其爲道也亦如養身之道養身者其生之始躰人其二求育存其四有疾病求醫其五遇當生之難求避其六求人撫治其七求傳子孫繼志述事也依此養身之法以養神是故天主用第一使人神長進於道德用第二使人神育存成就用第四醫人神之疾病用第五避人死中之患用第六設官撫治之用第七以正道傳子孫求其緒業也

略陳其意如左

拔弟斯摩 領聖水入教

拔弟斯摩。譯言洗也。人生俱有原罪。從先祖亞當貶襪而來。帶此原罪。自是昏竭。昏則未足明經道之事。弱則未足行經道之事。故天主初立行道之教。必設爲去原罪之法。使人知行之。其法有三事。一。先用清水。或入聖油。或不入。而洗濯其身。二。洗身之際。必用經言。三。必立正意。遵古禮。賦聖水。使人進教。三事缺一。不足言進教也。其一。用清水者。取其眞潔。若他水和有別物者。俱非自然之水。不可用也。用水洗身或身之一大肢者。乃

驗之禮。天主洗神之恩。蓋人外用洗身天主因降聖神。以洗其神之凤染。使反其潔清也。其二。此水因得聖經語句。便有爲人解罪之力。聖經

某呼聖祺我洗爾因罪因德勝及費畧及斯彼利多三多名者亞孟此經中

兼稱天主三位之名。爲聖神及赦罪之恩。乃天主三位之公恩也。其三。

賦聖水而使人進教之權。惟掌教之士主之。必不可得。即教中之男人代之。又必不可得。即教中之婦女代之。

因進教係人生與緊事。遇不得已。不得不用權宜之法也。行權時。不必聖油入水。即用清水。念拔弟斯摩經可

也但不可不慎耳。一入聖教。便領三恩。一。得聖水後。天主赦宥衆罪。幷罪之罰亦赦之。二。神中得聖印號。求世不滅。使別於諸未進教者。三。得聖神相通功。此三恩者稍長以上。必誠心悔懺前罪惡。而決意遷改。乃可領受。幼小者。即代父代許奉守教中之事。亦可進教而領受洪恩矣。設一時無代父。則以本父母。或教主管束之。亦權宜之術也

二。共斐兒瑪藏

共斐兒瑪藏者。譯言振健也。凡人既領聖水。即赦其舊時罪惡。但靈魂猶

弱。難得常常堅定。守其道教。或遇危難。則敗操矣。於是求主教之官。曰俾斯玻者。依禮誦經言。傾擦聖油於額使其得聖祐。而靈性堅固。乃得遭摧危難。而不疑不沮也。油擦額。屬外禮。何以得內應靈魂獲聖祐而堅固乎。

蓋古俗欲養人體魄堅固者。常以油塗擦之。天主因借用此油塗擦。以賦聖祐於其靈魂。使內體亦得堅固也。此其斐兒瑪藏。亦留一印記於靈魂之中。使與衆異。譬之克兵者。各有印記。俾不至溷淆無別耳。

共蒙仰領聖體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此第三撒格辣孟多。用以育存吾神而於耶穌及同進教者。相通和也。共蒙仰。譯言相取也。天主耶穌。未受難前一日。聚聖宗徒。欲令革去古祭禮。而易眞切之新祭禮。因以麵餅授聖徒曰。爾等食此。吾體也。又以爵注葡萄酒授之曰。爾等飲此。吾血也從此後。爾等宜當用此二物爲禮。以記憶吾也。故後之聖賢。守此新禮。奉行不替焉。此禮之義。極深極廣。今畧言其意。曰。主祭者。欲祭麵餅。未念聖經。此時但有餅色。餅味。餅體。念經後。麵色餅味存。而其體變易爲耶穌之體。其體既爲活體。併

有魂靈。併有聖血。又因此聖體。常接合天主第二位。故有天主性在其中焉。惟酒亦然。欲明此變化之妙。譬之古有一女子。逆天主之命。天主罰之。其體色化爲石鹽。雖外人見之。猶然人形。而實非故軀也。即此知餅與酒。雖外見二物。其內體實能變爲聖體聖血矣。此一餅也。論其全。全有聖體。論其分。雖析爲十百千萬。亦一一全有聖體。惟血亦然。譬如靈性。論其全。則一身具一靈魂之全。論其分。則各肢各有靈魂之全也。天主耶穌。定立此禮。具有三義。第一。欲以補存人神。第二。欲人以此備祭

天主之禮。第三。欲人以爲聖恩之號記。其一。補存人神者。　天主生人。使入聖教。將扶持祐存。以補其弱也。是以用麵像焉。人身體。非飲食不能存人神魂。非賴耶穌身體。終亦難保存也。若其用時。則壯年以後人。當時常解罪。使心志堅定。乃領此聖體。以沾　天主聖祐洪恩矣。其二。祭祀者衆人不得任意主之。惟在司　天主教之官。及其所選之賢士。主此祭祀用以釋衆教人之罪。而祈　天主福澤也。其三。號記者。用以常常思念　天主耶穌之恩也。　耶穌既平生勤苦。引我行正道。自應常常記憶頌謝

之。但其萬恩之中。獨當時受苦難一事爲大。所以祭祀者。尤切爲此恩之號記。令誠心奉教者。見祭時。則見耶穌於餅酒色中。而斷然感慕思念之不疑矣。○解內所謂麪餅西言阿斯弟亞

四。白尼登濟亞解罪

白尼登濟亞者。所謂醫人神疾病之法也。人生有疾。必藥餌治之。神所係。尤極貴重。或蒙罪惡。病莫大焉。豈可無醫治之法乎。是以耶穌未昇天前定此撒格辣孟多以治之。蓋世人行道之際。與世相交。未免染於塵垢。

聖經所云義士一日七落是也。倘有是七落。而不求所以起之。則其陷愈深。罪彌重而難解矣。何道之能行。此白尼登濟亞。由內外兩端而成其外者。罪人先以已之惡事告掌教者。即所謂撒責兒鐸德是也。掌教者。尋用經言。代天主爲解之。其內。天主賦聖祐。而依掌教者之言釋之也。但欲行此白尼登濟亞。求領天主聖祐而赦罪者。須有三端。其一。懺悔其二。以罪告掌教者。其三。聽掌教者諭而贖罪。其一。懺悔。又須兩端而成。一。先誠心追思。自今以前。曾犯誠中何罪。自然自悔也。一。向後決志遷善。決

不至再違教中之誠也。其二告掌教陳說詳盡。不得容隱片言。亦不得增飾片言。亦以自悔不足。故必訴於掌教者。而後可求聽掌教者論。人誠心悔過之後。必須誠心求贖。或聽掌教者裁示。如該念經若干遍。或齋戒若干日。或施濟貧窮者若干財物也。人行此。必受天主之報者有三恩。一令赦其罪。併釋其地獄永久之罰。而改爲一時之罰。二復其前功。人犯誠而得罪天主縱平日行道有功。俱屬無用。惟蒙天主赦後。前功依舊還之。三得聖神

相通功。人誠心在教。與聖人俱如一。體有罪之大者。則體格而不全通矣。惟天主赦後。則復聯爲一。功又全相通矣（辭神相規）（上通功聖解）解罪之最要者。有二時。其一。在領耶穌聖體之先。盖人宜潔治其心。而悉去大小罪惡。以領聖體。如人延一尊客。須先潔治其庭除。以待之也。其二。在人臨終。或臨險危處。盖不知終於何時何刻。必預備死候。故須解罪也。其勸於行道者。即不待此二時時時有罪。時時解之。恐積罪重大。難於改。併難於解耳。

故曰君子慎微

五阨斯得肋麻翁藏

此第五撒格辣孟多。所謂拯人臨終之患難也。阨斯得肋麻。譯言終也。翁藏。譯言抹也。凡聖教中人。垂死時。宜依古禮。請撒責而鐸德臨之。祝誦經言。以聖油抹其五官。即蒙　天主提拔洪恩矣。此恩總歸於三端。其一。釋人罪。蓋人雖已解罪。其間猶有忽不知者。忘不記者。或解罪之後。又得微罪。或贖罪未盡。此等罪。得領聖油。俱赦之矣。其二。堅人身神以安恐疾病之重。而敵避魔鬼之誘。蓋人臨終時。病益深。身益衰。外五司益倦。神二司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益昏魔鬼乘人之昏弱。必來侵害。惟領聖油。則魔鬼雖惡。不難與之敵而避其害矣。其三。天主見病人能堅受已聖祐。而改過遷善。則或賜之延壽。而全愈其疾也。用聖油者。油能領聖固人身體。又能醫人疾病也。凡油須病篤時行之。不然。未得輕用其或犯罪而當死于刑下者。亦不得用之。或曰。此第一時不可得。如何曰。既無人爲行聖油之禮。不得已。當誠心悔罪。祈求天主。天主亦鑒其誠而祐之矣。前四撒格辣孟多者。較此尤爲急切。遇不獲撒格辣孟多者。其理亦然。蓋人生臨終急迫。或未及

領聖水而入教。或未及領聖油。但能體或未及解罪。或未及領聖油。但能誠心自悔。而信聖愛於天主。則天主亦佑之矣。所謂以火受者此也

六。阿兒等。

此第六撒格辣孟多。即教中以官師撫治人之神者。阿兒等。譯言品級也。人世各國爲君王者。必分布大小職官。主持法度。總理人群。達民間功罪于君。亦隸君之賞罰。以民聖教中人。亦必有品士。主持教事。引人修德禁人爲非。迪人之意於天主前立傳人曰聽天主命於人也是以教中有人

尊尊　天王而教民者。先精習聖教禮文。後從俾斯坡巒官考取。歷授七等品級。其級自一而上。乃至撒責兒鐸德尊品。此品之權有兩大。一。代天王審人罪過而分處之。二。行大祭之禮所謂朱撒是也。此在教中揔領撒格辣孟多之事。終身不娶矣

七瑪地利摩紐

此第七撒格辣孟多。天王定之以合成婚姻也。瑪地利摩紐。譯言婚合也。教中男女婚配。止許一夫一婦。所謂一陰一陽是也。若依瑪地利摩紐

之正理。必有三恩。其一。領天主聖祐。二。領天主聖祐。自是親愛。不致彼此相尤。其事天主聖祐。以善養育子女。使之事天主而孝親也。其三。領天主聖祐。終身偕老。不得休離也。教中之禮婚姻者。須量度其年之可否。又宜男女相願。不致勉強。蓋一成之後。終身不得休離故也。倘非始議婚配時。察其男女之言色。果然相許。豈可輕合。或問娶與不娶。教中孰重。曰。不娶而專心修德。以事天主爲重。守節次之。蓋身神益淨。其德益高故也。

上卷終

教要解畧卷之下

西海王豐肅述

形神哀矜之行十四端

形之七端

一食飢者

二飲渴者

三衣裸者

四顧病者及囹圄者
五舍旅者
六贖虜者
七葬死者
神之七端
一以善勸人
二啟誨愚蒙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三慰憂者
四責有過失者
五赦侮我者
六恕人之弱行
七爲生死者祈

天王 二

形神衰矜之行解畧

天主者。既寵綏吾人。使入聖教。必不容其懈惰荒寧。乃常漸以仁。摩以義使之切磋琢磨。次第修爲。致其精妙也。夫教之仁義。以一愛爲宗。所謂愛大主萬物之上及愛人如己是也。愛天主者。先篤信其所示見之事。次奉其所命誠以證其能信也。愛世人者。先用實情體恤之。次用言行振拔以驗其能恤也。蓋人生於世。既以神形二物結成。而內外各自有侵伐之患則吾同儕相愛。莫切於相矜憐相賑貸而捍敵諸患難矣。故吾聖教。設此哀矜之行十四端。其七。形行者。用以賑護外魄之患。曰食飢者。曰飲渴者

曰衣裸者。曰顧病者。及囹圄者。曰舍旅者。曰贖虜者。曰葬死者。是也。其七。以善神行者。用以賑護內神之患。曰勸人。曰啟誨愚蒙。曰慰憂者。曰責有過失者。曰赦侮我者。曰恕人之弱行。曰爲生死者祈 天主。是也。如是生死相慈恤相援拔。可證其愛天主哀矜愛世人誠實而非虛矣。今畧陳其一曰。天主本至善至公全能極聰之善功二端如左

其一曰。天主本至善至公全能極聰

乃大都獨以慈悲爲其尊稱。自古經典。常稱爲矜憐之主也。又欲顯證此切至之情。則降生爲人。初生時即以救世患爲名號。在人中。常設神訓曰。

吾不欲人祭祀而欲其相哀恤也。意以二者不可得兼。即捨祭祀而哀恤人可耳。甚言之也。又曰。爾天主而天上之父慈憐爾可也。爾等相慈恤。如爾於戲。天主至善無德不備。吾儕以爲所當效法。何待言矣。乃獨設慈悲世法。可不念哉。故古聖人常云。可近天主至高。不可及也。惟知憐之士。可近天之。又曰。此哀矜之行。則上天之梯也。人登之者。愈積愈高。愈超絕衆類而

共二曰。聖教之無善不酬。無德不報。但大小厚薄遲速不等。若哀矜之行。生前歿後。俱速得其厚報矣。夫報之

有二。一曰。凡知憐。因而施救。必不失其所施。反倍益之也。經曰。爾施於人。天主必施於爾。又曰。知捨於窮者。定不得窮矣。蓋施如種稼。稼一而穡十焉。古詩意曰。爾所善施之財。似不在。猶在。誰云廢失也。爾所未施之財。似在。必去爾。是將廢失者也。罷西畧聖人曰。施恩之事。異哉。授受之際。利益多歸於授者也。蓋受者。受恩之後。仍多空乏而已。若授者。施恩之後。其富自若。不見損矣。譬之於日。環周下照。溫育萬方。普惠庶物。而日光之富。莫得減損。又譬之井泉。彌汲之彌豐。不汲反穢而或涸矣。西利亞國古有名

聞德士曰。瑪細瑪者。知憐施人。室中常設油麥二大器。時刻取以施人。竟弗消減矣。此則哀矜之報一也。二曰行世者。無人悉無患。亦無人不須人之我恤我助也。故人以是施之。天主以是報之。經曰。哀矜者乃眞福。爲其亦將不蒙哀矜。已也。則未施哀矜者。其將蒙哀矜。已矣。殆哉殆哉。經中嘗述古事曰。有甚富者。豐食鮮衣。而以小需未施於丐者。俄而富者死。投於地獄永火。困苦不已。每乞勺水以潤其枯吻。終不獲也。　天主豐爾財也。亦冀爾以所有餘補彼之不足。不給。又豐彼之德行。以補爾德之不足焉。爾

以其所餘。傲慢私之。不肯公施於彼彼獨公施其所餘於爾。非義矣。聖人曰。富者哀矜。以其財物施濟貧者之外患。貧者亦哀矜。以其功德施濟富者之內患。理也。是故凡犯有罪愆。而圖消煉改贖。法莫善於誠行哀矜之事矣。以是感動天主慈悲。使開爾茅塞。引令懺悔改圖。竟祐賜之以諸過之洪赦。聖經云。有罪必贖之以施是已。此則哀矜之報二也。三曰。夫實哀矜。本爲貿天上福之正價也。則人終而見天主嚴臺時。出是價。必受是福矣。聖經云。從義而恤哀人者。其必將生而享福於天上矣。又曰。知哀

耶穌施於窮者。定將得庫於天昔在世。嘗言世界盡期。凡善惡者。必當復生。至於審判。乃天主臺前。聽其命天神分別芽類。而置善者於右。置不善者於左。謂善者曰。爾輩來而居爾原備之國。則由爾能食飢者飲渴者衣裸者處無室者慰憂患者。種種弗施斯卑窮者。與施我無異矣。又謂惡者曰。爾輩去而居爾諸魔永火之域。則由爾不欲食飢者飲渴者衣裸者處無室者慰憂患者。種種弗施斯卑窮者。與弗施我無異矣。聖人解曰。往聖賢盡心竭力。修道行德。至不難致命矣。不肖者濟惡不才。無所不至

也。天王於公行審判之日。獨稱哀矜之行。而反是者即於罰。豈不明下哀憐之功爲綦大與。故聖良曰。諸有他善而獨無哀矜之行者。彼善無益。終未可受天上之福。即備有諸惡。而能此哀矜之行者。亦將令得改圖。終獲天上慶焉。可不勉哉。此哀矜之報三也

或問曰。從教而不獲行此哀矜之十四端。如何。答曰。從教者。內實懷慈哀之情。惟家緣不給。不足施救人患。此則於道無傷矣。富者以哀則以施。貧者以哀以忍。均可修其德。積其功焉。故無財以育其家者。無才智以處其事

者。不必責以食飲衣物。而誨治不足者之愚患矣。若其足。而無窮苦者應施。無愚惡者應誨責。又不煩於是行也。雖然。世人之勢。或內或外。苟有所長。即可以公施而補他人之短矣。或內或外。苟有所短。即可以求塾他人之哀矜我矣。彼此相愛相給。是無失上帝之慈旨者也

眞福八端

一曰神貧者乃眞福爲其已得天上國也

二曰良善者乃眞福爲其將得安土也

三曰泣涕者乃眞福爲其將受慰也

四曰嗜義如飢渴者乃眞福爲其將

教要解畧卷

得飽飫也

五曰哀矜者乃眞福爲其將蒙哀矜

巳也

六曰心淨者乃眞福爲其將得見

天主也

七曰和睦者乃眞福爲其將謂

天主之子也

八曰爲義而被窘難者乃眞福爲已得天上國也

眞福八端解畧

前章已言教中仁義之事。所以磨瑩人之外功。此章乃言至切之內功也。又以蓋眞福者。精德之應。而精德者。爲其苛級以至於眞福此八端之功爲之累積矣。夫眞福者。實衆人所共欲所共圖。且常謂之諸願欲諸謀求之終事也。然其所以得之由。鮮知之矣故吾主耶穌在世。親宣其要端。以示

聖徒。使傳於後來者也。前三端。用以破礙修之三宗。曰貪財。曰好名。曰嗜慾。是也。後四端者。精修之切箴也。終第八端。用以驗精修之成功與否也

今畧言其大義如左

一曰神貧者乃眞福爲其已得天上國也

神貧有數等。家財豐盛而爲道修。故盡施於窮乏。身甚貧薄。終不改其樂。不徒其節。是神貧之上者也。或有財而逢事難。於義於道。不獲兩全。寧捨

財而趨道義。是神貧之次也。或席富履安。而心善下。不自知其富。能約氣不驕。節用不侈。又其次也。或本居貧而心安於貧。不願圖富。亦神貧之類矣。貧不安命。富不約氣。則神貧之反也。謂眞福者。砭世之辭也。世以多財爲福。不謂眞福。蓋僨財者。非苦不亾。而財人自以爲積非苦不存。非苦不亾。眞福可乎。則保神安心。務道全德。昇而甘之。獲眞福。可乎。則保神安心。務道全德。昇而甘之。獲天享福之道。莫近乎克貪廢財。因報之天王以天上國居貧矣。是故天王以天上國重浮流之財。而居貧矣。能賤衆人所重浮流之財。而天上不朽之財矣。聖哲吾斯丁云。莫富於神貧。此也。蓋眞富者。以心足爲

度。而獨神貧者。天上地下。非特心足。尚自有餘。豈不懿哉。

二曰良善者乃眞福爲其將得安土也

遜順敦篤。不報無道。不求雪耻。不反人毀謗。而諸讐我者反以德報之。是眞良善也。其報應。即本世必得神心之安平。後世亦將獲天上之安土矣。

若其過志矜誇傲睨而不可磯者。即本世心恒躁亂。起居不寧。尚墜後世將獲安所耶。

吾主在世。嘗訓聖徒曰。爾輩法吾善恕心。善謙心。可也。聖亞吾斯丁解曰。天主進聖徒於道德之精粹。不欲其學造天地。育萬物。

瑰偉卓異。秪令其學良善謙遜之事情。聖意微矣

三曰泣涕者乃眞福爲其將受慰也

凡志於誠修者。必辭世樂如毒如寇。何者。德與世樂不出一入一。可并容。故修士恒自記其過愆。念其常所處之險危。世之橫逆。人之暴戾。因而憔悴。哭泣。乞祈赦宥我。并赦宥人於天主者。如是謂之泣涕則將蒙天帝安慰福喜之償矣。聖經云。凡稼以淚。必穡以樂。此之謂也。若其常獵世樂。嗜慾歡娛。嬉笑諸事。及其流者。人以爲福。必將遭無窮之憂。而

教要解畧　卷一

致眞泣涕無已時也。聖經云。慨爾慨爾。今溺笑嬉。迨其後。必且泣。蓋當世微樂之終。常爲大憂之始。而滔滔歌必繼以永慟矣。此之戒之

四曰嗜義如飢渴者乃眞福爲其將得飽飫也

嗜義者。於念於言於動。無不圖合於義。不容纖毫邪妄也。如飢渴者意願貞實毋自欺。又心恒注之而不爲日用困乏所傾間矣。能此者。必將獲所務義之美功。而滿享其眞福。聖經曰。天主之目。常在義士。天主之耳。常

順其意。此之謂也。若其常圖常嗜人間之陋食。而不求義理之味者。飫飽而必無飽。自稱福而殃莫大焉。經曰。飽飫者。愾爾。蓋爾將飢渴無上矣。一說。嗜義者。如人赴官對理。其意念惟祈公忠之長。爲已伸寃暴白裏曲也。而上不能憫其意。斯亦謂之飢渴嗜義。然其心豈遂已也。必時時含忍。而待天主之至公處之。可也。從此眞福所由來矣。

五曰哀矜者乃眞福爲其將蒙哀矜已也

解見上章。一說。我適逢人侮害毀訕。而我泰然哀矜恕宥之。我亦將蒙天主哀矜而恕宥我罪。卽吾主經云。而免我債。如我亦赦負我債者

六曰心爭者乃眞福爲其將得見天主也

心爭者。汚念奸意。不宿於心。穢言巧語。不置於口。表裏相符應。與居無矯僞。如是者。卽現世。將蒙天主之靈爽精英。儼然在其心目。而忻懌無已。後世得至天上更明切獲覩天主無量光。因享無涯之樂也。若其汚穢

妍巧。必不足蒙　天王光照。如汚眼病眼不能對迎晴日之輝。傷哉陋俗惟妍淫者便僻者是重是譽。如已得福也。而蠲潔者質直者反是賤是謗。如天王。所寵而近焉在此。所棄而遠焉在彼矣。畏之畏之

七曰和睦者乃眞福爲其將謂天王之子也

和睦者。先平靖其內性情。不使躁亂違和矣。次平戢其外之躁亂。誨勸庶

民俾相和睦。是者。能體天主愛和人之訓法天主愛和人之心。可謂能爲子。而眞福在其中矣。若內不平和。而外生事端。使人反側相殘賊者。魔之徒耳。何者。諸和從天而下。諸爭從地獄出也

八曰爲義而被窘難者乃眞福爲其已得天上國也

世人無不屯苦。倘爲利爲名爲淫等種種非義者。徒屯苦矣。惟爲天主而被窘難者。是爲爲義。乃眞福也。則已得天上國也。此雖未離人世之累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而已備其價。故耳。旣近其所。則可謂已至矣。若世所稱禎祥。所貴慶樂。旣虛而不實。亦速逝而不久。濁穢而不潔。不謂之祥樂。謂之蘖苦可也。凡志道者。至此地位。則其積之厚薄。并其功之大小。分明可見矣

罪宗七端

一謂驕傲

二謂慳悋

三謂迷色

四謂忿怒

五謂迷飲食

六謂嫉妬

七謂懈惰於善

克罪七端有七德

一謂謙讓以克驕傲

二謂捨財以克慳悋

三謂絕慾以克色迷

四謂合忍以克忿怒

五謂淡薄以克飲食迷

六謂仁愛人以克嫉妬

七謂忻勤於

天主之事以克懶惰於善

罪宗克罪七端解畧

罪宗原本

諸精修者。既務知所當爲之善。又宜知所當避之惡也。惡者。神之疾。疾不去。神未能清矣。欲明諸惡之情。必從衆罪之根宗始而後詳其榦其枝其

葉其實可也。所謂罪者或違或闕於義理之謂也。由爲如義理。必有所當是。卽孝父母是。有所不當爲。如淫邪行此而闕彼。猶謂之罪矣。罪之名。切兼三意。先以義理爲的。所謂天王之命是也。於此或違犯之。或遺闕之其或違或闕。又出於故。不出於誤。斯謂之罪矣。譬人行獵。殺鹿。不爲罪。無所違於理。於命故也。人行獵而遇故仇。伏藏。誤以爲鹿而射之。不爲罪。無意故耳。或遇鹿故也。人行獵而遇故仇伏藏。誤以爲鹿而射之。爲罪。有意故仇。殺之。爲罪。爲其傷義理方王命伏藏。誤以爲故仇而射之。爲罪。總言之。皆統於二大宗焉。

一曰原罪。一曰行罪。原罪者。吾先祖亞當厄襪。原背天王之命。而傳於諸後生者也。蠕蠕䖟䖟原行罪者。本身本意所爲。如吾所犯天王十誡是也其行罪。又分二大支。其一重者。謂死罪。其二輕者。謂易赦罪。死罪者。因基汚鬼靈之輝光滋潤城鬼靈之積蒙善功。謂之死也吾之靈魂既蒙天王寵祐。無不光明潤澤。活潑潑地於天王之前。其或不才。傷理犯命。獲罪天王。損廢聖寵。雖則原性不滅乃其原德美功。滋粹丰秀。一時隱滅矣。若終弗改。必墮地獄。加以永刑也。易赦罪者。未至滅絕靈魂之內積勳勞。惟

毫忽之間稍嘗點染。雖不容無罰之必求罰於魔域矣。欲明別其罪之輕重。有正法焉。曰。凡罪之自足傷絕之謂。天主愛人之理。又覺意全在。於是謂之重且死者也。二者缺一。謂之輕且易赦者也。假如立意刼竊資財之行邪淫。此正方命而傷仁理。重罪於倘其所盜則或微薄。或心雖投於邪也。或輕念。乃未定於行事。不久於懷抱。雖有罪過。亦必未足謂之殘義理而敗仁德也。學者於此深玩而明察之。毋忽

罪宗七端

罪宗原本數派畧明。又必詳各宗罪之義。以審其異致。其同也。往聖賢論罪宗者。統之七端。曰驕傲。曰慳吝。曰色迷。曰忿怒。曰饕食。曰嫉妬。曰懶惰。是也。生人原蔽於私欲。遂偏於二愛。曰愛榮名而生驕傲。愛財物而生慳惜。愛身體而生多食多色。多暇。又於其所愛物務趨向之間。遇阻滯未便可得。則生忿怒。若其未得而他人得之。則生嫉妬。是爲七端。萬罪之根蔕

一謂驕傲

殃之胎

傲者。過分榮名之欲也。其大枝有三。其一。善功必歸於己而不歸於天。其二。自以爲有其所實無。其三。獨重己而輕人。從是而爲自滿。自用。伐善。施勞。不孝。不弟。好勝。好異。譏謔侮人。爭鬬不讓。詐善飾罪。皆二枝之果實焉

二謂慳悋

悋者。非度之財貪也。其宗枝亦有三。其一。不安己分而貪他財。其二。不足其所需。不捨其所餘。其三。於己資財拯固持之。於義於財取捨之際。寧捨

義而取財從此三枝所出過愆。未易悉數若。劫盜壞奪。穿踰。詐欺酷虐。侮天怠已。背道棄德。皆貪吝之切情耳

三謂迷色

迷色者。淫樂穢娛之欲也。其情之切。乃心智之昏也。易變無恒也。急迫無度也。念穢言濁。行奸。其常業也。妻賤子辱。親疎友忌。其效也。資敗。名瑕。身朽。神亂。皆其現戮也

四謂忿怒

怒者。復讐之情也。人或未始獲罪於我。而我圖謀之或得罪於我。而我不俟公堂理斷擅圖報復。或從怒而過責過懲之。咸忿怒之大端也。惡言詈語。爭鬬侵伐。傷殺虐殘。咸怒情之流也

五謂迷飲食

飲食迷者。無節之嗜也。論飲食之宜者有幾何。有味勢。有時候。有節度。凡飲食。而或取其多以致傷害。或擇其美以求悅樂。或豫其時以稱饞嗜。或迫失節以生滅怪。斯乃饕飡之陋徒無足觀矣。心理牖之塞。身之病疾。淫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怒之人後。譁囂多言。大槩從饕餮而肆毒故厄助我畧聖人云饕餮強而衆德虛。
饕弱而
衆惡萎

六 謂嫉妬

妬者。人福之憂。人禍之樂也。人偏於自愛。皆欲上勝不欲下抑矣。於是見人之福。謂其勝乎已也。則恨之。勝也。見人之禍。若以爲已福也。喜之甚也。古之聖人有言。妬者無他。乃猛獸之情。傲慢之侶。仁愛之毒。生人之墓而已。蓋妬者。人中行。不行人道。不沾人澤。不懷人慮。福於禍。禍於福。乏於豐。

豐於己。生而死。死而生。不亦異哉。不亦殆哉

七謂懈惰於善

凡明於所當爲者。而忌苦厭憂之。遂溺於怠惡矣。凡自誘失志。守節無常荒寧閑遊。多寢多睡。恣饕謔笑。皆毀諸情。無不從懈惰生也

克罪七端有十德

天地之間。有是疾。即有是藥。物之勢也聖教之中。有是罪。亦有是德。理亦宜之。盖疾無藥不瘳。罪無德不克矣常溺人於邪者。有七罪宗。則持人而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引之於陟克者。亦有七德。今畧述於左

謙謙讓以克驕傲

謙者眞識已而賤之也。蓋知天之至大至尊。已之至微至卑。非天王王弗生弗成。弗賢弗聖。則心不能不服於天王而歸之諸功焉。實下於王者。必下於人。而恭敬巽順。無爭無侮。此則自處最寧最足。言動無慢。出入無礙矣。故常謂謙者。天上天下。無所不容。無所不靜。獨驕傲者。天上天下。無所容入。無所安抗。二者將安從乎

謂捨財以克慳悋

捨者。以已所得於天。非與物共之。法造物之主者。莫切乎是也。蓋天主至善。亦自至足。而甚好其施於物。不亦明訓世人推其有餘以周窮乏者與。故好施者。志於高命。不滯於陋形其照廣。其布遠。以與爲利以私爲禍居其微需而易滿足。常圖所濟而未常滿足。似損資而實益。似播散而實收藏。非量所出。亦非量入。入甚乎出。而愈見入愈圖出。出入之際。天主於人競爭。此以減損。彼以增益。此以奉命。彼以報忠。其現報亦何隆乎贈

篇表彰行解

三謂絕慾以克色述

絕慾之事有三。其上者。從幼年矢志童身於神身之繫。迄終弗配。是曰童身之貞。其次。已行婚配。而喪偶之後。固守貞節。更不續配以免其孑身。是曰鰥寡之貞。又其次。一夫一婦。平居其室。而志無他適。行正色而不踰閑是曰夫婦之貞。此三者。天王嘗較列其功報矣。曰。守一夫一婦之貞者。其報如種一而收三十。守鰥寡之貞者。其報如種一而收六十。守童身之貞

者。其報如種一而收百也。但其上者。或形槩而心不槩。亦不足爲貞。而收百一之償耳。其中者。又須盡忘舊禍之暱。盡克童蒙之欲。否者。其節未足稱也。下者雖無他適。并無分外之娛。但或言行不正。或不志於養育。而惟用之以暱以樂以嗜。則君子弗行之也

四謂合忍以克忿怒

忍者。甘受外患也。或以惡言汚我耳。敗我令聞。或以奸計謀我資挫我產或以殘虐傷我親辱我軀。遇此諸患不惟心不嗔恨。口不怒尤。氣不妄動。

又反求諸身。念已舊惡。記天主洪恩。耶穌聖功。固志守節。不圖報復更以德報仇。以譽報毀。是謂忍德矣。此之爲志。絕高絕超。出衆人之上。故嘗謂克大國城。不如克一己之忿怒而服於理也。如是者。含忍之際。似屈於患下。實出於患上。似被損於資於名於體。而實全其名成就其德矣。譬之西土之掌樹也。任之愈重。則愈奮增而向上焉。豈不懿哉

五謂淡薄以克飲食述

淡薄者。甘其僅需。居其節制也。人性所須者甚微耳。則取足甚易。獲其清

養習久。即心志頑慧。氣質純粹。壽高疾希。力健神王。學殖無間。甘寢安處。產業無挫。財用不乏之家室安寧。而不受於多味豐餚之累矣。好修者。能明足性之納數。抑貪饕之繁欲。必將窺此德之懿功。而享其真樂也。若惟取其淡薄。而不明其稱數。不俟其時宜。不依其正節。是又非節德之真焉

大謂仁愛人以克嫉妬

仁愛人之義。于後向之。夫實心愛人者。實于人已無二視王德畧述必將加彼如加已。適彼如適已。樂其樂。憂其憂。患其患。福其福矣。則心何

嫉之有。口何毀之有。顏何不懌之有。授受有是德者。處事無礙。出入舒泰。有加其患福財人人輕。古聖人歎曰。懿哉愛情。以衆爲我本福。以我禍散於衆。以衆爲我資。而以我之爲衆所周。以衆人爲我聰明。爲我才能。而以我愚爲衆所喻。以衆人勢爲我榮。而以我卑爲衆所不所。我愛而生。眞生矣。我愛而死。猶不死矣。我生而不愛。徒生矣。我不愛而死。果死矣。懿哉愛情。懿哉愛情。

上謂忻勤於天王之事以克懈惰於善

謂也。於德事。而緩。樂而不厭之謂也。

忻勤者。急而不緩。樂而不厭之謂也。

爾所急事。所苦勞事。非係於道於德事。而

者。是爲徒勤苦矣。或忻勤於正事。而

立意不正。或在於正。而率易不莊。

者。寢興有度。言語有數。居業有恒。暇

日有限。所謂至於已閒。猶未知閒有

味在耶。若其垢媮饕侈邪計浮言輕

戲慢笑訛謗詭說諸非義非禁之情

皆無所由至焉。藉得一至。必無所容

焉。

向天王有三德

一信

二塱

三愛

向天王有三德解畧

德行原本

德者。人所由稱善也。夫人之靈神。本無有藝。本無有德。惟因其所積諸中

時應諸外。而稱之於人積學而稱博士乃足旁通萬物之理也積德而稱聖人賢乃足廣修衆善之業也。古聖人云神主乎身。卽使之善生。德主乎身。卽使之善修。人生而得是德於心。必將行是善於外。表景相應。何足疑哉。譬善射者。必中的。不善射者。終日發不一中焉。未有其德而偶行其德之事盍有之矣。若其恒立乎中。不偏不倚常甘其節。不改不厭。非積乎衷者容必莫之能也。諺曰。木工以造自成其驗之也。以造之易以業之精。德以行自積。其驗之也。以行之易以修之誠信哉。所謂德之根苦。德之果甘。此之

謂也。然志於清德之積者。雖得美質雖侍賢師。必不恃本功力矣。惟求聖天主之庇祐。而力行之可也。故曰德之修者。固人性美善之理進勉之而惟天主植益精成之

德之宗枝

夫德爲之根。其叢發之枝無筭矣。大宗有七。其前三枝。使人正向天主。曰信。曰望。曰愛。是也。後四枝。使人節制生平之事。以至其所當至之終。曰智。曰義。曰毅。曰廉。是也

向主三德

凡圖行道德而奉天主真正之教先須明知之篤信之否則如瞽聾不識所向不識所避也次須實愛之之趨之否者其所得知至善至安之地矣次須堅獲之而竟終未由親就之矣次須堅獲之而竟安之否者彼信虛信虛愛彼愛虛愛為虛信虛愛而已此三者生人皆蔽錮於原罪之累未足造行必賴天主洪祐是以之天主先賦之以信德開其芽塞使德感明知所當知之事情又賦之以愛德使知之心情使愛慕而殷殷趨歸之也又賦之以望德望其美志不使溺於怠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而局於難也

一信

信德之義。解在信經之首矣。用之篤信天主事情在人理之上。而於天主所訓無少疑也。往者聖徒總於信經十二條備矣。但所當信者止天主親口所宣之訓。凡教中古今來名聖代傳之事。并須實信或疑之。其從古天主所立宗傳。付于教主代掌。而賦之以大知大能其知用以明決經典諸疑。其能用以解赦教中人諸罪。凡宗教主時依古

禮所定所傳聖教之事。悉宜深信無惑矣。又非特心信而已。必須口承當。行行實踐。否者徒信無益耳

二聖

聖德者。奮力堅志。恃有天主命誘。定聖登獲天上安所也。蓋天主眞福非人力所能自致。必賴天主扶救。又聖祐者。非人力所宜得。惟天主至善慈悲。并耶穌之功德。必聖天王扶翼其志。增勵其力。俾終登天而享永樂可也。倘獨恃天及耶穌盛功。而身自懈怠不盡心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不竭力。則不謂之聖德。謂之妄意耳

三愛

愛德者。上二德之全。萬善之完功也。生人既明識天主向者生育我。成就我。時左右我。御患降慶。無有極已。則使我感激愛慕尊敬。而常圖所以報謝之者。亦無終竟矣。然愛天主之效。莫切乎友愛世人耳。五吕天主並生衆人。時時鞠育。時時慈愛者。彼我無異也。天主又嘗嚴命彼吾相恤相愛。如共一鑪錘。同胞昆弟者也。即誠愛天主者。有不愛世人者乎。若

盍聖人曰。擊爾目之人。爾不慈愛之。天主乃爾不目擊者爾愛之乎。夫愛天主者宜何如。曰以心惓惓念慕。以口時時感謝。以身殷殷趨命。是愛、天主之誠也。愛世人如何。曰以愛己心推愛之。飢者食之。渴者飲之。無衣者衣之。無居者舍之。憂患者慰恤之。愚蒙者誨之。罪過者諫之。侮我者恕之。死者葬之。爲生死者常祈求天主寬釋振拯不已。如是。生死之際。愛情流通。功驗顯著矣。兩愛已盡。仁德已備。庶幾不違天主之教者。故仁愛一德。獨爲聖教之終。聖命之全也

四宗常德

一謂智

二謂義

三謂毅

四謂廉

四宗常德解畧

一謂智

智者。知所當趨。知所當避之理也。智在心中。如目在身中。目在天中。故能明義理。識時勢。徹事機。曉物節。辨兩端而執其中。思始微而豫其終。智者。衆德之帥。處事之良則也。凡執事者。志學者。非此德爲引廸。必貿貿而往。莫獲其所求矣。故曰。去御者於車。去智者於人。兩俱殆哉。智者之敵有二。苟且不思。一也。小慧私智。二也。不慮其所由歸。不議其所從節。則二者之弊一也。雖慮議矣。而慮議之際。惟喻於利。是私而奸。不得謂智

一謂義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義者。分定各物宜之理也。凡處萬民之事。必使各合於宜而守其分。乃得齊治均平焉。人生於世。所宜施之於上者。敬畏天王也。忠君也。孝親也。弟長也。報恩也。所宜施於下者。慈子也。體臣也。率屬也。報德也。懲邪也。理事也。折獄也。扶弱也。立廢也。所宜施之平等者。愛也。信也。恤也。濟也。諫也。恕也。如上下左右。常施其所宜施。然後稱之義士。可也。若非義者。亦有兩端。一者過。一者不及。其不及者。多在輕慢殘虐詐欺諸情之中。其過者。多在嚴厲固執不恕不度諸情之中。君子時中。故能獲義德之善功。免彼此

之偏
患也

謂毅

毅者。心之堅確。不屈於難也。世塗險滑。道心惟危。禀氣柔弱。性理懵昧。時及於難矣。難至之時。非此毅德引迪拯援。即未免於落陷而沉滯泥之中。倘得主祐。執志強固。中立不倚。取義不舍。因而禦患攻難。委身艱苦爲其恒業。非至於所墜至之安。士弗廢弗厭也。若或憚於改圖。或狂躁自用。不量己力。妄任其所不任。是皆失毅德之正用焉

四謂廉

廉者。節制嗜慾之理也。古來生人。無不私其肉身。若饕餮之慾。尤不免焉。因而溺心神於諸垢汚也。非廉德持之。險陷多矣。故節制飲食之繁。正色之昵。交游之嬉。戲弄之侈。五司之禮。而和中之。此皆廉德之功矣。雖然。節者。非特制其多其不繁其非時而因踰過乎分者。又有不及乎分而矯乘其須其清其時者。亦併非廉之中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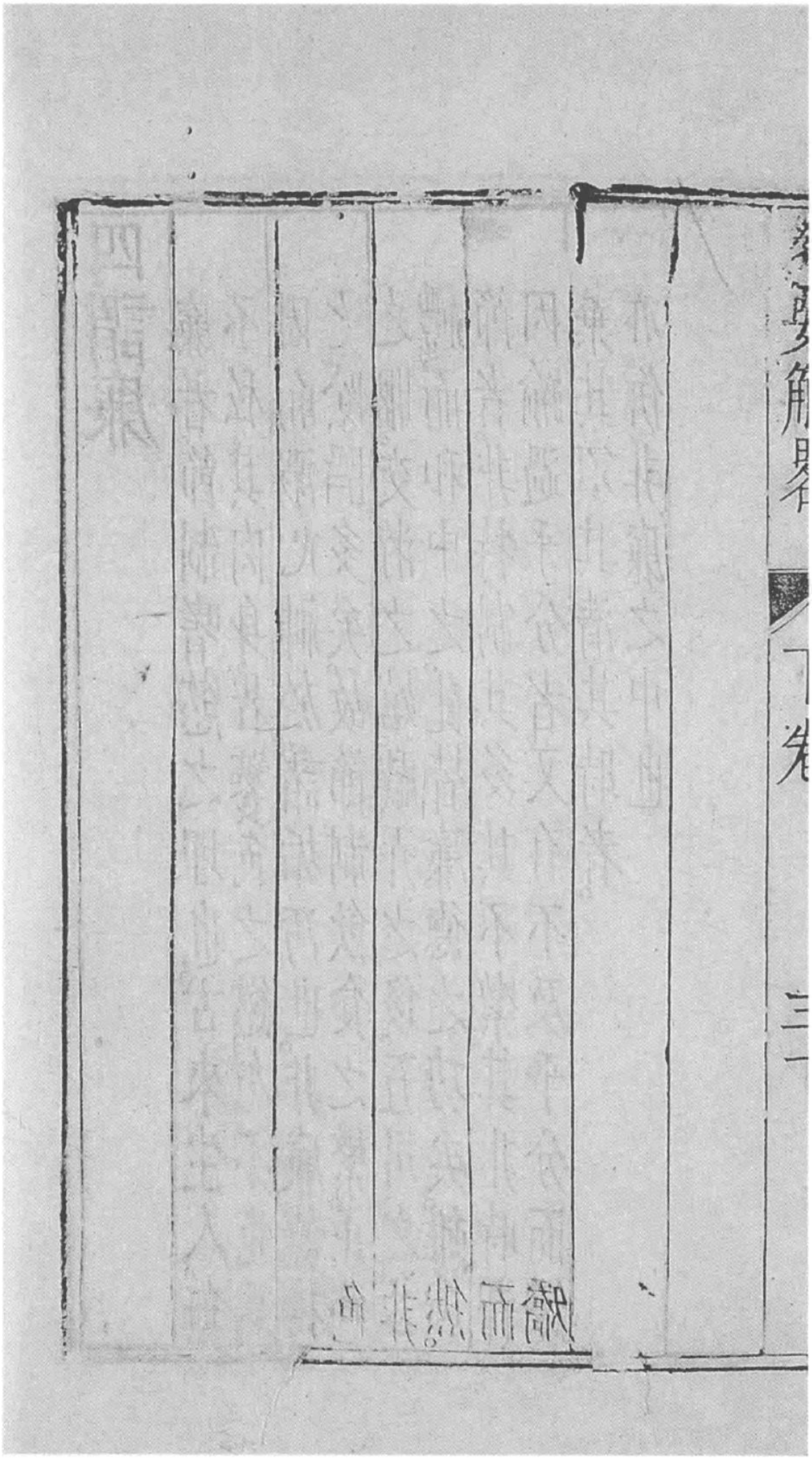
觀而然非而

身有五司

一目司視

二耳司聽

三口司啖

四鼻司臭

五四體司覺

神有三司

一司記含者

二司明悟者

三司愛欲者

衍神諸司解畧

造物之主初生萬物必寸之以其所由成之資具也。試觀四行者。火之情甚熱及乾。又至輕。乃升於月天之下而止。土之情甚乾及冷。亦至重。乃下而疑聚天之中心水之情甚冷及濕比土爲輕。則浮於土上。氣之情甚濕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及熱。不輕不重。則乘水土而負火也。斯四行。各因其性。必獲其情勢。以趨於本所。而自存自成矣。有生有覺之類人及鳥獸。既得四元形之清美則其所以自存所以自成之情勢。較諸無生無覺之物精矣。故此生覺者。皆得外五司以就其利而避其害。因之以自安自存自成也。五司者。一謂目以司視。二謂耳以司聽。三謂口以司啖。四謂鼻以司臭。五謂四體以司覺。若夫靈民者。於生覺諸類中。尤爲精粹。超絕庶品。其生也。當有所知。當一個所爲。故先所得之外五司。比於禽獸諸物。更明更巧。而其神中復得三

神司以應萬理。二司者。司記含。司明悟。司愛欲。是也。蓋神者。無形之物。不能離外物之像而自爲明。必藉外司使接納諸像而內傳之。外五司者無內司以神明其所傳之像。亦莫能靈通暢達以對應萬物之理。故先哲謂外司爲神府之五大門戶也。蓋五道所運之萬物。必由此門入而至於內覺矣。譬屋牖焉。牖閉則內絕光照。牖啟則諸外物入矣。神司有三者。何也。人於其所當知者。必先洞明。欲洞明必先備其神像。是則係於明悟之司也。人於其所當爲者。必先愛欲。欲愛欲。必先明識其所當從之美善。所當

避之醜惡。則剖分善惡。係於明悟之司。而決定從違。係於愛欲之司也。萬物之像已備而成神。必不可廢散矣。乃具記含之庫以棲存之。迨其欲用則順承意旨。出而趨命焉。是故造物之主生人。使之有所司者。即與其所屬之物相稱者也。目司視。所屬者色相也。耳司聽。所屬者聲音也。鼻口司臭。司嗜。所屬者臭味也。耳目口鼻有形。則音色味臭之類併有形焉。人神有司悟司欲司記三官。悟之所屬眞者耳。欲所屬善者均無形。則司悟司欲爲其官者亦無形。眞善既無形。則其所遺迹像者亦無形。其

像無形。則司記之爲其官者倂無形矣。二司無形。則必賴神體而倂神靈來在。決無絕滅矣此乃人身神諸司解說之畧也

教要解畧卷之下終

BIBLIOTHECA APOSTOLICA VATICANA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天主教要

提要

《天主教要》，明末清初刻本。梵蒂岡館藏號：RACCOLTA GENERALE-ORIENTE-III 221.5。

本書為天主教聖書類著作。原未署撰著者，張西平教授《天主教要考》以為當為利瑪竇撰，並進而考證其中文初譯本當出於明萬曆十三年（1585）之前，可能為羅明堅所譯，至萬曆三十三年（1605）左右利瑪竇又將其重新修訂而成今本。今本卷末有識語云：『右耶穌會友所譯《教要》，累經竄改，至數次乃得與本經原文相合，方敢付梓，以故與初譯本互異云。』可證其確為修訂之本。而荷蘭學者杜鼎克對此有不同意見，認為此書不能確定為利瑪竇所撰。全書收錄《天主經》、《天神朝天主聖母經》、《天主十誡》、《十二亞玻斯多羅性薄錄》（即《信經》），《聖號經》、《形神哀矜之行十四端》、《真福八端》、《克罪七端有七德》、《向天主有三德》、《身有五司》、《神有三司》、《阨格勒西亞撒格辣孟多有七》（即七件聖事）等。凡教會術語需直譯處，即於其下以小字注明其譯意，亦即卷末識語所說『中有即用本經語者，乃用分注以譯其義』。全書內容簡潔，易學易背，頗便於傳教使用，故張西平教授即評價之曰：『它雖不能算是來華傳教士的第一本中文著作，但可以說它是來華傳教士的第一本中文經書，在耶穌會早期的傳教活動中產生過重要作用。』

本書開本27釐米×16.7釐米，版框高17.5釐米，寬15.4釐米。半頁七行，行十一字。白口，四周雙邊，無魚尾。此本之外，梵蒂岡尚別藏十部，其中館藏號為BARBERINI ORIENTAL 133.1–9的九部，除卷前增多一頁耶穌會徽記之外，餘無大異。館藏號為BARBERINI ORIENTAL 132.1者，版式為四周單邊，無魚尾，行款為半頁六行，行十一字，卷末題『曰旦堂梓』。其收錄的內容依次為《聖號經》、《天主經》、《天神朝拜聖母經》、《信經》、《天主十誡》、《聖教定規其要有四》、《悔罪規文》，與此本互有出入。且卷端題名『天主教要』之下，多出『天主者，乃天地萬物之一大主也』云云一段小字注文，文字亦多有不同之處。總體來看，其應為本書流傳過程中產生的不同傳本，從其改譯『十二亞玻斯多羅性薄錄』為『信經』，與不收較為艱澀的七件聖事等方面來看，似乎較為晚出。此外尚有多種不同傳本存世，如張西平教授《天主教要考》著錄羅馬耶穌會檔案館藏二部，一題『耶穌會士共譯，值會傳汎際准』，一題『曰旦堂梓』，內容較此本均有所不同。另有題『聖經約錄』者，與此本內容大致相同。黃興濤、王國榮《明清之際西學文本》即據其中題『曰旦堂梓』與『聖經約錄』者標點。古郎《中韓日文目錄》載法國國家圖書館亦有多種傳本收藏。（謝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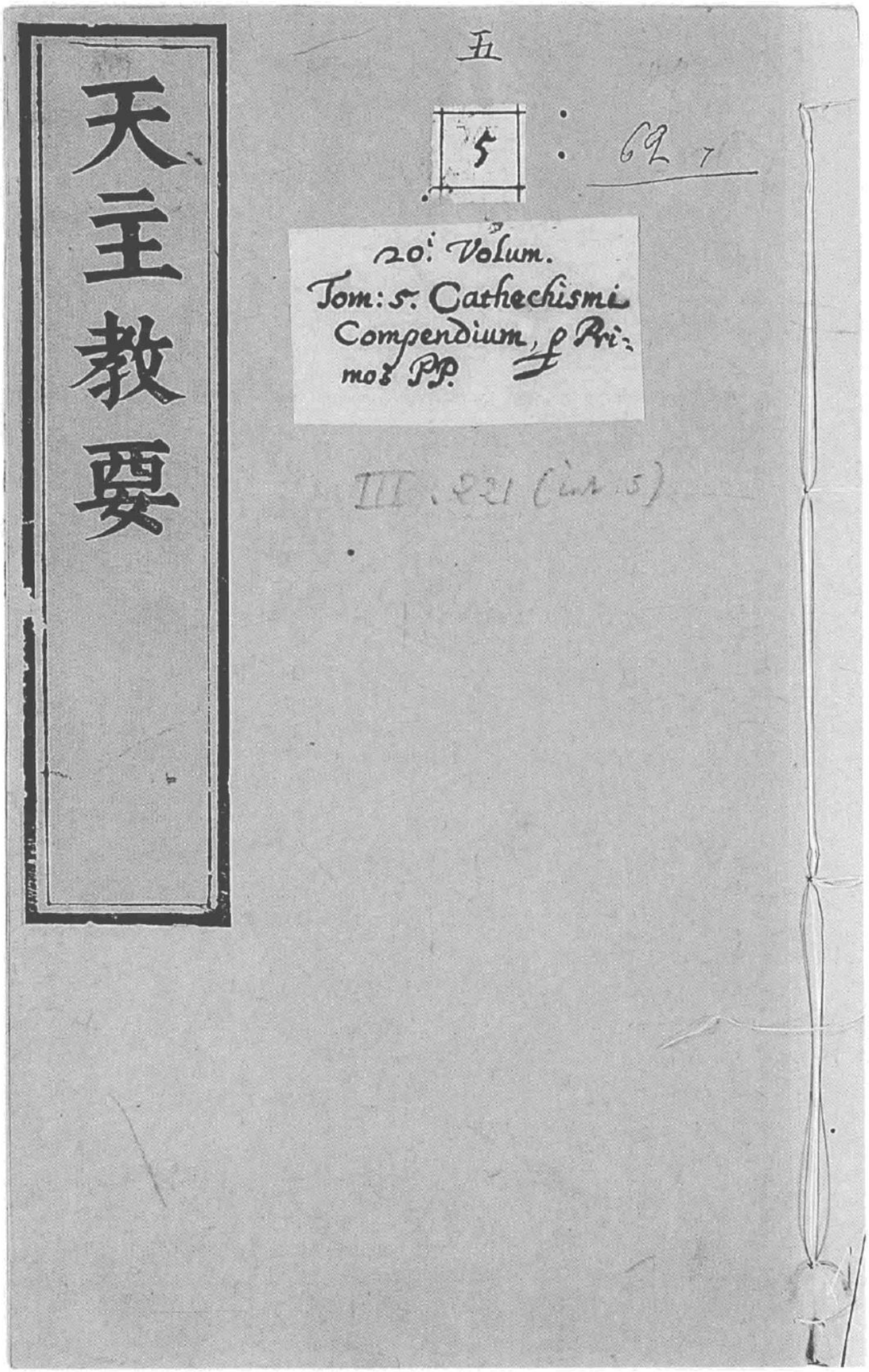
天主教要
五
5
20: Volum.
Tom: 5. Cathechismi
Compendium, & Pri:
mos PP.
III. 221 (Lib. 5)

天主教要

天主經。

在天我等

父者。我等願

爾名見聖。

爾國臨格。

爾旨承行於地。如於天焉。我

BIBLIOTHECA APOSTOLICA VATICANA

等望爾。今日與我。我日用糧。而免我債。如我亦免負我債者。又不我許陷於誘感。乃救我於凶惡。亞孟。

真是之語詞也。

天神朝天主聖母經。

亞物禮拜語詞。

瑪利亞。天主聖母名號。譯言海星。滿被額辣濟亞者。額辣譯言天主緣以愛慕於人

主與爾偕焉。女中爾為讚美。

爾胎子

耶穌天主降生後之名。譯言救世者。并為讚

羨。
天主聖母瑪利亞。為我等罪
人。今祈
天主。及我等死候。亞
天主十誡。孟。
一欽崇一
天主。萬物之上。

二母呼
天主名。而設發虛誓。
三守瞻禮之日。
四孝敬父母。
五毋殺人。
六毋行邪婬。
七毋偷盜。

八母妄證。

九母願他人妻。

十母貪他人財物。

右十誡總歸二者而已。

愛慕

天主萬物之上。與夫愛人如

己。此在昔

天主降諭令普世遵守順者升天堂受福逆者墮地獄加刑。

十二亞玻斯多羅性薄錄

亞玻斯多羅。譯言遣使者。耶穌在世擇十二宗徒。使之走四方布教。故稱為亞玻斯多羅。

性薄錄。譯言共徒未散時。共具也蓋具紀錄

天主事情十二要端。俾凡從聖教者知。而誠信之。

我信惟一

天主全能者罷德肋譯言父也乃第一位之稱。造成以無為有天地。

我信其一

費畧。譯言子也。乃天主第二位之稱耶穌契

利斯督。譯言受油擦也古禮為王。及宗撒擦責而鐸德。以聖之。故以是為號。油我等主。

我信其因

斯彼利多三多。譯言無形靈聖也。乃天主第三位之稱

降孕。生於

瑪利亞之童身。

我信其受難。於般雀比
刺多（當時居官之人姓名。）居官時。
被釘十字架。死而乃痊。
我信其降地獄。第三日
自死者中復活。
我信其升天。於全能者
天主罷德肋之右坐。

我信其日後從彼而來
審判生死者。
我信
斯彼利多三多。
我信有聖而公厄格勒
西亞。譯言教會也。凡天主教會皆總稱之
諸聖相通功。

我信罪之赦。
我信肉身之復活。
我信常生。亞孟。
聖號經。
以十字聖架號。
天主我等主。救我等。於我讐。
因

罷德肋。及費畧。及斯彼利多三多名者。亞孟。

形神衰矜之行十四端。

形之七端。

一食飢者。

二飲渴者。

三衣裸者。
四顧病者及囹圄者。
五舍旅者。
六贖虜者。
七葬死者。
神之七端。
一以善勸人。

二 啟誨愚蒙。
三 慰憂者。
四 責有過失者。
五 赦侮我者。
六 恕人之弱行。
七 爲生死者祈

天主。

真福八端

一曰神貧者乃真福。為其已得天上國也。

二曰良善者乃真福。為其將得安土也。

三曰泣涕者乃真福。為其將受慰也。

四曰嗜義如飢渴者乃真福爲其將得飽飫也

五曰哀矜者乃真福爲其將蒙哀矜已也

六曰心爭者乃真福爲其將得見

天主

七曰和睦者乃真福爲其將謂天主之子也

八曰爲義而被窘難者乃真福爲其已得天上國也

罪宗七端

一謂驕傲。
二謂慳悋。
三謂迷色。
四謂忿怒。
五謂迷飲食。
六謂嫉妬。
七謂懈惰於善。

克罪七端有七德

一謂謙讓。以克驕傲。

二謂捨財。以克慳悋。

三謂絶慾。以克色迷。

四謂含忍。以克忿怒。

五謂淡薄。以克飲食迷。

六謂仁愛人。以克嫉妬

七謂忻勤於天主之事。以克懈惰向天主有三德。

一信。信天主

二望。望天主

三仁。愛天主

身有五司。

一目司視。
二耳司聽
三口司嗅。
四鼻司臭。
五四體司覺
神有三司。
一司記含者。

二司明悟者。

三司爱欲者。

阨格勒西亞。撒格辣孟多。

有七。撒格辣孟多。譯言主用以著聖事之迹也。乃天賜恩於人。

一授弟斯摩。譯言洗也耶穌在世將升天之先。諭命十二徒。及以後主教者凡

世人初從聖教當依定禮用清水。祝誦經言。以洗濯之。即天主滌除夙染。盡赦諸罪。而為聖、教中人名。

利斯當。

二共斐兒瑪蔵。譯言振也。凡人既領聖水。俟其壯年乃領聖教俾斯玻。依禮領詣主擦聖油於額。而得振行聖教之事。

三共蒙仰。譯言相取也。聖教中八年

既壯。則當時常解罪。使心志安定。乃因麵餅。及洒像。領受耶穌體。以沾天主洪聖恩。

四白尼登濟亞。譯言悔痛也。天主教規。男女時時有違犯誡中事情者。主凡時省察。真心痛悔。定志遷善。乃自跪於神父撒責兒鐸德座側。吐實悉訴所作罪過。求解。聽示。撒責兒鐸代天德祝誦經已。即天主救解之。

五阨斯得勌麻爺翁藏。譯言聖油終擦也。凡聖教中人病而垂死。請撒責兒鐸德。臨之祝誦經言。以聖油擦其四體。即蒙天主提拔矣。

六阿兒等。譯言品級也。願專事天主祭祀等情聖教中人。自精習聖教禮文。須從俾斯玻考取。歷授七等品級。乃至撒責兒鐸德之

尊品。則承米撒之大祭。而終身不娶矣。

七瑪地利摩紐。譯言婚合也。男女以禮婚合。止許一夫一婦。而偕老焉。終身不得休離之。

右耶教要。累經寫跋。至數次乃得與本經原文相合。方敢付梓。以故與初譯本互異云。中有即用本經語者。乃用分註以譯其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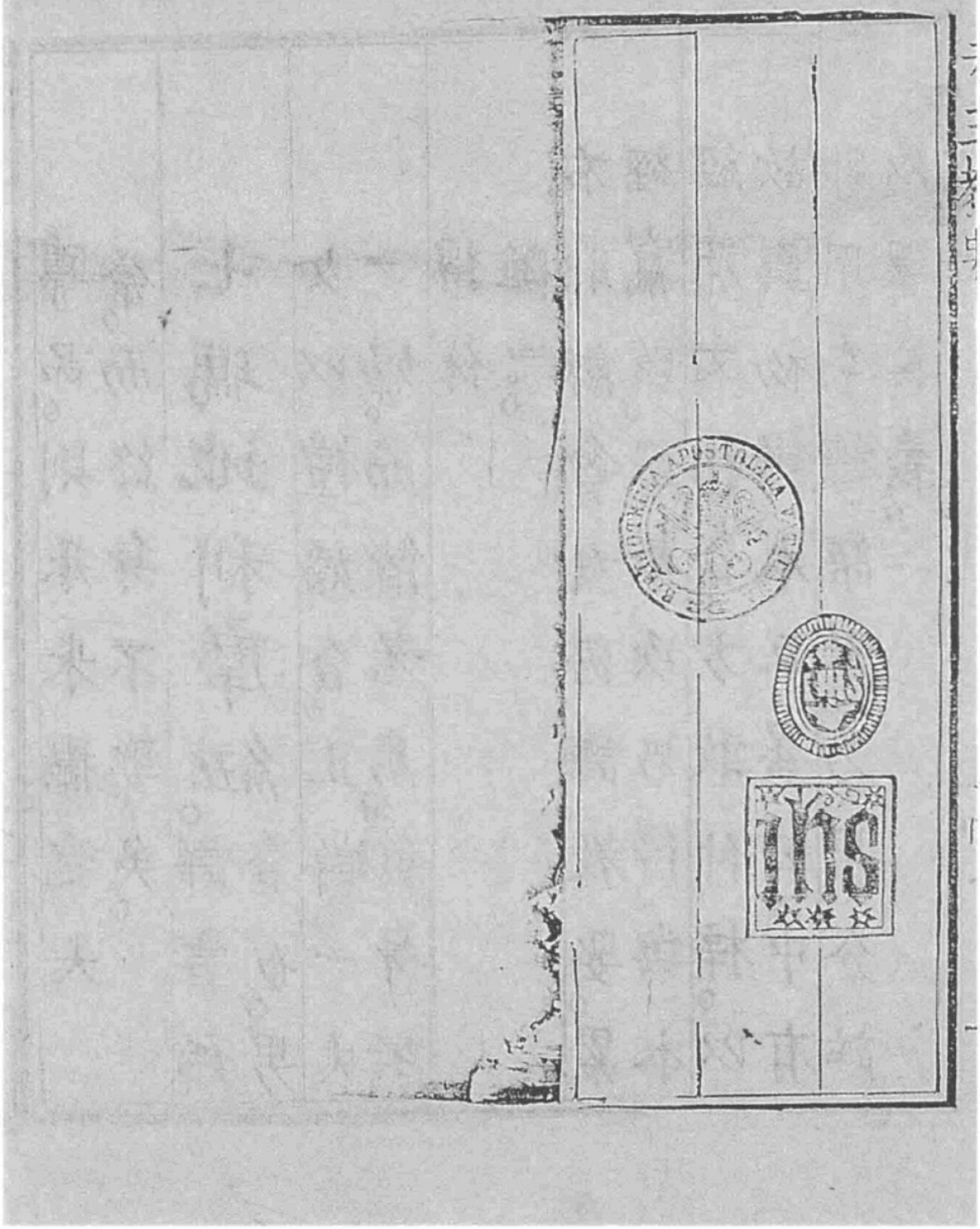
BIBLIOTHECA APOSTOLICA VATICANA
IHS

造物主垂象略說

〔明〕徐光啓述

提要

《造物主垂象略說》，明徐光啓述。明末清初刻本。梵蒂岡館藏號：RACCOLTA GENERALE-ORIENTE-III 221.6。

本書為天主教辯教類著作。其撰述時間，據文中『天主降生於一千六百一十五年之前』，似當在明萬曆四十三年（1615）左右。但亦有別本作『一千六百一十九年之前』，則又似在明萬曆四十七年（1619）左右。費賴之著、馮承鈞譯《在華耶穌會士列傳及書目》作萬曆三十七年（1609），恐為誤記。其作者亦多有爭議，如梵蒂岡藏別本亦有題『耶穌會士謹述』者，費賴之又謂為羅如望撰。故荷蘭學者杜鼎克提出，此書很有可能是由羅如望與徐光啓合作完成。全書以解說耶穌聖像為切入點，依次論述天主為創設天地人物之大主宰，天堂地獄之說，誘人為惡之三仇與趨吉避凶之十誡，以及天主降生、遣十二宗徒於四方傳教等內容，此外還對佛道二家之說作了批判。總的來看，是一部面向一般民眾的普及性傳教作品。其篇幅雖然短小，但在研究明末耶穌會士的傳教活動，與徐光啓撰述的宗教論文等方面，仍具有不容忽視的價值。

本書開本26釐米×16.6釐米，版框高20.6釐米，寬13.4釐米。半頁九行，行十九字。白口，四周雙邊，單魚尾。卷末有楊廷筠識語。卷端題『吳淞徐光啓述』。簽題『天主聖像略說附

鴞鸞說』，版心題『聖象略說』。此本之外，梵蒂岡尚別藏三部。其中館藏號為 BORGIA CINESE 334.21 者，簽題『造物主垂像略說』，餘皆與此本同。《天主教東傳文獻三編》即據該本影印。館藏號為 BORGIA CINESE 334.22 者，為寫刻本，其版式為左右雙邊，上下單邊，行款為半頁九行，行二十字，卷端題『耶穌會士謹述』，外簽與版心均題『天主聖像略說』，無楊廷筠識語，或較為早出。館藏號為 BORGIA CINESE 350.18 者，行款亦為九行二十字，外簽、卷端與版心均題『天主聖像略說』，未署撰人，卷末題『耶穌會士羅儒望、黎寧石、丘良秉仝校』，無楊廷筠識語，卷中云『天主降生於一千六百一十九年之前』，又別為一本。此外陳倫緒《羅馬耶穌會檔案處藏漢和圖書文獻目錄提要》著錄一部，亦題徐光啓撰，並有楊廷筠識語，而行款為八行十七字，似又為一本。古郎《中韓日文目錄》著錄五部，既有單刻本，亦有與《鴞鸞說》等合刻者，但大致不外乎兩個系統，即題『吳淞徐光啓述』之本與題『耶穌會士謹述』之本。臺灣輔仁大學圖書館亦藏一部，為題『耶穌會士謹述』之本。日本內閣文庫藏有與王豐肅《天主十誡解略》合刻之本，靜嘉堂文庫、東京大學、東北大學均藏有抄本。周岩《明末清初天主教史文獻新編》據題『吳淞徐光啓述』之本標點。王重民編《徐光啓集》未收，朱維錚、李天綱編《徐光啓全集》收錄此文。（謝輝）

天主聖像略說

附鴉鸞說

六
69 8
20i Volum:
Tom: 6. S.a Imaginis Saluatoris explicatio, et S.a Legis Antithesis cum Bonzaica, sub nomine Doctoris Pauli.
III. 221 (46)

造物主垂象畧說

吴淞徐光啓述

造物主者西國所稱陡斯此中譯爲天主是當初生天生地生神生人生物的一箇大主宰且道　天主爲甚麼生天天有兩件一件是我們看得見上邊有日月星辰的天造這天與我們做蓋覆造這日月星辰與我們做照光此乃是有形的天爲我們造的一件是我們如

今看不見的叫做天堂乃是天神及諸神聖見天主享受無量無限的年正福樂的居處我們做好人爲　天主所愛後來命終身形歸土其靈魂亦得居於天堂與　天主神聖一同享受無邊無量永遠眞正福樂也這就是如今看不見的天是我們做好人纔上得去的再說

天主爲甚麼生地地有兩件一件是我們看得見上邊有山川人物的地造這地來乘載我們造這萬物來養育我們此乃是看得見的地爲我

們造的一件是我們如今看不見的叫做地獄乃是邪魔惡鬼及諸惡人受無量無限之年苦難的居處我們做不好人得罪於　天主後來命終靈魂亦要墮入地獄爲魔鬼所苦與他同受無量無窮永遠眞正苦惱也這就是如今看不見的地是我們做了不好人定要下去的再說

天主爲甚麼生神當初造天地的時節造出許多神用他奉事　天主聽候使令守護人類扶植

萬物這神至靈亦純是神體無有形質神數極大總分作九品　天主造成了這許多神其大半誠心奉敬曲服于　天主謝造他的恩故天主賜之入天堂永遠受眞福樂我們在世賴他扶持如今作好人死後與他同住天堂受福這善神就是如今衆人說的天神衆神中有一個最尊貴名曰露際弗爾　天主賜他大力量大才能他見這力量才能便驕傲起來要似像天主一般九品裡邊有許多神亂從露際弗爾傲

心與他背　天主所以　天主同罰他下地獄受無量無窮永遠眞正苦惱這神獨爲惡不爲善常受苦無福樂這是衆人說的邪魔惡鬼天主容他在此世界陰誘世人的心一則以煉善人的過失增善人的功德一則以罰惡人的罪使改惡遷善人不識認　天主不能力行善道便要被他哄誘了去做許多惡事死後便與他同在地獄受苦也再說

天主爲甚麼生人生人的意思與生天神的意思

一般也只要我們奉事天主便立功德得升天堂受福後來我們不肯純一爲善就分了兩箇路頭一路是善一路是惡世界上又有三件甚能哄誘我們爲惡叫做三仇第一仇是肉身我身上的耳目口鼻四肢要被這些聲色香味安佚等件引誘去便爲惡第二仇是世俗外邊這些風俗習慣的事人情大家喜歡的事把箇人埋沒在裡頭難跳出去便爲惡第三仇是魔鬼他的計較又多或把肉身世俗上的情欲引

誘人或把功名富貴引誘人或把陰陽術數詭說先知謂可趨吉避凶引誘人或造假經假像說道祭祀他奉承他便可求福免禍引誘人人纔中了他的計較便爲惡有此三仇所以我們爲惡最易爲善最難也世人亦大槩都被三仇引去入了地獄豈不辜負了　天主生人的聖意所以古時　天主降下十戒來使人遵守使人不被這三仇引誘去若人眞能守定十戒無所干犯者必定不被三仇引去必定可升天堂

免墮地獄也那十戒在　天主教要上只說得
箇題目中間還有道理要曉得畢竟要與傳教
的仔細講解方得明白方能遵守古時　天主
雖然降下十戒有許多聖賢講解勸人遵守郤
因這聖賢都是人他沒有力量赦免得天下萬
世的罪過到這聖賢自家身上曾有的罪過更
不是自家赦免得的所以　天主自家降生爲
人傳受大道把自家身子贖了天下萬世人的
罪過然後人得升于天堂共改惡爲善免于地

獄都不難　天主降生于一千六百一十五年之前歲次庚申當漢哀帝元壽二年名曰　耶穌解曰救世者上邊供敬的正是　耶穌聖像也降生爲人三十三年在世親傳經典揀選宗徒十二人顯出許多聖蹟都在　天主經典上一時說不盡及至後來功願完滿白日升于天堂遺下教規令十二宗徒遍行于世教人知道天地間只有一造物眞主至大至尊生養人類主宰天下今世後世賞善罰惡乃人所當奉事

拜祭的其餘神佛天地日月衆星都是 天主生出來的不能爲人的眞主不當拜祭又教人知道人的靈魂常在不滅今世當守十戒爲善去惡雖曾犯有過失如今聞了 耶穌的聖教從了 耶穌的遺言誦了 耶穌的經典都把從前的罪過悉祈 天主赦免立意赦免之後必常守十戒遵行不犯命終之後其靈魂必得升天堂不墮地獄也這十二宗徒散布天下傳教于萬國自近及遠到今一千六百餘年天下

許多國土但是　耶穌聖教大行的其國中君臣士庶老幼男女一心爲善者多其地方永遠昇平和睦所以人人得安意爲善其中讀書學道的一心要推廣　天主聖教使萬國萬世人人得升天堂所以發心輕世願離了本鄉勸化遠方這是何意一則爲　天主宣傳聖教是于天主位下立了功勳一則天下人同爲　天主所生就是骨肉一般勸得人識　天主改惡爲善以免地獄升天堂是又有益于人所以雖出

海外百千萬里亦所不辭所以雖遭了風波虎狼蠻夷盜賊之災亦所不避也說有天堂地獄雖然未見都是實理且看古今善人爲善惡人爲惡世間何曾報得他盡若非死後　天主報他豈不枉了善人便宜了惡人所以說天堂地獄不是虛無玄遠的今雖不見待我們見時又翻悔不轉了所以要及今翻悔轉來只要眞一刻聽從了　天主的教法也還翻悔得轉來天主自然赦罪賜福不要說如今就是臨終時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直到氣盡了罷了萬萬無及矣但　天主教中說箇爲善去惡都要遵依了十戒從自己身心上實實做出來方是說箇改過悔罪都要將自從來過失眞心實意痛悔力除後來不敢再犯方是若不是這等的眞實今世必定要被三仇引誘後世必定下地獄不得升天　天主豈是欺瞞得的天堂豈是僥倖到得地獄豈是僥倖免得的如今釋道家要人施舍些錢財備辦些齋飯燒化些紙張便是功果便要升天堂脫地

獄此必無之理也恐見者不察謂　天主聖像與釋道二家的像一般故略說其理如此若要明白還須細細講解茲不能盡述

維皇上帝語出詩書學者信之未有疑其無者天主即上帝別名耳今非疑爲無即駁爲異是知二五而不知十也知曾有孔子不知即仲尼也亦狃於積習之過矣或者曰吾所信者無形無聲之上帝今繪之爲象演之爲教不殊人類似反褻之故不敢信曰上帝之靈包乎天地之外超乎萬物之先既可造無爲有化有爲無則宇宙之大何所不有正顯上帝全能安見執無形無聲必爲上帝有形有聲必非上帝而我以凡夫意見反欲高過造物主宰也獨非褻乎今奉天最虔無如回回亦不設像不識儒者以彼爲是耶非耶至

釋氏琳宮梵宇儼然象教又來自異域舉世習而安之何也若曰佛教其來已久久故不疑是不問是非惟計新故已非通論況久之先必有初矣今之初後即久矣不能充類豈稱達觀即積習之說亦有所未通也要之能測其理說無亦可說有亦可不求其故說有已非說無尤非

楊廷筠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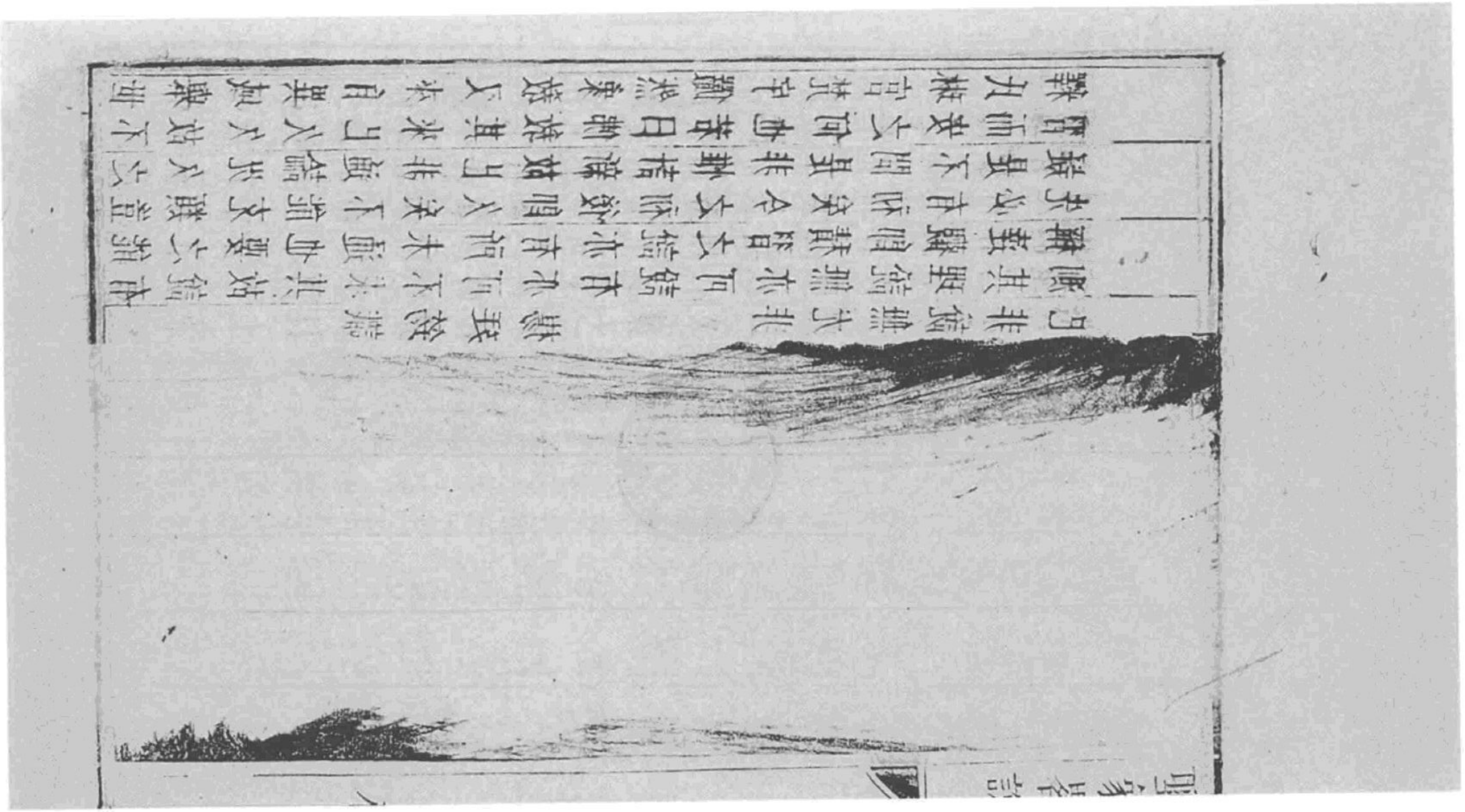

聖體要理

二卷

〔意〕艾儒略述

提要

《聖體要理》二卷，意大利艾儒略述。清刻本。梵蒂岡館藏號：RACCOLTA GENERALE-ORIENTE-III 221.7。

本書為天主教教牧類著作。主要闡釋了領聖餐的意義以及如何正確地行聖餐禮。全書二卷，上卷六章，下卷十一章，每章又各分若干段。上卷第一章論聖體為何為酒、餅二物，第二章論耶穌立聖體禮之六義，第三章論聖體之尊貴，第四章論領聖體禮之十六端恩效，第五章述《舊約》中有關聖體之說，第六章論聖體之五種靈蹟。下卷第一章論領聖體之期至少應有初領、每年及臨終三時，第二章論領聖體有冒領、實領、神領之分，第三章至第六章論領聖體前當有遠備、近備、切備三重工夫，第七章述領聖體之具體禮儀，第八章論領聖體後所當為之五事，第九章至第十一章為領聖體前後所誦之經文。書中大部分內容可能是自歐洲的同類著作中節選翻譯而來，但也有一些說解明顯針對中國信眾，如上卷第一章論聖體為何為麵而不為米者即是。

本書開本 26.8 釐米 ×16.7 釐米，版框高 20.5 釐米，寬 14.7 釐米。半頁九行，行十九字。白口，四周雙邊，單魚尾。卷前有艾儒略《引》，卷末附艾儒略譯《耶穌聖體禱文》。下卷末章《向吾主耶穌祈禱》，僅有『祈望耶穌靈魂聖我耶穌聖體救我耶穌聖血淨我耶』二十一字，

文意似未完，然所見多個複本均如此，疑刻印時即有闕誤。此本之外，梵蒂岡尚別有一本，館藏號為 BARBERINI ORIENTAL 132.2，與此本為同一版本。此外尚有崇禎十七年（1644）寄善堂刻本，藏法國國家圖書館；明崇禎十七年福州天主堂刻本，藏羅馬耶穌會檔案館等。《中國古籍總目》著錄中國國家圖書館亦藏明崇禎十七年刻本一部。（謝輝）

聖體要理

七

T

20i Volum:
Tom: 7. De Eucharistia, p P. Iulium Alanum.

III. 221 (int. 7)

R/ Orula

聖體要理

上卷目次

聖體爲何
立聖體之義
聖體超異
聖體恩效
古經聖體預像
聖體靈蹟

下卷目次

BIBLIOTHECA PUSTELIA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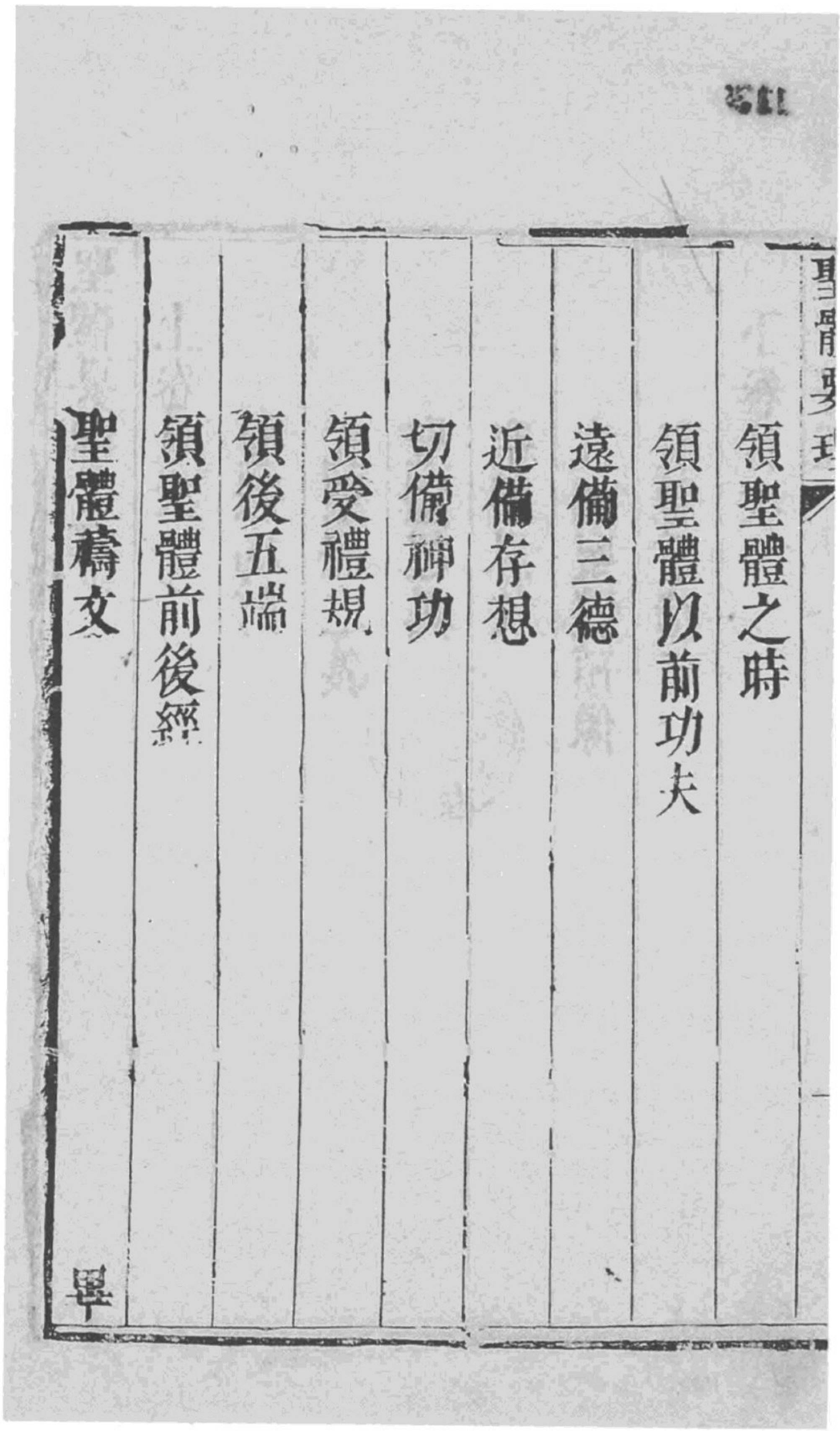

聖體禱文

領聖體前後經

領後五端

領受禮規

切備禪功

近備存想

遠備三德

領聖體以前功夫

領聖體之時

聖體要理 有引

遠西耶穌會士艾儒畧述

天主聖教中、所以能蒙造物主聖寵者、大禮有七。教要所謂七聖事之蹟是也。凡奉教者應悉知其義矣。中有領聖體大恩一端。於吾儕尤爲喫緊。但教中諸友、有不知其要旨、而未求領者。有寡過未能、而不敢領者。有慕受大恩、而未知當用何工以領者。茲敬述其概。以資有志者體行。若其大部全說。尚有待焉。

聖體爲何

欲領聖體當先知聖體爲何蓋聖體非他即吾主耶穌降生之元體也昔吾主在世嘗諭衆曰自天降來眞糧可盡活世命者即我體也至於受難前夕將歸天國與人類相離宗徒不忍別吾主欲慰其心暨後諸奉教者乃取酒餅二物以已全能大德化成已聖體聖血令宗徒食之曰此即我體將爲爾輩受難此即我血將爲爾輩流下以洗萬民之罪者爾輩凡欲奉祭上主則當用此二物以憶

我也又曰凡飲食之者則我與之偕彼亦與我偕兩無間隔焉不食人子之體人子吾主自謂也則罔有生命矣所以吾主升天之後諸宗徒及後司教者依主命奉彌撒大祭必用餅酒二物其餅依吾主所定以純小麥麵爲之酒必葡萄釀之既誦耶穌所定經語於其上則麵酒之體化爲吾主體血與在天無二雖其麵酒之像色仍存猶如屏帳外掩實不復有麵酒之性質也麵像西言日窩斯帝亞譯言祭品也聖教中人用功真切純密者時當仰慕求領以沾洪錫增諸福德加其神力焉

或問吾主立聖體禮儀何只用麵酒不用他物曰天主事義非人所能盡測第按聖賢之論其義大約有四西方風俗多以麵爲常用之糧吾主立此大禮即借飲食養身之物藏其體血以養靈魂使人便于領受一也大祭之品貴葡約易備中華祭天古禮亦只用一犢與玄酒麵酒二物天主降生之國暨大西諸邦貧富俱用寔爲葡易二也麵酒之色畧似肉血故取以藏其體與血三也麵以多粒相渾而成一體比米飯各自一粒不倖葡萄酒

則取葡萄實以其本汁醞釀而成吾主用此意欲吾輩領其聖體必相親愛猶如一體不分彼此爾我四也此等大禮本皆仁愛之意故與人不相睦者不可苟領蓋吾主有命凡人欲奉祭天主而或記憶有怒我者當且放下祭品先往彼解怨和睦然後奉獻乃爲吾主所享也

五聖體之義

吾主耶穌立此聖體恩大無窮義約有六其一以尚聖教之奉祭蓋古時奉教者知天主爲生死大

主又感天主生物養人之恩故奉獻天主必用犧牲五穀百菓之類以表報荅之心或爲祈禱之贄吾主耶穌降世既以無玷之聖體豎十字架上奉獻於罷德肋爲萬民重罪之寶價又以其聖體貴於萬物定爲新教大禮令司教者干行彌撒時獻之即借其無窮之功以補贖衆人日日所犯諸罪也故凡欲謝恩欲祈祐欲禳災皆以此爲至當至切無他可比即古經中亦嘗預指此祭爲諸祭中之最大者也詳見彌撒祭義諸書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其二。以備吾人靈魂之神糧。葢吾主聖體養人靈魂。猶飲食養人肉軀也。飲食滋以膏液。使肉軀不欠。聖體賜以聖寵。俾靈魂不犯死罪。飲食增人精神美貌。使能運動行事。聖體則增人神力。俾之忻勤於德。又賜人以諸德之美。令爲天主與諸聖神所愛者也。然吾主此恩必托之麵像者何。譬之慈母哺兒。既以本血成之。必以本血養之。然哺之以血。必非兒童所宜。故去其血之色而爲乳。乳實母血。便于子食也。吾主既以聖軀寶血救贖我衆。如

再生我矣又欲降臨人心而養育之使仍其血肉之色則非人所宜受故變吾日用之物藏其聖體在內以便吾人安領使脫于日用之慾免其死罪之患是何異防酖毒而預備其解之之藥石也人幸得沾斯恩宜何如感激讚謝者

其三以顯其至愛葢愛之情在于相通其愛也彌摯其相通也彌切當吾主以全能大智化生天地萬有以備人用則通其物也至以愛人無已之心降生斯世受難救贖則通其功德矣然吾主猶謂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不如通其體之尤切也遂立此大禮將其本體令我食之使以信望愛之德全化爲一葢如此相通之極而後愛人之心始滿而無弗盡矣

其四以安慰後之奉教者葢後之奉教者去降生之世漸遠不獲親見吾主聖容故留其聖體不惟俾得見且親領受之如同時親炙不異也昔吾主曾與宗徒云我將日與爾輩偕焉至于世界窮盡永不相離也

其五以定人仰望之心葢天上之福吾主所賜非

吾主本體也則聖體之貴其勝天堂永福萬萬矣吾主既予以其大者豈復悭其小者哉故獲領聖體猶獲一身後升天之符券也

其六以存吾主受難之蹟故立此聖體令人于臺上舉揚時見之即憶吾主當初爲洗濯人罪釘其體流其血舉揚在十字架上也然必待受難將及始立此禮何也凡人父至親遠行別離之際必留付一物以識不忘受難之期吾主亦將別矣故聖若望有云吾主向雖愛其門徒至終別時其愛彌

篤正謂此也又聖人云吾主將離世歸天傾其愛人無盡之藏約其全能大德之蹟立茲聖體命人領之俾感德弗諼即宣其受難之恩以至于降臨審判生死之日也

聖體超異

夫聖體爲耶穌之元體則活體也凡聖血與吾主耶穌聖魂其中已無不全即三位一體俱無不備何者耶穌爲天主費畧降生則費畧之性體也費畧爲罷德肋內炤所生則費畧之性體仍是罷德

勛之性體也斯彼利多三多爲罷德肋與費畧乡
相內發之愛則斯彼利多三多亦共成一性體也
故天主費畧所在罷德肋與斯彼利多三多俱在
永不相離焉夫一聖體而天主三位俱赫赫臨下
則古今最尊最貴莫聖體若矣凡人用功最嚴最
密亦莫領聖體若矣蓋領聖體之功恭行一次勝
于誦幾百千經大齋克已幾百千日也何也誦經
齋克不過自已微功恭領聖體則藉耶穌無窮之
勳以爲吾勞其蒙恩佑豈淺鮮哉

或問吾主耶穌全體豈寸許麵像能容耶曰此即天主全能之功勿慮不能也即以人目瞻論之一人全身可映于寸鏡之小目瞳之小可炤乎天地山海之大而小者不加闊大者無所縮況吾主全能變化不測者哉

或又曰耶穌聖體降臨時不識聖母與諸天神并降臨麵像之內否曰否降臨者吾主耶穌之體也雖然時或聖母顯像左右輔翊賀領聖體之人則有之若天神則天主降臨自群侍左右政如大

小臣王擁隨帝王所臨幸也人雖形目不及見而神凝者則固有覘之矣

或又曰麵像有大小聖體亦有大小乎曰聖體惟一何有大小之別哉鐸德奉祭用麵像稍大以便舉揚時群衆瞻仰也領聖體者大減其半便於領受也雖麵形有大小而領受者其蒙恩則大小均焉至若折而分之亦分麵像非分聖體也譬之鏡之鏡雖分而人面未嘗不全也夫餅爲聖體酒爲

聖血固矣然不可謂體專屬餅血專屬酒也鐸德聖祭體爵兼領焉奉教之人不領聖爵只領聖體聖血已無不全葢血不離體體不離血血亦在餅體亦在爵自天降神糧真有未易測識者

聖體恩效

天主賜人之恩廣大無際人自以其量而多寡受之至以聖體加恩于人更無限數人有真能承受者其恩效殆難殫述茲姑以聖人所贊十六端言之赦免人罪加以聖寵一也減滅情慾之火而賜

貞德。二也。爍引人心。俾知趨向。三也。滋長神志。使進德業。四也。堅定人德。使不輕撓。五也。加人心力。以禦邪魔。六也。使信心堅決。不復疑貳。七也。使望心真摯。八也。使愛心倍切。九也。培植篤奉之念。使不能自已。十也。爲天神所贊羨。十一也。與吾主相體。契合爲一。十二也。爲升天永福之券。十三也。爲詔天國資糧。十四也。總括天主所賜萬恩。十五也。令人一私不掛。萬憂不侵。常安常樂。十六也。夫領聖體之人。固有受其恩而不盡知。即知而不能言

傳。惟可自翰者。是知聖體之恩。至博至神。古聖伊撒意亞稱爲寶物之秘藏。正此意也。

古經聖體預像

經載上古聖美瑟。領奉教人數十萬。從日多國回如德亞國。路遥人衆。所帶用糧盡。曠野無可給取。聖人代求天主。蒙主哀憐。空中忽降一物。似米非米。似麵非麵。實古來未有者。人奇之而不識其稱。駭曰瑪納。瑪納云者、訝何物也、即以名焉。當時食之者隨人所存想之物。各如其味。此乃天主預指聖體之像。

也故聖體者天味也非因人之功力而結乃天主法外之寵錫也惟世味已盡者方可嘗之豈可輕許人哉即領之者其味其效亦隨人不侔焉何者心不純者不知真味心不善者不但不識其味且如食毒藥冒大罪也故必愛慕天主至切者謙潔受之知味方深受恩彌多彌廣矣古經有云糧自天降以與之食吾主耶穌嘗向門徒曰我實語爾夫非美瑟與人自天之糧乃今吾父錫爾真糧自天降而活世人者也又曰爾祖雖食瑪納亦不免

如若茲眞糧人能食之卽不死矣此卽我體盡活世命者則將領聖體者繹思洪恩宜何如掃除俗念預潔其心以得常生之糧也思之愼之

又經載古聖厄理亞欲陟高山訪天主聖蹟歷途遥險神力疲頓憇大樹下嘆曰我力不堪自分死此矣困倦而睡天主遣天神賜之以餅諭之曰宜醒而享此前途尚賒也聖士醒見餅遂謝主恩享之不覺充飽自是鼓力前行果窮高山愜所願焉是亦預指涉世景象也吾輩奮起仰慕天上之事

與覩天主聖容享其真福奈鼓進未幾世途危險動見阻困力弱步艱幾失望而退者有矣故大主至慈賜以神糧藏聖體於麵像之內以飫充人心而壯其神力也吾輩有志進脩若非得此何以涉歷窮途至天國之高位謁吾主之聖容耶故亟宜速醒享茲洪錫鼓力而進以滿上願也

聖體靈蹟 靈蹟古今時有不能悉述畧舉一二

一聖體隨人現像

大西坡都瓦爾國聖依楞地聖堂後有一玻璃瓶

藏聖體供奉耶穌時現像於其中見之者隨其身心潔汚而顯容各異如瞻仰之人愛慕篤至則現仁慈之容若示我以可親可即也如罪端未淨則現威嚴之容側目之像若示欲遠我而不屑見也又或有見初降生嬰兒之像或有見受難之像種種不一西方人士望恩者時往瞻仰焉

一冒領顯謹

亞肋瑪尼亞國昔有尊者名吳穌亞求領聖體雖已告解然不免存自貴之念未能虔恭謙細乃求

備一麵品。視衆所領稍大。鐸德勉從之。至將領之際。聖臺前其所跪石級忽軟如泥傾陷將沉。尊者急援他級。他級亦然。尊者不勝驚惶。自悟驕傲。急告其罪。且繼之悔。地乃堅定不動。此時鐸德遂不敢付領。至今聖體留存聖堂。即石級亦不敢脩改。以爲聖蹟之證。且爲萬世戒

一欽崇眞篤不待顯蹟而信

方濟亞國當類斯聖王時。即天主降生後一千二百五十八年。土在堂中。與彌撒。相近別堂亦奉彌撒。彼舉揚聖體之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際其聖體忽現吾主聖像衆人瞻仰頂禮不勝歡豫謂此聖蹟從來罕見時乃有馳報于王者請就觀之王恭然曰吾主現容于聖體中無非爲未信之人堅定其心吾在此奉祭聖體在即吾主存雖形目不及見吾心之信與目覩不異何待往觀哉旨哉王言可定萬世信心正符吾主耶穌所云與其見而信不如不見而信更有福也

一聖體實驗

西國羅瑪者教化宗主所居聖都也當聖厄臥畧

爲教宗時大瞻禮日求領聖體者衆聖人已許次第與之有一尊婦嘗製彌撒所用麵品是日亦求領教宗祝誦曰吾主耶穌聖體允護爾神以及于常生婦人聞言微哂聖人駭之遂不付領置聖體於臺上俟衆領訖乃于儔衆前諭之曰領聖體之禮甚重極嚴汝何輕咲婦曰吾思麵品是余手所親製以麵爲之豈是聖體教宗與衆莫不傷嘆而憐其愚又諭之曰麵品未祝聖之前果爲麵體既祝聖之後則聖體也遂命衆同跪求主憐之亾何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麵品之上。明顯耶穌聖體。衆人睹之。莫不稱讚。彼婦既見始悟其罪。而深悔之。于是衆心已定。聖人慮褻。令衆祈主收斂聖容。奇哉聖體復爲麵像。如初焉。吁吾主全能之功。非人小慧所能測識。彼未有天地萬物之先。尚能以無爲有。豈麵品不能變爲已體乎。故凡天主訓諭載在聖經者。皆當誠信。不可少有疑惑也。

一 聖體入火不焚

天主降生後一千六百有八年。方濟亞國有聖堂。

供奉聖體藏在玻璃寶架中因燈燭盛燃午夜失火甚日鐸德會長與諸奉教者踐履灰燼之中嘆息追悔以爲堂燼可復聖體虞褻奈何奈何時有童子仰觀空中見聖體寶架虛懸衆人因瞪視之果然鐸德大喜頂禮感謝即莊設聖臺帳幔燃燭候之大衆籲呼瞻拜聖體徐降臺上於是衆人愈知麵像之中實藏吾主耶穌聖體故爲衆天神所擁護如此也夫聖堂豈無天神擁護竟爾失火無亦大主別有深意欲即是以顯聖體靈蹟耶

聖體要理卷

遠西耶穌會士艾儒略著述

領聖體之時

領聖體之期大約有三其一初領凡教中之八男女稍長十餘歲以上者既曉善惡是非分明教中事理常行告解之功則當求領以增其聖寵與守誠之力若小童未省世事不能分辨功罪或雖年長而不明理者則不得妄領以致褻慢也其二教友既領聖體一番則當遵教規備神功極少每年

之中於吾主復活前後瞻禮日求領一次若用功
貞切者每悉每月或每瞻禮日俱可求領聖與斯
定曰聖體爲我日用糧領之者何可有間斷之日
耶且我等日有病日宜服藥如當初福堂中有生
命之樹人日食其實以存生命吾主聖體去我心
疾神命之寶藥也故當日日領之但此頻領之規
非所定於諸奉教者必與神父商之求其指示乃
無失也人既不得頻領則求領之功又烏可緩哉
聖與斯定又曰領聖體之功八宜亟備即未能日

領當如吾主升天後聖教始行之日凡諸奉教者每日必赴聖堂求領聖體大恩借此神糧壯其道力所以彼時同道諸友相親相愛相通有無不啻一家兄弟故經讚美之云信人合財而公用合身而同居合心而相親愛其形雖衆其心惟一即謂之一人可也

其三聖教大行諸國凡人病危告解既明則當領聖體以求善終以得升天神資蓋臨終之時最爲喫緊不獲善終一生之功行必敗獲一善終平生

之罪缺可補故求領聖體一則以堅我心于信望愛諸德不被魔誘一則以滌諸罪之染益生平罪過雖已告解然恐或有痛悔不切省察不到告解不盡者既領聖體則蒙主寵而可望全赦也譬之遠行者必備路費必求伴侶指引從生前往死後明幽之關行之最遠者也若領聖體則以吾主爲神糧爲伴侶指引幸莫大矣可不仰慕切求哉

或曰病時力弱不獲到堂奈何曰本家潔淨則宜求神父在本家行彌撒以便領也若其不然則當

外與神父商之

或問除此初領與每年及臨終三時尚有當領聖體之期否曰此三時者言其大槩若教中喜慶日或本身誕日或受聖洗日或逢大吉祥事皆當求領以謝主恩蓋世俗值美好之辰必備酒席以待尊客恩人夫尊客恩人孰有過於吾主耶緜者我今領其聖體是認吾主爲諸美好之源萬慶所從出故請降臨吾心備諸美德如備嘉肴以申謝恩又或大事難決或苦難非常莫無所措亦可告解

求領望主開悟猶如請尊長至親與之商議求示教也夫爲謝恩爲祈禱爲奉獻爲大事決疑雖諸善功皆可行之以爲感格之藉然無如領聖體之功爲最大最切佑人最有力矣但求領之時勿懷利巳一念惟凡事願翕合主心永無罪而獲聖寵爲當焉

領聖體有三

或問領聖體大恩乃人生莫大之幸無日可或缺也然或功有未到或地方脩遠或無神父可求或

阻於他故慕受聖恩不克遂願奈何曰領聖體之辨有三一冒領一實領一神領何謂冒領如大罪未解或改遷未定工夫未備心中恍惚昏昧而求領者不惟不受恩且獲大譴矣善哉聖葆琭有言曰人宜自省而後領也若有罪冒領者自受主判而爲聖體之罪人矣實不如吞炭火之害爲猶小焉

何謂實領既備神工則于爾撒正祭時因麵像實恭領之接吾主降我胸中以抹我焉此之大禮凡

奉教者所當常行惟有心仰望而無實領之便則當求神領也

何謂神領心志仰慕之極備諸善功如實將領者乃于奉彌撒時存想領之又或不拘何時何所但動真切之念懇求吾主降臨吾心治我心疾其所行前後工夫皆如實領此即所謂神領也

問神領所受恩效何如曰實領與神領其恩效之多寡原無分量隨其切于愛主之心而已若實領而心不切者不如神領而心切受恩彌深也然論

其大凡工夫齊備神領不如實領之功遠矣。

領聖體以前工夫

求領聖體者工夫貴細貴密非可嘗試所以預爲之備者約有三端一曰遠備一曰近備一曰切備所謂遠備者何蓋未領以前之時工夫有二其一教中要理有所不明必當考究體認信經諸端尤爲喫緊毫不可存疑惑之心其二必按滌罪正規將所犯種種罪愆總加痛解一番以補從前痛悔未真告解未全者即前痛悔真告解全矣此時悔

之又悔解之又解更蒙全赦更增聖寵猶如明鏡
屢拭纖翳全無也或曰一日之間念言行缺所犯
最多難於盡記奈何曰罪有二種一爲微過卽日
用之間五官不謹喜怒動靜不覺失節者此等微
過總悔而告之亦願遷改望主全赦可也一爲死
罪卽念言行明知故背教誡者此等大罪必須一
一省察痛悔明白吐告立志全改寧願萬死不願
再犯也若心知有一重罪未悔未告未定改者斷
然不可冒領彌增主譴也宜讀悔罪要指改過良規等書

或問將領聖體時雖已細省告解萬一或再記一端恐失而未解者奈何目有便可解即當先解倘不獲已亦必深悔定志速告方可權領望主垂鑒而宥我也

遠備三德

遠備有三德曰潔曰謙曰仁三德備而後大恩可受也何謂潔蓋吾主耶穌所愛者貞也當時欲降生救世必擇孕于童身無玷之胎茲我欲領聖體如接耶穌降孕吾心故必肖聖母盛德方可懷吾

主於心內然潔德有二其一不惟克去大罪之汙且言念不藏不敢不滌務求造於純粹之地其次雖向不能全潔然必已往之罪無一不以淚洗滌者自絕犯罪之端決志以後斷不敢犯如是庶爲天主所不棄可望浩蕩之恩也即或有家室者雖行常禮原不爲罪然望領聖體洪恩必當數日前嚴戒以存內外之潔方徵至敬也

何謂謙罪宗七端倨傲實爲之首傲罪在身衆罪俱集去惡如殺賊殺賊須殺王巨賊滅而脅從可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散。故。凡去諸罪之根。必先去傲。欲去傲宜守謙。謙。爲諸德之母。謙德在心。諸德隨之。然不宜外存謙之貌。必心自處于至卑。認爲極重罪人。不敢仰視至尊。惟欽首伏地。懇祈大主哀憐赦宥也。

何謂仁愛。天主爲我等大父。所當盡心盡力愛慕者也。則凡天下之人。皆爲天主所生所愛之人也。夫天主愛人無已。既生我成我養育我。又爲我等負罪。故甘心受難贖我。即父母養子萬不啻矣。我等同爲天主所愛之人。則同爲一體兄弟。豈可不

互相親愛以體天主之心故聖若望有言曰人自謂愛慕天主而不能於兄弟互相愛者非真能愛天主者也何也現前兄弟共居共處習見習聞尚且如是豈未見未覩之天主猶能愛慕乎故能愛天主者未有不愛人也夫此三德昔日吾主耶穌已身行之以示我矣葢當其受難前夕欲立聖體大禮先注水於盤欲爲宗徒濯足宗徒惶愧謝不敢吾主曰倘我不濯爾足爾輩將與我不相涉也宗徒聽命濯畢又曰爾輩非以我爲師爲主者乎

然我且濯爾足。爾輩亦當互相濯足。相下相愛以
徵爲我徒也。噫吾主此爲其示人以謙潔仁之德
備矣。所以泰西教宗及司教者。每年於吾主立聖
體大禮之晨。必集貧人十二。親爲濯足。皆以效耶
穌之至德也。夫以吾主至尊。猶必行謙潔仁以示
表。人而無此三德。將何以領受大恩哉。

或曰三德之備。何敢自許也。曰。爾有留戀汚穢之
事。不痛絕之乎。爾或存自滿之意。抗主抗人之念
乎。爾或受人之害。尚懷讐恨。欲報之心。不赦其罪

乎曰三罪皆大背主心未敢犯也曰如是雖三德之美未獲全備其大端則已存矣不妨求領洪恩仰祈主寵增我三德之未備者也

近備存想

所謂近備者何葢領受之期已近須先存想此中事理朝夕乾惕不敢寧安

一宜存想欲領聖體在心猶如以已心爲一殿堂供奉天主在內葢奉事天主之堂必朝夕灑掃一塵不留堅立石臺豎十字聖架以備奉祭又時焚

香燃燭以供事焉不如是不得謂聖堂也非所以奉天主也人心何獨不然故洗滌罪垢纖汚必除是心堂掃淨也心志堅定不爲三仇誘感不爲世物搖奪是石臺堅固也時發善念多立善功是馨香上騰也存想主恩忍受艱難是豎十字聖架也聞道求明逢人善誘愛主心切哀人念長是燭炤火熱也信然聖保瑞所云不惟工匠所造爲供獻之堂凡我等胸中皆可成一活堂爲天主聖神所居也人能如是而領聖體者生荷主佑死期上昇

必也允哉人心一小天堂居人世而神已登天國矣

一宜存想聖體寵臨恩莫大焉吾身負罪缺德何以當之夫貧家欲延貴客必灑掃潔除致誠盡敬況其爲至尊至貴之天主也我以卑微之身而求至尊之主降臨其心其灑掃潔除可憚千百之功耶故必外潔五官內潔三司大過必改微罪莫容猶之掃淨門庭廳事者焉且多行哀矜諸德勉立勳勞猶之張燈設幔者焉人備其事我備其心庶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幾至尊之主俯鑒微衷不我棄而我納也

聖類斯以太子棄世精脩進會後每主日依規領

聖體凡前三日專奉三位一體初日求罷德肋賜

其聖子降臨已心次日求費畧不棄罪人惠然肯

來第三日求斯彼利多三多賜之愛主愛人熱腸

以備受恩之地至領聖體日總謝三位洪恩其後

三日每日專謝各位如是則七日之內無一日不

存想聖體大恩矣及其談領聖體事真切有味俾

在左右者罔不仰慕洪恩大發熱心此正吾輩做

效之表法也

切備神功

所謂切備者何凡將領聖體前夕須虔恭到堂將平日所犯過端細加密省或前解有遺或解後再犯再求神父告解洗滌淨盡勿使片污存留心中解畢復求神父賜允方可歸家是夜念茲在茲飲食宜澹夢寐兢兢齋戒鞭策唯恐不及又宜大發仰慕至切之心不勝忻望越晨梳洗更衣虛腹到堂飲食茶藥毫不入口若半夜後有茶水誤入必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禀明神父是日不敢求領再祈後晷勿以機會難逢苟且取罪也惟有病危當領聖體者勢不能待雖已食藥權可許領

領受禮規

一入聖堂恭與彌撒默誦領聖體以前諸經存想聖體大恩肅志凝神不敢閑言浪觀以紛其心

一見鐸德領聖爵時即恭至臺前跪同輔彌撒者誦解罪經見鐸德捧聖體向衆則當鞠躬扣心三次同鐸德三次默誦曰罪汚罪人辱主俯臨吾心

曷敢承伏惟吾主特降一命我心諸疾必悉痊愈至鐸德將授聖體則稍擡頭啓口恭迎領訖鞠躬感恩不敢用齒咀嚼輔彌撒者奉清水飲一口送下恐有粘帶致褻也領畢復退本位從容用存想感謝慚愧祈求奉獻五端工夫訖又誦領聖體以後經彌撒雖畢不必同衆遽起又不可即與人言語或唾津液以存至敬

領後五端

一存想以神目見三位一體天主坐我胸中而我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伏地朝拜焉

一感謝吾主不但加我以無數之諸恩惠又賜我以至貴之聖身我當如何感戴必如貧人受賜無可報恩只于尊前至誠萬叩萬謝

一慚愧我重罪人無毫釐功德可以報效吾主而反叨至貴之主降吾汚穢之心猶當初降生置之馬槽賤褻之甚慚當何如

一祈求吾主既降我心憫然赦我諸罪加我神力遵依主命以永無獲戾復求永住我心無再相離

即以吾心爲座以施聖訓時時炤護佑引俾我言行皆中聖旨至若私求公求或爲己或爲一家一方一國者亦不妨一一陳於主前

一奉獻吾儕既蒙如是大恩則凡身心及一切所有俱宜奉獻大主勿認爲吾有又大發善願卒世奉役勿復悠忽爲世俗中人繹思聖奧斯定所云領聖體者當與耶穌神相體也聖伯爾納又云欲知與耶穌爲一體何如宜自省能賤世物而惟與耶穌爲甘悅與否

領聖體前向耶穌恭誦

至慈吾主耶穌契利斯督我重罪人全然不恃已功惟賴吾主無窮仁愛不勝戰兢而匍匐赴吾主至甘之筵也罪人追思曩者心身俱乃汚穢思言動履多屬不潔復思吾主雖爲至慈又爲至尊至威用是乃懼乃望兩情相迫乃就吾主仁憫之源如病人求痊療也逃于吾主大庇之下如罪人籲號望主不計我罪乃爲罪人大恩保也故披我心瘡露我所羞于吾主臺前自知罪衆且巨不勝惶

聖體要理

愧所恃亦惟吾主之慈實爲無涯可仰望者惟吾主耶穌無始眞主願以仁目憐視罪人不負我望也嗚呼吾主我拜謝爾當初以爾聖體懸之十字架上如爲犧牲以救罪人及天下萬民者又拜謝爾至貴寶血自爾聖體流下以滌人罪及無窮世之世者伏望吾主念我罪人原屬吾主所生所贖勿厭絕我往昔諸罪今則痛悔而願改惟望仁慈將我諸愆一切蠲除令我心身潔淨以獲爾聖體聖之至聖者亦允我所願以所將領聖體爲獲諸

罪之赦諸慾之藥諸惡念之驅諸德業之助令我
復興善功且保我形神于諸內外仇讐之害亞孤

領聖體後向天主誦

至聖大父無始無終者全能天主我感謝爾賜我
以爾聖子吾主耶穌契利斯督寶體寶血我思微
役罪人篾有善功堪茲洪錫惟吾主無限仁慈惠
然飫我我今匍匐致謝懇祈吾主既賜罪人獲領
聖體勿以不恭致增我罪乃賴洪慈憫然赦我諸
慾且以聖體爲我信德之甲冑善心之保障瀏滌

惡情拔除慾念增我以仁恐謙順諸德護我于形神諸仇之謀定我靈心罔俾妄動使我堅依于吾惟一眞主以至終期獲止安所嗚呼吾主與爾聖子及聖神自有天朝不可名言之永宴爲諸聖人永樂無盡之安悠遠之福伏惟吾主扶引罪人以至于終克享茲筵亦惟爲吾主耶穌契利斯督亞孟

向吾主耶穌誦 祈望

耶穌靈寬聖我耶穌聖體救我耶穌聖血淨我耶

耶穌聖體禱文

遠西耶穌會士艾儒畧敬譯

啓 望主矜憐我等

應 基利斯得矜憐我等 天主矜憐我等

啓 基利斯得俯聽我等 應 基利斯得垂允我等

在天天主父者 應 矜憐我等

贖世天主子者 矜憐我等

聖神天主者 矜憐我等

聖三一尊天主者 矜憐我等

啓

性命之糧自天而降者。

應

矜憐我等

耶穌聖體人之性命者。

矜憐我等

隱藏以救世之天主者

矜憐我等

以聖愛永愛吾人者

矜憐我等

與爾遊往未嘗有厭者

矜憐我等

與爾交友有善樂者

矜憐我等

膏粱及帝王之美膳者

矜憐我等

至潔之聖筵

矜憐我等

與爾同席有安樂者

矜憐我等

啓

天神之糧。

活糧健裨吾輩者。

真飲樂我輩者。

敬畏主者之大慰

爾之神氣甘于蜜

爾之遺物。勝于甘美

簡越者之神糧。

生育童貞之泒。

隱藏之瑪納瑪納者古時自天降夾竒糧、

矜憐我等

矜憐我等

矜憐我等

矜憐我等

矜憐我等

矜憐我等

矜憐我等

矜憐我等

聖體禱文

啓

吾生吾德。諸望所從出者　應　矜憐我等

真道正學之恩所繇來者　矜憐我等

天主奇異諸事之標蹟。　矜憐我等

厚養人之糧者。　矜憐我等

費畧降生之本體　矜憐我等

與世遊王者　矜憐我等

無玷之棉羔者　矜憐我等

聖祭之聖品。及降福之爵者　矜憐我等

預防諸罪之天藥者。　矜憐我等

啓 天主仁愛之首榜者。 應 矜憐我等。

恩賜之第一恩賜者。 矜憐我等。

吾衆罪之恩赦者。 矜憐我等。

天主恩惠之流溢 矜憐我等。

常生不死之丹。 矜憐我等。

以本體爲珍饈以筵賓者 矜憐我等。

至甘之筵天神所使役者 矜憐我等。

仁愛之連合 矜憐我等。

自爲獻品而且爲獻者 矜憐我等。

啓神餘嘗於本原者
諸聖寵之飽飫○
以德終者升天之資○
身後真福之質當○
以賜垂允我等
于目領爾之聖體即主血之罪者
于肉身之私欲
于眼目之貪視

矜憐我等
矜憐我等
矜憐我等
矜憐我等
望主赦免我等
求主俯聽我等
主救我等
主救我等
主救我等

于世之佑傲　主救我等

于諸罪過之誘引　主救我等

爲爾夙願于宗徒。食罷斯卦者。罷斯卦、古禮之名、以食爭羔爲規、預指吾主耶穌、爲除赦罪之爭羔、以其本體爲祭品、以贖萬民之罪者、應

主救我等

爲爾至謙之德。濯爾門爺足者。　主救我等

爲爾聖愛。立斯聖體之奧禮者。　主救我等

爲爾寶血。留在聖臺上者。　主救我等

爲爾聖躬五傷。爲吾輩所受者。　主救我等

啓　羅人　應　求主俯聽我等

以賜我等。增存眞信虔奉爾聖體之誠者

求主俯聽我等

以賜我等。時用眞悔嘗領爾之聖體。

求主俯聽我等

以免我等。陷諸異端。與諸惡情。及心之矇瞽。

求主俯聽我等

以賜我等。時受斯奧禮至寶之天恩。

求主俯聽我等

以賜我等。臨終之時。以此聖體。撫慰堅定吾心者。

求主俯聽我等

天主子者

求主俯聽我等

除免世罪天主耶穌者

主赦我等

除免世罪天主耶穌者

主允我等

除免世罪天主耶穌者

主憐我等

基利斯得俯聽我等 應

基利斯得垂允我等

啓

天主矜憐我等

基利斯得矜憐我等

天主矜憐我等

在天云

啓 吾至仁至慈之主造立其諸奇蹟之禱以與食于諸敬畏已者

啓 吾主自天與我之食 應 自含諸美味

啓 吾主自爾聖臺吾輩領受耶穌聖體

應 吾身心所向而生大踴躍者

啓 望主俯聽我禱 應 我號聲上徹于爾

請衆同禱 吾主耶穌活天主之子初因聖父之旨及聖神之工以爾寶死使人世復活者求

爾因爾聖體聖血之威奧。脫我于諸罪。及諸凶惡。俾我嘗依爾聖誡。永不離于爾。

吾主俯聽我籲。醫我靈魂之疾。使我既獲爾赦。永樂於爾眞福。

天主于斯奇與之禮。初遺爾受難之蹟者。使我如是敬爾聖體聖血之奧。可時獲爾救世之洪恩也。

天主預備不可見之諸美。以賜與諸愛爾者。乞賦我愛爾之誠心。令我每事愛爾。且愛爾萬有

之上以終獲享爾所許。超愛踰諸愿之表。爾之寶諾。

天主以爾聖禮。及諸聖誡。每令我自新。以克肖爾之像者。乞引吾履於爾真道。以爾仁慈。賜我實獲爾愛之錫。愿所命我輩仰望者。惟爲吾主耶穌基利斯督。偕爾聖神。世生世王。亞孟。

啓 吾主俯聽我禱

吾號聲上徹于爾。

請衆同讚吾主

應 感謝主恩。

啓 凡諸信者靈魂。賴天主仁慈。息止安所。

應亞孟

耶穌聖體禱文終

主教要旨

〔意〕利類思著

提要

《主教要旨》，意大利利類思著。清刻本。梵蒂岡館藏號：RACCOLTA GENERALE-ORIENTE-III 221.8。

本書為天主教教義類著作。其撰述時間據利氏《主教要旨小引》，當在清康熙七年（1668）左右。全書十二章，首章《物有造物者》論天主始創萬物，第二章《造物者惟一》論天主為獨一無二之造物主，第三章《造物者宰物》論天主主宰世間萬物，第四章《天主體一位三》論三位一體之妙旨，第五章《天地人祖原始》詳述天主造物之過程，第六章《天主降生》詳論天主降生之事確信無疑，第七章《靈魂不滅》、第八章《天堂地獄》論人死後靈魂因所行善惡而得天堂地獄之報，第九章《十誡》、第十章《領洗》、第十一章《告解》指明消罪求福之途徑，末章《主教治世徵》則論天主教有益於人心世道。各章表面上彼此獨立，但實際上有內在聯繫。在書前的小引中，利類思說：『認有主矣，則知其為人而造天地萬物，為人而降生受苦，則不能不信其有天堂地獄，不能不信人之靈魂不滅，又不能不信其所立禮規、所定十誡，力行力守，以求愛主與夫愛人。此所以有要旨次第之述也。』可見其編排之用意。由於其撰述本書的目的在於『導引教外人研究聖教』（徐宗澤《明清間耶穌會士譯著提要》卷三），故所論大都以簡明為主，如《天主降生》章源於其另一巨著《超性學要》，而其於

此處也僅『取其要旨三端』，未作繁複解說。書中除闡釋教理外，還頗引經史以證成其義。如《天地人祖原始》章，駁宋代羅泌《路史》及邵雍《皇極經世》之說為牽強附會，又引孔子刪《書》斷自唐虞，說明諸家所論唐虞之前事皆無稽之談，惟有《聖經》中所言天主創世之說為可信。可見其於中國傳統學術亦有較深修養。

本書開本 26.8 釐米 ×16.7 釐米，版框高 19.5 釐米，寬 13.9 釐米。半頁九行，行二十字。白口，四周單邊，單魚尾。卷前有清康熙七年（1668）九月利類思《主教要旨小引》。卷端題『極西耶穌會士利類思著，仝會安文思、南懷仁訂』。梵蒂岡圖書館另有二本，其館藏號分別為 BORGIA CINESE 350.17 與 RACCOLTA GENERALE-ORIENTE-III 225.2，與此本皆為同一版本。此外尚有多個複本分藏於羅馬耶穌會檔案館、羅馬國立中央圖書館、法國國家圖書館等處。另據古郎《中韓日文目錄》記載，法國國家圖書館尚有橫浦翼翼堂刻本一種，刻印時間約在 1702 年。（謝輝）

主教要旨

8

20.ᵉ Volum:
Tom: 8. Christianæ
Legis Synopsis f. P.
Ldo. Bugly.

D. 221. (8)

114

主教要旨目錄

物有造物者
造物者惟一
造物者宰物
天主體一位三
天地人祖原始
天主降生
靈魂不滅
天堂地獄

十誡

領洗

告解

主教治世徵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主教要旨小引

天主聖教其道賾矣奥矣。其旨實要焉。要烏在認天主是也。認有主矣。則知其爲人而造天地萬物。爲人而降生受苦。則不能不信其有天堂地獄。不能不信人之靈魂不滅。又不能不信其所立禮規。所定十誡。力行力守。以求愛主與夫愛人。此所以有要旨次第之述也。葢從真根實脉指與共睹。而道之賾奥者該焉。使人人得稍捐世羶。仰首追維信認大主。知所愛在此而不在彼。則亦惓惓無已之心或少慰云

康熙戊申菊月耶穌會士利類思識

主教要旨

極西耶穌會士利類思著
同會安文思仝訂
南懷仁

物有造物者

蓋凡物不能自作。必有作之者所以然。如有一物自作。即此一物在已之先。亦在已之後。在已先者。因爲已之所以然。在已後者。因爲已之效也。天下有一物而能然乎。故由諸作所以然。遞相推究。亦不得謂無

窮極。必有所至而止。謂之萬有所共最初之作所以然。蓋初所以然。爲中者之所以然。而中所以然。爲終者之所以然。苟無初所以然。則無中所以然。況終所以然乎。以此推尋物作之所以然。必至于最初作之所以然而止。是之謂造物者天主。蓋天主無受造。惟一自有。恒授有於萬有。而自無受有。無受等限。惟一自美好。恒授等于萬美好。而自無受等故也。何謂無受等限。惟一自美好恒授等于萬美好。而自無受等。凡物之德。雖各成全。然論其美好。其尊貴。亦甚不等

矣。有少美好者。有多美好者。尊貴亦然。萬類不齊。每倫各有多少之稱者。因其有一至極。以爲之準。如兩熱并較。彼此不等。或多熱或少熱。縣各或近或遠於至熱以別也。此推萬有之中。必有一至美好至尊貴之有。以其一有。爲萬有之準。而萬有因各所受之分不一。而有多少之殊焉。則知至尊貴至美好爲萬有尊貴美好之作所以然。而萬有順而受之。是之謂天主

或曰凡物分有。靈與不靈二品。莫不各歸于本始。靈

者歸於所謂理也。無靈者歸於所謂性也。如是足矣。奚必更立萬物之原始。謂之天主乎。曰否否。性也理也。不能爲物之原始何則。性與理非爲自有之物。而各歸於一元。蓋性非他。乃物物之本然。在靈物。謂靈性。在他物。謂物性。夫物性無知無覺。而行必中所向之的。則歸于靈者之引動。以令各得其所。是知非性爲物原。而引動物性者爲物原也。是之謂天主。惟知性始。可以言理。理非自有之物。乃靈性之具。所以窮格事物者也。蓋理或在人性或在事物。理在事物。而

合乎人心。則專物爲真實焉。人心窮彼在物之理。則謂之格物。是知理之在物在心。悉屬依輕。屢變易。而在于物之後矣。豈能爲物之原乎。爲物之原。必須一至初至自不易之有。而爲萬有之至元。是所謂天主也

造物者惟一

夫授各異美好於萬有者。必統該萬物之美好者也。凡已所無。不能施於他。準此則造物者惟一耳。非一。必互相爲異。其美宜於彼者。未必宜於此。爲此之所

有或彼之所無。則非謂統該萬有之美好矣。況寰宇之物至繁至異。然而上下各有定制。有施命焉。有承命焉。卒皆翕合如一也。于此可想。使非有一者秩序各物。以歸于合一。必不能然。蓋一者爲一之本所以然。而多者非爲一之本所以然。即使多者爲一之所以然。亦須先合多爲一。而後爲一之所以然。然此非所謂本所以然矣。或曰宇內物倫。本原不一。猶之江河所發。各有原泒。今謂萬物之衆。共一本原。似未可信。曰論物私原。固不一也。彼于萬物之德性。原非總

該。而其德能各限於各倫。豈能一乎。若夫萬物之公本。兼統萬物之德性。超然圓滿。安得有二

造物者宰物

入其國者。見其規模動作。雖不見君。知有君宰治之。入其家。見其臧獲紜爲。雖不見長。知有長董理之。試睹乾坤之廣厚。麗于天者日月星辰。晝夜運行。四時順序。纖毫不爽。麗于地者。飛潛動植。各以類傳。嗣續不亂。至于我人官骸臟腑。莫不相若。萬物盡然。具有大能大智。主宰其間。不待論授而知之。推其所以然。

葢凡作者行爲。必有所向。則凡屬初作者行爲者。不得不屬其布列。如不屬其布列。則必不屬其行爲。兩者相爲有無。今萬有皆屬造於造物者。則萬有莫非屬治于造物者。夫造物者於受造之物。猶匠之制物然。匠所制之物。必一一秩序之。令各得其宜。豈造物者則否。必所造之物。一一條理保制之也。或曰善治者於諸所治。致其所利。而除其所害。若謂萬物盡由造物之預圖。則物宜盡善無惡。盡利無害。今也不然。間多不善。且互相害。何也。夫造物之容有惡于物者。

將謂其欲治而不能乎。抑謂其能治而不治耶。余以爲皆非也。寰宇中多有惡害。天主不除之者。正由宰治萬物。其理勢宜然。非由有不能與不治也。凡物有公司有私司。私司所屬之物。不令有害公司無所不司。容有私害以顧公利。故凡物內有缺損。雖逆私性。必順公性。公性以此之失。向彼之得。并向萬有之公利。以此之死。向彼之生。而萬物之宗類。因以獲存焉。天主主宰萬物至公至當。每許私特一害以存宗類之利。而寰宇之美好乃全。不則。美好較闕。不稱主治

矣。或曰謂物物皆天主引廸安排。則寰宇萬物。絕無偶然之效。而皆爲固然乎。曰公所以然。必無偶然之效。惟私所以然有之。葢所謂偶然者。因其不肖本作者所向。雖不肖本作者所向。未有不由公所以然之意也。如甲者之作用。不依本作者之爲。因乙者阻之。如木近火。而不燃。水實阻之。凡私所以然。不能不聽公所以然之命。故其所爲效也。亦不能不尊公所以然之所向矣。所以謂有效。能逃私所以然所向。則可謂逃公所以然之所向。則不可。然則物效。雖就其不

肖木作之爲。可謂偶然而就其不能不尊公作之爲。則絕無偶然。而皆爲由主意之效也。譬有家督。遣二役赴市。彼此不相聞。忽而相遇。二役或以爲偶然。其在家督。豈得爲之偶然哉

天主體一位三

天主體一位三。乃聖教最奥最要之旨也。吾人據本性之能。惟因受造之物。而知造物者。於諸效引知其所以然。惟知其體之一。不知其位之三。欲測知其具三位者。非超越人性之力。爲上主默照。斷斷乎其無

由也。然雖超靈性之測知。固不越其理之當。須知凡有神性者。本有明悟。亦有愛欲。司明悟者。先引而使知。司愛欲者。後從而使行。司明悟者。既明事物。必生事物之像。而含存之。此神性之妙用也。凡有神性者皆然。天主至神。其具明達爲何如。既明盡其性之妙。乃生其像。此像因爲天主內發之全像。故於天主必同性體。而位則不同。蓋有授受之次第焉。就其授之。謂之父。第一位也。就其受之。謂之子。第二位也。又父明其所生之子。必愛之。子明其所受生之父。必親之。

既稱親愛。則愛性情所由發矣。此愛情因爲天主內發之情。故於天主。亦必同性體。但因其爲兩位相親之所由立。不得不有次第之殊。而謂之聖神。乃第三位也。子雖由于父。聖神雖由于父及子。但其生其發。不待俄頃。同爲一無始之眞主焉。惟有原先後。而無時先後者也

夫三一之妙旨。由天主全能全善又可推知也。葢天主無窮之能且善。雖顯著於化成寰宇之內。所謂外傳從無爲有。已足徵大能無際。而其傳達美好於各物。而

不可以罄其無窮。足証其無窮之善。但因受造之物。其有有限。不能受無窮之有。惟此三一之妙。所謂內傳則實無窮之有。葢第一位生第二位。既授本體于第二位。則實罄其能。而兩位之相發愛情。則實盡無窮之受也

此與妙之理。畧比人性。甲乙丙三人。雖分多人。人性惟一。全在甲全在乙全在丙。又如人之靈魂。全在全身。全在各肢。并無大小多寡等別。天主性體。全在三位。全在各位。亦無大小多寡等別之義也。然所舉譬

特彷彿而已。天主妙性。豈受造之物可比哉。然畧明必須始以格致之學。繼以超性之學。細閱其書。漸求達可也

天地人祖原始

惟天主從無始有。他受造之物。必有始而有。蓋物爲有與否。由天主旨欲爲有與否。緣天主欲爲萬物爲有者之所以然故。則物之爲固然否。由天主欲爲固然否。天主固然所欲。惟已而已。論他物。則可欲亦可不欲焉。則萬物從無始受造與否。由天主定焉。超性學論

其詳但凡物之理可以推測。惟天主吉非測測可悉。是故天主於某時造寰宇。歷年多少。非待天主默啟。固無由知焉。昔天主親曉古聖美瑟命之紀書。以詔後世。天主經首卷。悉載造天地生人物及歷代人名支系之詳。但萬國史書紀開闢之始。及歷年之數。皆與天主經錄懸絕。宋儒羅泌。乃取子家雜言。及道家之說。彙爲路史。言自開闢至春秋二百七十萬年。邵子元會運世之說亦然。更生五行。多牽强附會。佛謂恒河一粒沙。爲天地一啓闔。尤屬怪誕。總不獲其眞傳。而

各以意見推測。所難推測之事。刪書斷自唐虞。明指前此。皆無稽之談也。今吾據經中歷年。自有天地至康熙乙巳。六千八百六十五年。中國史書。紀伏羲神農之時。制文藝。興法度。肇宮室。始耕鑿。明指此時去原初不甚遠。豈前此有幾萬年之數。其人悉愚。待神農始耕。黃帝始衣哉。若稽造天地之序。經載天土造天地萬物。六日成畢。第一日造天地寰宇之胚胎。并造元光旋行。以分晝夜。第二日乃造成列宿天。并火氣二元行。第三日則加修葺。命地面之水歸一處。以

殖庶物。第四日歛前元光。更造日月諸星。第五日乃命水出鱗羽水族。第六日乃命地出走獸并生人類。天主以瞬息之頃。能造萬物。而須六日。示今次漸化成萬物功。向者生天地之主。而造物者存物者。惟一主也。第六日乃生人類。男女各一。男曰亞當。女曰厄襪。爲人類之元祖。造天地萬物訖。乃造人。正以示世上種種。皆爲吾人而設。先以土造其身。後于無中造成靈性。互相締結爲人。其靈性賦以當然之則。好善惡惡。秉爲懿常。永不能脫。一男止配一女。示萬世夫婦

之正道。人類咸同一原而出。示人宜相愛如昆弟也開天地之功第七日息。爲聖日者。訓我世人。以六日治人事。以七日治本靈之事。而敬大主。須其造成天地人物之洪恩也。天主乃置元祖于地堂。爲最美最樂之處。無風雨寒暑疾病苦惱。萬物順厥命。生植不以人工。各理不須學習。惟守主命。則永生不死。在世期已滿。遂昇天堂。見天主。惟時魔首妬我人類。誘之方主命。從此凡天主所賜一切墜失。逐出地堂。永不復入。疾痛哀老憂懼災患。從此而起。土生荆棘。非盡

力耕耘灌溉。則百果不發。天門閉隔。人犯主命。禽獸乃犯人之命。雖本性美好不失。而性外所賜之美好潤澤。悉奪滅而不存。天主于後人父子罪各不相及。而元祖之汚。則遺於後人者。蓋亞當乃人類之元。人類之體。悉在一人。譬樹毒納於根。則結發果葉。皆體是根之毒也。但後人雖由原祖之根。氣稟劣弱。而本性之美好。尚存不受蔽。爲善爲惡。乃屬自主。不得委咎于元祖也。亞當負此無疆之罪愆。甚懷憂悔前過之心。自責自罪。時望主籲主哀號救贖。在世九百三

十歲而死

天主降生

今世群疑而不決者。莫如天主降生一事。或疑其不宜。或疑其不能。或疑其勢。咎以區區之明。推測難量之天主全知。全能。全善寓於降生之奧義也。古今詳解而不已者。亦莫如天主降生一事。揭其要。其勢其義。其效等。在西庠有百千典籍。未及悉譯。余昔所述超性學要中。降生實義。茲取其要旨三端。一曰降生之意。二曰降生之事。三曰降生之說。然後咎其疑焉。

須知天主爲人而造天地萬物。爲享永福而造人。其造天地萬物畢。然後造人。正以示種種皆爲吾人而設也。其以無量之容賦吾人。世上一切美好。不能充滿吾心。正以示吾人獲天上永福。始足以滿人願也。世上無人。則不造天地萬物。天上無備永福。則不生人矣。乃人祖方主命後。則遺有原罪。因而人類不惟不得上昇享永福。且又墜落罹永殃。豈不負天主造人之原意乎。天主仁慈無涯。豈忍棄人而不顧。造人必救人。但須得救人之法。蓋天主所行之事。必滿完

無闕。仁義各顯。救人罪不顯其義。罰人罪不顯其仁。故用其全知。以顯仁義兩全。乃躬降生是也。故天主子第二位。取人性與已性相締結。於耶穌一位。是耶穌實天主而實人。論其爲人。可以代人負債而受苦。論其爲天主。可以代人還債而補贖。代人負債而受苦。示其仁慈無涯。代人贖罪。示其至公極嚴之義。使非主代救人。罪無由消滅矣。蓋人得罪於天主無容補。盡天上衆神。盡天下衆人。百千萬死。悉不能贖人類之罪。何也。蓋罪輕重以所犯者。并以犯罪者之尊

卑爲準則。天主至尊無以上。吾人至卑無以下於無窮者。欲補之。非無限之德。則不足以自贖其罪之萬一也。而況欲悉償萬世衆人之罪乎。又天上衆神有限之德。則其論代贖與世人等。惟降生一事。人類則蒙赦宥。而天主造人之原意不負矣

何謂降生之說。天主降生非他。乃天主性締結人性於一位耶穌。是耶穌一位。爲人而天主。論其爲人。屬受造之物。其知能并諸德。皆有限量。論其爲天主。乃造物者。具全能全知全善無限量之諸德。言人有始。

而始生于世。言天主無始。從無始有。非始生于世。從無始生。謂之降也。謂之爲人也。非向在天。然後降於地。天主無所不在。其未降生。原在於世。及其降生。亦不離于天。惟因至尊無對天主。締結於至卑之人也。故謂之降也。非天主化本性而成人。亦非耶穌化其人性而成天主。又非兩性交和合一。乃天主性人性各別。寓于耶穌一位。如我輩靈魂肉身。成爲一人。是天主而人成一耶穌。然耶穌雖具兩性。其位則惟一。蓋各性發本位。在天主降生。惟取人性。而不取人位。

乃阻人性不發本位也。人性雖不發本位。莫不發本情。是耶穌昇降饑倦寒熱生死。係人性之事。與他人無異。論天主性。則不昇不降不易動。降生之先。是如此。降生之後。亦是如此。但耶穌雖具兩性。與情各別。因天主性與人締結。故其隨兩性之名稱互相通共也。是耶穌謂之天主而人。人而天主。因此曰天主降世受苦受死復活昇天也。如人身受傷。靈魂未嘗受傷。惟因靈魂締結于肉身。不徒曰其人之形身受傷。而直曰其人受傷也。天主締結于人身。故不徒曰人

受難。而直日天主受難

何謂降生之事。經典詳之。姑舉其畧。開闢之初。天主已示其旨。而降生千五百年前。更詔古教聖人相傳候望。降世時已至。天主遣天神報所選降世之母。從幼矢守童身。已聞此事。非由男女交感。乃由天主全能。而其母且孕且生。仍然處子。乃以謙詞允之。是即頃受孕。九月而生。一如天神所報。時漢哀帝元壽二年。冬至後四日夜分也。生時室中光明如晝。天神群來呵護。從空作樂。共頌云。上天榮福於天主。下地安

和于善人。天見異星引導外國三君。各持方物。奉獻朝覲。降生之地。曰如德亞國。在亞細亞州與中國同州。葢天下惟此一國。獨存眞傳。不爲異端所染。又爲天主開闢之初。化生人類元祖之地。先知聖人預言降生之事。以爲日後符徵。載在經典。皆存是國。主降生之名謂耶穌。譯言救世。以示其降世來。乃救世人也。居世三十三年。所顯靈異。不可盡述。如死者生。喑者言。聾者聽。瞽者明。病者痊。巨浪雄風命息即息。天地百神咸聽其命。以徵其爲天地萬物之眞主。其垂訓立教。大要

人倫之至。而天學與微爲宗旨。使人在世樂于道德。而後世享上主所備之榮福。人半服其神跡天訓。惟司教傲滿。不察耶穌之時與事。與古經符合。謂以人僭稱天主。謀殺之。而耶穌因之。以成救世之功。遂聽彼加害。乃釘之十字架而死。時春分後望日午時。日月正相對。不得薄食。月乃違其常行。而掩日輪。宇宙晦冥。大地全震。石多破裂。塚墓自開。先聖已死者。多出見于世。天地萬物皆哀主。三日後復活。居世復四十日。重定教規。命十二位宗徒。遍曉萬方。言畢歸天

焉

今將解先疑，一疑天主不能也。不明天主全能之義。凡于理無悖。皆在全能之界。不限於某某物。總該萬有之德能。今天主性人性。合于一位。實邁越人心思意想。或因爲天主性人性在耶穌湊合而成一物。不知兩性之名稱可同。而兩性之實各別也。或以爲降生後。天主性有所變易。不知天主妙有。從無始恒一。雖降生締結人性於已。而天主性無所易。惟人性登高位焉。或以爲天主囿于形身時。息治寰宇萬物之

權。不知降生。仍存天主性。而御天地萬物。蓋天主性無窮妙有。在形無囿于形。在物無含於物。且含萬物。又何疑天主降生有何所不能也。其二疑天主降生不宜也。各物相稱本性之義也。天主本性爲萬善之本元。則凡係善之義。宜天主。夫善之爲德。在傳其美好于物。善愈大。即傳其美好於物也。愈宜天主。天主之善爲至善。則傳達本美好于物爲至宜。此則莫若天主降生爲人。令受造之物。締結于造物者本妙。則天主降生爲人至宜也。又須知天主傳達其美好於

物。各有等級。如天地火氣水土金石等。止爲有而無生。草木止爲生而無覺。禽獸止有覺而無靈。人類雖靈而不純。天神雖純靈而有限。故傳其美好。皆有等限。惟此天主性締結於人性。傳其美好於受造之物爲至盡。使其人即具能知善諸德於無窮。而稱謂之天主。今人惟知天主造天地萬物。顯其榮尊威嚴。而不知降生救世。愈顯其榮仁諸德焉。天主固具仁義卿能諸德於無疆。故爲至尊無以上。而其仁義之能無疆莫若顯於降生之至盡也。所以不褻人類微賤。

示其至仁也。不赦人之罪。降生代贖。顯其至義也。得救人之妙法。彰其至。知也。人而天主。二物相距于無窮。合於一位。示其至能也。餘德可類推矣。三疑降生之勢。以天主欲降生人間。從天降世。免囫胎於女腹。不知降孕而生乃真人也。從天降來。不屬宗系。非同人類。豈不駭人見聞乎。然不擇帝王之室。安華之地。温煖之時。於此實寓深意。蓋天主降生之意。不但代贖人類之罪。且拔其根。凡人諸罪之宗。有三。一曰好富。二曰好貴。三曰好逸樂。以天主至尊之位。而降極

微之處抑我傲。以天地之主甘降最貧之地。破我貪。以全福之備。而選苦寒之日。又藥我躭逸。至論耶穌之受苦。一動一靜。能盡救萬世之罪。至受千端苦難。釘十字架酷刑。其義有二。一示忍德之美且要。訓我凡天主所降苦難險困。皆宜忻然順受。二犯罪之凶惡。寧甘重殃大害。以至致命。不可纖悉違天主之命也。

靈魂不滅

夫無始無終。而無所自生。惟天地萬物之主耳。其餘

受造之物。皆或有始終。如飛潛動植等。或有始無終。如天地鬼神。人之靈魂等。而其無終者。非自無終。乃由所授于天主。蓋天主能歸之于本無耳。今言人之靈魂無終。揭四端以徵。曰人所以爲人。形神二者而已。結合則生。離判則死。形骸以火氣水土而成。生冷熱乾濕爲性不一。調理均平。則人康泰。一有偏勝。便生疾病。極甚則死。身死而神亦去矣。故靈魂神體也。無形無色。無火氣水土合成。無燥濕寒煖相侵。乃無從受壞。永存不滅。其一格物家窮究物理。由物情推

知物性。今具靈性皆有常生之願。爲永久計謀。或建勳勒銘。或著書立言。死後欲長生也。發長生之情。必有長生之實。試驗火情乃上。非上不安。水情乃下。非下不安。由火水具得上下之性也。萬物盡然。而況人乎。造物者賦於人若是情。而不賦若是性。未之有也。若無靈之物則否。止于今世。無所慮于後世。由此而推。禽獸之魂隨身而散。人之魂。身軀雖壞。其靈尚存。其二肉體有强弱幼老。靈魂則否。有人身衰弱。其智見愈明。豈不尤徵身死靈魂不死乎。其三。夫人魂與

身不偕死者之義。人雖不大明。靈魂自覺焉。蓋身死時。不覺而發畏懼之心。設使非靈魂實存。人心自然知覺何由發乎。夫無因而生之情人類盡然。謂屬偶然。謂屬幻覺。無是理必也靈性不容昧而人身雖死。靈性不滅。其四也。

天堂地獄

人魂不滅矣。然其在世爲善爲惡。後世有其賞罰。理所必然。蓋世上之賞罰。不遍諸善惡。縱遍善惡。且亦不全。且全報固不足以明著天主愛善惡惡之情。何

謂不遍善惡。蓋人生在世。得善惡之報。特千百中一二耳。而一人之身當其賞罰者。又特千百中一二耳。若無後世之賞罰。則善惡無其報應矣。何謂不全報。蓋天下美好。莫美于道德。盡世上爵祿。不能酬其美。然而高人達士。有棄而不顧軒冕榮華者有之。天下之凶莫凶于罪惡。盡天下刑戮。不能應其辜。然而鉅逆鉅奸有漏誅夷。而榮泰終身者有之。何謂不足以明著天主愛善惡惡之情。天主愛仁惡不仁至矣。設使非以無窮之賞罰酬之。則不顯福善惡淫之至情

也。況善人而貧賤焦勞。惡人而富貴康寧者比比也。天主至公。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其如是乎。世主雖不能全知善惡。凡遇有功亦且加以封賞。凡遇有罪亦且加以刑罰。況天主全知。有不賞之善不罰之惡。其明反出在世主下乎。夫後世之有報。亦由人性之向爲推而知之。蓋寰宇凡物皆有向爲。得其向爲則止而安焉。人之居世。即富有四海。貴御天下。聞名四達。諸福軒集。人心未有能足且安。蓋人心向爲原向。無窮無量之美好。今世所無。必也後世得

滿其心之量。且萬物皆得其本性之向爲。而人類獨否。斷無此也。或曰善惡之報在今世也。不觀凡違理者。心中怵然不安。凡順理者快然心樂。何又候後世天堂地獄乎。曰此憂樂。乃後世常憂常樂之影耳。禁人于惡。勉人于善之餌耳。豈一時之虛憂樂。爲善惡之實報乎。家有燕會。主人命樂師奏樂。樂師莫不心喜。燕畢主人謂樂工。汝今日喜樂。自娛樂足已。余不與若值。有是理耶。修德雖足娛人心。天地之主。豈以無他報酬德乎。則後世之賞罰。有天堂地獄無疑也。

十誡

物主初造靈性。降衷下民。賦以當然之則。好善惡惡。秉爲彝常。而不能脫。率其性而已。所謂性教是也。但以性交事物。損其初良。於是天主每遣生大聖以言以身。率牖其迷。扶振其弱。然人性昏懦。道心惟微。而日衰矣。教漸磨而性之知力愈昏。天主慈不忍棄。乃繼之以書教。于開闢二千七百年後。遣大聖名美瑟者。降授字石二方。以十誡爲目。括以愛主愛人爲綱。授命遍傳世人。其刻前三誡。教人以心言行愛敬天

主其刻後七誡。教人以心言行和睦同類。惟此二愛。庶乃克盡。實五倫之綱領。而聖教之指歸也。

十誡　一欽崇一天主萬有之上　二毋呼天主聖名以設發虛誓　三守瞻禮之日　四孝敬父母　五毋殺人　六毋行邪淫　七毋偷盜　八毋妄證　九毋願他人妻　十毋貪他人財物

領洗

六教領洗。示滌罪之義也。蓋人皆爲元祖遺下原染。而人性惛所當明。弱所當行。又有自造積愆。若不蒙

主降世躬親行教之初。建聖洗之禮。爲去原汚身愆。二者之方。使人性歸於本原。加明力于所當行。而蒙罪赦焉。外用清水洗額。內則天主降聖佑滌惡。蓋人非託有形象之物。不得明無形象之事。天主聖寵。屬無形象之物。非耳目形司可得聞見。乃託有形象之水洗形體。以示其無形象之聖佑。而潔罪愆也。豈特聖教之事爲然。世法中往往有之。不覩朝廷之設官乎。其有形象者符篆也。無形象者權也。朝廷以符篆與官。示與之以權。人見符篆。即

知此官之權。管攝何職。夫水形象之物也。而聖寵無形象。人領洗即知天主加聖寵于人。而赦其罪。但非凡領洗即赦。必須誠心痛悔前罪。而矢志遷改。則得之

或曰自新足矣。何必領洗。自此乃天主建定之禮。敢不尊依。即赦罪天主寓于此焉。如官權朝廷寓於符篆然。又罪惡去留。無形可見。若不尊此外禮。必懷猜疑。罪過尚存與否。是向往之心怠矣。何得自新。若依此禮。則明知前愆除脫。心安無慮。而勉勵前進也

梵蒂岡圖書館藏明清中西文化交流史文獻叢刊

告解

告解亦天主降生親設之禮。邀發聖寵之泉。而治人神病至要之法也。人身有疾。服藥以治。人神有疾。則係甚重且貴。豈無醫治方。人與世接。未免染於塵垢。而得神病。聖人亦不能自保無過。何況其下。若不求所以起之。則其陷罪彌重。而求自脫難矣。故耶穌于歸天之先。定告解之禮。凡思言行之違道。而不合于天主於人於已者。誠心痛悔。誓後必改。兢兢業業。明明實告乃蒙罪赦焉。夫告解一節。不但蒙宥其前愆。而

邀天主聖寵。并以後罪犯自銷。不使罪積于躬。尚猛勵前進。而成寔德之君子。非上主仁慈哀憐。開此告解之門。使我日新又新。則前罪不得除。而日積愈多。是天下善人尤鮮矣。或曰恃此告解。犯而來解。解而復犯。恐開苟且之門。曰斯何言乎。告解出于吾心痛悔真切。萬死不敢再犯。使無此心。則告解無用。何能蒙宥。葢告解猶藥然。萬不得已得病。則服藥。豈方藥爲得病之媒哉。但告解雖免永苦之獄。固不免煉罪之獄。煆其渣滓。此處之刑。與永獄無異。所異特有盡

耳。此處受刑多寡暫久必隨惡之多寡大小各等。總之上主報人。纖悉必究。無一或遁。惟純善無過之人。死後直昇享永福。其平生立功可補小過。而免煉苦。是告解一節。得神病後。萬不得已而就此藥。非未得神病之前。開苟且之門也

主教治世徵

夫治世之大端。始于設教。而終于治人心。始爲治國平天下之根本。要惟使人心定于避趨之真。與賞罰之當。勉人于善。禁人于惡。人心治則世治矣。何謂使

人心定于避趨之真。葢天主教率人靈性于其本向。上合于原始真主。下和於同類儔儕。所就者信仁慎忍諸德。所避者悖逆傲妬諸惡。故不義之利達榮貴。不得牽其心。意外之貧辱苦難。不得屈其志。由其所授訓誨。皆有種種善規。令世罪人于泰山之安。後世罪人于真福之域。所謂使人心定于避趨之真者此也。何謂以賞罰之當。勉人于爲善。禁人于爲惡。其設賞罰至盡矣。而復至公至盡云者。以永福永禍之報應善惡至公云者。以無纖毫之善惡。不能逃天主全

知而不得其報極。足以聳惕人心。莫不孜孜于爲善。兢兢于去惡。尚寧有分外亂萌。而爲壞法亂紀之事哉。則國家之久安長治。可左券而求。所謂以賞罰之當。勉人爲善。禁人爲惡者此也。且歷攷中史。上古稱大治矣。迨末季。求數百年之安。而不可得。任世道者。空有願治之心。恨無必治之術。于是假釋道二氏之說以輔之。然仙宮佛院。滿遍寰區。而世道人心。日趨日下。未臻上理。緣其立教也。竊取一二善事。其他議論不眞不確。故也。釋氏輪廻淨土。戒殺破獄。種種誕妄。

不知萬物之原始。人類之趨向。靈魂之性情。而生死之究竟。且妄屈眞主于佛之下。乖謬殊甚。此與聖賢眞學之旨悖矣。衍老莊之旨者。涉幽邈而無當。雜符籙而悖理。即據所云。成仙登空。亦惟形體。不離塵俗。又萬萬必無之事。況奉王皇爲皇天至尊。是道家于天主。以人竊其號。佛氏于天主。以人處其上。一不當。一不恭。皆無合于昭事之旨。且二氏之教行于中土。已千八百年矣。而人心世道。反今不如古。若以奉佛老者從奉天主。則與化致理。必由唐虞三代上矣。如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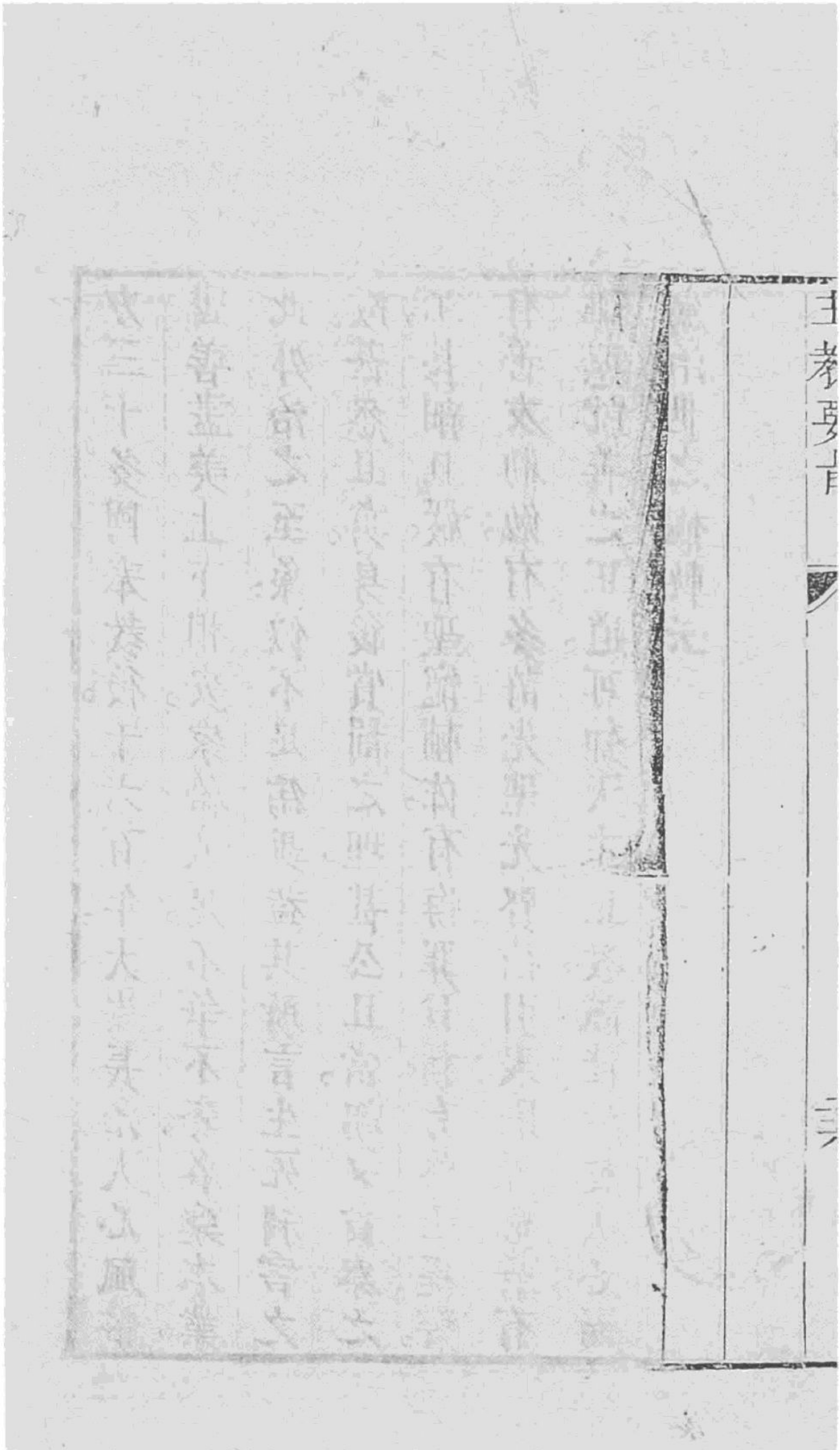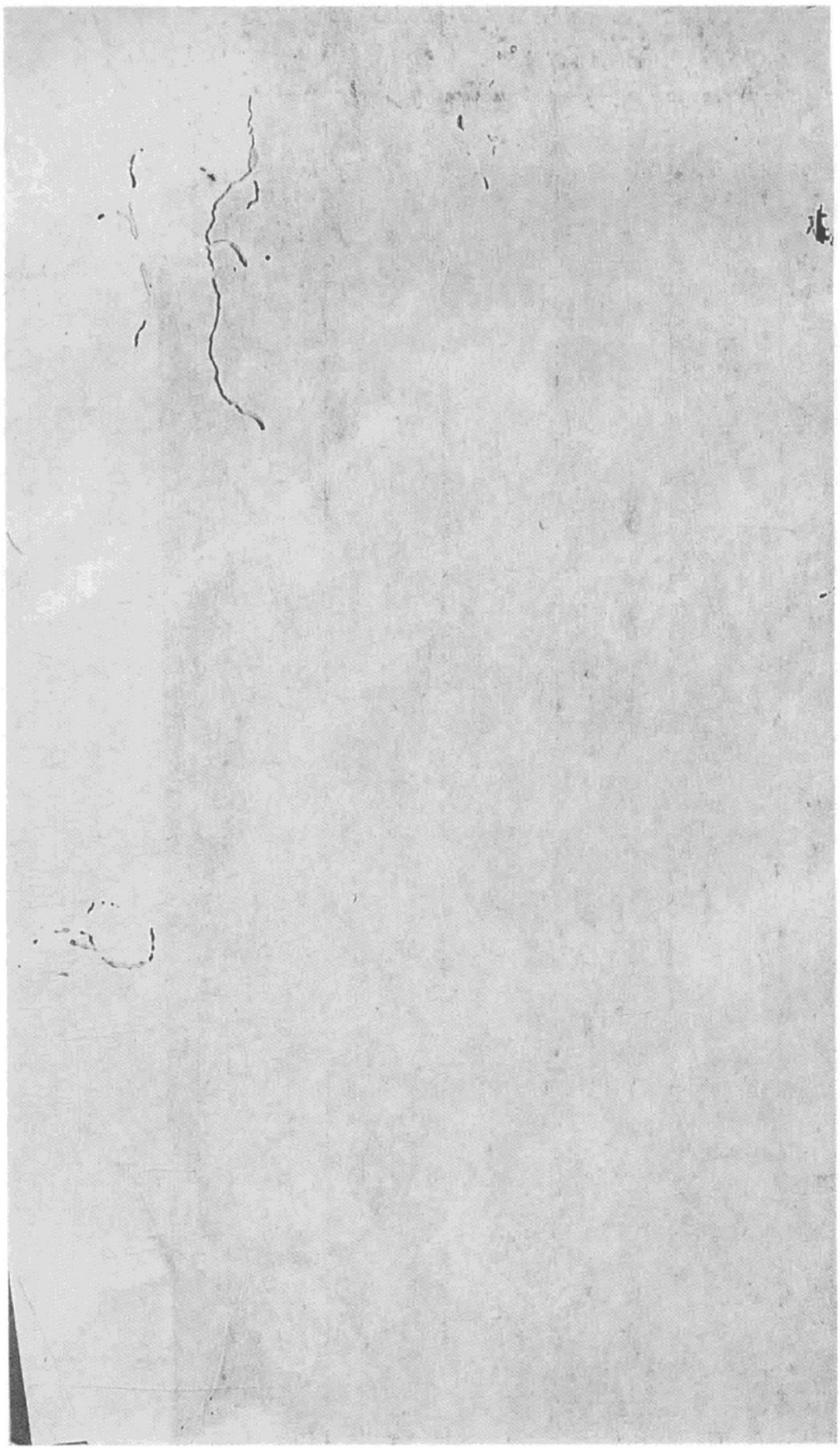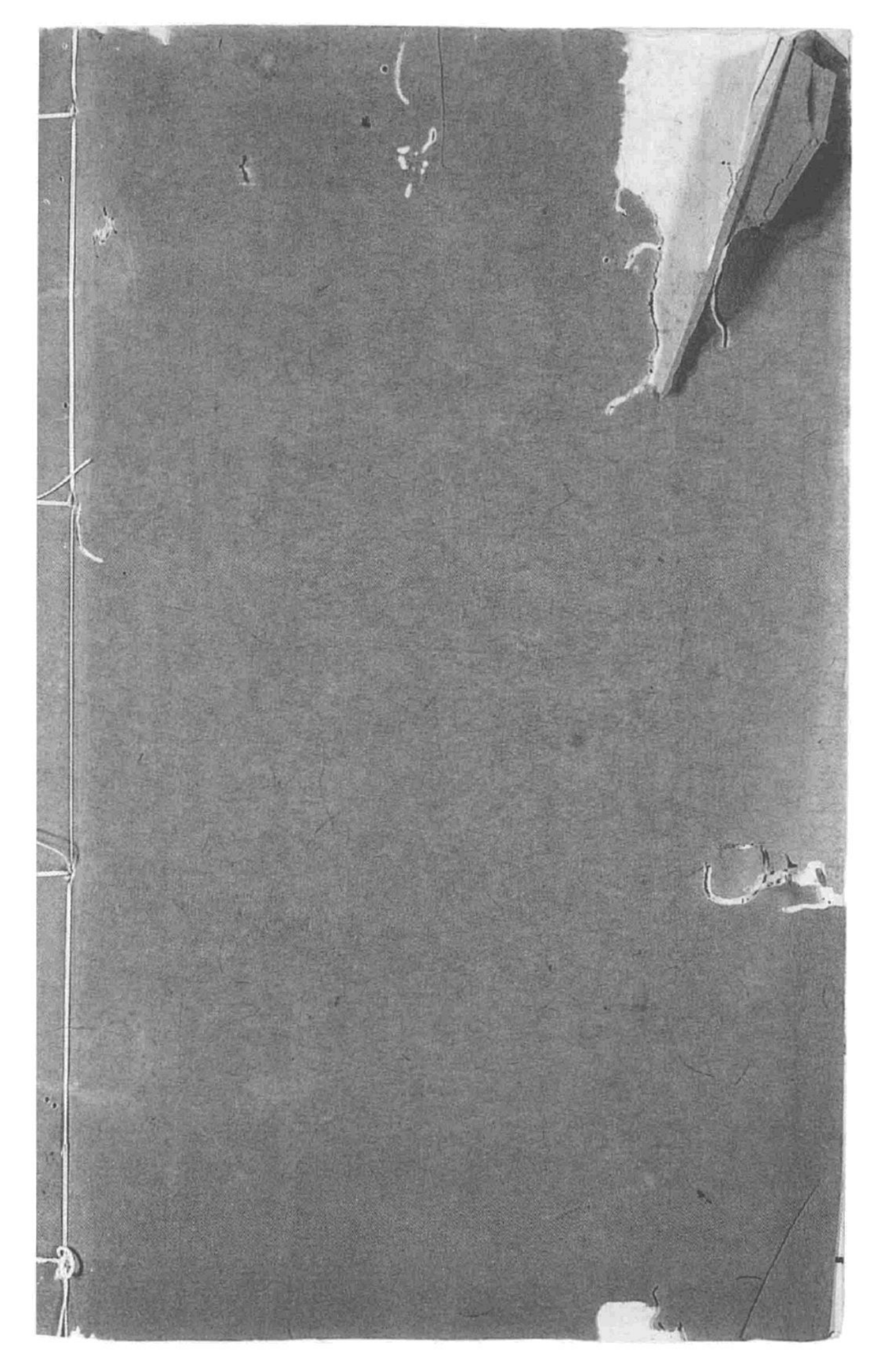
方三十多國奉教後。千六百年。大安長治。人心風俗盡善盡美。上下相安。家給人足。不爭不奪。各樂本業。此外治之至象。似不足爲異。葢其所言生死利害之故。甚悉且真。身後賞罰之理。甚公且當。朝夕省察之工。甚細且嚴。有聖寵輔佐。有悔罪日新。有修士提警。有善友勸勉。有多許先聖先賢指引表則。種種皆有離惡就善之正道。可知天主正教。誠能治安人心。而爲治世之極軌云